

# 暗夜大光

莱尔主教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5 1月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15-18

约翰福音以这几节经文开始，从很多方面来看，都与另外三卷福音书有着很大的不同。不过，只要我们记住，马太、马可、路加、约翰这四个人，都是在上帝直接默示下写成各卷福音书的，就足够了。不管是在各自福音书的总体安排及具体细节上，还是在记录下来和没有记录下来的一切事情上，他们四个人都是同样并完全领受圣灵的引导。

圣约翰蒙受上帝特别默示，在其福音书中所记述的事情，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那就是：这卷福音书中所特有的内容，实在是基督教会中最为宝贵的一部分财富。在四福音书的作者中，其他再也没有谁能像约翰那样，把基督的神性、因信称义、基督的职分、圣灵的工作以及信徒所享有的权柄，阐释得那么全备。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五节经文，对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性作出了无法比拟的精彩描述。毋庸置疑，祂就是圣约翰在谈及“道”的时候所指的那一位。当然，这句话所包含的道理比较高深，远超出常人的理解力。但是，它里面所包含的清楚教训，却是每一位基督徒都当珍惜的。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乃是永恒之主。圣约翰告诉我们说：“太初有道。”主耶稣并不是在天地初创的时候才有的，也不是在福音传入世界的时候才出现的。祂在“未有世界已先”，就已经与父上帝同享荣耀了（约 17:5）。祂在万物被造，时间开始之前，就已经存在。祂出自永恒，在“万有之先”（西 1:17）。

**默想：**我们的主就是那贯穿整本圣经的主题，因祂不是各样道中的一种，而是那“道”本身。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5 1月2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1:1-14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不同于父上帝，却又与祂同在的一个位格。圣约翰告诉我们说：“道与上帝同在”（约 1:1）。父上帝与道，虽是两个位格，却又藉着我们无法言喻的合一联在一起。父上帝是永恒的，“道”也是永恒的，圣父与圣子享有同样的荣耀，他们的威严都是永恒性的，并且他们是同一上帝。这实在是极大的奥秘！能像小孩子那样领受这一真理，并不试图进行解释的人，就有福了！

主耶稣基督真是上帝。圣约翰告诉我们：“道就是上帝”（约 1:1）。祂绝不是一位受造的天使，也不是一个次于父上帝，从父上帝领受权柄来拯救罪人的人。祂丝毫都不次于完全的上帝——祂在神性上与父上帝同等，与父上帝同质，在诸世界被造以前就已经受生。

主耶稣基督是万物的创造者。圣约翰说：“万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约 1:3）。因此，祂绝不像某些异端所妄论的那样，是由上帝造成的。祂乃是创造诸世界和其中万物的那位。“因祂一吩咐，便都造成”（诗148:5）。

主耶稣基督是一切属灵生命和亮光的独一源头。圣约翰说：“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1:4）。祂是永恒的泉源，只有藉着这一泉源，人才能得着生命。在每个时代都有绝大多数的人不想认识祂，他们忘记了始祖的堕落，也忘记了自己对救主的需要。这光虽然一直照在“黑暗里”，但大部分人却“不接受光”（约1:5）。在这成千上万、数不胜数的世人当中，无论是男是女，若有人领受了这属灵的生命与亮光，就当把这一切归于基督。

**默想：**生命在我们的主里面，祂就是光。一切生命，不管是肉体的，还是属灵的；一切亮光、美善和真理，都源自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1-5 1月3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2:5-11

无可争议，在这几节奇妙的经文里面，似乎包含着很多很多内容，虽然超出我们的理解，但丝毫没有相

互冲突之处。这段经文中含有太多我们无法解释，却必须谦卑相信的事。千万不要忘记，虽然我们永远无法完全把握、完全明白这段经文，但是，有许多实际的结论都是从这段经文中引申出来的。

我们想知道一件事，那就是：罪到底是何等地邪恶至极？愿我们经常阅读约翰福音的这前五节经文；愿我们牢记，要为罪人提供永远的救赎，人类到底当需要什么样的救赎主。既然唯独那位永恒的上帝，就是那创造并保守诸天万物的上帝，才能除去这世上的罪，可见，罪在上帝的眼中一定比众人所想象的更憎可恶。要衡量罪到底有多邪恶，正确的方法就是，看一看来到这世界上拯救罪人的那位救主有何等尊贵。既然基督这样伟大，罪实在是罪了！

另外，我们愿不愿意知道：一个真正的基督徒，他的盼望所依赖的根基到底有何坚固之处？愿我们经常阅读约翰福音的这前五节经文。愿我们牢记，信徒所倚靠的救赎主就是永生的上帝，一切藉着祂来到上帝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与上帝同在”的就是祂，祂“就是上帝”，祂也是“以马内利，即上帝与我们同在。”让我们感谢上帝，因我们的帮助是从一位大能的救赎主而来（诗 89：19）。从我们自身讲，我们都是大罪人。但我们所信靠的耶稣基督是一位大能的救赎主。祂是坚固的房角石，能够承担全世界的罪孽。凡信靠祂的人，必不致羞愧（彼前 2：6）。

**默想：**能够代替人而死只能是人，但能够代替千万人而死的却只能是上帝。因此，作为上帝和人的基督，正是我们所需要的救赎主。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9      1月4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20：17-24

在其福音书开篇，圣约翰讲完我们的主就是上帝之后，接着就讲到主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圣约翰对救主和祂的开路先锋在描写上有明显的差异，我们一定不要忽略。在论到主基督时，圣经这样告诉我们：祂就是那位永恒的上帝，是万物的创造者，是生命和光明的源头。在论到施洗约翰时，圣经则简单地说：“有一个人，是从上帝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

从这些经文中，我们看到了一位基督徒牧者职分的本质，这就是前面对施洗约翰的描述。他“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基督徒牧者不是祭司，也不是上帝与人之间的中保。他们不是代理人，以致于别人可以把自己的灵魂交在他们手中，并且他们也不能代表别人履行当尽的本分。他们乃是作见证的。他们是为上帝的真理，尤其是为基督就是独一救主和世界之光这一伟大真理作见证。这正是圣徒彼得在五旬节那天的侍奉：“彼得还用许多其他的话作见证”（徒 2：40）。这也正是使徒保罗服事的宗旨：“又对犹太人和希腊人证明当向上帝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徒 20：21）。

假如基督徒牧者不为基督作完全的见证，就是对自己的职分不忠。虽然听他讲道的人可能并不相信他的见证，但他只要肯为基督作见证，就算尽到了自己的本分，并且必会为此得着上帝的奖赏。倘若那些听到基督徒牧者讲道，却不相信所传讲给他们的基督，这样的人就不会从听道中得着什么。他们或许会高兴欢喜，或许会兴趣十足；但若不相信，总不能从中得着什么益处。基督徒牧者为基督作见证，其最终目标就是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

**默想：**你的牧师或许有很多错误，并且他可能比你更清楚自己的错误。然而，如果他在传讲基督，你就当尊重他。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9      1月5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 3：16-21

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世人的重要性。他“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太阳对世界如何重要，基督对人的灵魂也如何重要。祂是一切属灵亮光、温暖、生命、健康、成长、美丽、倍增的核心与源头。正如太阳一样，基督为着全人类的福益而闪耀——不管高低贵贱，贫穷富足，也不管是犹太人，还是希腊人。正如太阳一样，基督向普天之下所有的人白白施恩。所有人都可仰望祂，从祂的真光中汲取健康。即使有成千上万的人发了疯，住在地下的洞穴中，或是蒙上自己的双眼，他们之所以陷在这样的黑暗里都是因为自己的过错，并不是因为太阳有什么问题。同样，即使有成千上万的男男女女，“不爱光倒爱黑暗”，该受责备的是他们自己蒙蔽心眼，与基督无关。我们从这些经文中看到，人那属血气的心

已经“坏到极处”。

以下经文所说的就是这一点：基督“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祂造的，世界却不认识祂。祂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约 1:10-11）。祂来到自己从埃及领出来，并买赎归自己的人们那里，就是那些祂亲自从列邦中分别出来，并藉着众先知将自己启示给他们的犹太人那里。他们读过旧约中关乎祂的信息，在圣殿的侍奉中藉着预表和影像看到过祂的形象，并且自己也宣告说要等候祂的降临。然而，当祂真正来到他们中间，就是那些犹太人中间的时候，他们不仅不接待祂，甚至还弃绝祂，侮辱祂，并且置祂于死地。这些都足以说明，人属乎血气的心真是“坏到了极处”（耶 17:9）。

**默想：**当我们的主在世上服事时，在祂所说的话中，再也没有比责备那些不信的犹太人的话更悲惨的了（太 23: 2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0-13 1月6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3: 26-4: 7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中可以看到，所有那些接待并相信主基督的人拥有何等大的权柄。圣经告诉我们说：“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约 1: 12）。

主基督永远都不会缺少仆人。即使绝大多数犹太人都不要把祂当作弥赛亚接待，仍然还有几个人接待祂。祂赐他们权柄，使他们作上帝的儿女。祂接纳他们，使他们成为父上帝家中的一员，并把他们看作自己的兄弟姐妹，看作自己骨中的骨、肉中的肉。祂赐给他们荣耀尊贵，作为他们为祂的缘故背负十字架的丰厚报偿。祂使他们成为万军之耶和华的儿女。

我们应当记住：这样的权柄，是各个世代所有那些凭信心接待主基督，视祂为救主，并跟随祂之人的产业。他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上帝的儿子”（加 3: 26）。他们通过一种崭新的来自天上的出生而得以重生，并被收纳到那万王之王的家中。尽管他们人数不多，又受到这个世界的藐视，但他们却得到那坐在高天之上的父上帝的无限大爱的眷顾。父上帝为了自己独生爱子的缘故，就悦纳他们。祂为着他们的益处，随时供应他们一切需要。在永恒中，祂必将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赐给他们。这是何等伟大的事啊！唯独藉着对主基督的信心，才会使人有充分的权柄得享这些伟大的恩惠。好主人眷顾自己的仆人，主基督更眷顾那些属乎自己的人。

我们真是上帝的儿女吗？我们真的重生了吗？我们有认罪、信靠主耶稣、爱邻舍、公义地生活、与世界分别这些重生的标记吗？除非对这些问题给出满意的答案，否则就不要满足。

**默想：**成为上帝的儿女，这使约翰对主充满赞美、盼望，并渴慕圣洁（约壹3: 1-3）。对你来说又怎样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4-18 1月7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2:14-18

这段经文所教导我们的主要真理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实实在在地取了肉身，就是我们常说的“道成肉身”。圣约翰告诉我们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

很明显，这些话的意思就是：我们神圣的救主为了拯救罪人，实实在在地取了人的本性。祂确实取了人的样式，凡事与我们一样，只是没有罪。祂像我们一样，为女子所生，只是出生的方式奇妙。祂也像我们一样，从婴孩长成少年，从少年长大成人，并且智慧和身量都一齐增长（路 2: 52）。祂更像我们一样，有饥饿、有干渴，需要吃饭，需要喝水，需要睡觉，有劳累，有痛苦，有哭泣，有喜乐，有惊奇，有愤怒，有怜悯。在祂成为肉身取了人的身体之后，祂祷告，读经，常经忧患，忍受试探，并把自己属人的意志顺服在父上帝的意志之下。最后，祂以同样的身体，实实在在地受难，流出自己的宝血，实实在在地受死，实实在在地被埋葬，实实在在地从死里复活，也实实在在地升上了高天。然而，在整个过程中，祂既是人，同时也是上帝。

正是因为这两种完美的属性在基督的位格中自始至终都不可分离地联合在一起，才使祂中保的职分具有永久的功效，才使祂真正成为罪人所需要的那位中保。我们的中保是一位能够体恤我们的中保，因为祂是完全的人。同时，祂也能够代表我们在同样的条件下与父上帝相交，因为祂也是完全的上帝。正是这样的合一，才使祂的公义在归给信从祂的人时，具有无限的价值。这公义既出自上帝，也出自人。正是这样的合一，才使祂在十字架上为罪人所流出的救赎宝血具有无限价值。这宝血出于既是完全的上帝，也是完全的人的耶稣

基督。

**默想：**圣子上帝与我们一同分享在这个堕落世界上的生活经历。所以，祂对我们的理解，不是理论性的，而是来自切身的经历。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4-18 1月8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1:3-14

道真成了肉身吗？的确如此。所以，基督能体恤他的子民的软弱，因为祂自己也曾受过苦难和试探。祂是全能的，因为祂是上帝。然而，祂却能体恤我们，因为祂也是人。

道真的成了肉身吗？的确如此。所以，基督能够为我们日常生活树立完美的榜样。假如祂像天使或灵一样行在我们中间，我们就永远不可能效法祂。然而，祂取了人的样式，住在我们中间，我们由此便晓得，圣洁的真正标准就是要“照着主所行的去行”（约 2:6）。祂是完美的榜样，因为祂是上帝。祂也是最适合我们效法的榜样，因为祂也是人。

唯有基督，才能供应所有信徒属灵的需要。圣经上记着说：“从祂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约 1:16）。

在耶稣基督里面有无限的丰盛。正如保罗所说：“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祂里面居住。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祂里面藏着”（西 1:19；2:3）。在祂里面，正如在宝库里面一样，积蓄着罪人所需要的无限量的供应品，既包括现世的需要，也包括永世的需要。赐人生命的圣灵是祂赐给教会的礼物，基督就如树根，信徒就如枝子，圣灵把来自基督的滋养传递给信徒。祂有丰盛的怜悯和恩典，也有丰盛的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从祂的丰盛里，世上历世历代的所有信徒都得到了丰盛的供应。旧约圣徒并不特别明白，自己的供应是如何从旧约时代的泉源中流淌出来的。他们只是从远处遥望基督，没有面对面地看见祂。但是，从亚伯以来，凡得救的灵魂，他们所蒙受的一切都是唯独从耶稣基督而来。进入荣耀中的每位圣徒，最终都必会承认，基督为他赢得了一切。最终一切都必将证实，耶稣是万有之主。

**默想：**上帝所赐的每种祝福，都可以用一个词来总结，即**基督**。上帝把基督和万物一起白白地赐给了我们（罗 8:3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4-18 1月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3:6-11

摩西是“为仆人”的，上帝藉着摩西把道德律和礼仪律传给以色列人（来 3：5）。作为上帝的仆人，摩西就为那设立他的上帝尽忠，但他仍只不过是个仆人。他从西乃山下来，把道德律带给以色列人，这道德律虽是圣洁、公义、良善的，却不能使人称义。它没有医治的能力。它会把人打伤，却不能缠裹。它会“惹动忿怒”（罗 4：15），向不能完全遵守的人宣告咒诅。上帝吩咐摩西把礼仪律传给以色列人，这礼仪律有深刻的含意，包含各样预表性的教训。其中的各样礼仪是一位很好的训蒙的师傅，将人引到主基督那里（加 3：24）。然而，礼仪律只是一位师傅。就良心来说，它并能使遵守的人得以完全（来 9：9）。礼仪律将苦轭放在了人的心上，是他们所不能担的。礼仪律所作的是属死的职事，也是定罪的职事（林多 3：7-9）。耶稣基督是明亮的日头，人们从摩西的脸上、从律法中所看到的光，最多不过是夜晚的星光而已。

基督降生到这个世界上，祂是“为儿子”的，上帝恩典和真理宝库中的钥匙就在祂的手中（来 3：6）。祂使人因信靠祂的宝血而明白上帝那充满恩典的拯救计划，向全世界打开了慈爱的泉源，这样恩典就藉着祂临到整个世界。祂亲自应验了旧约中的各样预表，显明祂自己就是那真正的赎罪祭、那真正的施恩座、那真正的大祭司，这样真理就临到整个世界。毋庸置疑，在摩西律法之下，也有很多“恩典和真理”。但是，在耶稣降临世上，为罪人而死之前，对于上帝的恩典以及关于救赎的真理，人们并没有整全的认识。

**默想：**律法对人的要求非常严厉（加3：10），但救恩却是出于上帝恩典的礼物（徒15：10-1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4-18 1月10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4:8-11

唯有主基督将父上帝向人启示出来。圣经上记着说：“从来没有人看见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约1:18）。

那必死之人的眼目从来就没有见到过父上帝，因为没有人能够承受那真光。上帝甚至对摩西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出33:20）。但是，必死之人所能够认识父上帝的一切，都是藉着子上帝向我们完全启示出来的。正是在父上帝怀中的子上帝，祂自永世以来，甘愿取了人的性情，向我们显现。祂以人的样式，将我们的大脑所能识透的父上帝诸般完美属性，向我们表明出来。这样，通过基督的言语和行为，以及祂的降生和受死，我们就可以用自己现在有限的大脑，来努力了解和认识父上帝。祂完全的智慧、大能的权柄、对罪人那无法言表的慈爱、无与伦比的圣洁，以及祂对罪的恨恶，若非藉着主基督的降生和受死，这一切绝不会如此清晰地展现在我们眼前。的确，“道”成了肉身，“上帝在肉身显现”（提前3:16）。祂是“上帝荣耀所发出的光辉，是上帝本体的真相”（来1:3）。祂论到自己的时候说：“我与父原为一”（约10:30）。“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14:9），“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西2:9）。这些事既深邃，又隐秘。然而，却是真实可信的。

你读完这段经文，可以思想：不管我们如何尊荣基督，都不会太多；不管我们怎样赞美基督，都不会过分。基督，乃是三一上帝与罪人灵魂的交接点。

**默想：**我们对上帝属性的认识一定不要模模糊糊、不加分别，因为我们的主已经作为上帝与我们同在，使我们能够认识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9-28 1月11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22:24-27

施洗约翰是由上帝所差来的一位大有名望的圣徒。圣经中记载了很多伟大、美善的人，但没有几个超乎他的名声。主耶稣曾经亲自宣告说：“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兴起来大过施洗约翰的”（太 11:11）。主耶稣还说：“约翰是点着的明灯”（约 5:35）。然而，在今天阅读的这段经文中，我们却看到这位大有名望的圣徒丝毫没有自高自大，而是充满谦卑。他撇弃耶路撒冷那些犹太人要归给他的荣誉，也不接受一切来自人的奉承的名号。他称自己不过是“来自旷野的声音”的，是“用水施洗”的那位。他大声宣告说：有一个人站在犹太人中间，远比他自己更伟大，自己就是给祂解鞋带也不配。他不求自己的荣耀，唯独求基督的荣耀。尊崇基督是他的使命，并且他也一直坚定地持守这使命。

如果我们宣称自己真的信基督，就当竭力追求施洗约翰那样的精神，就当学习谦卑的功课。这种谦卑是所有得救之人都当具有的美德。除非我们弃掉一切自高自大的念头，确实实地认识到自己不过是一个罪人，否则就无法真的信靠基督。这种谦卑是所有圣徒都当效法的美德，没有任何借口忽略。在所有属上帝的儿女中，有的可能缺少恩赐，有的可能缺少金钱，有的可能工作的时间有限，有的可能才能有限，然而人人都可以谦卑。谦卑是美德，我们越是上了年纪，这美德越发显得美丽。只有面临死亡，面对基督施行审判的宝座时，我们才会深深地感受到，我们最需要的就是谦卑的美德。那时候，我们一生不完美的地方就会一一显明出来，我们就会发现自己一无是处，唯有基督才是一切的一切。

**默想：**我们今日之所以成为这样的人，成就这样的事工，都是由于上帝的恩典（林前 15:10）。因此，自高自大永远都是错误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9-28 1月12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18-25

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读到一个令人感到可悲的情形，就是那些未悔改的人处于瞎眼的境地。犹太人到施洗约翰那里，向他提出各种问题，显明他们是何等地蒙昧无知。

这些犹太人宣称自己正在等候那位弥赛亚的显现。像所有的法利赛人一样，他们自称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是上帝所立诸约的承受者。他们依靠律法且指着上帝夸口，宣称自己晓得上帝的旨意，相信上帝的应许。他们确信自己就是那给瞎子领路的，是坐在黑暗中的人的光（罗 2:17-19）。然而，那时，他们其实全然处在黑暗之中，就像施洗约翰告诉他们的那样：“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基督本人，就是那位应许的弥赛亚，就在他们中间，然而他们却不认识祂，也不接待祂，更不用说承认祂，相信祂了。并且，更

糟糕的是，他们中间大部分人永远也不会认识祂！施洗约翰所说的这些话乃是预言，描述的是我们主在世传道时遭遇的各种情形。基督就“站在犹太人中间”，但那些犹太人却不认识祂。并且，他们中间绝大部分人都死在自己的罪孽中。

令人深思的是，施洗约翰在此处所说的话仍然适用于今天成千上万的人。基督仍然站在许多人中间，他们仍然既看不见祂、也不认识祂，更不相信祂。在许多教区、许多教会中，基督与人们擦肩而过，可大部分人却一眼都没看见祂，也不听祂的声音。那“沉睡”的灵似乎笼罩在他们身上。他们知道的就是金钱、快乐和世界，却不认识主基督。上帝的国度临近他们，他们仍在沉睡。救恩伸手可及，他们却酣然大睡。

**默想：**靠近主基督，倾听祂的话语，钦佩祂的教训和工作，这都不够。我们必须相信祂（路13：24-2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9-34 1月13日

参考经文：彼得前书1:18-21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当注意，施洗约翰用一个特殊的名称来称呼耶稣。他称基督为“上帝的羔羊”。

这名字的意思，并不像某些人所认为的那样，仅仅是指基督具有羔羊一样的谦卑和温柔。毫无疑问，这种说法不错，但它只是道出了真理的一小部分，还有远比这更奇妙的真理！这名字的真正意思乃是，基督就是那奇妙的赎罪祭。祂到世间来，藉着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死，为人的过犯赎罪。祂是那真正的羔羊，就是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上告诉以撒上帝会预备的羔羊（创22：8）。祂是那真正的羔羊，就是圣殿中每天早祭和晚祭所献的羔羊，是以赛亚所预言将“被牵到宰杀之地”的那羔羊。祂是那真正的羔羊，当初以色列人在埃及地所享用的逾越节羔羊所预表的就是祂。一句话，祂就是上帝在永世中命定，并差派到世上来的那伟大的挽回祭。祂就是上帝的羔羊。

当我们思想主基督时，一定要注意，首先当照着施洗约翰在这段经文中所说的那样看待祂。我们当把祂视为我们的主，忠心地服侍祂；我们当把祂视为我们的王，诚实地顺服祂；我们要以祂为我们的先知，学习祂的教训；以祂为榜样，殷勤地跟从祂；以祂作我们身体和灵魂的救主，热切地寻求祂。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们当以祂为我们的祭品，以祂为宝贵，全身心地安息在祂以死为我们的罪所作成的赎罪祭上。愿我们还活着的时候，将祂的宝血看为宝贵，超过一切。不管我们怎样荣耀基督，都当荣耀在十字架上的基督。这就是房角石，是坚固城，是衡量基督教神学的独一无二规范。除非我们能像施洗约翰那样来看待主基督，并以那“曾被杀的羔羊”（启5：12）为乐，否则我们就无法真正认识基督。

**默想：**以色列人在埃及时，只有当上帝看见涂在门楣上和门框上的羔羊之血时，那灭命的天使才越过那家（出12:23）。基督就是我们逾越节献祭的羔羊（林前5：7），所以我们才躲过那灭命之灾。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9-34 1月14日

参考经文：彼得前书2:21-25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当注意的就是施洗约翰所描述的基督要做的特殊工作。他说：“祂是除去世人罪孽的”。

基督是我们的救赎主。祂到世上来，不是要作征服者、哲学家，也不是仅仅作一位道德方面的老师。祂来，为的是要拯救罪人；祂来，为的是要做世人永远无法自己做成的事，做那世人永远无法用金钱和学识获得的事，做那与人的真正幸福息息相关的事。祂来，就是要“除去世人的罪孽”。

基督是一位完全的救赎主，祂“除去世人的罪孽”。祂不是含糊糊地宣告宽恕、怜悯和赦罪。祂把我们的罪“担”在自己身上，全部带走。祂甘心肩负这些罪，“在木头上，亲自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2：24）。每一个信靠主耶稣的人，他们的罪都已由祂担当，就好像他们根本就没有犯过罪一样。上帝的羔羊已将他们的罪全然洗除净尽。

基督是全能的救赎主，也是人类的救赎主。祂“除去了世人的罪孽”。祂不仅为犹太信徒死，也为犹太信徒以外的外邦信徒死。祂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挽回祭，远远超出众人所欠下的罪债。祂所流出的宝血如此宝贵，足以洗除所有人的罪。祂在十字架上所付出的赎价，足以拯救全人类，但只对相信祂的人有效。祂在十字架上所担当的罪乃是全世界所有信徒的罪。

最后一点，也是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基督是持续的救主，绝不疲倦。祂“除去人的罪孽”。祂天天除去每一个信靠祂之人的罪孽，天天洗濯，天天洁净，天天洗净祂百姓的灵魂，天天赐下新的怜悯。

**默想：**每当想到我所有的罪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不再由我自己担当，我就高声赞美主，满心欢畅。

——H·G·施博福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9-34 1月15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5:6-11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要注意，施洗约翰对基督特殊职分的界定。他称基督为“用圣灵施洗的”。

这里所提到的施洗，不是用水施洗。既不是点水礼，也不是洒水礼。既不是给婴孩施洗，也不是给成年人施洗。这洗礼，不是人所能施行的：无论是圣公会，还是长老会；无论是独立派，还是循道会；无论是平信徒，还是传道人，谁都无法施行这洗礼。这洗礼，唯独由教会的元首亲自施行。这洗礼，是要将上帝的恩典根植在人的内心。这洗礼，与重生同出一源。这洗礼，不只是身体的洗，也是心灵的洗。这洗礼，是那悔改的强盗接受的洗礼，既没经过人点水，也没经过人洒水，却是受洗归主。这洗礼，是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没有得到的洗礼，尽管他们已被使徒接纳，进入教会的团契之中。

我们一定要坚持这个原则，那就是施洗约翰在这段经文中所提到的洗礼，对世人的蒙恩得救来说，是绝对必要的。水洗当然是使人得益，非常美好的蒙恩之道；人若轻看，便犯大罪。然而，圣灵的洗，要远比水洗重要。若是心灵没有接受基督所施行的圣灵的洗就死去，这样的人绝不会得救。

读完这段经文后，当扪心自问，自己是否蒙受了圣灵的洗，是否真的在上帝的羔羊里面有份。令人可悲的是，成千上万的人将大好的时光荒废在水洗上，却忽略心灵的洗礼。更有成千上万的人，在头脑中对上帝的羔羊略有认识就心满意足，从来就没有凭着信心寻求祂，使自己的罪债得以彻底清除。我们应当留意，自己是否拥有一颗新心，是否已经真的相信耶稣基督，从而灵魂得救。

**默想：**法利赛人非常关心自己身体的洁净。我们的主关心的是人心灵的洁净（太15:1,2,10,11；16-20）。你是关心自己身体的洁净呢，还是更关心自己灵魂的洁净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9-37 1月16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5:1-5

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所看到的就是不断为主作见证的益处。这个简单的故事所显明的，就是历代基督教会造福人的灵魂的模式。唯有藉着摆在我们面前的这种见证，世上的男男女女才能得以归正得救。这见证是藉着尊崇主基督，而不是藉着尊崇教会；藉着尊崇基督，而不是藉着尊崇圣礼；藉着尊崇基督，而不是藉着尊崇服事，才会使罪人的心受感动，转向上帝。对世界来说，这见证似乎既软弱又愚拙。然而，就像吹奏的角声能使耶利哥城墙倒塌一样，这种见证大有能力，足以攻破各样的坚固营垒。

上帝的羔羊被钉十字架这一事实，历代以来都向人们证明上帝救恩的大能。那些为着耶稣基督的缘故，在世界各地竭力作工的人，恰恰就是施洗约翰这样的人。他们没有高喊：“看我！”，“看教会！”，也没有喊：“看圣礼！”，而是喊：“看哪，上帝的羔羊！”若要拯救人的灵魂，就必须将他们直接引向基督。

然而有一件事，我们一定不要忘记。我们若要行善，就当在向人传讲和教导人真理时存恒久忍耐的心。我们要一遍又一遍地向人传讲，基督就是那“上帝的羔羊，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我们还要不厌其烦地一行行、一条条地传讲这恩惠的福音。绳锯木断，水滴石穿。上帝的应许绝不会落空，因为“上帝的话绝不徒然返回”（赛55：11）。圣经中没有一处说，第一次传讲福音就可大功告成。那使安德烈和他的同伴跟从耶稣的，并不是来自施洗约翰的第一次传讲，而是第二次。

**默想：**在传福音时，在各种侍奉中，我们都坚持不懈，因为有最终必定得蒙祝福的应许（加6：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5-42 1月17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5:18-20

安德烈成为基督的门徒后不久，就把自己所遇到的一切告诉了自己的兄弟西门。他那么迫不及待，就像一位在不经意之间听到好消息的人，立刻就把这消息告诉了离自己最近、与自己最亲的人。安德烈开口作见证，那位伟大的使徒彼得就在灵魂中领受了第一缕曙光。

这一事实摆在我们面前，最能动人心弦，发人深省。在基督教会最初的三位门徒中，至少有一位是藉着与

自己的一位亲人私下谈话而来到耶稣面前的。在这之前，他好像从没有听过公共的布道，没见过大能的神迹，更没被任何强有力的推理说服过。他只不过是听到自己的兄弟告诉他说：“我亲眼看见了那位救主。”于是，他的内心就开始改变。一位热心兄弟的简单见证就这样成了链条中的头一环，由此彼得从世界中走出来，进到基督面前。上帝把彼得塑造成为教会的柱石，在这一大能的工作中，第一锤就是安德烈所说的话：“我们遇见弥赛亚了”。

假如所有的信徒，都能像安德烈一样，那基督的教会该是何等美好啊！假如这世上已经悔改归正的男男女女，都能向自己的亲朋好友讲论属灵的话题，告诉他们自己所遇见的一切，那人灵魂的境况该是何等美好啊！哦，有多少事情会变得更加美好啊！那些生在不信，死在不信中的人，会有多少在你的带领下归向基督啊！见证上帝恩典的福音这一工作，不应当只留给牧师去做。一切得蒙上帝宽恕的人，都当发掘自己的语言能力，宣扬上帝在自己身上所成就的事。从属人的角度讲，有太多太多的人，他们根本不愿意听道，但对朋友的一句话，却会洗耳恭听。每一个信徒都当成为一名家庭传道人，向自己的家人、孩子、仆人、邻居和朋友传讲福音。

**默想：**在你的家中，每个成员都至少一次听过你传福音了吗？如果你不给他们讲福音，谁去讲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5-43      1月18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8:26-35

我们阅读这几节经文时就会发现，人们被引领到这永生的窄路上，方式是多么地不同。

这段经文告诉我们，有一位名叫腓力的人，加入基督的那一小群门徒中。他似乎不像安德烈和他的同伴那样，因施洗约翰的见证而大受感动。他也不像彼得那样，因兄弟发自内心的见证而被吸引。他似乎是由基督直接呼召的。是的，在他蒙召过程中，似乎并没有经过任何人。可是，就信心和生命来说，他却与那些人一样，成了基督门徒中的一员。尽管受到不同方式的引领，他们却走在同一条道路上，持守同样的真理，服侍同一位主，而且最终还要归向同一个家。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一事实极为重要。它照亮了每一代、每一个民族的所有上帝子民的历史。在他们的灵魂蒙恩得救的过程中，上帝作工的方式多种多样。但是，所有真信徒都是同蒙一位圣灵带领，同蒙一位主的宝血洗净，侍奉同一位上帝，倚靠同一位救主，相信同一个真理，照着同一个标准生活。然而，这并不是说，所有人都要按同一种方式悔改归正。也不是说，所有人都拥有同样的经历。在人悔改归正的过程中，圣灵乃是按自己全能的意思运行。

我们一定要当心，不要将其他信徒的经历当成衡量自己的尺度。我们也一定要小心，不可否认别人所蒙受的恩典，因他不一定和我们自己蒙引领的方式相同。那人真的蒙受上帝的恩典了吗？这才是我们要特别关心的问题。他真的悔改了吗？他真的是信徒吗？他的生活真的圣洁吗？若是这些问题都能得到满意的回答，我们就该满足了。只要他最终归入正途，至于他蒙受了什么方式的引领，都没有关系。

**默想：**接纳弟兄姊妹的标准，不是看他们的种族、地位、性别等。我们要接纳他们，如同基督接纳我们一样（加3：28；罗15：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4-51      1月19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2:23-26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读到了腓力向拿但业提出的好建议。那时，拿但业对腓力告诉他的这位救主充满了怀疑。他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是怎样回答他的呢？他说：“你来看。”

再有智慧的人，也很难想出比这更聪明的建议来！假如腓力对拿但业的不信横加责备，不仅会使他退后好多天，还会冒犯他。假如腓力与他争论，可能不仅说服不了他，反而进一步加深他的疑惑。腓力邀请拿但业去亲自验证这事，以此说明对自己所宣告的事实有完全的信心，并且也愿意别人来对这一真理加以验证。结果表明，腓力的这些话大有智慧。拿但业与主基督的初次相识，就是始于这个坦率的邀请“你来看”。

倘若我们把自己称作真基督徒，就一定不要害怕用腓力对待拿但业的方式来对待人们的灵魂问题。让我们大胆地邀请他们来验证我们的信仰。让我们充满信心地告诉他们：如果他们不亲自进行尝试，就不能明白基督教信仰的真正价值。让我们给他们这样的确信：基督教信仰与人们生死攸关，欢迎人们提出任何可能的质问。这信仰没有什么秘密，也没有什么可掩藏的。人们反对这种信仰和生活的原因，只不过是缺乏认



识。基督徒的仇敌所诋毁的是自己所不知道的事物。他们既不明白自己所说的，也不明白自己所论断的。我们可以确信，腓力这种处理问题的方式，是有益于事情成就的一种重要方式。争来辩去，不会使很多人受感动。因恐惧而悔改归正的人就更少。最能使人的灵魂受益的，通常就是那些质朴的信徒，他们只是对自己的朋友说：“我遇见了一位救赎主，你来看。”

**默想：**与不信的人辩论得胜，有时会使我们感到极大的满足。然而，我们更应该关心并赢得这个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4-51 1月20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 24:25-27, 44-48

旧约中论到基督的地方是何其多啊！从这段经文中我们读到，当腓力向拿但业述说基督时，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

基督是旧约的总结，也是旧约的精髓。在亚当、以诺、挪亚、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日子，上帝那最初的应许就指向了祂。在西奈山上，上帝命定了各种礼仪，这种崇拜中各样的献祭也都是指向祂的。每位大祭司都是主的预表，每层帐幕都有祂的影像，每一位士师、每一位解救以色列的人都活画出祂的形像。祂就是那像摩西一样的先知，是上帝应许要为他们差来的那位（申18:15；徒3:22）；祂是大卫家兴起的王（诗122:5；赛22:22），祂来为要作大卫的主（太22:43），也作他的子孙（太1:1）；祂是童女所生之子（赛7:14；太1:18），是以赛亚预言的羔羊（赛53:7），是耶利米宣告的公义的苗裔（耶23:5），是以西结预见的真牧人（结34:15），是玛拉基应许的立约的使者（玛3:1），是照着但以理预言，非因自己的缘故而横遭剪除的弥赛亚（但9:26）。我们越是读旧约，就越是发现这些对基督的见证越来越清晰。与来自福音的大光相比，古时那些受圣灵默感写下圣经的作者，拥有的最多不过是暗淡的亮光。他们远远地望见的要来的那一位，也就是他们共同仰望的那一位，乃是同一位基督。因为他们都有基督的灵，并一同为基督作见证（彼前1:11）。

对这种说法，我们感到有障碍吗？我们是否因为看不见基督的名字，就认为在旧约中很难见到基督呢？我们当祈求上帝，赐给我们一个更谦卑受教的赤子之心。唯愿我们永不要停歇，直到明白旧约中论到主时所说的话，因为基督说：“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5:39）。

**默想：**在初期教会中，基督徒只用旧约圣经证明耶稣就是那位基督。你能做到这样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4-51 1月21日

参考经文：撒母耳记上 3: 2-10

最后，我们一起来看，在这段经文中主耶稣对拿但业的品格给予很高的评价，称赞他说：“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

毋庸置疑，拿但业是上帝的真子女，并且是身处困难时期的上帝的真子民。他是那很小一群中的一位。他就像西面、亚拿和其他敬虔的犹太人一样，当我们的主耶稣刚刚开始自己的服事时，正靠着信心生活，终日祈祷，盼望那位应许的救赎主到来。他拥有唯独靠上帝的恩典才能赐予的品格——一颗诚实、没有诡诈的心。他或许知识肤浅，属灵的看见也不明朗。然而，他却是一位勤勤恳恳，能够学以致用，并且潜心追求的人。尽管他的视野并不是那么开阔，但他的眼目却十分专一；尽管他的属灵判断并不是那么敏锐，然而却诚实无伪。尽管当时有法利赛人、撒督该人和各种时髦的宗教，但他却抓住圣经不放。他是一位诚实的旧约信徒，形单影只，却依然站立。这就是我们的主给他的独特评价的秘密！主宣告说：拿但业是亚伯拉罕的真子孙；心存诚实的犹太人；在属灵和肉身上都受了割礼；从肉身讲是雅各的后裔，从内心讲是个真以色列人。

我们当向上帝祈求，使我们也能得着与拿但业同样的灵。唯愿上帝赐给我们诚实无伪、毫无偏邪的心；无论真理引领到何处，都愿追随的孩子般顺服的心；单纯渴慕得蒙圣灵引导、教导和带领的心；决志奉献自己的微光为主所用的心，这些都是上帝赐给我们的无价之宝。一个拥有这种灵的人，他的生活即使被大黑暗包围，即使被各样有损于他灵魂的境况所包围，仍会得蒙主耶稣的眷顾，使他必不致错过那通往天国的路。

“祂必按公平引领谦卑人，将祂的道路教训他们”（诗25:9）。

**默想：**你是有一颗受教的心呢，还是刚愎自用、为自己的知识而自高自大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2:1-11 1月22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5: 22-33

在基督的眼中，婚姻是何等地尊荣啊！我们的主耶稣在世上的第一次公开的事奉，就是参加迦拿娶亲的筵席。

婚礼并不是一种圣礼，像罗马天主教会所宣称的那样。它纯粹是上帝为了人的益处所命定的一种生活状态。但是，千万不能因此就轻率地对待婚姻，轻视婚姻。公祷书中把婚姻清楚地描述为“一种值得尊重的生活，是上帝在人还没有犯罪的时候就已经命定的，为要向我们指明基督与教会之间奇妙的合一。”哪里婚姻关系受人轻贱，哪里社会状况就绝不会健康，真宗教也绝不会兴盛。那些轻看婚姻的人，并没有以基督的心为心。基督在加利利的迦拿亲自参加娶亲的筵席，并施行第一件神迹，从而使婚姻更加美丽，受人羡慕。这乃是祂永远不变的心意。圣灵也曾藉着希伯来书的作者说：“婚姻人人都当尊重”（来13：4）。

然而，有一件事，我们不应忘记。那就是，婚姻生活这个台阶深深地影响到两人今生的幸福和属灵的幸福。所以，绝不能轻率结婚，放纵情欲，不加思考。要想得到真正的幸福，就当存敬畏上帝的心，严肃、清醒、谨慎地对待婚姻。基督的祝福与同在是幸福婚姻所必不可少的。如果没有在婚姻中为基督和祂的门徒保留位置，就不要幻想婚姻兴盛。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了解到：有时高高兴兴地享受生活，也是合乎上帝的旨意。我们的主就曾亲自参加娶亲的筵席，从而表示赞许。祂并没有拒绝到“加利利的迦拿那娶亲的筵席”上做客。

**默想：**在这离婚率不断上涨，世风日下的时代，基督徒当注意保持忠诚和纯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2:1-11 1月23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1：16-19

圣经上记着说：“设摆筵席，是为喜笑。酒能使人快活”（传10:19）。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我们的主不仅允许人设摆筵席，而且也允许人饮酒。

真敬虔绝不意味着，使人们愁容满面。恰恰相反，它的目的乃是要增添人的真喜乐和幸福。毫无疑问，基督的仆人若想不陷在罪中，就当离开赛马、舞会、戏剧及诸如此类的消遣活动，不要与那些教唆人轻浮无聊和挥霍放荡的事有任何瓜葛。当然，他也没有任何权力将那些一般的休闲娱乐和家庭聚会交付给魔鬼，交付给这世界。有些基督徒完全逃避他的同胞所生活的社会，整日郁郁寡欢，似乎总像是在参加别人的葬礼似的。这样的基督徒必定对福音的传播造成伤害。对于信徒而言，喜乐的心，与人为善的态度，是最好的推荐信。若是基督徒不会微笑，实在是基督教信仰的一大不幸。一颗充满喜乐，随时愿意与人同乐的心，实在是上帝赐予的无价的恩赐。这恩赐的发挥可以淡化人们的偏见，移开路上的绊脚石，为传扬基督的福音开辟道路。

毫无疑问，这个主题比较复杂。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最难做到的就是在合法与非法、正确与谬误之间持守中道。既要快乐，又要有智慧，这实在很难。

或许可以为这个主题设定一条金律，这样我们就可以省掉许多麻烦。那就是：我们务要谨慎，始终以我们圣洁之主那样的精神参加宴会，不要去那些不该去的地方。我们当尽心竭力，将上帝恩典的盐带到每一个人群中，也当与每一个人说合宜的话。

**默想：**我们若能存敬畏主的心生活（彼前1：17），立定心志得蒙主耶稣的悦纳（林后5：9-10），就能免犯许多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2:1-11 1月24日

参考经文：诗篇27：1-6

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大有能力。圣经告诉我们，当娶亲筵席上的酒用完时，主行了一件神迹。祂只是凭自己旨意的运行，就将水变成了酒，满足了所有客人的需要。

我们主耶稣行这神迹的方式，值得特别注意。圣经没有告诉我们说：主在施行神迹以前或在施行神迹的过程中，有什么从表面上可以看到的行动。也没有说：主用手一摸盛水的缸，水就变成了酒。也没有说：主一发命令，那水就自动改变了性质。更没有说：主是因为向祂的天父上帝祷告的缘故。祂只不过是随自己的心意作出这个改变，于是改变就发生了。在圣经中，我们从未读到过哪位先知或使徒像祂这样行神迹。那能成就这大能工作的，能用这方式行事的，除了上帝本身之外，还能有谁呢！

想到我们的主在这里所彰显出的大有权能的旨意，现在仍为一切相信祂的子民施行，实在令人得安慰。他们坚持他们的事业，并不需要主身体的亲自临在。他们也没有理由因为无法亲眼看见祂在为自己祈求，或不能用手触摸到祂，依靠祂得享平安，就垂头丧气。既然祂的“旨意”是要让他们得享救恩，并每日供应他们一切属灵的需要，他们就会像见到主在他们身边一样，得着平安与供应。基督的旨意与基督的行动一样有能力，有果效。那位向天父祷告说“我在哪里，愿祢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哪里”者的旨意（约17：24），是一种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的旨意，并且这旨意必要成全。

主耶稣就这样施行神迹。那些效法主的门徒，真心信靠主耶稣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上帝所预定之事，必会成就。没人能拦阻祂的手，也没人有理由对祂评头论足（但4：3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2-17      1月25日

参考经文：以西结书33：30-33

基督何等反对上帝家中所发生的各种不敬虔的行为啊！圣经告诉我们说，祂把在圣殿院中看到的那些贩卖牛、羊、鸽子的人全都赶了出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并对贩卖鸽子的人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在我们的主在世上所进行的各种侍奉中，找不出另外一处像摆在我们面前的这种情形一样，祂竟如此雷厉风行，彰显出如此公义的震怒来。也似乎没有哪件事能像这事一样，招致我们主如此彰显出祂的义怒，因为那些祭司尽管人人都吹嘘自己对上帝的律法大有热心，却听任圣殿中发生这样大为不敬的事。

在这段经文中，有许多地方都应该引起我们的深思。难道没有嘴上自称为基督徒，但主日行事为人却恰如这些犹太人一样的人吗？难道没有悄悄地把自已的金钱、地产、房屋、牲畜，以及各种各样属世的事务带到上帝家中的人吗？难道没有只把自己的身体带到崇拜的地方，而心思却仍在世界上四处飘荡的人吗？难道没有“在圣会里，却几乎落在诸般恶中”的人吗？（箴5:14）。恐怕，有相当一部分人不能给出满意的答案。

毫无疑问，基督徒聚会的教堂和会所，与犹太人的圣殿有着很大的不同。它们并不是按着上帝所定的样式建造的，这些场所不设祭坛和圣所，其中的器物也没有预表性的意义。但它们却是宣读上帝话语的地方，是基督特别临在的地方。那些自称来这里敬拜的人，就当举止敬虔，对上帝存敬畏之心。自称来这里敬拜，同时又将自己属世的事物带入其中，这样的人显然是对基督极大的冒犯。

**默想：**我们的主憎恶那些单单用嘴唇敬拜祂，心却远离祂的人（太15：7-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2:12-22      1月26日

参考经文：但以理书9：1-14

某个基督教真理传讲出去，或许很久以后人们才会记起其中的某些话语，或许日后某一天他们才会明白起初不能明白的意思。圣经上记载，我们的主对那些犹太人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圣约翰明确地告诉我们：“耶稣这话是以祂的身体为殿”，并且也是在说祂自己的复活。但是，耶稣那时说这句话的时候，祂的门徒并不明白其中的意思。直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就是谈及这事三年以后，这句话的完整意思才在他们心里明了起来。三年的时间，这句话对他们来说都是昏暗不明，毫无用处。三年的时间，这句话就一直在他们的心底沉睡，就像埋在坟墓里的一粒种子，不结果实。但在那段时间的末了，黑暗过去了。他们明白了主的话的意思，并且当他们真正明白后，信心也就坚固起来。“他们想起祂说过这话”，而当他们想起这话时，“就信了祂的名。”

想到当日发生在门徒身上的事，今天也常常发生在我们自己身上，真是深感安慰和高兴。那些传讲给在教会里心不在焉之人的道，并非全部石沉大海，被人弃置一旁。各种学习班和牧者探访所给出的教导，也没有全部白费，被大家遗忘。父母教给孩子的经文也没有全部归于枉然。有些讲道、经文或教训，常常会经过许多年沉睡以后才得到复苏。这种好种子，有时会在种下以后好长时间悄无声息，可不知什么时间又会突然发芽。传道者当一如既往地传讲，教师当一如既往地教学，为人父母的当一如既往地教养自己的儿女，使他们行当行的道。当凭着信心和忍耐，撒下圣经真理的好种子。我们相信，他们的劳苦在主里绝不是徒然的。

**默想：**在这样一个变化多端，人人都任意妄为的时代，我们当存忍耐的心传扬上帝之道（传11：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2: 23-25 1月27日

参考经文：耶利米书 17: 5-10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鉴察人肺腑的！圣经上告诉我们，当我们的主初到耶路撒冷时，祂“却不将自己交托”那些自称相信祂的人。祂知道他们并不是真的信靠祂。这些人看到祂所行的神迹，感到十分惊讶。他们甚至从理智上也确信，祂就是那位他们盼望已久的弥赛亚，但他们却并不“真是祂的门徒”（约8：13）。他们没有悔改归正，不是真信徒。尽管他们心情激动，但在上帝看来，他们的心不正。无论他们嘴上怎样进行表白，但心里面却并没有更新。我们的主清楚地知道，他们几乎都是“石头地”（路8：13）。一旦有患难和逼迫发生，他们所谓的信心就会马上枯死。这一切，即便祂周围的人没有看清楚，但我们主却看得清清楚楚。安德烈、彼得、约翰、腓力和拿但业，他们或许对于自己的主不张开双臂接纳这些“很像”的信徒，感到十分迷惑。然而，他们只能从人的外表进行判断。他们的主却能鉴察人的内心，“因祂知道人心里所存的”（约2:25）。

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真理，是当让那些假冒为善的人恐惧颤惊的真理。他们能够骗得了人，却骗不了基督。他们可以披着宗教的外衣走来走去，好像粉饰的坟墓，耀人的眼目。但基督的眼睛却能洞察他们内心的败坏。他们若不悔改，基督的审判就必临到他们。基督已经识透他们的内心，越看越不喜悦。即便在地上没有人识破他们，到天上他们也终究会被识破。而且，若是他们不悔改，最后在基督审判全世界的时候，就必在所有被召聚的人面前抱愧蒙羞。圣经上说：“我知道你的行为，按名你是活的，其实是死的”（启3：1）。

**默想：**上帝洞察我们的一切。祂晓得人内心的动机（来4：12-1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3:1-8 1月28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2: 15-21

毫无疑问，尼哥底母在这一场合下之所以这样行，是出于对人的惧怕。他惧怕：如果别人知道他去见耶稣，他们会怎么想，怎么说，怎么做呢。他“夜里”去见耶稣，是因为他没有足够的信心和勇气白天去。然而，后来有一次，在犹太议会大庭广众之下，为我们的主说话的就是这位尼哥底母。他说：“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祂所作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祂的罪吗？”（约7：51）事情还不止这些。后来收敛我们主尸体的那两个人中，其中一个就是这位尼哥底母。还有，甚至连使徒都离弃自己的主跑掉的时候，帮助亚利马太的约瑟埋葬主的，也是这位尼哥底母。他后来为主所行的要多过一开始的时候。尽管他起初行得并不好，但最后行得却很好。

圣经中记载尼哥底母的目的，就是要教导我们绝不要“藐视这日的事为小”（亚4：10）。我们千万不能因为别人起初走向上帝时信心不足，摇摆不定，因着自身有各样的不完美之处，他一开始转变时犹豫不决，就断言这人没有蒙受上帝的恩典。我们一定不要忘记我们的主接待尼哥底母的方式。祂对到自己面前的人，是这样对待的：“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太12：20）。我们当像祂那样，亲自去握询问者的手，并温和地、充满爱心地回答他们的问题。万事都有开始。那些一开始对信仰最火热的人，不见得就是坚持最长久、最终证明最稳定的人。当尼哥底母刚刚开始摸索自己的道路，逐渐走向光明时，加略人犹大已经是基督的使徒。然而，后来，尼哥底母大胆地埋葬被钉死十字架的救主时，加略人犹大已背叛了主，又去上吊死了！这个事实，我们实在不应忘记。

**默想：**在旁非利亚，马可离开保罗之后（徒15：37-38），保罗就认为马可是无用之人，但后来保罗却承认马可的价值（西4：10）。因此，最好不要轻易下判断。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3: 1-8 1月29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2: 1-10

我们的主在此宣告，要得享救恩需要经历巨大的改变，并且祂用不同寻常的词语来描述这种改变。祂对尼哥底母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上帝的国”（约3：3）。为了使这话让人听起来更简明易懂，祂又用了一句话宣告同一真理，说：“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上帝的国”（约3：5）。祂说这话的意思就是要让尼哥底母明白：人的心里面若不像外面一样用水清洗，并得着彻底的洁净和圣灵的更新，就不能够成为祂的门徒。若要得享犹太人的各样权柄，只要肉身生来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就行。但是，若要得到基督国

度的权柄，就必须从圣灵重生。

我们的主在这里所宣告的得救所必需的改变，显然不是些许的肤浅的改变。这改变不单单是改过自新，修修补补，在道德上做出一些改变，也不是生命表面上的转变。这是一种心灵、意志、品格的彻底改变；是从死里复活；是全新的创造；是出生入死；是我们已经死亡的心灵重新从上面得到活力。这种呼召使人成为一个新造的人，有新的性情，新的生活习惯，新的品味，新的愿望，新的渴慕，新的判断，新的观点，新的盼望，新的惧怕。我们的主宣告我们都需要重生，祂所说的就是这些。

我们是否知道这种新生命究竟有什么标记？就是：从上帝而生的人，他“相信耶稣就是基督”（约壹5：1），“不犯罪”（约壹3：9）；“行公义”；“爱弟兄”（约壹3：14）；“胜过世界”（约壹5：4）；“保守自己脱离那恶者”（约壹5：18）。这样的人，就是从圣灵生的！

**默想：**只是对付罪的病症，不去对付罪的病根（也就是人邪恶的心），就没有任何用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1-8 1月30日

参考经文：以西结书37：1-10

对于蒙恩得救来说，心灵的改变是绝对必要的，因为所有人都是生于败坏之中，没有例外。所以，“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约3：6）。我们的本性已经彻底堕落，我们的心思意念体贴肉体，与上帝为敌（罗8：7）。我们来到这个世界上，没有信心，没有爱心，也没有敬畏上帝的心。我们生来就不想事奉祂、顺服祂，也不愿意照着祂的旨意行。除基督以外，没有哪个亚当的子孙愿意转向上帝。我们要想成为一名真基督徒，就必须经历真正的心灵的改变，也就是圣经中所讲的“重生”。

我们永远都不可忘记，这种大能的改变是我们自己无法做到的。我们的主称之为“重生”就是令人信服的明证。没有人靠自己出现在这个世界上，也不能使自己的灵魂死而复活。期待一位属肉体的人成为属灵的人，就像期待死人自己活过来一样。重生必须要有来自上面的能力，就是当初那种创造世界的大能（林后4：6）。人能够做许多事，然而，他既不能使自己有生命，也不能给别人带来生命。赐人生命是上帝独有的特权。我们的主宣告得好：我们需要“重生”！

最重要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没有这种大能的改变，我们必不能进天国。假如能进去，我们也不能享受天国的荣耀。在这个问题上，我们的主说得既清楚又明白：“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上帝的国，也不能进上帝的国。”即使我们没有钱财，没有官衔，没有学问，也可能进去。但这里讲得再清楚不过的是：我们若不“重生”，就不能进天国。

**默想：**感谢上帝在人的生命中动工，拯救他们脱离属灵的昏睡和死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1-8 1月31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2：28-3：10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应当留意我们的主在解释重生时所使用的比较，这个比较很有意义。尼哥底母对主耶稣所说的重生之事感到既困惑又惊奇。主耶稣怜悯他，为了解决他的困惑，就用风作例子来说明重生是什么。要解释圣灵的工作，再也没有其他更奇妙更合适的例子了。

风的运行神奇莫测。主说：“你不晓得它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约3：8）。我们无法用手抓住风，也无法用眼睛看到它。当风吹来时，我们既不能指出风到底先从何处吹来，也无法说出这风到底要吹多远。但是，我们却不能就因此否定风的存在。风的运行与圣灵在重生之人身上运行的情况恰恰相同。从很多方面讲，圣灵的运行既充满奥秘，完全按着自己的旨意，是任何人都无法完全测透的。在圣灵的运行上，有许多方面我们不能解释清楚，若是因此就跌倒，那就太愚蠢了。

不管风的运行有怎样的奥秘，我们总可以从它的响声和它所产生的效果晓得它的存在。“你听见风的响声”，我们的主说（约3：8）。当我们的耳朵听到风呜呜地吹动窗户，当我们的眼睛看见云彩飘动，我们便会毫不犹豫地：“有风。”圣灵在重生之人身上的运行也是如此。尽管圣灵的工作奇妙莫测，但人们却总是可以看见，可以知道。这重生是“不能掩藏的”（太5：14）。在那从圣灵而生的人身上，人们总会看到“圣灵所结的果子”（加5：22）。

我们真的重生了吗？将来有一天，那些没有重生的人必定会这么想：要是自己从来就没出生就好了。

**默想：**人若没有任何生命的迹象，就说明是死的，当予以埋葬。不结果子的基督徒，在灵命上就是一具僵尸（约 15：5-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9-16 2月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2：6-15

即使在伟大博学之人的头脑中，在灵命问题上，也可能存在着极大的无知！我们从今天这段经文中读到，一位“以色列人的先生”（约3：10），竟不晓得救赎之道最基本的要素。当尼哥底母听到主所讲的重生之后，他竟然吃惊地说：“怎能有这事呢？”（约3：9）。犹太教师的信仰状况尚且这样昏暗，更何况普通的犹太百姓呢？这实在是基督当显现的时间了！以色列的牧人已经停止用知识来喂养自己的百姓了。他们是瞎子领瞎子，并且都要掉在坑中（太15：14）。

像尼哥底母这样无知的人，在教会中太普遍了，这实在令人感到悲哀。如果我们在本该可以找到知识的教会看到这种现象，也不必感到奇怪。学问、地位或很高的教职，都不能算作牧者受到圣灵教导的明证。在任何时代，象尼哥底母那样对属灵无知的后继者都远比圣彼得的后继者要多得多。人们在宗教信仰方面，最常见的无知就是对圣灵的工作的无知。这块古老的绊脚石，就是把尼哥底母绊倒的那一块。今天，它仍然像当年基督在世的时候一样，是成千上万人的绊脚石。正如圣经所记：“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林前2:14）。那些从圣经中领受了教训，能够凡事查验，不称地上之人为夫子的人是有福的（帖前5:21，太23:9）。

这些经节向我们讲明了救恩的真正源头。这源头就是父上帝的爱。我们的主对尼哥底母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马丁·路德称这节奇妙的经文为“微型圣经”。在这个微型圣经中，也许最有深远意义的就是前五个字——“上帝爱世人”。

**默想：**我们得救不是依靠教育水平，而是依靠上帝所赐给我们的属灵看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9-15 2月2日

参考经文：民数记21：4-9

我们的主说人子要“被举起来”，这句话不是指别的，而是指祂自己在十字架上的受死。主愿意叫我们知道，祂在十字架上的受死，是上帝“为世人之生命”所命定的事（约6：51）；也是上帝在永恒中就命定的事，为要做成那奇妙的挽回祭，为人的罪债付上赎价。这大能的替罪者和代理者，为人向上帝清偿了那极大的罪债。当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我们的所有的罪都由祂担当了。祂为我们成为“罪”（林后5：21），为我们受了“咒诅”（加3:13）。藉着自己的受死，祂为罪人买来了宽恕，并为罪人成就了那救赎之工。

当初在以色列营地那些被毒蛇咬伤的人，只要望见那被举起的铜蛇，就得到健康和医治（民21：8-9）。同样，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凡仰望祂的丧失灵魂，就必得永生。基督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凡凭着信心仰望祂的人就可以得蒙救赎。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一真理，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基督的受死就是基督徒的生命。基督的十字架就是基督徒进入天国的凭据。基督在髑髅地“被举起来”蒙羞受辱，是信徒“进入至圣所”并最终得享荣耀的阶梯。我们实在是罪人，但基督已为我们受苦；我们实在死有余辜，但基督已为我们受死。我们实在欠下巨大的罪债，但基督却用自己的宝血为我们付上赎价。这就是真正的福音！这就是大好的喜讯！因此，我们活着当为这福音活，死也当为这福音死。基督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为一切相信祂的人打开了通向天国的大门。

**默想：**那挂在杆子上的铜蛇曾经使人得生命，但那铜蛇本身并没有遭受什么痛苦，因为铜感觉不到疼痛。我们的救主以其巨大的代价，赐给我们更美好的生命。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16-21 2月3日

建议参照阅读：诗篇145：8-17

这里谈到的爱，是父上帝用来对待自己选民的那特殊的爱，不是祂对待全人类的那普遍的怜悯与体恤。这爱的对象单单是祂在永恒中就已赐给基督的那一小群人，而不是“世界”上所有的罪人。当然，凡祂所造

的人，上帝都大有慈悲和体恤，“祂的慈悲，覆庇祂一切所造的”（诗145：9）。“祂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太 5:45）

我们务要留心，好使自己在看待上帝大爱之时既合乎圣经，又明确无误。我们务要坚守真道，上帝乃是忌邪的上帝，凡那一心行恶、不思悔改的人，他们最终的结局就是灭亡。若说上帝的大爱“深于阴间”，那你就错了；若说上帝爱世人，所以全人类最终都必得救，那你就错了；而是说祂爱世人，甚至将自己的独生爱子赐给那凡信靠祂的人。祂的大爱是白白地、完全地、信实地、也是毫无保留地赐给了他们，但只有通过一种方法才能得着，这方法就是基督的救赎。若有人弃绝基督，便砍断了自己同上帝大爱之间的联系，他必要永远灭亡。

正是因为这特殊的大爱，基督才降生世界，又死在十字架上。在上帝里面，有的是对人类的“恩慈”（多 3: 4）。我们断不可自以为聪明，超过了圣经所记的，或是以为我们自己的思想要比圣经本身还要系统。

圣经在马太福音 1:21说：“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基督只救自己的百姓，祂来就是要救父赐给祂的人。“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约 17:6；17:24；约 18:9；17:9；10:14-29）

**默想：**上帝爱我们，甚至将祂的独生爱子赐给我们，祂这样的爱我们。祂所要的回应绝不仅仅是一种微笑！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14-21 2月4日

建议参照阅读：罗马书4：1-8

这几节经文向我们说明，基督受死的益处到底通过什么方式成为我们自己的，这方式就是要我们单单相信祂，并靠赖祂。信心和相信乃是同一回事。我们的主曾三次向尼哥底母反复说明这大有荣耀的真理。祂曾经两次宣告说：“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约3：16）；还有一次祂宣告说：“信祂的人不被定罪”（约3：18）。

相信主耶稣，才是那打开救恩大门的钥匙。凡信祂的人就得永生，不信的人得不着永生。除了这信心外，再不需要凭其他任何东西，我们就可以全然称义；除了这信心之外，再没有任何事可以吸引我们归向基督。我们或许会为罪禁食、忧伤，去做许多有益的事，运用各样宗教圣礼，又拿我们自己所有的东西来施舍人，供养那些贫穷无助的人；但是，却仍然未蒙主赦罪，还要丧掉自己的灵魂。然而，只要我们像罪人一样来到基督的面前，相信祂，我们的罪立刻就会完全得赦免，我们的不义就会完全被除去。人若没有信心，就必不能得救，唯有藉着对耶稣的信心，那卑污至极的罪人才能得救。

若我们想在自己的虔敬中得着良心平安，就务要叫自己对那使人得救的信心有明确认识。我们就当小心提防，不可把这使人称义的信心当作任何别的东西，它不过是罪人对救主单纯的信靠罢了，不过是那快淹死的人抓住那伸出救他免死亡的手罢了。我们务要小心提防，不可将任何事与这称义之事搀杂起来。在这里，我们总要记得，信心完全是本于信以至于信的。我们切不可怀疑，凡被上帝称为义的人永远都是一位圣洁的人。真信心总会与虔敬生活相伴。但是，那吸引人归向基督的却不是他的生活，而是他的信心。

**默想：**救恩，唯独藉着基督功劳才能得来，唯独靠赖上帝的恩典才能做成，唯独藉着信心才能接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16-21 2月5日

建议参照阅读：以西结书33：1-11

这几节经文向我们说明了，人的灵魂何以失丧的真正原因到底是什么。我们主对尼哥底母说：“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3：19）。

我们面前的这几节经文，对我们刚刚谈到的内容作了很好的总结。这段经经文彻底除去了人对上帝定罪人罪状不公的指责，并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们：尽管人的救恩完全来自上帝，但他若是失丧，他的灭亡却完全是因为自己缘故造成的。他必吃自己所种的恶果。

“上帝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作审判世人下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约3：17）。不管人的罪恶有多大，但上帝绝无半点不愿接纳他之意。上帝差遣“光”到世间来，人若不来就光，这完全是咎由自取；他的灵魂若像船触礁沉沦，那他的血就必要归在自己头上；若他错过了那天国的大门，那蒙羞受辱也全在他自己。他落到那永远悲惨境地，完全是他自己选择所致；他遭遇灭亡，是他自己一手造成的。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 3:19）。光来到世间，但他不爱光，却爱黑暗，所以黑暗就必成为他永远的份。因为他不到基督这里来，所以他就得不得

着永生（约5：40）。

以上我们讨论的真理既重要，又严肃。我们生活的样式能否看得出已经信了这真理了呢？那借基督之得来的救恩，今天就在我们身边。我们有没有凭信心来接受这救恩，使它成为我们自己的呢？在认识基督作我们的救主之前，让我们切莫停歇。让我们来仰望祂，并不迟延，好得着祂的赦罪与平安。若我们已经接受祂，就当继续信靠祂。用祂自己充满有恩典的话说就是：“一切人”——就是“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默想：** 在上帝面前，人人都当捂口。那不信之人被定罪，毋庸评判，因为这定罪乃是全然公义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22-26          2月6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10-17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一个令人谦卑的例子，那就是在口里承认基督是主的人中间，也存在狭隘的嫉妒与结党纷争之事。圣经中告诉我们，施洗约翰的门徒发现耶稣的服事比自己先生的服事更引起人们的关注，就感到不悦。于是，他们“就来见约翰，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但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约3：26）。

不幸的是，在这个抱怨中所表现出来的灵，今天在基督的教会中真是太普遍了。这些抱怨者总是“后继有人”。这种人自称为基督徒，却过分看重自己的小团体，甚至远超乎对纯正的基督教的增长的关注，这种人大有人在。这些人即使看到真道的扩展，若是不在他们的圈子，他们也不会高兴欢喜。有这样一代人，他们看不到自己的教会之外还有善行；若不是归到他们的旗帜之下，他们似乎随时准备把人关在天国大门之外。

真正的基督徒务要做醒祷告，抵挡彰显在施洗约翰的门徒身上的那灵。那灵非常隐蔽，非常有感染性，对基督教信仰的伤害也非常大。再没有什么比这嫉妒和结党纷争之灵，更能严重地污染基督教，给那些抵挡仇敌的人留下破口亵渎上帝的了。无论哪里有上帝的恩典临到，我们都当随时预备并愿意承认这恩典的存在，即使出现在自己圈子之外也当如此。我们应当努力与使徒保罗说同样的话：“基督究竟被传开了。为此我就欢喜，并且还要欢喜”（腓1：18）。若有什么善行，即使这善行不是以我们所认为的最好的方式行的，我们也当感谢上帝。若有人得救，不管上帝是以自己认为合适的哪种方式行的，我们都当高兴欢喜。

**默想：** 我们必须谨慎，分清谁是我们当回避的福音的仇敌（约贰 10-11），谁是我们当接纳的弟兄（约叁 5-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22-30          2月7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2：5-8

在这些经文中，我们看到了一个真正的敬虔的谦卑的优秀榜样。我们发现，在施洗约翰身上，有一个与他的门徒截然不同的灵。从一开始的时候，他就设下一条这样的伟大原则：被人接纳是上帝所赐与的一种特殊恩赐，当别人比我们自己更受欢迎的时候，我们不要去找毛病。“若不是从上帝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3：27）。接着，他又以自己反复作出的宣告提醒自己的门徒：“我曾说，我不是基督”（约3：28）；他告诉他们，自己的职分与基督的职分相比，就像新郎的朋友与新郎相比一样。而且，最后他还庄严宣告，基督必要日渐兴旺，他自己却必要日渐衰微，就像一颗星被升起的太阳遮住一样，他也会这样彻底消失。

有这样的风范，乃是那必朽坏之人所达到的最高美德。在上帝的眼中，最伟大的圣徒就是那“以谦卑束腰的人”（彼前5：5）。我们是否知道，要想拥有像亚伯拉罕、摩西、约伯、大卫、但以理、圣保罗，还有施洗约翰那样的印记，其中最大的秘密是什么？那就是：他们都是大有谦卑的人。虽然他们所生活的时代不同，所蒙受的光照也大不一样，但在谦卑一事上，他们却都有同样的看见。对于自己，他们所看到的只是罪和软弱；对于自身的成就，他们将一切荣耀和颂赞都归给上帝。我们当照着他们的脚踪去行，渴慕那上好的恩赐。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当渴慕谦卑的美德。那通向真正荣耀之路的就是谦卑。除了这里说“我必衰微”的谦卑的施洗约翰以外，没有谁受到基督如此的称赞。

**默想：** 在当今基督教世界风靡个人崇拜的时代中，前辈自己，实在是一种罕见的品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3:27-36          2月8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5：9-13



在这几节经文中，施洗约翰再一次教导众门徒，那位声誉日渐增长并使他们感到难受的人，其真正的伟大之处在哪里。他再一次，或许也是最后一次宣告：唯有主基督配得一切荣耀和颂赞。他一次又一次地用锤子一样的话语，向人们讲明如何正确看待主基督的威严。他把主基督称作教会的“新郎”，是那“从天上来的”（约3：31），是被“上帝所差来的”（约3：34），是被“父所爱的”，也是“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的那位”（约3：35），凡信祂的人就得享永生，不信的人必永远灭亡。这些话，句句都寓意深长，能用于长篇讲道。所有这些都向人们表明，约翰的属灵境界是何等高深。在其他论及基督荣耀的经文中，没有任何地方比得上施洗约翰在这里描述得更到位。

施洗约翰宣告说：“信子的人有永生”（约3：36）。他这样说的本意，不是让人用一种病态的心理来期盼那遥不可及的特权。他在说：人一相信，就“有”永生。赦免、平安、以及进入天堂特权，都是瞬间得到的产业。就在人接受并相信基督的那一刻，这些就都归他们了。即使他生命的年岁有玛土撒拉那么长，这些福分也不会更全备到哪里去。

我们面前的这一真理，涉及到最荣耀的福音特权之一。一个罪人在被上帝接纳之前，不需要做什么，不需要满足任何条件，不需要付任何代价，也不需要经历任何枯燥的“试验期”。他只需要相信基督，立刻就会罪得赦免。救恩就在罪魁身边。唯愿他立即悔改归信，今天接受救恩。藉着基督，一切相信之人立刻称义，得免一切罪债。

**默想：**我们所领受的各样属灵的福气都是从基督来的（弗 1：3），因此，拥有基督，就拥有无法言喻的富足。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1-3      2月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13-17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中读到：“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祂的门徒施洗。”施洗并不是基督徒牧者按立后的主要工作。在圣经中，我们常常读到，我们的主在传道、在祷告。有一次，我们还读到祂在为人们主持圣餐。但是，我们却从未读到祂给人施洗的事。而且，在这里，经文清清楚楚地告诉我们：施洗是一项从属性的工作，祂将这工作留给了其他人：“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祂的门徒施洗。”

这一教训，在今天具有特别的重要性。洗礼是耶稣基督亲自设立的圣礼，是一项重要的蒙恩之道，在教会中绝不能轻而视之。若忽略或轻看这一圣礼，就是犯了大罪。如果教会凭着信心和祷告正确运用洗礼，就能给人带来莫大的祝福。但是，洗礼的真正意义，绝不像今日教会中人们所尊崇的那样。洗礼并不是一种魔术性的仪式，必然能够把来自圣灵的恩典传递给人。洗礼的益处，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运用的方式。在一些地方，关于洗礼的教导，施行洗礼时所用的语言，都与圣经中所宣讲的事实大相径庭。假如洗礼真像某些人所说的那样，圣经何必告诉我们说“不是耶稣自己施洗”呢？

唯愿我们牢记这一宝贵的原则：基督教会的第一要务就是传福音。我们也当时刻牢记圣保罗所说的话：“基督差遣我，原不是为施洗，乃是为传福音”（林前1：17）。基督的福音若能得到信实和全面的传讲，我们就勿需担心别人低估圣礼。哪些教会在基督里全备地教导真理，认识真理，哪些教会就会始终诚心尊重洗礼和圣餐。

**默想：**那位和耶稣同钉十字架的强盗（很可能是犹太人受过割礼的），除了信基督以外，并没有接受洗礼，但他当日就和主同在乐园里了（路 23：42-43）。拯救人的乃是基督，不是水。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4-10      2月10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2：14-18

耶稣当时“走路困乏”，从这句经文，以及其他福音书中的许多经文中，我们晓得：我们的主有一个和我们完全一样的身体。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条真理，对一切真基督徒来讲，都充满了安慰。罪人蒙召，就是到这位既是上帝又是人的耶稣基督面前，在祂那里得赦免、得平安。当祂降生这个世界的时候，取了真实的人性。当祂升入高天的时候，也是带着这种真实的人性而离去的。在上帝的右边坐着一位大祭司，祂能够体察我们的软弱，因为祂也曾亲自经历苦难，接受试探。在我们肉体软弱伤痛的时候，我们向祂呼求，祂能完全理解。如果我们的

祷告和颂赞因为肉体的困乏而软弱无力，祂也能理解我们的境况。祂晓得我们的身体状况，因为祂也曾经经历身体的伤痛，知道人的软弱。若有人说，童贞女马利亚或其他人比基督更能体察我们，这种说法就不仅是无知，更是亵渎了。身为天子的基督耶稣理解人的一切处境。贫穷的、患病的、经历患难的，都同有一位主在天上，这位主不仅是我们的救主，也是一位最体恤人的朋友。

权能和同情无比奇妙地结合在这位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的救主身上。因为祂是上帝，我们沉重的心情可以在祂里面得享安息，重新得力。祂大有能力，能够施行拯救。因为祂是人，我们可以向祂自由地述说我们肉体所遭遇的诸多试探。祂晓得人的肺腑心肠。哦，疲乏的人可以在此得安息！好消息！我们的救主既是人，也是上帝；既是上帝，又是人。凡相信祂的人，就可以拥有亚当之子能够请求得到的一切，不管是在安全方面，还是在和平方面。

**默想：**这位完美的中保，作为完全的上帝与上帝相通，作为完全的人与人相通。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 4-10      2月1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9: 19-23

这位撒玛利亚妇人的故事，向我们说明我们的主是如何面对一位愚昧无知，只知道体贴肉体的妇人的。这位撒玛利亚妇人的品德比通常人还差。

我们应当留意，基督在与这位漫不经心的罪人交往时，既注意说话的策略，也屈尊降卑自己。

这位撒玛利亚妇女来到雅各井边打水，那时我们的主正坐在井旁。祂立即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约4: 4-7）。祂没等那妇人先向自己说话，也没有一说话就指责妇人所犯的罪，尽管主无疑知道她所犯的各种罪。祂请那妇人帮助，从而打开话题。这个“水”的话题，立即进入那妇人心中。这请求看起来简单，却打开了通向属灵交谈的大门。这话题跨越主和妇人中间的鸿沟，立时从他们中间架起一座桥梁，引到与她灵魂相关的话题上。

如果我们要向那些不动脑筋，在灵命问题上一无所知的人传福音，就当牢记我们的主在此处是如何行的。不要期望那些人主动地到我们这里来寻求知识。我们必须先向他们开口，用礼貌、友好的态度主动打动他们的心。不要期望那些人随时准备接受我们的教导，马上认识并承认我们所讲的却是有智慧。我们务要智慧行事，务要考查如何才能打动他们的心灵，引起他们的注意。每个人心中都有一杆秤，我们主要的目标就是抓住这杆秤。最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始终保持友善的态度，注意不要使别人感觉我们似乎是高人一等。如果我们让那些无知的人感到，我们与他们谈论信仰之事是向他们施恩，就没有多少希望给他们的灵魂带来益处。

**默想：**你是否愿意在向别人传福音之前先好好思考？你是否懒得费心，根本不关心他们明白与否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 7-15      2月1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6: 25-33

我们应该留意，基督愿意施怜悯给那不动脑筋思考的罪人。祂告诉那位撒玛利亚妇人，要是她早就求祂，“祂也必早给了她活水”（约4: 10）。

基督无限乐意接纳罪人，这是宝贵的真理，我们要把这个真理藏在心里，也殷勤地把这个真理传递给别人。主耶稣愿意垂听我们的呼求，超出我们所求所想；祂愿意赐给我们各种恩惠，超出我们所祈求的。祂天天都向那悖逆顶嘴的人伸出自己的手。那些罪大恶极之人还没想到祂，祂就已经对他们有怜悯、体恤之心。祂站在那里，随时将怜悯与恩典赐给那极其败坏不配的人，只要他们向祂呼求，就能得到。祂永远都会持守那个众所熟知的应许：“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太7: 8）。在末日的时候，那失丧之人必会发现，他们之所以没得着这应许，就是因为没有祈求。

我们应该留意，与世上的各种东西相比，基督的恩惠是无价之宝。我们的主告诉那位撒玛利亚妇人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约4: 13-14）。

任何人只要没有被偏见和贪恋弄瞎眼睛，就能从各个方面明白这个原则的真实性。成千上万的人，拥有自己渴望得到的各样属世的福分，却仍然感到厌倦，仍然不满足。财富和头衔，地位和权力、学问和娱乐，都不能使人得到完全的满足。那些只喝这些水的人，还要再渴。

除非我们信靠基督，否则在这个世界上就无法得到心灵的满足。只有耶稣，才能填满我们内心的空虚。只有耶稣，才能给我们带来坚固持久、永不衰残的喜乐。祂所赐给我们的平安乃是泉源，一旦在我们的灵命中开始流淌，就会一直流到永生。

**默想：**对你来说，今生和永生何者更重要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16—24      2月13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5：1—8

我们应该留意的是，在一个人归向上帝之前，必不可少的就是要认识到自己的罪。那位撒玛利亚妇人，在我们的主指出她违犯了第七条诫命之前，似乎并没有任何感动。“你去叫你丈夫”这句催人三思的话，似乎就像箭一样刺透了她的良心。从那一刻起，尽管她愚昧无知，说话却像是一个急切、真诚地寻求追求真理的人了。原因很明显，就是她感到自己在灵命上的病根找到了。在她一生中，她第一次开始认识自己。

把那些不动脑筋的人带入这样的自我反思，是一切教师和传道人的首要目标。他们应该认真地效法自己的“夫子”在这里的所做出的榜样。除非那些男男女女们认识到自己的罪恶和对上帝的需要，否则一切对他们的灵魂而言都没有什么真正的益处。除非罪人能像上帝看他那样来看自己，否则他就会继续漫不经心，陷在日常生活繁琐的事务中，没有丝毫的感动。

只有当人真正感到自己的灵魂有病时，才会珍惜福音的价值。只有当他发现自己不过是一个失丧沉沦的罪人时，才会认识救赎主基督的荣美。忽略罪，也必然忽略基督。

我们应该留意，仅仅注重外在的形式，这样的宗教毫无用处。当那位撒玛利亚妇人苏醒过来，认清自己的灵命状况时，就开始询问耶稣：撒玛利亚人与犹太人敬拜上帝的方式，哪一个更好。我们的主告诉她说，真正得蒙上帝悦纳的敬拜不在于敬拜的地方，而在于敬拜者的内心。“耶和華是看内心”（撒上16：7）。如果有三、四个穷人在一个小木屋里读经祷告，对那鉴察人心的上帝来说，这最软弱的聚集要远比罗马圣彼得大教堂坐满人的聚集更蒙上帝的喜悦。

**默想：**我们的良心是否已经认罪并得蒙洁净？我们的心灵是否已经奉献给了主？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19—26      2月14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7：36—50

我们应该留意到基督的恩慈，祂愿意把自己彰显给那罪人中的罪魁。祂在结束与撒玛利亚妇人的谈话时，坦白无遗地告诉妇人：祂就是那位世人的救主。“这与你说话的就是那位弥赛亚，”祂说。我们发现，在全部福音书中，唯独在此处我们的主把自己的属性和职分作出了如此全面的阐释。而且，我们应当牢记，此处的宣告既不是向那些有学识的文士作的，也不是向那些“重道德”的法利赛人作的，而是向一位直到那天为止仍然蒙昧无知，漫不经心，生活在罪中的人作的。

这样与罪人交往，是福音的一个伟大特色。无论一个人过去的的生活是什么样的，他在基督里都可以找到希望和解决问题的办法。如果他一心聆听基督的声音，追随祂的脚踪，基督就愿意立刻接纳他，把他当作朋友，并把丰盛的恩典与怜悯赐给他。那撒玛利亚妇人，那悔改的强盗，那腓立比的狱卒，那税吏撒该，都是主基督愿意施行怜悯，并立时完全赦免的例子。这实在是祂的荣耀：祂像一位伟大的医生，甘愿医治那看来无法医治之人，爱那些一点也不可爱的人。我们应当把这些事情存记在心。无论我们还有什么怀疑，绝不可怀疑基督对罪人那种超出人的知识的爱，也不可怀疑基督既然大有能力拯救我们，祂也同样甘心乐意地接纳我们。

我们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呢？这个问题是最当引起我们注意的问题。也许，我们今天还是那么粗心大意，漫不经心，罪恶重重，正如我们刚刚读到的那位妇人一样。然而，我们仍有希望，在井边与撒玛利亚妇人谈话的那位基督现在仍然活着，祂仍然坐在上帝的右边，并且永不改变。只要我们求祂，祂就“赐给我们那活水”。

**默想：**福音是拯救罪魁的福音。我们是把那些显露的恶人“一笔划掉”呢，还是把他们引到罪人的救主面前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19—27      2月15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5：1-7

在世人眼中，基督对待人的方法是多么奇妙啊！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祂的门徒“就稀奇祂和一个妇人说话”。他们知道，夫子和妇人说话是要招惹麻烦的，况且是跟一位撒玛利亚妇人，一位到井边打水的陌生妇人——所有这一切，对这些门徒来说，都让他们感到惊异。

祂的门徒当时所流露出的那种疑惑，在圣经中并不只一处述及。当我们的主允许税吏和罪人靠近自己，陪伴祂时，那些法利赛人就感到稀奇。他们还慨叹说：“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路15：2）。当扫罗从大马士革回来，变成一个归正的、新造的人时，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就感到大为吃惊，以致“他们不信他是门徒”（徒9：26）。当天使把彼得从希律王的监牢释放出来，并带他来到门徒们正为他的获救祷告的地方时，他们那么震惊，竟然不相信那真的是彼得：“他们看见他，就甚惊奇”（徒12：16）。

假如世界上有更真实的信仰，那人们就不会对灵魂的归正感到这么惊奇了。基督徒信得越深，期望就越多，并且如果他们越是深刻地认识基督，就越不会对基督呼召并拯救罪魁感到如此吃惊了。我们不可把任何东西看成是不可能的，也不可把任何罪人排斥在上帝的恩典所能触及的范围之外。对罪人的归正表示惊奇，正是末后的日子里人们信心软弱和无知的明证。那真正使我们惊奇的，应当是不敬虔之人的顽梗不信和他们在灭亡之路的固执不改。这也是基督的心意，圣经上记着说：祂因众人悔改就感谢父，但对人们的不信感到惊奇（太11：25；可6：6）。

**默想：**我们所拥有的是天父欢迎浪子归来的那种慈爱之心呢（路 15：20-24），还是拒人千里之外的冷酷之心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27-30 2月1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3：44-46

当恩典第一次进入信徒的心中时，其影响是多么令人激动啊！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当我们的主告诉那妇人，祂就是那位弥赛亚时，“她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约4：28）。她离开家，本来是要去井里打水。她提着一个大水罐到井边，本想装满水带回去。然而，她却在井边找到一颗新心，找到了人生新的乐趣。她成了一个新造的人。旧事已过，一切都成新的了。就在那一瞬间，她忘记了其他一切事情。除了她听到的真理，除了她发现的这位救主之外，她记不起其它任何东西。于是，她心满意足，“留下水罐子”，急急忙忙离开，去向别人讲说自己心里的感受。

毋庸置疑，这里所描述的景象，在今天很少能见到。我们很少会见到有人竟这样被属灵事物完全吸引，以致将世上的事都当作次要的，都是可推迟的。为什么会这样呢？简单地讲，就是因为真正归正的人太少了。真正认识到自己有罪，并凭着信心快跑跟随基督的人，寥寥无几。真正经历到出死入生，成为新造的人的数目，也是少之又少。然而，唯有这区区少数人，才是这世上的真基督徒。他们的信仰，才像那位撒玛利亚妇人的信仰一样，要把自己的信仰讲说给别人。像那位撒玛利亚妇人一样有情感的经历，对福音有真正的认识，能如保罗一样说：“我将万事都当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腓3：8），这样的人是有福的。那些为了基督的缘故抛弃万事，对各种事情的重要性重新做出调整的人，是有福的。“你的眼睛若了亮，全身就光明”（太6：22）。

**默想：**你与基督的关系，是出于礼貌上的兴趣呢，还是有健康的委身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27-30 2月17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9：15-22

真正归正的人是多么热心向他人行善啊！这段经文告诉我们：那位撒玛利亚妇人“往城里去，对众人说：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约4：28-29）。在归正的当天，她就成了一位福音使者。她深感自己从基督里领受了奇妙的福益，心情无法平静。正如安德烈将基督的事告诉自己的兄弟彼得，腓利将自己遇到弥赛亚的事告诉拿但业，扫罗在自己归正之后便立即向人传讲基督一样，这位撒玛利亚妇人也用同样方式说：“你们来看基督。”她没有使用深奥的辩论，也没使

用难解的推理，来证明我们的主称自己就是弥赛亚的宣告。她只是说：“你们来看。”她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

那位撒玛利亚妇人在此处所行的，所有的真基督徒都当照着去行。教会需要这样行，世界现状需要基督徒这样见证基督，人的常识也认同这样行是对的。每个得蒙上帝的恩典，尝过主恩滋味的人，都当用适当的话语向他人见证基督。既然我们明明知道自己周围的人正在走向灭亡，也知道唯有基督才能拯救他们，我们却闭口不言，独享平安，那我们的信心又在哪里呢？如果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别人迈向地狱，对他们却只字不提基督和上帝的救恩，我们的爱心又在何处呢？如果我们心里从来就没有向别人传讲基督的感动，我们对祂的爱就值得怀疑了。如果我们对别人的灵魂从来就不闻不问，我们对自己灵魂的平安就当认真反思。

我们是否向别人谈起过上帝和基督、永生和灵魂、天堂和地狱呢？如果我们从来都没有这样做过，我们信仰又有什么价值呢？我们基督教的真实性又有什么意义呢？

**默想：**你是否在谈天气，谈家人，谈爱好时，比谈自己的救主更健谈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27—34      2月18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20：17—35

从这段经文中，在热心是别人得益方面，我们见到一个很有教导性的例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宣告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约4：27）。对祂来说，行善不单单是责任，也是祂所喜欢行的。祂将行善看成是自己的饮食。约伯是旧约中最圣洁的圣徒之一，他尊崇上帝的道“过于他需用的饮食”（伯23：12）。基督——这位新约教会的伟大元首，甚至更进一步，祂把上帝的工也看成是自己的饮食。

我们是否在为上帝作工呢？虽然我们有软弱，然而我们是否在这个世界上努力抑恶扬善，推进祂的事业呢？如果我们的答案是肯定的，那么我们就要因尽心、尽性、尽意、尽力这样行而感到问心无愧。不管自己能为别人作什么，我们都当尽力去作（传9：10）。世人或许会嘲笑我们，奚落我们，称我们是狂热分子。并且，他们会羡慕人在任何事上的热心，却唯独不喜欢人对上帝大发热心；他们会赞赏在任任何事上的热情，却唯独对敬虔的热情不闻不问。但愿我们毫不动摇。不管世人怎样看，怎么说，我们都要继续跟随主耶稣基督的脚踪行。

除此之外，我们还当思想主耶稣基督永不改变，并从中得安慰。当年坐在撒玛利亚井旁，以向无知之人行善为“饮食”的那位，祂的心意始终不变。今天，祂在天上坐在上帝右边，仍然乐意拯救罪人，仍然赞许人在上帝的事工上所发的热心、所尽的劳苦。传教士与福音使者的工作可能在许多地方受人藐视嘲笑。然而，世人冷嘲热讽之时，却是基督欣赏悦纳之时。感谢上帝，耶稣昨日、今日，直到永远都是不变的。

**默想：**在服事主的过程中，你正在为别人的益处和上帝的荣耀做什么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31—38      2月19日

参考经文：诗篇126

涉及人类灵魂的工作，无疑常常使人感到沮丧。属血气的人，内心都是刚硬不信。大多数人都对自己丧失的境况和灭亡的危险视而不见，这种状况真是令人无法言表。“体贴肉体的人就是与上帝为敌”（罗8：7）。只有尝试过行善以后，才会对那些男男女女的顽梗不化有些了解。只有亲自去“救过一些人”之后，才会对真正悔改归信之人的数目之少有些概念（林前9：22）。认为每个人听到别人传讲基督，在对方请求下相信的人，都会成为一名真正的基督徒，这种想法只不过是出于孩子般的幼稚。“那路是窄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7：14）！为基督而奔忙的人会发现：在他自己辛辛苦苦服事的人当中，尽管自己已经竭尽心力，大部分人还是不相信，不悔改。

要治疗对上帝的事工失去信心这个疾病，真正解毒剂就是要常常回想那些与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条应许一样的诸般应许。这应许就是：必有“工价”为那忠心收割庄稼的人存留。他们要在末日的时候得着奖赏，远超过他们为主基督所做的任何工作——这奖赏并不是根据它们成功的程度，而是根据他们做工的数量。他们正在收获的“果子”在这个世界过去之后仍要存留——即使会有许多人不信，仍然有一些归信的人，还有他们的忠心，这些果子都要摆在被召聚的众人面前。我们的双手是否下垂过？我们的双腿是否发酸过吗？我们

是否曾经想说“我的工作都是虚空，我的话语没有果效”？此时此刻，唯愿我们仰望这一荣耀的应许：必有“工价”付给我们。一个人的灵魂得救，其价值胜过世上的列国。

**默想：**基督已经应许，要把祂所拣选的羊全部带回羊群中。祂不会失败。因此，传福音绝不会徒然无功（约 10：1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39—42      2月2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0：1—4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看到一个非常有启发性的例子，说明人得蒙引领，归向基督的方式各种各样。我们在今天的经文中读到：“有好些撒玛利亚人因那妇人的话信了耶稣”，并且我们还读到：“因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总起来说就是，一些人归正是藉着那妇人的见证，另一些人归正却是藉着聆听基督的话。

我们一定不要忘记圣保罗所说的话：“功用也有分别，上帝却是一位，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林前12：6）。圣灵引导上帝子民所走上的道路始终是一条道路，但是，每个人被领到这条大道上的小路却大不相同。在有些人身上，归正的过程是突然的、即时的。在另外一些人身上，归正的过程却是逐渐地、悄悄地，在不知不觉中完成的。有些人像吕底亚那样，他们的心门向主耶稣敞开经过一个渐进的过程。另有一些人却像腓立比的狱卒那样，是因着突然的惊惧而被唤醒。所有人最终都在圣灵的带领下向上帝悔改，信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生活中分别为圣。但是，个人起初的经历并不一定相同。那使一个信徒知罪的武器不一定能攻克另一个人。圣灵的利箭都是从同一个箭袋里面抽出来的。然而，上帝却是按着自己主权的意旨，有时用这一只，有时却用另一只。

我们自己真的归正了吗？这是一个特别应当引起我们注意的问题。我们的经历不一定完全与其他信徒一样。经历不同并不是问题。但是，我们是否能感觉到罪，是否恨恶罪，是否远离罪呢？我们是否真的爱基督，并且唯独靠祂得救呢？我们是否在公义和真圣洁上结出圣灵的果子呢？如果确实如此，我们就可以感谢上帝，坦然无惧。

**默想：**十二个门徒来自不同背景。教会由各种各样的人组成，把大家联结在一起的纽带就是：我们都信耶稣基督（加 3：26—2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43—54      2月21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8：18—25

穷人有忧患，富人也有忧患。我们从今天的经文中读到，一位大臣因儿子病了而焦虑不安。不用怀疑，他已经想尽了各种用钱财所能够换取的办法医治儿子的疾病。但是，金钱并不是万能的。那位大臣儿子的病情不断地加重，生命危在旦夕。

我们当牢记这条教训。最常见的一个错误，就是认为富人高枕无忧。富人也会像穷人一样生病，也会有无数的忧虑，只是穷人并不知道罢了。

基督的仆人务要小心抵挡对财富的奢望。财富总是给人带来一定的忧虑，而财富所带来的安危却是不稳定的。当为富人祷告，求主不要丢弃他们。富人进天国是何等地难啊！更重要的是，要学会对自己现在拥有的东西知足。只有那积攒财宝在天上的，才是真正的富足。

疾病和死亡会临到老人头上，也会临到年轻人头上。我们在这段经文中读到，一个儿子病得快要死了，他父亲为他极为担忧。我们从这里发现，自然顺序颠倒了。老的竟不得不伺候小的，而不是小的伺候老的。这个孩子，竟要死自己父母之前，而不是父母死在孩子之前。

有智慧的人，从不把希望寄托在长寿上。我们根本不晓得一天中会有什么事发生。那最强壮、最俊美的人常常被斩除，几个小时之内就死去。那些老弱病残之人却长命百岁。真正的智慧乃是随时准备迎接上帝，对永生之事绝不拖延，生活得就像随时都有可能离开世界的人一样。如果以这样的心态生活，死时无论年少年老，就都无关紧要。只要我们与主耶稣联合，就凡事平安。

**默想：**脱离疾病和死亡是基督徒将来的祝福（启 21：3—4）。只要我们还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就仍然受制于堕落所带给人的影响。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4: 43—54 2月22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2: 4—13

患难有时会给人带来多大的益处啊！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那位大臣因为儿子生病，遭遇患难，就忧虑重重，而这种忧虑又把他带到基督面前寻求帮助。他一来到基督身边，就学到一种无比宝贵的教训。最后，“他自己、全家就都信了”（约4: 53）。请记住，所有这一切似乎都是由他儿子患病引发的。假如这位大臣的儿子一直都不生重病，他父亲就可能一直生活在罪中，直到死亡。

患难有时乃是上帝使用的良药。藉着这药，祂常常教导我们一些功课，而这些教训是我们无法用其他办法学到的。藉着这药，祂常常把人从罪孽中、从世界上拉过来；否则，他们的灵魂就必归于永远的沉沦。

我们务要小心，不可在经历患难时大发怨言。当时刻牢记，在各样临到我们的患难中，都有来自上帝的意义和教训。世上没有哪种教训，能够比得上在患难这个学校中学到的功课更有效。

基督的话语和基督的同在对我们一样有益处。我们从今天的经文中读到，耶稣基督并没有亲自到迦百农去看望那位生病的年轻人，祂只是说了一句话：“你的儿子活了”（约4: 50）。于是，祂那至大的能力便随着这句短短的话语发了出去。也就在那个时刻，病人立时康复了。基督只是开口讲了一句话，医治就完成了。基督只是发出一个命令，那致人死地的疾病就被除掉了。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事实使人大得安慰。它使得基督口中所发出的关于怜悯、恩典与平安的应许都有了巨大的价值。那藉着信心紧紧抓住基督话语的人，已经站立在磐石之上。基督所说的，必能成就；祂要作的，绝不落空。那些真正把自己的灵魂安息在主耶稣话语中的罪人，得享平安，直到永远。即使那些看见生命册，看见自己名字记在上面的人，也不会比这更有平安。

**默想：**虽然生病，却有基督同在，胜过身体健康，却走向地狱。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 1—15 2月23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3: 13—19

我们在这段经文中读到，有一个人竟患病三十八年多！寒来暑往，三十八年来，他一直在忍受身体的疼痛，疾病的煎熬。他看到过别人下到毕士大水池中得到医治，高高兴兴地回自己家去了。但是，他却一直呆在那里，没有得到任何医治。

当我们读到这个患病的例子时，应该想一想，我们当如何对罪深恶痛绝啊！罪是这世界上各种疾病最初的根源。上帝当初造人的时候，并没把他造成一个浑身疼痛，疾病累累的人。这些都是堕落所结的果子。假如这个世上不曾有罪的话，就不会有疾病。

没有什么比人对罪漫不经心更能表明他与生俱来的不信了。智慧人说：“愚妄人犯罪，以为戏耍”（箴14: 9）。成千上万的人沉浸在罪中，以罪为乐，贪婪地追求各种毒物。上帝所恨恶的，他们倒喜爱；上帝所喜悦的，他们偏偏恨恶。他们就像是疯子一样，喜爱自己的仇敌，恨恶自己的朋友。他们的眼睛是瞎的。假如他们到医院里去走走，瞅一眼处于各种病痛中的人，再想想罪给世界带来的灾难，就肯定就不会像从前那样以罪为乐。

唯愿这个例子能使我们知道，要为上帝的国度降临祷告！唯愿我们能够晓得，当热切盼望耶稣基督的二次降临！到那时，也只有到那时，地上才不再有咒诅，不再有患难，不再有忧伤，也不再有罪了。当他们的再来时，会擦干一切爱慕基督显现之人脸上的眼泪。软弱和疾病都将过去。再也不会再有迟迟实现不了的盼望使人忧伤。当基督更新整个大地的时候，就不再有各样慢性病和各种绝症了。

**默想：**基督应许祂的百姓，他们也会得着像祂那样荣耀的身体（腓3: 20—21），就是一个藉着祂的大能更新的身体。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 1—15 2月24日

参考经文：诗篇119: 65—71

基督对人的怜悯是何等大啊！祂“看见了”那个躺在人群中可怜的病人。这个病人夹在一大群人当中，被人忽略，被人轻视，被人遗忘。然而，主基督那洞察一切的眼目却看到了他。藉着祂那作为上帝而具有的知识，祂完全“晓得”那人已经“病了”许久，就怜悯他。祂出人意外，用充满慈爱和同情的话语地向那病

人说话。祂用奇妙的大能医治那病人，并且没有丝毫耽延，就让他高高兴兴地回家去了。

这只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许多次向人大施慈爱和怜悯的一个例子。祂对人所充满的是人本不配得、出乎意料、丰丰富富的慈爱。祂“喜爱施恩”（弥7：18）。祂乐意拯救人，远超出他们所配受的；祂也乐意叫他们得益处，远超过人所配得的。

这段经文给我们的教训是：当将这件病人得康复的事印在我们心上。这一教训的精髓就在于我们救主对那得到祂医治的病人所说的严肃的话语中，“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每一场疾病，每一次忧伤，都是上帝在向我们说话。并且每一次都有特别的信息。在所有临到我们身上的事情中，那有眼能看到上帝的手，有耳能聆听祂话语的人有福了。世上没有任何事情是偶然发生的。

人生病是这样，康复也是这样。康复使我们回到我们在这个世界的岗位上，应该使我们比以前更恨恶罪，对自己所走的路比以前更儆醒，心中更加坚定地立志为上帝而活。然而，常见的情况却是，康复给我们带来的激动和新奇，使我们忘记了自己立下的誓愿和在病房中设想的计划。随着康复到来的却是灵命上的各种危险！惟愿我们在疾病之后始终牢记：“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默想：**我们是珍惜上帝对我们的恩慈呢，还是在上帝面前积蓄愤怒呢（罗2：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16—30 2月25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3：1—6

今天的这段经文，是四福音书中最深刻、最严肃的段落之一。这段经文向我们阐明，主耶稣明确指出了自己的神性、与父上帝的合一，以及自己的职分的高贵。圣经中再没有任何一个地方像我们今天读到的这段经文一样，对这些主题叙述得这么详细。我们还必须承认，圣经中也再没有任何一个地方，使我们可以晓得人的理性竟如此地贫乏无力！我们一定都会感觉到，我们的主对自己所作出的宣告远远超过我们所理解的。总之一句话，这样的知识对我们来说，实在是太奇妙了。“至高，是我不能及的”（诗139：6）。人们是多么经常地谈到，他们想得到对三位一体教义的正确解释啊！然而，此处我们的主对自己的位格这一主题亲自做出了解释，看哪！我们并不明白祂所说的话！我们似乎只是蜻蜓点水，无法深入。

按照上帝的律法，有一些工作在安息日是可以做的。那些犹太人，就像在其他很多场合一样，因为耶稣在安息日那天治好了一个患病三十八年的人，就挑起错来。他们指控我们的主违犯了第四条诫命。

对那些犹太人，我们主的回答非常明了，祂说：“我父作事到如今，我也作事。”祂仿佛是说：“尽管我父在第七日歇了自己的创造之工，但祂却从来没有片刻歇下自己对这个世界的护理性统管之工；祂也没有片刻歇下自己供应所有受造物每日所需的怜悯之工。假如祂歇下这些工作的话，整个自然界就会停止不动。因此，我也在安息日做怜悯之工。我在安息日人医治那病人，并没有违犯第四条诫命，正如我父在安息日使太阳升起，使草木生长没有违犯第四条诫命一样。”

**默想：**那些忙忙碌碌，没有时间敬拜上帝的人，若发现上帝不与他们同在，丝毫也不用感到奇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16—23 2月26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4：8—11

在这末后的日子，基督徒在安息日所犯的的错误与那些犹太人大不相同。不用担心守安息日太严，应该担心的是大家守安息日太松，或者只是部分性地守安息日，甚至根本不守安息日。这个时代的倾向不是夸大第四条诫命，而是要把它完全从十诫中剔除，彻底抛弃。我们都当谨慎，抵挡这种倾向。

我们从今日经文中可以了解到主耶稣基督的尊贵和伟大。经文讲到，那些犹太人要杀耶稣，因为祂“称上帝为祂的父，将自己和上帝当作平等”。面对这一特殊场合，我们的主在其答复中完全进入到祂自己的神性这一问题上。当读到祂在此处所说的话时，我们都会感觉到：我们正在读的是那奥秘之事，我们的脚正踏上那极为圣洁之地。当然，我们心中也一定会产生一种深刻的确信：尽管我们可能只明白其中的一点点，但祂所说的那些事，永远也不可能从一位只是人的口中发出来。说话的那一位不是别人，正是“在肉身显现”的上帝（提前3：16）。

耶稣宣告说，祂自己与父上帝原为一。因此，下面这几句话不会存在其他任何合理的解释：“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唯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父爱子，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



给他看”（约5：23—24）。这样的话尽管非常深邃，但我们却可以晓得它的意思是指：圣父和圣子在行动、知识、筹算、意旨方面原为一。虽然有两个位格，但却是同一上帝。当然，这样的真理是人的能力所无法解释清楚的。我们只要信靠这些真理就足够了。

**默想：**我们如何荣耀基督的父，也当如何荣耀基督；否则，我们既没有荣耀基督，也没有荣耀圣父（约5：2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16—23      2月27日

参考经文：歌罗西书1：15—18

上帝赐给人最高贵最伟大的礼物就是生命。准确地讲，人就是用尽自己的一切聪明才智，也不能凭自己的双手创造出生命来，当然也不能恢复生命。圣经告诉我们，生命掌管在主耶稣的手中，祂随自己的旨意赐予生命。死的身体和死的灵魂，都处在祂的掌管之下。祂掌管死亡和阴间的钥匙。在祂里面有生命，祂就是永生（约1：4；启1：18）。

祂向我们宣告说，祂拥有审判世界的权柄。祂还告诉我们说：“父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约5：22）。一切掌管世界的能力和权柄，都已交付在基督的手中。祂是大君王，是最高的审判官。在祂面前，万膝要跪拜，万口要承认，祂是主。祂被世人蔑视、弃绝，像犯人一样被定罪，且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将来祂还要向整个世界施行审判。“上帝借耶稣基督审判人的隐秘事”（罗2：16）。

在我们的信仰中，是不是有可能把基督举得太高呢？如果我们曾经这样想过，那就从现在开始永远抛弃这样的念头吧。无论是在祂自己作为上帝的本性上，还是在祂担任中保的职分上，祂都配得一切荣耀。祂与父原为一，是赐生命的主，是万王之王，是将来必要降临的最高审判者，等等，我们对祂的尊崇永远都不会太多。“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约5：23）。

倘若我们渴望得到救恩，就当全身心地倚靠这位大能的救主。倚靠祂，我们就无需害怕。基督是万古磐石，无论是疾病缠身，还是面临死亡，甚至是在审判之日，那在祂上面建造的人必永不失败。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手是大有能力的手。这位罪人的救主“以大能施行拯救”（赛63：1）

**默想：**既然父上帝定意让自己的儿子作万有之首，我们就不应在成就祂的旨意上犹豫不决。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24—30      2月28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7：24—27

我们得救靠的是聆听基督的话语。今天的经文告诉我们，那“听基督的话”，又信父上帝差祂来拯救罪人的人，“就有永生”。当然，这“听”不是仅指用耳朵去听，而是要像谦卑的学生那样去听，像顺服的门徒那样去听，还要凭着信心和爱心去听，更要带着一颗乐意遵行基督旨意的心去听——拯救罪人的就是这种“听”。这种“听”就是上帝在那有“一位像摩西的先知”的著名预言中所讲到的听：“你们要听从祂。……谁不听祂奉我名所说的话，我必讨谁的罪”（申18：15—19）。

我们千万不可忘记，要用这种方式去听基督的话语。现在这样的听，和一千九百年以前的听同样必要。听讲道，追随讲道者，仍然不够，尽管有些人似乎认为这样做就是信仰的全部。我们应当更上一层楼，必须学会“听基督”。把自己的心交托基督的教训，凭着信心谦卑地坐在祂的脚前，向祂学习，作为悔改者进入基督的学校，成为信靠祂的学生，听祂的声音，跟随祂——这就是通向天国之路。只有藉着亲身经历明白这些事情，我们才会真正拥有生命。

那些真正的聆听者和信徒享有何等丰富的特权啊！这样的人现在就已经得享救恩。甚至现在，就是当前这一刻，他“就有永生”了。这样的人，才是彻底称义的人，才是罪得完全赦免的人。他不再被定罪，因为他的罪已经除净。“他不至于定罪。”这样的人，在上帝面前就有了一种全新的地位。他就像一个已经跨越鸿沟的人一样：“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默想：**我们现在就能拥有得救的确信，就像保罗一样（提后1：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24—30      2月2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5：51—58

我们的主告诉我们说：“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上帝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5：25）。这些话似乎不太可能是指人的身体复活，也不太可能藉着拉撒路从坟墓里复活此类的神迹就成全了。这些话的意思很可能是指：我们的主耶稣当时是在说人的灵魂要活过来，是指人归正时的复活（弗2：1；西2：13）。无论什么时候，我们当中若是有人苏醒过来，认识到自己灵魂的价值，他就是向上帝活过来了，这些话就在我们面前应验了。这是基督藉着自己的灵向他们的心灵说话。这才是“死人听到基督的声音就活了”这句话的真正含义。

我们的主告诉我们说：“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祂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5：28—29）。

今天阅读的经文，是我们应当牢记在心，永远都不可忘记的。人死了以后，并不是一切都结束了。不管人们喜不喜欢，在末日的时候，他们都要从自己的坟墓中走出来，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没有一个人能逃脱对他的传唤。当基督传唤他们到祂面前时，所有人都必须服从。当然，人们最终复活时，状况并不相同。他们将被分成两类、两部分、两群人。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进天堂，也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得救。一些人将会复活得永生，另一些人却会复活被定罪。这是多么可怕的事实啊！但是，基督的话语简单明了，任何人都不会产生误解。圣经这样记述，事情也必这样成就。

**默想：**你最终必要复活，这是确定无疑的。但是，问题在于你复活之后会在哪里永远度日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31—47      3月1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6：7—12

在今天这段经文中，我们所看到的摆在犹太人面前的，就是证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所应许的弥赛亚的证据。这里提出了四个不同的见证，提供了四种证据。四个见证是：祂的天父的见证、祂的先锋施洗约翰的见证、祂所施行的神迹奇事的见证、犹太人承认当尊崇的圣经的见证——我们的主对这些见证逐个阐释，见证祂就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那些听到这些见证却仍然无动于衷的人，他们的心该是何等地刚硬啊！古人说得好：人之所以不信，并不是因为缺少证据，而是因为不愿意相信。

基督把何等的尊荣赐给祂忠心的仆人啊！祂是这样谈到施洗约翰的：“他为真理作过见证，……约翰是点着的明灯。”当主说这话时，约翰或许已经息了他在这个世上的劳苦，离开了这个世界。他受过迫害，坐过监牢，最后被希律王处死，没有人干预，也没有人阻止对他的谋杀。然而，这位被害的门徒却没有被那位从上帝而来的夫子所忘记。即使别人已经将他忘却，耶稣仍然记得他。他曾经荣耀过基督，基督也把尊荣赐给他。

这些事情是我们不应该忽略的。圣经记下它们，就是要教导我们：基督眷顾所有信祂的人，永远不会忘记他们。也许他们会被世人忘记、厌弃，但他们永远也不会被他们的救主忘记。祂知道他们的居所，晓得他们的试炼。有一本为他们而写的纪念册，他们的“眼泪装在祂的皮袋里”（诗56：8），他们的名字刻在了祂的手掌上。祂知道他们在这个邪恶的世界里为祂所作的一切，尽管他们认为这都不值得一提；祂将来必要在自己的父和圣天使面前公开述说这些事。这位给施洗约翰作见证的永不改变。凡信祂的都当纪念此事。即使在最悲惨的处境中，他们仍然可以与大卫一道坦然地说：“我是困苦穷乏的，主仍顾念我”（诗40：17）。

**默想：**“祂不会忘记”（来6：10）。祂“永不丢弃”自己的百姓（来13：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36—40      3月2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4：8—14

我们再一起来看另一件事，那就是基督也强调神迹奇事，以此见证祂的弥赛亚身份。祂说：“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

当把主基督所施行的神迹奇事当作祂得蒙上帝差派的证据，然而当今时代，人们对此却淡然视之。许多人对于这些神迹沉默不信，认为自己没有亲眼见到，就无需关注。还有不少人公开宣称说，他们不相信神迹奇事有发生的可能性，甚至想把它们当作经不起推敲的故事从圣经中除掉，就像扔掉船上的破烂来减轻负荷一样。

然而，我们的主在世的那些日子，祂所行的神迹奇事在人们的头脑中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这是无法摆脱

的事实。主耶稣施行神迹奇事，引起了人们对祂的广泛注意。即使他们没有因神迹而归正，也产生了疑问。这么多神迹，很多是在大庭广众之下施行的，很难否认，那些抵挡主耶稣的人只能说：这些神迹是藉着撒但行的。他们无法否认神迹的发生。他们说：“这人行好些神迹”（约11：47）。今天那些所谓“智慧人”千方百计地寻找借口否认的事实，在一千九百年以前却没有一个人这样行。

如果那些反对圣经的人，认为自己能否认神迹，就让他们否定主耶稣的死里复活这个神迹吧，这是主耶稣所行的最后的神迹，也是最大的神迹。如果他们能否定这个神迹，再来否定一般的神迹吧。他们从来没有对这一神迹的证据做出过什么回应，也绝不会做出有效的回应。热爱圣经的人啊，除非有人确实能够公正地否认圣经中记载的一件神迹，否则就不要为种种反对神迹的异议所动。

**默想：**人们之所以对圣经中所记载的神迹存疑不信，是因为不认识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39—47      3月3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53

今天，我们查考在这段经文中主基督归给圣经的尊荣。祂总结自己所列出的见证时，把圣经称为指向祂的伟大见证。祂说：“你们查考圣经。……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我们的主在此处所说的“圣经”，当然是指旧约圣经。祂的话语向我们讲明一个很多人忽略的重要真理——那就是圣经中的任何一部分都是教导我们认识基督。基督不仅出现在新约四福音书和使徒书信中，也直接或间接地出现在旧约律法书、诗篇和先知书中。在上帝对亚当、亚伯拉罕、摩西和大卫的应许中，在礼仪律的预表和象征中，在以赛亚和其他众先知的预言中，都能发现耶稣这位弥赛亚的形象，在旧约圣经中随处都可见到祂。

为什么人们对这些所知不多呢？答案很简单，就是他们没有“查考圣经”，没有深入挖掘智慧和知识的奇妙宝藏，没有竭力熟悉圣经的内容。有规律地读经，是建造我们信心的秘诀。不明白圣经是一切错谬的根源。

读经是我们当尽的本分！如果忽略众光之源，就没有任何权利期待得到属灵的亮光。既然对于旧约圣经，我们的主都说：“你们查考圣经，为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现在，查考整本圣经岂不更是我们的责任吗！

如果人们不相信基督的神圣使命，到底相信什么呢？这种不信根深蒂固。无数的见证像云彩一样围绕我们，一致证实耶稣是上帝的儿子。若说还缺少证据，那是儿童般的愚顽。很显然，不信的根基就是人心。许多人根本不愿意相信，因此他们就这样不信下去。

**默想：**圣经教导我们基督是谁，使我们能够得救，但最终只有相信基督，才能真正得救（提后3：1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39—47      3月4日

参考经文：彼得后书3：8—14

主耶稣对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说：“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

最后，人们会发现，许多人之所以被关在天国大门之外，就是人的罪。他们也没有到主基督面前寻求救恩的意愿。虽然各种形式的罪都可以得着赦免；但他们的罪没有得着赦免。这是因为上帝的预旨。不是因为基督的救赎工作中有什么局限。祂所付出的代价足以拯救全人类。根本性的原因就是人生来心中就不愿意就近基督，悔改归信。或是出于骄傲，或是出于懒惰，或是出于贪爱罪，或是出于贪爱世界的，很多人没有在基督里寻求永生的意向、心思和愿望。“上帝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约壹5：11）。但是，人却站着一动不动，不愿意以举手之劳获取生命。这就是许多丧失灵魂没有得救的原因。

这是一个令人感到痛苦，但不得不面对的严肃的真理。当然，我们永远也无法完全明白这个真理。其中包含着一条基督教神学的基本原则。在各个时代都有成千上万的人一直竭力要摆脱自己的责任。他们漠然地告诉你，他们对于自己的处境无能为力，身不由己！他们知道自己错了，但无法做出改变！

但是，这种说法根本经受不住摆在我们面前的基督之道的检验。那些未归正的人之所以那样，就在于他们自己丝毫没有改善的愿望。“光来到世间，人们不爱光倒爱黑暗”（约3：19）。主耶稣的话会使许多人哑口无言：“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只是你们不愿意”（太23：37）。他们故意不爱光倒爱黑暗。

**默想：**那些不相信真理，反倒以罪为乐的人，必被定罪（帖后2：12）。这句话所描述的就是你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 41—47 3月5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2: 37—43

我们生来都死在过犯罪恶中。罪人唯有在基督里才能得着真正的属灵生命。要想从基督那里得恩惠，就必须藉着信心到祂面前。人们之所以不就近基督，死在自己的罪恶中，真正的原因就是因为他们不愿意到祂这里来。在亚当里的人本性是憎恨神的。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要留意一个导致人们不信的主要原因。主耶稣对那些犹太人说：“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上帝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约5: 44）。祂这话的意思是说他们在自己的信仰上不诚实。尽管他们表面上渴慕听道，渴望学习，实际上却更注重得人的喜悦，而不是得上帝的喜悦。抱着这样的心态，他们永远也不可能信靠上帝。

在我们主的话语中包含有一条深刻的原则，值得我们特别注意。那就是：真信心并不是仅仅依靠人的头脑和悟性，更在于心灵的状态。人的理性可能被说服了，良心可能被刺痛了；但是，只要他暗中对某种东西的爱胜于爱上帝的，就不会有真正的信心可言。这个人可能会感到困惑，想知道自己为什么不信。其实他并不晓得，他就像一个孩子坐在自己的箱子盖上，却想把箱子打开，他并没有想到正是他自己的重量才使箱子无法打开。唯愿人们确实地知道，他首先所求的是否真的是上帝的称赞。正是因为缺乏诚实追求的心，才使许多人在活着的时候在信仰上停滞不前，在死去的时候也没有得到平安。有些人抱怨说，他们听说过关于基督的教训，也表示赞同，却一直没有进展，也不能得着基督。这样的人应该问自己这样一个简单的问题：“我真的是诚实地信靠基督吗？我真的是诚心追求祂吗？我是否真的渴慕首先得上帝的称赞呢？”

**默想：**对你来说，得到朋友的称赞和得蒙上帝的称许，哪一样更重要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5: 43—47 3月6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3: 12—4: 4

历史上确有摩西其人，并且他也确实就是摩西五经的作者——我们的主清楚地证明了这两点：“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约5: 46）。我们可不这样猜想：我们的主心里知道摩西从来就没写过这些经卷，只是为了迎合自己听众的偏见和传统，就把摩西说成是这些经卷的作者。这样的想法乃是亵渎，是把我们的主视为不诚实的人。我们能不能一时这样猜想：我们的主对摩西并不知情，也不晓得那些学者（当然他们都是虚有其名）在二十世纪所杜撰的那些奇妙发现呢？这种念头也是荒谬可笑、亵渎上帝的。认为主耶稣在我们今天阅读的这一章中所说的话是出于无知，就是攻击整个基督教的根基。在这件事情上，结论只有一个，那就是：确实确实有摩西这个人，摩西五经也都是由他撰写的，这些经卷所记录的各样事实都是可信的。我们的主所作的见证就是无可辩驳的回答。那些认为摩西并不存在，认为摩西不是五经作者的怀疑主义者，都是大错特错。

我们务要小心，不可因为有人声称旧约圣经中有难解的地方，就对旧约圣经有所不敬，也不可任由我们的大脑怀疑其中任何部分的真实性。新约圣经众作者不断地引用旧约圣经，甚至把旧约圣经中所记载的最神奇的事件作为毋庸置疑的事实引用，这一简明的事实足以消除我们的一切怀疑。到底有没有任何可能性或可信性，说二十世纪的人要比耶稣和众使徒对摩西更加了解呢？断不可这样想！我们一定要站稳，不可怀疑旧约圣经中的每一句话，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一样，都是藉着上帝的默示写成的。

**默想：**那些反对圣经的神学家和神学，仍然在学术界和挂名的教会占上风，然而他们却从来没能用自己的谎言拯救过一个灵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1—13 3月7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4: 18—25

这段经文描写了我们的主所行的最明显的神迹之一。在祂所行的一切神迹中，没有哪一件能像这一件如此公开地行在众人面前。在四福音书所记载的一切有关的神迹中，这是唯一一件由各卷书作者都记录下来事。这本身（就像在四福音书中四次反复记载耶稣钉十字架和复活一样）就足以说明，这是一件需要我们特别注意的神迹。

在这一神迹中，我们所学到的一个教训就是基督的大能。我们看到，我们的主用“五个大麦饼，两条小鱼”喂饱了五千人。众人全都吃饱，还有“装满了十二个篮子的零碎”，从中我们清楚地看到确实发生了一件神迹。很明显，基督在这里所用的是一种创造性的力量。在此之前并不存在的食物突然出现了。在医治病人或使死人复活的过程中，是原来已经存在的东西得到某种修补和恢复。但是，在这个用五个饼喂饱五千人的神迹中，肯定是创造出了一些此前并不存在的东西。

对于那些竭力向众人行善的人来说，这样的历史事实，当具有特别的启发性和激励性。它也向我们表明，主耶稣“能拯救他们到底”。那些死灵魂完全在祂的掌管之下。祂不仅能修复破碎的，建造被毁的，医治生病的，坚固软弱的，甚至还能做出比这些更大的事。祂能使无变有。对于任何人得救，我们都不要绝望。只要他还活着，就有盼望。我们的理性和感觉可能会说：这个可怜的罪人心太刚硬、年纪太大了，不可能得救了。然而，信心却回答说：“我们的主既能更新，也能创造。祂能够藉着自己的灵为人创造一颗新心，我们既然拥有这样一位救主，就没有任何难成的事。”

**默想：**“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創世記18：14）

## 暗夜大光 約翰福音6：1-13 3月8日

参考经文：列王纪下4：1-7

我们在此处读到主耶稣为五千饥饿的人供应食物，使他们都吃饱了。一开始的时候，显然食物供应根本不够这么多人享用。只有一丁点儿食物，又是在旷野中，要让这么多张饥饿的嘴吃饱，似乎是不可能的。然而，事情的结果却向我们表明：不光众人都吃饱了，还有剩余。没有一个人说自己没吃饱。

毫无疑问，这段经文教训我们：基督的福音足够供应全世界所有人的需要。尽管在世人看来，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是无力、愚拙之事，但是，这简单的故事却足够满足所有身处五洲四海的亚当之子。基督为罪人而死，并藉着祂的死作出了补赎，这一好消息足够满足来自各邦、各族、讲说各种语言之人的心灵和良心的需要。藉着忠心的使者，这福音喂养并供应各个社会阶层的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上帝的大能”（林前1：18）。五个大麦饼和两条小鱼，对这一大群饥肠辘辘的人来说，是远远不够的。但藉着基督的祝福，又通过门徒的分发，它们却绰绰有余。

唯愿我们片刻也不要怀疑，传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就是关乎祂的宝血、公义、和代赎的古老故事——足够供应全人类一切属灵的需要。这福音不会过时，不会废弃，也不会失效。我们不需要任何新奇的道理，也不需要任何更广泛、更友善、更合理、更有效的福音。我们所需要的不是别的，就是基督所赐的生命之粮，就是忠心地把这生命之粮分发给濒临饿死的灵魂。任凭世人嘲讽讥笑吧。在这个罪恶的世界里，没有任何东西能给人带来益处，也没有任何别的教训能使人饥饿的良心得着满足，得享真正的平安。

**默想：**上帝的供应总是能够满足不断出现的各种需要。

## 暗夜大光 約翰福音6：10-15 3月9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22：24-27

今日经文告诉我们，在喂饱那一大群人之后，主耶稣“知道众人要来强逼祂作王”（约6：15），就马上退去，离开了他们。祂并不想要这样的尊荣。祂到这世上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20：28）。

在我们的主在世上服事的整个过程中，我们所看到的都是一样的精神和情操。从摇篮到坟墓，祂都“以谦卑束腰”（彼前5：5）。祂由一个穷苦的女子所生，在拿撒勒一个木匠家中度过了最初的三十年。追随祂的是一群穷苦人，他们当中最好的也不过是渔夫而已。祂的生活是十分清贫：“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太8：20）。当祂在加利利海上航行时，用的是借来的船；当祂骑驴进耶路撒冷时，那驴也是借来的驴；当祂被埋葬时，坟墓也是借来的坟墓：“祂本来富足，却为我们成了贫穷”（林后8：9）。

我们当牢记主耶稣在此处所树立的榜样。骄傲自大，野心勃勃，好高骛远，这种现象今天到处都是。谦卑柔和，看无自己，这样的人少之又少。当有升迁的机会时，拒绝的人更是稀少！许多人孜孜不倦地为自己寻求大事，却忘记中间的插语：“不要图谋”（耶45：5）！

我们的主给自己的门徒洗脚，然后就说：“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约13：15）。恐怕在基督徒中很少有人具有这种甘愿为别人洗脚的精神吧。

一言以蔽之：“一个人有多大程度的谦卑，就有多大程度的敬虔。”

**默想：**我们要立志讨基督的喜悦，不要抬高自己（林后5：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16—21      3月10日

参考经文：约伯记23：1—10

在今天这段经文中，我们应该注意到基督众门徒当时必须经历的试炼。圣经告诉我们说：门徒受主的差遣从加利利海过去，而他们的主却留在后边。于是，我们看到他们独自在黑夜中，在风高浪大的海上飘荡。最糟糕的是，基督没和他们在一起。此处涉及到一个奇特的转变。他们刚刚见证了一个大能的神迹，而他们也作为帮助性的器皿参与了神迹的成就，受到众人的敬佩，现在一下子来到这样一种充满孤独的境地——海上黑暗笼罩，狂风大作，波涛翻滚，忧虑重重，危险万分，这个变化简直太大了！但基督知道这一切，而且这一切也是祂所命定的，是为了使门徒得益处。

我们必须明白，试炼是一切真基督徒都必遇到的日常饮食的一部分。试炼是验证自己是否蒙恩的工具；同时，试炼也是使我们发现自身到底拥有什么的工具。要结出圣灵的果子，在灵命上不断成熟，盛夏隆冬，严寒酷暑，阴天晴天，这一切都是必不可少的。我们生来并不喜欢这些。我们更喜欢在风平浪静，和风习习的天气里荡过海面，并且身边始终有基督为伴，脸上始终有阳光照耀。但现实情况并非如此。这种方式并不能让上帝的子民在“祂的圣洁上有分”（来12：10）。

当主耶稣的门徒在波涛翻腾的海面上摇橹时，祂“在海面上走”到他们身边。主耶稣在海面上行走，就像我们在干地上行走一样容易。海水稳稳地支撑着祂，就像圣殿中的通道一样结实，又像围绕拿撒勒的众山一样稳固。人认为完全不可能做到的事，对基督来说却是完全可能的。

对祂来说，在水面上行走就像起初创造大海一样容易；中止大自然的普遍规律就像当初设立它们一样容易。

**默想：**那创造世界并维系这个世界的主，能保守祂的子民安全胜过世上各样的试炼和网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22—27      3月11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2：18—29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人心多么了解啊！在今日经文中，我们看到，祂揭露了那些人的虚假动机，他们是为了饼和鱼跟随祂的。他们追随祂渡过加利利海。乍看起来，他们好像愿意相信祂，尊崇祂。然而，祂知道他们这样行内心的源头是什么，祂并没有上当受骗。祂说：“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约6：26）。

我们一定不要忘记，主耶稣今天仍和以前一样。祂永不改变。许多人口称自己是基督徒，但耶稣能识透他们心里所暗藏的动机。祂完全晓得他们为什么在信仰方面这样行。

无论我们是什么样的人，我们都当在信仰上诚诚实实。假冒为善乃是大罪，其愚拙性更大。欺骗牧师、亲属和朋友并不困难。一点适宜的表面上的宣告往往就能蒙混过关。但是，要想骗过主耶稣，却是不可能的。“祂的眼目如同火焰”（启1：14）。祂把我们看得透透彻彻。若有人能够说：“主啊，祢是无所不知的，祢知道我们爱祢”（约21：17），这样的人就有福了。

我们的主对那群为了饼和鱼的缘故而苦苦跟随祂的人说：“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约6：27）。

我们的主责备他们的是，他们过分注重为肉体劳力，却忽略了灵魂，这种现象在今日世界中到处可见。祂所责备的是司空见惯的事，只为今生之事劳力，不管永生之事；只关心今生，不关心来世。对这种习惯，祂提出了严肃的警告。那些晓得灵魂和身体各自的价值，把救恩放在第一要位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在审判之日，最可悲的就是那些以前道貌岸然，实际上却缺乏生命，最终被揭下面具的假冒为善的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22—27      3月12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3：22—27

基督告诉我们：“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约6：27）。祂让我们竭力为自己的灵魂寻找食物，使灵魂得以满足。这食物是在祂里面丰丰足足地供应我们的。谁要得着这食物，就须殷切寻求。

我们应当怎样去劳力呢？只有一个答案，就是我们必须运用上帝所命定的各种蒙恩之道。我们必须像人挖掘隐藏的珍宝一样读圣经。我们必须像那为活命而与顽敌搏斗的人那样恳切祷告。我们必须把自己的整个心灵都带到上帝的殿中来敬拜祂，像听人宣读遗嘱那样聆听祂的圣言。我们必须像那些为自由而战，天天与罪、世界、魔鬼争战，并且必要得胜。那样，如果我们想寻求基督并被祂寻见，上面这些就是我们必走的道路。这就是“劳力”。这就是使我们的灵魂接近基督的秘诀。

毫无疑问，这样的劳力是罕见的。在这样劳力的过程中，我们不仅很少会从人那里得到帮助，反而常常会有人说我们“太极端了”，“做过头了”。同样奇怪和荒谬的是，那些属血气的人总认为我们对信仰之事想得太多，却拒不承认我们可能对这个世界思虑太多。不管人们说什么，若不劳力，我们的灵魂就永远不会得着属灵的食物。我们必须“力争”，必须“直跑”，必须“争战”，必须将我们的整个心灵全部投入到我们的灵魂的事务中。只有“努力进入的”，才能得着天国（太11：12）

在品尝到唯独从主那里才能得来的食物之前，绝不要止息。那些在灵命上满足于其他任何食物的人，不久就会发现自己“躺在悲惨之中”（赛50：11）。

**默想：**三心二意的人不会寻见上帝，但殷切寻求的终必得到上帝的赏赐（来11：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15—31 3月13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2：1—10

若说新约圣经中有两样东西是强烈对立的，那就是信心和行为。所有细心阅读圣经的人，都熟悉“行为”、“相信”、“不是出于行为”，而是“凭信心”之类的词。然而，在今天我们读到的经文中，这位教会的伟大元首却宣告说：信靠祂，这就是那最崇高、最伟大的“工”！就是“上帝的工”。

毫无疑问，我们主的意思并不是说，相信祂本身有什么功德。即使最美好的信心也是软弱的、有瑕疵的。要把它看成是一种“行为”的话，根本经不住上帝严厉的审判，既不配得赦罪，也无法购买天国的门票。相反，我们主的真正意思是：相信祂是唯一的救主，这是上帝向罪人所要求的第一个行动。在一个人把自己作为失丧的罪人相信并倚靠主耶稣之前，他根本就算不得什么。我们主的意思就是，相信祂乃是出自人的特别得蒙上帝喜悦的行动。当父上帝看到罪人将自己的义抛在一边，单单信靠祂的爱子时，祂就十分喜悦。如果我们没有这样的信心，就不能得蒙上帝的喜悦。我们主在此表示，相信祂也是整个基督教救恩说的根基。在相信主耶稣之前，人不会有真正的生命。总之，我们主真正要表达的意思就是：对于属血气的人来说，相信祂是一切属灵行为中最难做到的。犹太人想要在信仰上做些什么呢？他们当知道，他们要做的最重要的事就是抛弃自己的骄傲，承认自己有罪，承认自己需要罪得赦免，谦卑地相信耶稣基督。

那些对真道有所认识的人，都当感谢上帝，高兴欢喜。那些相信的人有福了！这是世上许多智慧人从来没有取得的成就。我们可能会感到自己是贫穷软弱的罪人。但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相耶稣基督吗？我们可能会在许多事上亏欠失败。但问题的关键仍然在于，我们真的相信耶稣基督吗？

**默想：**接受免费赠送的礼物也要付出行动，但这行动并不意味着接收者有任何功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25—31 3月14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6：1—6

我们的主对那些前来听祂讲道的人说：“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他们立刻想到的就是行什么，自己如何行善。“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上帝的工呢？”（约6：28）。行、行、行，这就是他们心思意念中唯一通向天国的道路。当主再次讲到祂就是上帝所差来的，人们需要马上信祂的时候，他们又转过来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你行什么神迹，你到底作什么事呢”（约6：30）。那时，主耶稣刚刚行了五饼二鱼的大神迹，有人会想：这些人经历了这样的大神迹，足以说服他们相信主耶稣了。既然是直接领受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教训，他们肯定更容易相信。但是，唉！人们对属灵之事的麻木、偏见和不信实在是没有量的。圣经上说，当主耶稣在世传道服事时，唯一令祂感到“诧异”的，就是人们的“不信”，这的确是令人惊心的事（可6：6）。

如果我们想在信仰之事上造福别人，就当牢记此事。我们一定不要因为自己的话没有得到人的相信，自

己的努力被人弃置一旁，就感到灰心丧气。我们一定不要把这当作怪事抱怨，也不要那些与我们交往的人看成是特别固执和刚硬的人。我们一定要记得，这正是我们主必须喝的那杯，我们也必须像祂那样忍耐做工。即使像祂那样完美无瑕、平易近人的导师都没人去信，人们不相信我们，又有什么可奇怪的呢？那些将这些事牢记在心的牧者、宣教士人和教师，是有福的！这会使他们免去许多苦毒的失望。在为上帝作工时，我们当明白的第一要紧的事就是，我们不应期望从人那里得什么。很少有人意识到人的不信是那样顽固。

**默想：**不要因为人的不信就感到吃惊不已，也不要因此而灰心丧气。所有蒙拣选的羊必听基督的声音（约1:16, 2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29—35 3月15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4: 8—12

我们的主想让我们知道，祂就是上帝命定赐给人灵魂的粮。因为罪的缘故，每个灵魂生来都处于饥饿和荒凉之中。基督是父上帝赐给我们的供给者、解救者，也是满足人灵命需要的医师。藉着祂和祂中保的职分，藉着祂和祂的补赎之死，藉着祂和祂的祭司职分，藉着祂和祂的恩典、慈爱、权柄，唯有藉着祂，空虚的灵魂才能找到自己需要的供应。在祂里面有永生，祂就是“生命的粮”。

这名字该是用怎样神圣、完全的智慧挑选出来的呀！粮是必不可少食物。在我们的餐桌上，很多东西没有我们也能过得去；但没有粮却不行。对基督的需要也是如此。我们必须得着基督，否则就必死在自己的罪中。粮是适合所有人的食物，所有人都喜欢吃粮。粮是王后和乞丐都要吃的食物。基督就是生命的粮，祂就是那位能满足尊卑贵贱各阶层人需要的救主。粮是我们日用的食物。或许，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不经常吃其他种类的食物，但我们每天早晚都要吃粮。我们每日也都同样需要基督，天天需要基督的宝血、基督的公义、基督的代祷、基督的恩典。祂实在可以称得上是我们“生命的粮”！

我们有过灵命的饥饿吗？我们有过良知、心灵以及情感上的空虚吗？我们应当清楚地认识到，唯有基督能解除我们的忧患，供应我们的需要；而且，祂的职分就是要解救我们。我们必须藉着信心来到祂面前。我们必须相信祂，将自己的灵魂交托到祂的手中。所以，到祂面前来吧，祂信实的话语就是保证，我们因此必会得着今生和来世的满足。圣经上记着说：“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6: 35）

**默想：**我们的主不是美食家烹饪的山珍海味，而是解决我们灵命饥饿必备需的食粮。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32—40 3月16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8: 28—39

“来”的意思到底是指什么？它就是指灵魂的运动。当人感受到自己的罪，发现无法自救，听别人讲到基督，就靠近基督，信靠基督，抓住基督，为了得救而全身心靠赖基督时，这就是灵魂的运动。当这一运动发生时，用圣经中的话说，就是这人“来”到了基督面前。

我们的主说“我总不丢弃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主的意思是说，任何到祂面前来的人，不管他过去的情形怎样，祂都不会拒绝拯救他们。这人过去的罪孽可能很大，他现在的软弱和疾病也可能很大，但他有没有凭着信心到基督面前来呢？只要他凭着信心来，基督就会满有恩慈地接待他，白白地赦免他的罪，将他纳入自己爱子的数目中，赐给他永远的生命。

第40节教导我们说，基督已经把救恩带到了这个世界上，这就恩向所有人开放，每个人都可以白白地获取。我们的主藉着在旷野中被火蛇所咬的以色列人一望铜蛇就都得医治这个故事，勾勒出了一幅图画。每个愿意“望”那铜蛇的人都可以存活。同样，每一个渴望得享永生的人都可以藉着信心“仰望”基督，白白地得享救恩。没有拦阻，没有限量，也没有局限。接受福音的条件很简单，每一个人都可以“仰望它而存活”。

从第39节我们知道，基督绝不会任凭一个委身于祂的灵魂失落被弃。尽管有世界、肉体 and 魔鬼撒旦的影响，但祂必会保守每个灵魂平安稳妥，从恩典进入荣耀。他那奥秘的身体一根骨头都不会折断。祂羊群中的任何一只羊都不会被丢在旷野之中。在末日的时候，祂必会带领那交托祂照管的整群羊进入荣耀里，一只也不会走失。

**默想：**这到基督面前来的邀请如此清楚，那到祂面前来的人得享的应许如此伟大，那不来就近基督的人的愚拙和罪恶真是显得清清楚楚。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41-47 3月17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8: 1-11

当基督在世上时，对那些属血气的人来说，祂的卑微的处境实在是一块绊脚石。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祂。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祂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祂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假如我们的主作为一个战无不胜的君王，带着赐给自己追随者的各样财富和尊荣，有强大的军队随着祂，那么。他们早就心甘情愿地接待祂了。然而，这样一个穷苦、卑微、常经忧患的弥赛亚，对他们来说却是一块绊脚石。骄傲使得他们根本不相信这样一个人竟是从上帝那里差来的。

这并不令人感到稀奇。人的本性就是如此。我们在使徒时代也看到同样的事。那被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林前1:23）。对福音传到之处的许多人来说，这十字架的道理都是一块绊脚石。

信徒的救恩是一种当时就得到的恩典。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当时就）有永生”。有多少人想当然地认为：罪得赦免，被上帝接纳，是我们今生无法得到的东西，必须经过长时间的悔改、信心和圣洁的生活才可以得到——就是说只有最后在上帝的审判台前才能得到。当我们仍活在这世上的时候，绝不要伪装自己已经得到了！你若这样想，就大错特错了。罪人在相信主耶稣的那一霎那间，就立刻被上帝称义，并被祂接纳了。上帝也不会再定他的罪了。他拥有了与上帝同在的平安，而且这平安是立时得到的，丝毫没有迟延。无论他对这真理知道得有多么的少，他的名字都已经记录在生命册上了。他拥有了进天国的权利，死亡、地狱和撒但都无法推翻。晓得这真理的人有福了！这是福音那大好信息中的一个必不可少的部分。

**默想：**只有那些有确信，不怀疑的人，才能得享在主里的真喜乐。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41-47 3月18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65: 1-7

在今日经文中，我们的主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6: 44）只有当父用自己的恩典吸引人心时，人才会相信。

这些话所包含的是一个严肃的真理，需要仔细揣摩。没有上帝的恩典，就没有人能够成为真正的基督徒，否认这一点就是枉然。我们在灵命上是死的，无力给自己带来生命。我们需要来自上面的力量把这种新生命放在我们心中。事实已经证明了这一真理，传道人在实践中也见到这一事实。

但最重要的是，人的无能为力是在于什么呢？这种无能为力又存在于我们内在本性中哪一部分呢？在这一点常常出现许多错误。我们一定要永远牢记，人的意志就是他的病根。他的无能为力不是身体上的，而是道德上的。若说人内心有一种要到基督面前来的真实愿望，却没有能力前来，这是不正确的；若说人不能到基督面前来，是因为他不愿意，这才是正确在。若说要是他能来，他早就到来了，这是不正确的；若说要是他愿意，他就能到基督面前来，这才是正确的。败坏的意志，也就是人心中隐秘的意愿，不愿意前来，这才是人不信的真正原因。罪人的意志就是罪人不信的病根。我们所缺乏的能力是一种新的意志。我们正是在这一点上需要父上帝的“吸引”。

毫无疑问，这些事既深刻又隐秘。藉着这些真理，上帝要试验祂的子民的信心和耐心。他们会相信祂吗？他们能等到末日得到更完全的解释吗？他们现在所不明白的事，将来必要明白。但无论如何，有一件事是足够清楚的，那就是人当对自己的灵魂负责任。另外，他无力到基督面前来，并不是说他没有责任了。这两件事都同样真实。如果一个人最终还是失丧的，那是他自己的过错，他的血要归到他自己头上。

**默想：**你是那“屡次受责罚，仍然硬着颈项，必顷刻败坏”的人（箴29:1），还是愿意降服在主的旨意下的人呢？（徒22:1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48-59 3月19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23: 39-43

基督所说的“吃祂的肉”和“喝祂的血”，并不是指字面意义上的吃喝。尤其重要的是，主在此处所说

的这些话也与圣餐这一圣礼并非没有关联。因为都是凭信心吃喝，在属灵是联于基督。

首先，字面上的“吃基督的肉”和“喝基督的血”，已经是一种令所有犹太人大为反感的观念，并且还与他们反复强调的那种律法有矛盾。

其次，按字面意思来看“吃祂的肉”和“喝祂的血”，就会在人的灵魂和救恩之间插入一种肉体的行为。这是圣经中没有任何先例可循的事。我们唯一若是离开就不能得救的东西，就是悔改和信心。

最后，当然也很重要，照字面意思来理解“吃祂的肉”与“喝祂的血”，势必会导致最亵渎和最不敬畏上帝的后果。这样也会把那个悔改的强盗关在天国大门之外了。他是在基督说了这些话以后很长时间才死的，并没有照着这种字面的意思吃喝。那是不是有人就胆敢说“没有生命”呢？这样说就会把今天成千上万既无知又不虔敬，却领受圣餐的人纳入到天国之中。因为他们从字面上看确实参与吃喝，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他们不是凭信心吃喝在属灵是联于基督。他们却没有永生，而且在末日的时候，他们也不会复活得荣。我们应该认真思想这些原因。

显而易见，在堕落之人的内心中有一种可怕的焦灼之心，只要有可能，他就把某些属血气的感觉加到圣经的阐释上。他竭力要把信仰变成形式和仪文、行为和表演、圣礼和规条，变成看得见和摸得着的东西。他心里并不喜欢把人的心灵状况放在第一位，把持守圣礼和蒙恩之道放在第二位的基督教体系。那将这些事牢记在心，谨守警醒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许多犹太人期望通过遵行外在的规条得蒙上帝的悦纳——然而他们却归于灭亡（林前10：1—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48—59 3月20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9：11—14

圣经中很少有章节像我们现在读到的这些一样，竟如此地被人费尽心思地反复琢磨，且又被人曲解滥用。这些犹太人并不是唯一想弄明白其含义的人。人们把一种想象的意思加在了它的上面，这意思并不是其原主要表达的。在解经过程中，堕落之人有一种可悲的倾向，就是非要“把美味变成毒药”，以致于本来是为了他的益处而写的东西，倒常常被他弄成使人跌倒的契机。

我们应该认真思想一下，这些经文的真正意思到底是什么。毫无疑问，这段经文所表达的意思极为重要。因此，让我们一起努力得出一些比较清晰的亮光。

“人子的肉和血”意思是指祂以自己的身体为祭，也就是基督为罪人舍命时在十字架上所献的祭。基督藉着祂的受死为我们所成就的补赎，藉着祂代替我们受苦为我们所献上的挽回祭，藉着祂在十字架上亲自为我们担当的罪罚所做成的救赎大功——显然这才是我们应该在自己的头脑中所想到的。

我们不“吃祂的肉、喝祂的血”，就得不到生命。其意思是指，当一个人相信基督为拯救罪人被钉在十字架上时，他就接纳了基督的献祭。这是人心中的一种内在的属灵行动，与肉体没有关系。无论什么时候，当一个人感受到自己的罪孽和邪恶，而去倚靠基督，并相信基督藉着祂的死为他做出了补赎，他马上就是在“吃人子的肉，喝人子的血”（约6：54）。藉着信心，他的灵魂以基督的献祭为粮，就像他的身体以饼为粮一样。相信祂，就是“吃人子的肉”；相信祂，就是“喝人子的血”。他所吃所喝并从中得益的美味佳肴，就是基督在各各他山上受死为他的罪所成就的补赎。

**默想：**把食物留在盘子里不吃，对身体并没有益处。人不藉着信心接纳基督，基督对他的灵魂也没有益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6：48—59 3月21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12：1—13

从今天整段经文中所归纳出来的实际教训，既是十分严肃的，也是非常重要的。一旦确定其中所提及的“基督的肉和血”就是指基督的补赎，而“吃基督的肉”、“喝基督的血”就是指相信祂，我们就会在这段经文中发现基督教的一些基本原则。

我们就会明白，相信基督的补赎是一个人得救必不可少的条件。在埃及诸长子和头生的牲畜被击杀的那天夜晚，那些身在埃及，若不吃逾越节羔羊的以色列人就没有平安；同样，罪人若不吃基督的肉，不喝祂的血，也就不会得着生命。

我们也会明白，相信基督的补赎，就会藉着那可能达到的最紧密的联结，使我们得与救赎主合一，得享进入天国的至高权柄。我们的灵魂的匮乏就会得到完全的满足。“祂的肉真是可吃的，祂的血真是可喝的。”

(约6:55)所有我们今生和永生的需用之物都已经由了保障：“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6: 54)

最后一点也很重要，我们当明白，相信基督的补赎是一种个人性的、每天都当行的事，而且这种相信也能感受到。没有人能代替我们吃喝，也不会有人能代替我们相信。我们每天都需要吃饭，不存在我们一周或一个月中只有一天吃饭这回事；同理，我们也要天天发挥我们的信心。我们吃喝之后，就会感到其中的益处，就会感到得了力量，身体得了滋养，重新焕发了活力；同样，如果我们真正地相信基督，就必会因心里所生的平安和盼望而精神百倍，有力量。

**默想：**正是因着基督在各各他山上的受死，救恩才白白地藉着福音赐给我们。正是因着信心，我们才能白白地得享救恩，永远受益。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53—61 3月22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18—25

要消除人们在洗礼和圣餐方面的谬见，就是正确地理解约翰福音第3章、第6章以及约翰一书整卷的内容。使徒约翰虽然没有详细地论及圣餐的设立，他在福音书中也很少或根本没有提及洗礼；但他却突出地强调了两大真理——重生和相信基督的补赎。因为他已预见到它们被人遗忘的危险。确实，我们在解经的过程中，随时都有可能只注重洗礼和圣餐，却没有深刻讲解其精义。

圣经告诉我们，有“许多”跟随主很长时间的人，当祂说到要“吃祂的肉，喝祂的血”时就跌倒了。他们就嘀嘀咕咕，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约6:60)这样的嘀咕和抱怨是非常普遍的。我们听到这些话，一定也不会感到吃惊。只要世界存在，这种情况就会继续存在：过去有，现在有，将来还会有。对某些人来说，基督的话似乎很难理解。对另一些人来说，正如这段经文所显明的那样，这些话似乎很难相信，遵行就更难了。这恰恰暴露出人在本性上的败坏。只要人心仍然骄傲自大，贪恋世界，刚硬不信，放纵自我放纵，就会仍然如此。正是由于罪的缘故，那灵命匮乏之人才坚持说，基督教的教义和典章“甚难，谁能听呢？”

如果不想跌倒，就当努力做到谦卑，并祈求上帝使我们谦卑下来。如果我们发现基督的教训中有难解的地方，就当以谦卑之心牢记自己现在的无知，并相信我们必会渐渐地知道更多。如果我们发现基督的教训中有难以遵行之处，就当谦卑地牢记祂绝不会要我们做不可能做到的事，牢记祂若要求我们做什么，就必赐给我们恩典去遵行。

**默想：**靠行为赢得救恩总是大受欢迎，因为它高举人的努力。靠着基督的宝血得享救恩，却是令许多人反感的，因为它高举的是基督的行为，暴露的是我们自身的无能为力。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51—65 3月23日

参考经文：以西结书37：1—10

我们的主说：“叫人活着的乃是灵。”祂说这句话的意思是，圣灵是我们属灵生命的赐予者。藉着圣灵的工作，生命得以传递，得以保存，得以延续。那些犹太人认为，主的意思是说人能够藉着肉体上的吃喝得着属灵的生命，他们显然是大错特错了。

我们的主说：“肉体是无益的。”祂说这话的意思是：人们若照着“肉体”字面的意思，无论吃祂的肉，或是吃其他的肉，都不会对灵魂有什么益处。属灵的益处不是通过口腹之物得着的，而是通过心灵得着的。灵魂不是物质性的东西，所以也不能藉着物质性的食物得着滋养。

我们的主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祂说这话的意思是：祂的话语和教训只有藉着圣灵的运行才能应用到人的心中，属灵影响的产生和属灵生命的传递都是通过这种方式进行的。通过语言，思想才会生成。通过语言，思维和良心才会受到激发。而基督的话语尤其能激动人心，赐人生命。

对于这节经文所包含的教训，不管我们能够抓住多少，都值得我们多多思想。在许多人头脑中都有这样一种倾向，就是过分注重宗教信仰中那些表面的、看得见的“行为”部分。他们似乎认为，基督教的精义就在于洗礼和圣餐，就在于那些公共礼仪和形式，就在于那些耳朵能听见、眼睛能看见、身体能为之激动的东西。他们却真正忘记了“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这些话。上帝的国度的兴旺，不是在于喧闹的公众示威，而是在于圣灵在人心里隐秘的工作。那深入到良心中的基督的话语，才是真正的“灵和生命”。

**默想：**真理和生命是藉着上帝的圣道和圣灵来的。绝不要把两者分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61-65 3月24日

参考经文：诗篇139: 1-6

基督完全晓得人的心思意念。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祂，谁要卖祂。”（约6: 64）

类似的句子我们在四福音书经常读到，所以就容易低估它们的重要性。然而，我们会发现，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句子所包含的真理，对我们的灵魂大有益处。我们所要面对的的救主洞察万事！

这一真理使得我们的主耶稣在世服事的日子那无比的忍耐更加突出！祂知道摆在祂面前的忧伤和羞辱，也知道自己会如何死去。祂知道那自称是祂密友之人的不信和诡诈，还允许一位祂知道必要出卖祂的人作自己的使徒。这无疑是要教导我们，这种假冒的基督徒在任何地方都能见到，不要感到奇怪。既然我们的主能够容忍犹大这样的人接近祂，我们当怎样互相包容、忍耐啊！祂“因那摆在前头的喜乐”就忍受了这一切苦难（来12:2）。

这一真理使得那些在信仰上假冒为善之人显得更加愚拙！犯这种罪的人应当牢记，他们无法欺骗基督。祂看到了他们，也知道他们的作为。他们若不悔改，祂必在末日的时候揭穿他们。不管我们是怎样的基督徒，不管我们怎样软弱，都当实实在在，真心真意，诚实无伪。

最后，这一真理使得所有真基督徒每日灵程更加清晰！唯愿他们从“主知道他们”这一认识中得安慰。不管世人多么不理解他们，多么误解他们，但他们的主知道他们的内心，并要在末日的时候安慰他们。尽管有许多软弱，但是，如果能像彼得一样说“主啊，祢是无所不知的，祢知道我爱祢”（约21: 17），这样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主无所不见。最小的善行也必会得着祂的赏赐（太10: 4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66-71 3月25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3: 18-23

冷淡退后是一种何其古老的罪啊！我们从今天的经文中读到，我们的主解释完祂所说的“吃祂的肉喝祂的血”这句话的意思以后，“从此祂门徒中就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

毋庸置疑，真正的上帝的恩典是一种永远的产业。人们一旦得着，就永远不会从这恩典中完全失落。“上帝坚固的根基立住了。”（提后2:19）“我的羊永不灭亡。”（约10:28）尽管有真恩典，真敬虔，但教会中仍然有假冒的恩典和虚浮的敬虔，当然也有成千上万的人因着假冒的恩典，丧失了，并且确实很多人已经丧失了。就像在撒种的比喻中讲到的那种撒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听道者一样，他们“自己的心中没有根，及至遇见试炼就后退了”（路8: 13）。不是所有发光的东西的都是黄金；不是所有的鲜花都能结出果实；不是所有称为以色列人的都是真以色列人。人们在自己的宗教信仰上，可能有感觉，有渴慕，有知罪，有决志，有盼望，有喜乐，有忧伤，然而却从来没有真正经历过上帝的恩典。他们曾经有一段时间跑得很好，好似大有进入天国的盼望，但过了一段时间却又彻底崩溃，退回到世界之中，他们的结局就像底马、加略人犹大和罗得的妻子一样。

我们在当今时代看到或听到此类事情，肯定不会感到惊奇。既然这事会发生在我们主的时代，又是在我们主亲自教导之下出现，那么在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就更有可能出现了。但是，最重要的是，我们一定不要让此类事情在我们的追求中动摇我们的信心，使我们自己在前进的道路上垂头丧气。相反，我们必须充分地认识到，只要世界还存在，教会中就不乏冷淡退后。那些冷嘲热讽，借此为自己的不信辩护的不信者，必须去找更有说服力的例子。这种不信者所忘记的就是，既然有真钱，就必然有假币。

**默想：**从不进行保养的机器必然效率下降，停止工作。同样，那些忽略自己与上帝关系的基督徒，也必会冷淡退后。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66-67 3月2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6: 13-20

当许多人退去以后，我们的主就对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于是，彼得立刻就用他那富有个性、热情似火的话说：“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祢就是基督，是永

生上帝的儿子。”(约6:68)

这几句话所包含的信仰告白，值得我们深思。生活在英国一块号称已经基督化的土地上，随处可享受基督徒的特权，我们却对这一告白的真正价值缺乏一定的认识。彼得这样一个卑微的犹太人，在提到那位被文士、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所共同弃绝的人时，竟然说：“祢有永生之道，祢就是基督”，这实在是大能的信心之举。难怪我们的主在另一处经文中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16: 17)

然而，彼得一开始提出的问题和他的信仰告白一样发人深思。“我们还归从谁呢？”这位心灵高尚的使徒说。“我们还跟随谁呢？我们还去找什么样的老师呢？我们到哪里去找一位能与你相比的天国导师呢？我们离开你还能得着什么呢？”

每一个真基督徒在受到让自己放弃信仰，退回到世界中去的逼迫和诱惑的时候，都可以大胆地去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那些痛恨基督教的人，要在我们的行为中找毛病，要反对我们的教义，对我们吹毛求疵，是很容易的。并且，我们有时也可能很难回答他们所提出的问题。但是，如果放弃自己的信仰，“我们还归从谁呢？”尽管我们做得不是很好，但除了信靠上帝之外，我们又到何处找寻这样的平安、盼望和永久的安慰呢？我们离弃基督，退回老路，就能变得更好吗？绝对不能。因此，让我们持定自己的道路，坚定地走下去吧。

**默想：**我们的主并不是各样道路、真理和生命中的一种，而是那**唯一**的道路、**唯一**的真理、**唯一**的生命(约14: 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6: 66—71      3月27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9: 16—22

有些人从基督教信仰的特权中所得着的益处是何等地少啊！我们从今天的经文中读到，主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圣经接下来又说：“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

倘若说曾经有一个人拥有过极大的权柄和机会，那人就是加略人犹大了。因为犹大曾经是一位主所亲自拣选的门徒，常常跟随陪伴基督，他亲眼目睹基督施行的大能的神迹的，亲耳得听基督的讲道时，他与四处传讲基督国度的福音使者彼得、雅各、约翰做伴为友。对人的灵魂而言，没有人比犹大的条件更有利了。然而，倘若说有谁曾经绝望地坠入地狱，并且最终在那里遭受永罚的话，那人也是加略人犹大。犹大的秉性必定一直都是黑暗的，我们的主说他是“一个魔鬼”。

我们一定要牢记在心，要使我们的灵魂的拯救，单单拥有基督教信仰的特权是不够的。一个人要想成为基督徒，靠的不是他的地位，不是他所蒙的光照，不是与基督为伴，也不是所碰到的机会，而是上帝的恩典。有了上帝的恩典，我们就能够在最困难的时候服事上帝——就像但以理在巴比伦，俄巴底亚在亚哈的宫中，以及那些在尼禄家中服侍上帝的圣徒一样。没有上帝的恩典，我们即使生活在基督完全的面光之中，仍会像犹大一样，被可悲地撇弃。因此，在上帝的恩典在我们的心中作王之前，我们绝不可休息。这恩典，只有祈求才能得到。有一位坐在父上帝右边的主，祂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太7: 7)主耶稣更愿意把恩典赐给人，远超过人所追求的。如果有人没有得着恩典，那是因为他们没有祈求。

**默想：**那些离基督很近，却又远离祂的人，必会永远后悔。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1—9      3月28日

参考经文：列王纪上22: 1—8

我们现在开始查考的这一章，与前一章在时间上有很长的间隔。圣约翰略过了我们的主“在加利利游行”所行的许多神迹。他在上帝默示下所记录都是发生在耶路撒冷城内或附近的事件。

圣经中告诉我们，就连我们主的“弟兄也不信祂”(约7: 5)。祂在世的生活是那么圣洁、温柔、无可指责，但是，即使祂的一些最近的亲属，也没有把祂作为弥赛亚来接纳。祂自己的百姓，就是那些“犹太人还想要杀祂”(约7: 1)，这实在是令人痛心；但更令人痛心的是，“就连祂的弟兄也不信祂”。

本章经文第七节所显明的是影响人们对待信仰的隐秘原则之一。这些隐秘因素有助于解释为什么当我们的主在世服事时，许多人竟然用那样的敌对态度来对祂和祂所宣讲的福音。其实，并不是主所宣讲那些作为

崇高生活标准的崇高教训冒犯了他们。当时人们最不喜欢的就是祂见证他们的邪恶生活，这比祂宣称自己就是那位弥赛亚更使他们感到厌恶。总之，假如祂放过他们的罪不讲，他们必会包容祂的观点。

我们可以确定，这条原则是普世适用的，今天仍像一千九百年以前一样适用。许多人厌恶福音的真正原因就在于这福音要求人们过圣洁的生活。如果仅仅教导抽象的教义，就很少有人挑毛病。如果公开指出人们各种盛行的罪，呼召他们悔改，并表里如一地与上帝同行，那么成千上万的人就会受到冒犯。许多人声称自己不信并辱骂基督教之人，其真正原因就是，基督教所作的见证指出了他们在生活上的败坏。他们恨恶基督教，就像亚哈一样说：“因为它说预言，不说吉语，单说凶言。”（王上22：8）

**默想：**是不是没有人反对，恰恰表明我们缺乏敬虔呢？（提后3: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1—9          3月29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4：9—18

今日经文阐明了一条伟大的圣经教训，这教训就是人需要阻止他犯罪和使他归正的恩典。这一教训非常明确。怀疑这个教训的人都可以查考和思想这段经文。然后，他们就会发现：亲眼目睹基督施行神迹，聆听基督教训，与基督为伴，都不足以使人成为信徒。仅仅得享属灵的特权，也绝不会使人成为基督徒。没有圣灵上帝有效的工作和运行，一切都没有用处。难怪我们的主在另一处经文中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6：44）

历世历代，基督的真仆人都牢记这一教训。他们经常发现自己在信仰上是孤独的，就为此感到惊奇、困惑。他们常常这样猜想，周围的人都没有像自己一样归信基督，一定是他们自己的过错。他们也常常因自己的家人仍然生活在世俗和不信当中而自责。然而，他们应当读一读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段经文。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脾气、言语、行为上，都没有丝毫过错。然而，就连主基督自己的“弟兄也不信祂”。

我们这位配得赞美的主，藉着祂自己的经历，实在学会了如何怜恤所有祂受到孤立的百姓。每当想到这一点，就让人“满了那甜美、喜乐和说不出的安慰”。祂知道每一个孤独信徒的心，也能体恤他们经受试炼时的感觉。这苦杯祂已经喝过。祂经过了那火的试炼。唯愿那些因弟兄姊妹藐视他们的信仰而感到挣扎沮丧的人，都来向基督寻求安慰，在祂面前倾心吐意！祂自己也曾这样“被试探而受苦”（来2:18），而且祂不仅能体恤我们，也能帮助我们。

**默想：**从来没有人像我们的主基督一样经历过那样大的弃绝（太27：46）。唯有祂能体恤那些孤独的心灵。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1—13          3月3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0：34—39

今日经文告诉我们说：“众人为祂纷纷议论。有的说：‘祂是好人’。有的说：‘不然，祂是迷惑众人的。’”那位老西面在三十年前所说的话此时以令人震惊的方式成就了。他曾对我们主的母亲说：“这孩子被立，是要叫以色列中许多人跌倒，许多人兴起。又要作毁谤的话柄。叫许多人心里的意念显露出来。”（路2：34—35）对于我们的主耶稣，犹太人众说纷纭，我们由此看到那位老人西面所说的话确实应验了。

读到这样一段经文，再想想我们今天从四面八方听来的那些在信仰问题上无休无止的的歧异和分裂，肯定就不会感到惊奇了。有些人公开地对基督表示憎恶，故意找岔挑错；另有一些人则是先入为主；很少有忠心的信徒大胆的告白；很多缺乏信心之人有胆怯、惧怕人；言语和口舌上永不停歇的争论，这一切都在基督教会给人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不过是老树发新芽而已。基督的福音所到之处人们产生分裂，乃是因为人性本身的败坏。只要这个世界还存在，就会有人听到祂后爱祂，也会有人恨祂；有人信祂，也会有人不信祂。主在论到自己时所说的话非常深邃，也具有预言性，这话也不断得到证实：“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太10：34）

我们自己怎样看待基督呢？这是一个我们必须正视的问题。我们相信祂，听祂的声音，跟随祂，在众人面前承认祂，即使我们少数不多，也不要为此感到羞耻。别人将自己的时间浪费在虚妄的吵脑和毫无益处的争论中，我们却当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殷勤做工，使我们自己所蒙受的呼召和拣选坚定不移。

**默想：**这世上许多的分裂都是不必要的，是应该避免的。但因信基督而产生的分裂却是至关重要的，具有永恒的价值。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14—17 3月31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8: 24—28

人们经常抱怨说，在信仰问题上，要探究出“到底什么是真理”，真是太难了！他们指出，基督徒之间在教义方面分歧众多，无法判断谁是谁非。在成千上万的人身上，这样宣称无法断定哪是真理，成了他们所说的生活无需信仰的借口。

我们现在所读到主所说的这些话，对于具有这种心态的人来讲，是一条要求人认真思考的原则。这条原则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强有力的明证，他们会发现其锋芒是很难逃避掉的。它教训人们：要获得知识的钥匙，秘诀就是诚心地把我们所知道的付诸实践；而且，如果我们本着自己的良心运用现在所得到的光照，很快就会发现，必有更多的光照临到我们。总之，只有通过行道，我们才能逐渐明道。

在这条原则中，有真理的宝藏。如果依此而行，就必得益。有人说，“我必须先把一切都搞清楚，然后去做”。我们当说：“我要勤奋地应用自己现在拥有的这些知识。并且我相信，在应用的过程中，上帝会把新的知识赐给我。”这条原则很简单，但会解决多少疑难啊！如果人们能够诚实地照着自己所领受的亮光生活，并“竭力追求认识祂”（何6: 3），很多难题就是迎刃而解！

另外，千万不要忘记，上帝视我们是有道德性的人，而不是把我们当作牲畜和石头来看待。祂喜欢鼓励我们谨慎自守，善用我们手中已经拥有的各种蒙恩之道。毫无疑问，在基督教信仰中，很多东西都是浅显易懂的。如果诚心遵行，上帝就必把那更深刻的知识教训他。唯愿人谦卑地运用自己已经获得的细微知识，然后上帝必会赐给他更多更多。

**默想：**亚波罗把自己知道的东西分享给别人，他就学到更多自己需要知道的东西。如果我们善用自己已经有的一点知识，就必会得着更多。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10—18 4月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4: 1—6

在基督教中，传道人心若是自高自大，就是与基督的心意彻底相悖。我们的主说：“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唯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他心里没有不义。”

善于思考的人，一眼就能看出这句话所包含的智慧和真理。那真正得蒙上帝呼召的传道人，会深深地感受到主的威严和自己的无能，认识到除了不配以外，自己一无所有。另一方面，那些晓得自己“心里没有受到圣灵感动”的人，却想方设法夸耀自己和所担当的职分，目的无非就是遮掩自己的缺陷。这种高举自己的欲望，实在是一种坏兆头，也是人内心有问题的明确标记。

对我们现在所谈及的事实，有人想要例证吗？他可以从我们主所处的那个时代的文士和法利赛人身上找到。如果说有一样东西能够很容易地把这些不快乐之人与其他人分别出来的话，那就是他们极力想得到尊崇自己的欲望。另一方面，也可以在圣保罗身上看到这种例证。贯穿保罗所有书信的要旨，就是个人的谦卑和荣耀主基督的热情。他说：“我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弗3: 8），“不配称为使徒”（林前15: 9），“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提前1: 15），“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林后4: 5）

是否有人想做个测试，把今天那些真正属上帝的牧者和假牧人分辨出来呢？那他就当牢记我们主所说的像锤头一样的话语，认真观察一个传道人，看他所高举的到底是什么。那合乎上帝心意的牧者，不是只顾高喊“看哪，我们的教会！看哪，我们的圣礼！看哪，我们的服事！”，而是传讲“看哪，上帝的羔羊！”

**默想：**当今许多牧者和布道家所夸耀的是自己，而不是高举基督。很多不是牧者的人，也是如此行！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10—24 4月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7: 21—23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学习到仓促论断的危险性。我们的主在安息日那天施行了一件医治人的神迹，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就要定祂的罪，说祂违犯摩西律法。他们因瞎了心眼就仇恨耶稣，竟忘记了第四条诫命并不禁止人在安息日做必要的工作和怜悯的事工。所以，他们就给自己招来这样的指责：“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

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以上这条教训，对我们现实生活有很大的指导意义。当我们在人生旅途中行进时，一定要时时牢记它，并要藉着它所提供给我们的亮光，来纠正我们对人和事所做出的评判。

我们常常容易被表面的善行而欺骗。见到某些人一点儿外在的信仰告白和主日得体的举止，我们就容易说他们是很好的基督徒，因为他们穿着天路客的外衣，讲着迦南人的话语。我们却忘记了并不是外表看上去好的就真好，仿佛一切闪光的东西都是金子一样。我们也忘记了一个人每天的行动、选择、嗜好、习惯、举止、脾性，才是他真人的写照。用一句话来说，就是我们忘记了我们主所说的话：“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

另一方面，我们也常常会轻易地被人外表的邪恶欺骗。我们一定要记住：最好的人，充其量也不过是人；最卓越的圣徒，仍有可能被试探所胜，但他们的内心毕竟仍是圣徒。我们断不要匆忙判断，只要偶尔人表现出一点邪恶的东西，就断定他整个人都是邪恶的。最圣洁的人有时也会重重地跌倒，但他身上所蒙受的恩典最终仍然会使他得胜。一个人总的品行是敬虔的吗？若是这样，我们在他跌倒时就不要先下判断，当对他继续保持盼望。我们应当“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默想：**对待那些跌倒的圣徒，当与那些厚颜无耻的悖逆之人有所区别（加6：1；1：1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25—36 4月3日

参考经文：雅各书2：14—20

今日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在聆听我们主讲道的人当中，有些人是清楚地知道基督当降生在何处。他们查阅圣经，仿佛对圣经内容很熟悉。然而，他们悟性的眼睛却并没有得蒙光照。他们的弥赛亚就站在面前，他们却不接待他，也不相信祂，更不听从祂。

毫无疑问，具有一定程度的宗教知识是极为重要的。无知绝不是真敬虔之母，也不会帮助人面对天国。一位“未识之神”，永远都不会成为人们理所当然地敬拜的对象。对基督徒来说，若是都像我们主在世时那些犹太人一样通晓圣经，那是何等有福啊！

但是，在我们视宗教知识为宝贵的同时，也必须注意不可高估。一定不要认为，只知道信基督这回事或懂点教义就足够了；如果我们内心和生命一点也没有受到所领受的知识的影晌，就没有任何用处。那些邪灵，藉着它们的小聪明也在知识方面知道基督教的信条，它们“也信，却是战惊”，仍是魔鬼邪灵（雅2：19）。有些人也可能通晓圣经中的字句，适当地引用经文，并知道基督教理论有道理，却仍死在过犯罪孽之中。就像主耶稣在世传道时那代人中的许多人一样，我们可能很了解圣经，却仍然不信，也不悔改归正。

一定要牢记：我们所需要的是心灵的知识。这知识，中小学和大学都不能传授给我们。它乃是上帝赐给我们的。认清我们内心的愁苦，恨恶罪恶，明白上帝的施恩座，知道基督的宝血乃是生命的泉源，每天坐在耶稣的脚前谦卑学习——这才是必死之人当获得的最高知识。凡明白这些事的人，都当感谢上帝。

**默想：**常常学习，终究却不明白真道，还有什么比这更可怕呢？（提后3：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25—36 4月4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1—14

从这几节经文中看到，那些不信的犹太人何等顽梗不化。他们不仅否认我们的主就是那位弥赛亚，还为自己狡辩说：“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祂是从哪里来的。”（约7：27）然而，他们所作出的这两个断言都错了！

当他们说“知道我们的主从哪里来”的时候，他们错了。毫无疑问，他们想说的是：祂生在拿撒勒，属于拿撒勒，所以祂就是一个加利利人。但事实上，我们的主诞生在伯利恒。想一想，假如这些犹太人对主的出生地真心考察过，却没有查明祂到底出生在哪里，这是难以令人置信的。因为大家都知道，像血统、家谱，还有家族历史等，都是犹太人最精心保存的。他们的无知没有任何借口。

当他们说“没有人知道基督从哪里来”的时候，他们也错了。圣经中有一个非常著名的预言，是他们全民族的人都知道的，那就是基督要诞生在伯利恒（弥5：2；太2：6；约7：42）。认为他们忘记了这个预言，是十分荒谬的。然而，很显然，他们认为在这样的场合中还记得这个语言不合时宜。

令人感到痛心的就是，人的记性常常随着自己的意志而转移。对于这些最明显不过的事实和基督的教训，



他们却闭上眼睛。还假装说他们不明白，所以无法相信我们要他们关心的得救须知的事。其实，十有八九这是一种故意的无知！实际上，他们不相信自己不愿意相信的东西。他们既不听也不读，既不考察也不思想，更不真诚地追求真理。若说这样的人无知，有谁相信呢？一句古谚语说得千真万确：“放着眼睛不用的人，比真正的瞎子还瞎。”

**默想：**路加查考各种事实，让提阿非罗确知不疑。那些不信的犹太人却胡思乱想，犯下大错。在有关上帝的事上，你是殷勤查考呢？还是懒惰不问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32-36          4月5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25：1-13

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那些不信的人有朝一日必将落入悲惨的结局。这结局就是我们的主对其仇敌所说的：“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约7:34）

毋庸置疑，这段经文有预言性的含义。我们的主指的是听祂讲道之人中的多数不信的人，还是指在耶路撒冷最后被围困的日子为犹太民族为时而悔恨的人，我们无法定论。然而，我们可以确信就是，有许多犹太人在主升天很久以后确实记起了祂所说过的话。

人们常常忘记的就是，当你发现真相的时候为时太晚。你可能有知罪感，意识到了自己的愚拙，渴望得着平安，盼望进入天堂，对地狱充满恐惧——但这一切都太晚了。圣经对此有明确的教导。在箴言中有这样的话：“那时，你们必呼求我，我却不答应，恳切地寻找我，却寻不见”（箴 1：28）。在马太福音中用比喻记述了那些愚拙的童女们，当她们发现门关了的时候，还使劲地敲门，说：“主啊，主啊，给我们开门。”（太 25:11）这事看起来很可怕，但却有可能发生。我们若继续抵抗上帝的光照和警诫，就会在罪中沉沦。这听起来很可怕，却是真的。

我们一定要当心，千万不要像那些不信的犹太人一样犯罪，不要到了一切悔之晚矣的时候，才去寻求主耶稣为我们的救主。今日，祂那怜悯的大门一直是敞开的。那恩典的宝座仍在等着我们。今日还能求告基督，唯愿我们殷切寻求与基督有份。若是在末日你听到圣子说：“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那你倒不如没出生才好。

**默想：**当我们受到诱惑，要把上帝要求我们今天做的事推迟的时候，就当记起这句智慧的话语：“明天永远不会来临。”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37-39          4月6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55：1-7

在这几节经文中有一个假定。主耶稣说：“人若渴了。”这话无疑含有属灵的意义，完全是指灵命上的渴。这种渴是指灵魂的焦虑、知罪、渴慕得赦免、盼望得享良心平安。当人感受到自己的罪并渴慕得蒙赦免时，就会深深地感受到自己灵魂的需要，渴盼得到帮助和释放。这个时候，他的思想就处在我们主所说的“人若渴了”这句话所指的状态中。那些在五旬节那天听到彼得讲道而感到扎心的犹太人，那位向保罗和西拉呼求“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徒16:30）的狱卒，也都表达出了这句话的精髓。在这两个例子中，都有这样一种“渴”。

不幸的是，这样的渴并没有多少人知道。若是人们有智慧的话，所有的人都应当感受到这种渴，并且都必会感受到这种渴。因为我们是充满罪恶、必死无疑、走向死亡的受造之物，我们的灵魂将来必要受到上帝的审判，并要永远留在天堂或地狱之中。因此，世上的每个男女都当渴求救恩。然而，许许多多的人却在渴求救恩之外的任何东西。金钱、快乐、荣誉、地位、以及自我放纵——都是他们所渴望得到的。大多数人都对自己的灵魂的粗心大意，漠不关心，再也没有什么能比这更能清楚地证明人在本性上的堕落和全然败坏了。

那些通过灵命上“渴”的经历有所认识的人，是有福的。真正基督教信仰的开端，首先是我们发现自己是有罪、贫乏、一无所有的罪人。然后是认识到自己是丧失的，没有行在得救的道路上。通向天堂的第一步，就是要彻底相信我们配得的就是地狱。

“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太5:6）。

**默想：**“到我这里来喝”，这一邀请如此清楚明白，难道我们还要等着渴死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37-39 4月7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2: 1-10

在这几节经文中提出了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主耶稣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7:37）祂宣告说：祂就是生命真正的源头，是各样灵命需要的供应者，是一切灵命缺乏的补给者。祂邀请所有感到罪之重负的人向祂呼求，并宣告说，祂自己就是他们的帮助者。

“可以到我这里来”这句话，寥寥数字，却解决了大问题，这是所有希腊智者和罗马哲学家都永远无法解决的。它向人表明人怎样才能与上帝和好，说明只有藉着相信基督是我们的中保和替代者，也就是藉着信，才能得享这种和好。“来”到基督面前，就是要相信祂，并要“相信”祂还要再来。这样的救赎之法看起来似乎很简单，简单得令人难以置信。然而，除此之外，别无其他救赎之法，世上所有智慧人都永远无法从这句话中找到瑕疵，也不能发明出一个更好的方法来。

使用基督所提供的这一救世妙方，是整个基督教的奥秘。历世历代所有那些属上帝的男女圣徒，都是凭信心喝这活泉之水，并得到解救的人。他们晓得自己的罪性，意识到自己的虚空，渴望得到救赎。他们听说基督为所有悔改相信之人被钉十字架，在祂里面有完全的赦罪、丰盛的慈爱、奇妙的恩典。他们相信这大好的讯息，并仰赖它。他们不再相信自己的善行和功劳，而是作为罪人，藉着信心来到基督面前。这样来到基督面前，他们就得到释放；天天这样来到基督面前来，他们就得以存活；就这样的到基督面前来，至死不休。实实在在地感受到罪的邪恶性，并确实饥渴的感觉；实实在在地来到基督面前，并相信祂，这是通向天堂的两大步。这两大步是充满大能的两步。成千上万的人由于骄傲马虎，不能迈出这两步。可惜的是，真心思考的人太少，真心相信的人更是少之又少！

**默想：**唯有耶稣，唯有耶稣，无助罪人，能得益处。（约瑟·哈特）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7:37-39 4月8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4: 10-14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读到一个应许。主耶稣说：“信我的人，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7:38）当然，这句话是比喻的说法。其应用有二：第一，它教导我们，所有藉着信心来到基督面前的人，都会从祂里面得着丰盛的满足。第二，所有相信祂的人不仅自己灵魂的匮乏会得到满足，并且还会成为祝福他人的源头。

今天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成千上万基督徒，可以见证这条应许中第一部分已经成就。如果把他们的见证都收集起来，他们必会说，当他们藉着信心来到基督面前时，发现在祂里面得着的远超过他们所求所想的。他们一开始相信，就尝到了平安、盼望和安慰的滋味。虽然他们仍有各样疑惑和担心，但他们却不愿意用这些去换取世上的一切。他们按着所处的时代需要和力量得蒙上帝的恩典。对于他们自身和自己的心灵，他们常会感到灰心丧气；但在基督里，他们却一直没有失望过。

这条应许中另一部分的成就，在最后审判日之前人们无法完全知道。只有到了那一天，每个信徒从悔改归正那一天起给别人带来多少祝福，就会显明出来。有些人活着时，用言语给别人带来益处，就像宣讲基督真道的使徒和初期教会的传道人一样。有些人，在临终之时给别人带来益处，就像司提反和那个悔改的强盗，还有那些在危难中殉道的改教家一样。有些人，在死后很长时间仍能藉着他们的著作给人带来益处，就像巴克斯特（Baxter）、班扬（Bunyan）、和麦可谦（M' Cheyne）一样。然而，无论是通过哪种方式，人们都会发现，几乎所有信徒都是祝福的管道。他们可能现在还没认识到这一点，但终究会发现确实如此。

**默想：**主在这里所应许的，不仅仅是赐给那些属灵领袖的特别祝福，而是丰丰满满地赐给每一位信徒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 40-44 4月9日

参考经文：但以理书3: 8-18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中看到另外一件事，那就是：上帝大能的手在统管着祂一切的仇敌。我们看到，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要捉拿”我们的主，“只是无人下手，因为祂的时候还没有到”（约7:44；8:20）。他们一心要加害于祂，但因着一种从上头来的人所看不见的阻拦，他们一直不能下手。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句话，包含着深刻的真理，值得特别注意。这真理清清楚楚地告诉我们：我们的主所

经历的一切痛苦，都是祂甘心乐意、出于祂自己的自由意志承受的。祂被钉上十字架，不是出于无可奈何，也不是因为死难当头，逃之莫及，所以才去死。不管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不管是法利赛人，还是撒都该人；不管是亚拿，还是该亚法；也不管是希律，还是本丢彼拉多；若不是父上帝从天上赐给他们权柄，他们就断不能加害我们的主。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在上帝的统管和允许下。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这是三一上帝永恒计划的一部分。我们主的受死只有到上帝命定的时候，才会出现。这是一个极大的奥秘，但真真实实。

在每个时代，基督的仆人都当钟爱这一教训，并在危难之时牢记不忘。对敬虔之人来说，这一真理充满甜蜜，令人愉悦，给人带来无可言喻的安慰。唯愿人们永远也不要忘记，他们生活在一个上帝统管的世界上；没有上帝的允许，任何事情都不会发生，就是他们头发，都被上帝数过了。若不是上帝看为合适，就不会有悲哀、忧伤、贫穷、逼迫临到他们。他们可以放胆无惧地向每一个面临的十字架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约19：11）。唯愿他们能充满自信地工作。并且，在他们当作的工作完成之前，他们不会轻易死去。如果他们必须经历一些苦难，唯愿他们也能耐心忍受。他们“终身的事在上帝的手中”（诗31：15）。上帝的手引导并管理万情，不会有任何差错。

**默想：**殉道士在临终之时所享有的喜乐，就是在主里的喜乐，主是万有的掌管者。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40—52      4月10日

参考经文：耶利米书 1：4—10

作为一位教导公众信仰之事的教师，我们主的恩赐是何等卓越啊！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就连大祭司派来捉拿祂的那些官长，也大受触动，惊讶不已。

就我们的主在众人面前说话的方式而言，我们不必多多猜想。这方式，或许与那些犹太官长经常听别人讲话的方式大不相同。在圣经的另一个地方，有句话说得较为清楚：“因为祂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太7：29）

就我们的主在众人面前讲论的事情而言，我们可以从四福音书中所记载的祂的某些讲论中又所了解。祂的讲说最显明的特色就是浅显易懂，不会让人产生误解。自从上帝把语言的恩赐赐给人以来，在世界上就从未见到过像主那样的讲论。祂的讲说常常包含深邃的真理，是我们无法用任何东西来测度的。但它们却也经常包含有简单的教训，就连小孩子也能听得懂。在斥责以色列民族和教会的各样罪恶时，祂的话语既大胆又直接。但是，在告诫人们不要轻易冒犯他人时，却是又智慧又谨慎。当祂劝诫他们时，讲的既实在又直接。但是，当邀请他们前来时，却又充满了慈爱和温柔。主将权柄和坦率、果敢和谨守、信实和温柔都结合在一起，我们完全可以说：“从来没有人像祂这样说话！”

牧师和教师在教会中教导人们信仰之事。如果他们都能竭力效法主说话的模式，必会对基督的教会大有益处。他们应当牢记，那些夸夸其谈、煽情点火、表演一般的讲道，根本不像他们的主。唯愿他们晓得，讲道的最高境界就是以简单明了，表情丰富。在这方面，他们的主为他们留下了一个值得尊崇的榜样。他们若是按照祂的脚踪行，就无需感到羞愧。

**默想：**有人讲道当作一种爱好，有人是受上帝差派传讲福音。其中一个不同之处就是只有后者在讲道时才大有权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40—52      4月11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8：22—26

在一些人心中，恩典的工作进展得是多么缓慢啊！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尼哥底母从我们主的仇敌的议会中站起来，柔和地为主讲情，说他们当公正地对待祂。

我们一定还会记得，这位尼哥底母，就是在一年半以前作为一个无知的问道人夜间去找我们主的那个人。那时，他显然知道得不多，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到基督面前。但是，一年半之后的现在，他却已经走出了很远，竟敢站在我们主这一边为祂说话。毫无疑问，他所说的话不多，但不多总比一句话也不说要强许多。并且，有朝一日，他还会走得更远。那就是当主的门徒都离弃祂逃跑以后，他竟然来帮助亚利马太的约瑟膏抹我们主的身体。

尼哥底母的例子，对我们颇有教导性。它教训我们，圣灵运行的方式多种多样。然而，毋庸置疑，所有人都是被带到同一位救主面前，但这不是等于说他们得蒙引领的方式都完全相同。它也教训我们，圣灵的工

作并不总是以同样的速度在人们心中运行。在一些人身上进展得实在是非常缓慢，但这种进展仍可能是真实可靠的。

当我们评判别的基督徒时，记住这些事会很有益处。我们常常会因为他们的经历与自己的经历不完全相同，就轻易定他们的罪，说他们没有蒙受上帝的恩典。或者因为他们不能像我们跑得那么快，就说他们根本就还没有踏上那条窄路。我们千万要谨慎，不要匆忙对别人做出评判。跑得最快的人，并不见得总是赢得冠军；那持续稳固、坚持到最后的人，并不总是那些突然归信，承认自己大有喜乐的基督徒。缓慢的工作，有时却是最确定、最持久。加略人犹大堕落之时，却是尼哥底母站稳之日。

**默想：**在拓荒传道的艰辛侍奉中，威廉·凯里所做出的宣告就是：“我会慢慢前行。”“慢慢前行”，最终到达，胜过跑到中途，就酣然大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51-8：11 4月1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7：1-5

有人认为，在我们所读到的这段记述中，放宽了对奸淫罪的刑罚，说明我们的主放松了第七条诫命。这种测度大错特错。在这段经文中，没有任何地方为这样的说法提供根据。其中也没有一句话，可以为这种乱说一气提供证明。在圣经所记载的所有人的言语中，没有哪一位像我们的主对违反第七条诫命说出那么重的话。我们的主教导说，外在的行为可以是犯奸淫，见了妇女动淫念的也是犯奸淫（太5：28）；我们的主更是极为强调婚姻关系的圣洁（太19：5）。从此处所记载的全部内容来看，我们找不到一点与祂其余的教训不一致的地方。祂没有为了让祂的死敌满意，就僭越审判官的职分，对那位有罪的妇人宣告判决。

我们的主拒绝在他们中间，尤其是在一个他们自己的律法已经定罪的案件中，充当“审判官”和立法者的角色。祂一开始根本就没有回答他们。但是，“他们还是不住地地问祂”，我们的主就用一种叫他们哑口无言和良心发现的方式，回答他们。祂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他。”（约8：7）祂并没有说，那位妇人没有犯罪，也没有说她所犯的是小罪一桩。相反，祂提醒那些控告她的人，他们没有资格来控告她。他们自己的心意和生活都离圣洁还差得很远。他们个人在这个案子中手脚也不干净。他们真正想做的，既不是要证实上帝的律法是纯洁，也不是要惩罚犯罪之人，而是要恶意陷害我们的主。

**默想：**我们之所以说人有罪，因人实在是罪。目的是要引领他们悔改，绝不是叫我们沾沾自喜，自以为义。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7：51-8：11 4月13日

参考经文：撒母耳记下12：1-15

我们从这段经文中所认识到的就是良心的大能。那些控告这位行淫妇人的犹太人，听到我们主的呼吁以后，“因受了自己良心的谴责，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他们确实是邪恶、刚硬之人，但他们心里也确实有某种东西使他们感到胆怯。虽然人的本性确实是堕落的，但上帝仍然护理每个人，并在每个人的心里留下人不得不听的见证。

良心是我们内在之人最重要的部分，在我们的灵明历程中起着至为重要的作用。良心不能拯救我们，也永远不可能把人引向基督。良心是瞎眼的，很容易被人误导。良心也是瘸腿的，没有力量，不能引导我们进天堂。但是，我们仍然不要小看人的良心。

那些从不打着良心行事，竭力保持自己良心敏感的人，是有福的！那些祈求上帝使自己的良心蒙受圣灵光照和基督宝血所洒的人，更是有福的！

我们从这段经文所学到的另外一个教训，就是真悔改的本质。我们的主在向那位犯罪的妇人说了“我也不定你的罪”以后，接着对她严肃地说：“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就让她去了。祂不是只说“去吧，你要悔改，”而是指出她首先当做的事——就是立即离弃她所原先所犯过的罪。

我们千万不要忘记这条教训。这是真悔改的本质，就像教会里教理问答中所清楚教导的那样，要“离弃罪”。这样的悔改，就是要在情感、言语、告白、愿望、心思、期望和定意各个方面都感觉到自己在上帝眼中是不配的。行动是我们“悔改以至得救的”真义，而不只是“从中感到后悔”而已。若非一个人离弃恶行，转离罪恶，他就没有真正地悔改。

**默想：**唯有基督的宝血才能洁净人的良心；唯有这宝血才能消除人的罪债。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当注意的一件事就是主耶稣论到祂自己时所说的话。祂宣告说：“我是世上的光。”

这些话告诉人们，这个世界需要光，因为世界本来处在黑暗中。从道德和灵命的角度来看，这种黑暗的状况已持续将近6000年了。不管是在古时候的埃及、希腊、罗马，还是在当今的英国、法国、德国，这样说都是没有错。绝大多数人既没有看到也不明白自己灵魂的价值、上帝真正的本质，以及将要来临的世界。虽说有各样艺术和科学的发现，但是，“黑暗遮盖大地，幽暗遮盖万民。”（赛60：2）

针对这种情况，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宣告说，祂才是唯一的拯救之法。祂已经像太阳一样升起，将光、生命、平安和救恩播撒在这个黑暗的世界当中。祂邀请所有需要灵命帮助和引导的人转向祂，并把祂当作他们自己的元首。到底太阳对整个地球意味着什么呢，它就是光和热的核心，就是生命和富足的核心，这就是我们的主降生到这个世界对罪人的作用。

唯愿这句话能进入我们心里。这句话充满份量，意味深长。今天，来自四面八方的假光吸引着人们的注意力。理性、哲学、渴望、自由派、良心、还有教会发出的另类声音，这一切都在用各自不同的方式向人们大声呼喊，它们得到了“这光”，可以展示给我们。它们的鼓吹者们并不知道到底自己在说些什么。那些相信他们的各种自吹自擂的人，真是太可悲了！唯有基督才是到世上来拯救罪人的真光，祂作为我们的挽回祭，死在十字架上，并坐在上帝的右边作我们的朋友。“在祂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诗36:9）

**默想：**基督就是我们清晨的日光，祂照明我们的道路，驱散一切的黑暗（路1：78—79）。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当留意主耶稣在论到那些跟随祂的人时是怎样说的。祂应许说：“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跟随基督，就是要把自己完完全全地委身于祂，让祂来做我们的唯一的元首和救主，并在每样事上都顺服祂的旨意，不光是在教义上，还要在我们的言行上。“跟从”只是“相信”的另一种说法，是从不同的角度来看同一件事。以色列人在整个旷野行程中追随云柱、火柱。云柱、火柱行，他们就行；云柱、火柱停，他们就安营，无需问为什么，只是凭着信心行。同样，人也当这样跟从基督。他一定要“羔羊无论往哪里去，他们都跟随祂”（启14：4）。

以这种方式跟从基督的人，“就不在黑暗里走”，就不会像他周围的人那样被撇在无知当中，就不会在疑惑和动摇中摸索，必会看见天国的道路，并知道他正往哪里走。他“要得着生命的光”，要在心里感受到上帝荣面上的光辉照耀他，要在自己的良心和悟性中找到那没有任何东西可以熄灭的生命之光。许多人用以自乐的那光，都必要在那死荫的幽谷中熄灭，并且最终还要显出，他们的光完全是一无用处。然而，基督赐给每一个跟从祂的人的那光，却永远不会熄灭。

此时此刻，我们身在何处呢？我们知道吗？有许多人，生在迷雾中，死在迷雾中。我们何去何从呢？我们能给出一个满意的回答吗？有成千上万的人，飘忽不定地离开世界。唯愿我们丝毫都不要在那关涉到自己是是否得享永远救恩的问题上失去定见。

**默想：**主就是引导我们就近上帝的唯一的真理和道路，祂是最好的带领者，是最好的老师（约14：6）。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当注意主耶稣论到自己的仇敌时是怎样说的。祂对法利赛人说，他们自称有智慧，却对上帝一无所知。“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这样的无知到处可见。成千上万的人熟悉世上的各种学科，甚至能就宗教问题展开辩论和推理，却对上帝一无所知。确实有一位像上帝一样的存有，这是他们完全承认的。但对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的特征和属性，也就是祂的圣洁、纯全、公义、祂完全的知识、祂的永不改变，他们却一点也不晓得。实际上，涉及上帝的

属性和特征，他们就感到不舒服，不愿意触及。

认识上帝的秘诀，就在于藉着耶稣基督来接近祂。如此来到上帝面前，就无需任何担心害怕。因为从这个角度来讲，上帝就是罪人的朋友。离开基督，上帝就会用恐惧充满我们的心。我们怎敢仰望一位如此崇高和圣洁的存有呢？上帝在基督里是充满慈爱、恩典和平安的。祂在律法上的要求已经得着满足，祂的圣洁无需使我们恐惧。总之，基督就是唯一的道路，就是唯一的大门，只有通过祂，我们最终才能就近天父。我们若认识基督，就会认识天父。这是主耶稣亲口说的：“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14：6）人对主基督的无知，是对上帝无知的根源。倘若一个人在起点上出错，他整个信仰就会充满错谬。基督是世界之光，是赐给我们的，也是赐给其他人的，关键就是谦卑地跟从祂，把灵魂交托给祂，做祂的门徒。

**默想：**别人帮着写的传记很少能像自传那样启发人。基督就是上帝的自传，是祂最高的自我启示（约1:18；西1:1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1—29 4月17日

参考经文：箴言1：20—33

寻求基督却徒劳无获，这是有可能的。我们的主对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说：“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祂说这话的意思就是，终究会有一天，那些犹太人寻找祂，却是寻不着。

摆在我们目前的这一教训是非常令人惨痛的教训。像主耶稣这样的救主，如此充满慈爱，如此甘心情愿地拯救世人，竟然“寻祂不着”，这实在太让人伤心了。然而，情况就是如此！一个人可能对基督有许多宗教情感，但却没有得救之人所具有的敬虔。疾病、突然临到的忧患、对死亡的恐惧、平常得安慰的方法失效，所有这些原因都有可能把一个人身上不少的“敬虔”调动起来。在这些压力下，他可能会热切祷告，表现出一种强烈的宗教情感，还一度宣告说要去“寻求基督”，似乎变了个人似的。然而，就是在这样一段时间里，他的心灵却有可能一直没受丝毫的触动！若是把那些影响他的具体的环境因素挪开，他有可能马上还会回到自己以前的老路上去。他是“枉然”地寻找基督，原因就在于他寻找主的动机是虚假的，并没有以他的整个心灵去寻找祂。

令人伤心的是，这还不是事情的全部结果。这情形就像一个多年养成的抵制光照、拒绝知识的习惯一样，直到有一天我们明白自己是在“枉然”地寻求基督。圣经和人的经历同样证明，人们可以离弃上帝，直到上帝弃绝他们，不再垂听他们的祷告。他们可以继续扼杀自己的罪感，消灭良心所蒙的光照，抵挡自己所得到的更美善的知识，直到惹动上帝向他们发怒，撇弃他们。圣经上的这些话不是无缘无故写出来的：“那时，你们必呼求我，我却不答应，恳切地寻找我，却寻不见。因为你们恨恶知识，不喜爱敬畏耶和华。”（箴1:28—29）

人若不是在基督可寻找时候去寻找祂，在祂相近时去呼求祂，用真诚的心去寻求祂，用诚实的灵去呼求祂，就没有安全可言。

**默想：**救恩不是人们永远都能得着的。上帝有自己悦纳的时候，那就是现在（林后6：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1—29 4月18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7：9—19

我们从这段经文中晓得，基督和不敬虔之人的差别是何等大啊！我们的主对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

毫无疑问，这些话对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特别适用。严格说来，真正能够说“我是从上头来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只有一位，再没有别人。这一位就是由父上帝差派，在世界以先就有的那位，祂就是我们上帝的独生子。

然而，这句话里还包含一层比较浅显的意思，可以用到所有基督活的肢体身上。与周围那些没思想的大多数人相比，他们是“从上面来的”，也是“不属个世界的”，就像他们的主一样。那些不敬虔的人思想的是下面的事；而真基督徒喜爱的却是属天的事情。不敬虔之人的心思被整个世界所充满，他的眼睛定睛在属世的一切忧虑、欢乐和利益上。真基督徒虽然也生活在这世界上，却不属这世界；他是属天的国民；并且，他最大的福分是在将来。

如果真基督徒永不忘记这一条分界线就好了。若是他热爱自己的灵魂，渴望服侍上帝，那他发觉自己因着不可越过的鸿沟需要与周围的许多人分别开来的时候，就该感到满足。他可能不愿看到自己似乎是特殊的，

与别人不同，但这是上帝的恩典在他心里作王必会产生结果。他会发现，这会给他带来别人的憎恨、嘲笑和恶言恶语。然而，这就是他的主喝过的那杯；论到这杯，主曾这样告诫祂的门徒：“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约15：19）所以，基督徒一定不要以自己孤独无助为耻，要坚定地活出自己的本色来。

**默想：**基督徒有两个方面：一是认识上帝，二是离弃罪（提后2：1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1—29      4月19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6：19—31

我们的主对祂的仇敌说：“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当我们思考这句话出自谁之口时，就会意识到它具有的威严。这位论到人必要“死在自己的罪中”，不能得蒙宽恕，不能得到赦免，不配来到上帝面前，并且还要带着自己的罪进入另一个世界的人，到底是谁呢？说这话的不是别人，就是人类的救主，祂为自己的羊舍命，是罪人的朋友，充满慈爱、恩典和怜悯。祂就是基督自己！唯愿人们不要忽略这一简单的事实。

有人认为谈论地狱和将来的刑罚是残酷的，对人也不友善，其实，这种想法大错特错。这样的人怎么面对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一真理呢？他们如何解释包含我们的主所说的类似的话语的各处经文呢？特别是里面谈到了“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可9：48）。他们无法回答这样的问题。因为他们受了一种假冒的爱心和可怕、病态的温柔的教导，竟要给圣经中那些明显的教训定罪，真是聪明到了超出圣经的地步！

唯愿我们牢记这一教训，把它作为相信地狱存在这一真理的伟大根基。我们坚信有永恒的天国为那些敬虔之人存留，同样，我们也当坚信有一处永恒的地狱为那些邪恶之辈存留。一定不要认为，谈及地狱就是缺乏爱心。反之，应当相信，最大的爱就是要坦率地告诫人们危险的存在，并劝告他们要“逃避将来的忿怒”（路3：7）。是谁在一开始就对夏娃说“你不一定死”（创3：4）呢？不就是那骗人者、谋杀者和说谎者撒但吗！如果我们在向人们宣讲“若不相信，就要死在罪中”这一问题上退缩，就是取悦撒但，肯定不蒙上帝喜悦。

**默想：**否定事实，并不能改变事实。嘲笑事实，也不能使事实变样。不喜欢事实，更是消灭不了事实。因此，要面对事实，要逃避那将来的愤怒。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8—36      4月2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3：18—23

这几节经文向我们讲明在侍奉基督过程中坚定持守的重要性。在那段特殊时期，似乎很多人自称相信我们的主，还表白渴望成为祂的门徒。可是，他们一点儿也看不出有真信心的样子。他们当时之所以那样行，是因为一时激动，并没有考虑自己到底是在做什么。针对这些人，我们的主发出了具有指导性的告诫：“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

这句话隐含有智慧的宝藏。决定开始宗教生活，是相对容易的事。有多种动机促使我们这样行。对新奇东西的热衷，来自善意却轻率的自称信徒之人的赞美，自我感觉良好，获得一个新的定位后人们普遍产生的兴奋之情，所有这一切结合在一起，就会成为那些初信之人的催化剂。在此催化剂的帮助下，他就开始奔向通向天国的旅程，抛弃许多坏习惯，换成了许多好习惯，精神状态和感觉颇为良好，并且继续像游泳一样前进了一段时间。但是，当这种定位的新鲜感过去以后，当这种新感觉消磨殆尽之后，当世界和魔鬼开始对他强拉硬扯时，当他内心的软弱开始抬头时，他才明白相信这注重生命的基督教实在太难。也就是在此时此刻，他才发现主所说的这句摆在我们面前的话语里隐含着极其深邃的真理。是否真正蒙恩，不能只看开始，而是要看是不是“继续”赤手当初的信仰告白。

当我们评估别人的信仰状况时，应当牢记这些事。毫无疑问，当我们看到有人离弃罪恶，学习行善时，就该感谢上帝。我们不当“藐视这日的事为小”（亚4：10）。然而，我们也不当忘记，好的开头是一回事，坚持下去则是另一回事。

**默想：**没有哪位运动员开始比赛时一阵狂跑，中途却退场，还能获得奖牌。同样，基督徒要常常坚守，直到最后。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8—36      4月21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2：22—26

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真正受捆绑的本质到底是什么。虽说那些犹太人一点儿正当的理由都没有，但他们却喜欢夸口说他们在政治上是自由的，没有受到任何外来势力的辖制。我们的主耶稣提醒他们说，还有另外一种他们并没有留意的捆绑，并且他们被这种捆绑辖制。“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这句话何等真切啊！许多人四面受捆绑，是十足的奴仆，然而自己却一点儿也没有察觉到！他们受制于那些缠累于种种败坏和软弱，似乎一点点挣脱的力量也没有。野心、贪财、酗酒、宴乐、寻求刺激、嫖赌成瘾、暴饮暴食，这一切都是辖制人的暴君。它们各个都拥有一群双手被锁链捆绑的苦囚。这些苦囚并不承认自己的捆绑，他们甚至有时还夸口说自己拥有不同寻常的自由。然而，他们中也有很许多人认识得清楚一些。有时这镣铐勒进他们的灵魂深处，他们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确实是奴仆。

没有什么捆绑像罪这样。罪是所有工头中最凶恶的。悲惨和失望，是它所给人的家常便饭；绝望和地狱，是它所赐下的最终结局。这一切就是罪付给自己奴仆的工价。福音伟大的目标，就是要把人从这样的捆绑中救拔出来。基督差遣众使者的伟大目的，就是唤醒人们，让他们晓得自己堕落的状态，叫他们看到自己身上的锁链，站立起来，并为得着自由争战。那些已经睁开眼睛并看清自己危险境况的人，真是有福的。明白自己正通向奴役之路，乃是得救的第一步。

**默想：**某些病人的一个症状就是，根本不承认自己有病，因此拒绝接受治疗。罪人也是如此。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28—36      4月22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6：1—11

最后，这几节经文还告诉我们，真自由的本质到底是什么。我们的主耶稣一语道破这个真理，并向那些犹太人宣告出来。祂说：“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大多数英国人都知道，自由世间最宝贵的祝福。摆脱外族统治、自由立宪、自由贸易、自由出版、社会和宗教自由，这一切自由包含何等丰富的意义啊！有多少人，为了能享有这些自由而牺牲自己的生命和财富啊！然而，不管我们如何夸口，许多所谓的自由人并不比奴隶强多少。有许多人，他们对这种最崇高和最纯洁的自由形式一无所知。这种最高贵的自由是真基督徒的产业。唯有上帝的儿子“叫他们得自由”的这些人，才是完全自由的人。其他所有人，迟早会发现自己不过是奴隶而已。

那么，真基督徒的自由到底表现在什么地方呢？他们的自由到底包含些什么内容呢？答案就是，他们藉着基督的宝血脱去了罪债和报应。他们已被上帝称义、宽恕，罪过得蒙赦免，可以坦然无惧地盼望那审判之日的来临，高喊说：“谁能控告我们呢？谁能定我们的罪呢？”（罗8：33，34）藉着基督之灵的恩典，他们得以从罪的权势之下释放出来。罪不再作他们的主。当他们蒙上帝更新、归正、洁净时，他们就战胜了罪，并把罪践踏在脚下，再也不受它的辖制。这样的自由，在他们藉着信心逃向基督并把灵魂交托给祂的那一天，就变成了所有真基督徒的应得之分。那一天，他们就成为了真正的自由人。这样的自由是他们永远的分。就是死也不能把这自由与他们隔绝。坟墓只能一时容纳他们的身体。那些被基督释放的人得享自由，直到永永远远。

**默想：**约翰·诺克斯是一名基督徒，虽在军舰上被囚为奴，但他却比不信基督，做奴隶贩子的约翰·牛顿更自由。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37—47      4月23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2：17—29

这段经文教导我们的就是，那些属血气的自义之人是何等无知。我们发现，犹太人自诩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好像单凭这一点就足以一好遮百丑：“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他们甚至还说自己是上帝特别宠爱的，是上帝家里的人：“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上帝。”他们忘记的是，若不是他们在亚伯拉罕所蒙的恩典上有份，只是在肉身上与他有关系，根本就没有什么用处。他们忘记的是，上帝拣选他们的祖先作一个蒙恩的民族首领，并非要给他的子孙带来救恩，除非他们自己按着亚伯拉罕的脚踪去行。他们自欺欺人，对此视而不见。“我们是犹太人，是上帝的子民。我们是真教会。我们处在恩约中。我们做的肯定都是对的。”

这听起来似乎有些奇怪，然而，无数自称基督徒的人完全就像这些犹太人一样。他们整个信仰很少有什



么内涵，并不比我们主当时那些仇敌所阐述更明达。他们会告诉你说：他们“常常去教会”，已经“受了洗”，“参加主的圣餐”；但是，再多的东西就讲不出来了。有关福音的基要教义，他们全然不知。对信心、恩典、悔改、圣洁以及属灵的心志，更是一无所知。然而，毋庸置疑的是，他们是教会中的一员，并且还盼望进入天国！这样的人真是太多了！这听起来叫人感到可悲，然而这更可悲的是，事实就是如此。

我们一定要牢记在心：与一个好教会和好祖先有联系，并不能证明我们自己已经得救。我们所需要的远比这更多。我们必须藉着一种活泼的信心与基督联结，并且对圣灵在我们内心的工作有切实的经历。

**默想：**若是没有在基督里得享救恩，最好的宗教传承和各样的联系，都无法弥补。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37—42      4月24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3：26—4：7

这段经文教导我们属灵子嗣的真正标记是什么。我们的主用两句大能的话将此清楚地表达出来。犹太人不是说：“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吗？祂回答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犹太人不是说：“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上帝”吗？祂回答说：“倘若上帝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

我们一定要把基督所说的这两句话牢记在心里。因为这两句话对当今时代存在的两种最有害、最普遍的错谬做出了回答。当今最盛行的就是稀里糊涂地谈论上帝是所有人的父。有人教导我们说：“凡属上帝的儿女，不管他们信什么，最终他们都会在父上帝家中找到一席之地，在那里有许多住处。”另外一个比较盛行的错误就是夸大洗礼的功效和教会成员的特权。有人满有把握地教导我们说：“藉着洗礼，所有受洗的人都被收纳为上帝的儿女，所有教会内的成员都没有分别，都有权利得称为全能上帝的儿女。”

诸如此类的话，根本无法与我们的主在今日经文中所说的那简单明了的话相调和。若说这些话对我们有什么教训，那就是所有不爱耶稣基督的人，没有一个真是上帝的儿女。若是有人已经领受了洗礼，或是参加了教理问答班，我们就怀着爱心和盼望用儿子的名分来称呼他，并把他视为上帝众子中的一位。但是，凡没用诚实之心来爱主耶稣基督的人，就不能真正得享上帝儿女的名分和祝福（弗6：24）。在此类问题上，不要因为别人说什么，我们就随波逐流。不要怕别人指责我们不珍惜圣礼，只须问一个问题：“经上是怎么写的呢？”到底主是怎么说的呢？藉着摆在我们面前主所说的话，我们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没有对基督的爱，就没有人得享祂儿子的名分”。

**默想：**那称上帝为“父”的权利，只属于那些以基督为救主的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37—47      4月25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6：10—20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可以了解魔鬼的存在和特性。我们的主说魔鬼的存在是毫无争议的。祂用严厉的话，责备那些不信的仇敌说：“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处于它的引领之下，按它的私欲行事，这表明你们和它一样。随后，主又浓笔一挥，把魔鬼描绘为从起初就是“杀人的”，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

魔鬼确实存在！我们的确有一位很有力量、肉眼看不见的仇敌，一直在我们身边，从来不打盹也不睡觉，在我们的路上和床边游行，窥探我们所行的一切，永远都不想离开，直到我们死亡。它是杀人犯！它最大的意图和目标就是要毁掉我们，杀死我们的灵魂。它要毁灭、夺走我们的永生，把我们带向地狱第二次的死，这就是它一直努力不停工作的目的。它总是到处游荡，寻找可吞吃的人。它是谎言家！它一刻不停，想方设法用各样虚假之事欺骗我们，就像它在当初欺骗夏娃一样。它总是告诉我们：善就是恶，恶就是善，真理就是虚假，虚假就是真理，宽路就是好路，窄路就是坏路。成千上万的人因它的欺骗伎俩而沦为囚徒并跟随它，有富裕的，也有贫穷的；有地位高的，也有地位低的；有学问高的，也有学问低的。谎言就是魔鬼所选择使用的武器，它用这一武器残杀了很多人。

这些事是非常可怕的，但却真实存在。唯愿我们在生活中体现出我们确实相信这些事。不可像很多人，他们讥笑、否认那引领他们到地狱的魔鬼的存在。我们当相信魔鬼确实存在，当守望祷告，努力抵挡它的诱惑。尽管魔鬼很强大，但主耶稣比它更有能力，他曾经对彼得说：“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22：32），祂仍坐在上帝右边为我们代求。我们当将自己的灵魂交托于祂。既然因为有这样的魔鬼在世上游荡，所以我们就勿需为世界充满邪恶而感到惊奇。然而，有基督站在我们一边，我们勿需害怕。

**默想：**魔鬼欺骗人，叫人不承认它的存在，以此解除他们的武装。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 48—52 4月2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5: 10—12

因为在辩论中理屈词穷，这些邪恶之人就诉诸人身攻击。怒气大发和指名道姓是人被打败后常见的反应。给人起绰号，使用谩骂、暴戾之词，都是魔鬼最喜欢使用的武器。当它用来攻击人的其它方法失效时，它就会挑动自己的喽喽们去血口喷人。在历世历代当中，那些属上帝的圣徒都曾承受过他人言语所带来的苦楚。

如今那些真心信靠基督的人，不要因为发现自己不断承受试炼而感到惊奇。人的本性永不改变，只要他是服事这个世界的，走在那条宽路之上，或许很少有人说他坏话。人一旦背起十字架跟随基督，对于那些要反对他和蛊惑人心的人来说，就会无所不用其极，捏造各种谎言攻击他。然而，当他想到自己只是在喝那位蒙上帝赐福的主以前所喝过的那杯时，就当从中汲取安慰。他的仇敌对他所说的谎言，不管在地上怎样使他遭受羞辱，在天国却一点儿也不会给他带来损害。他当耐心地忍受这样的苦难，一定不要烦恼，也不要发怒。当基督遭受辱骂的时候，“祂被骂不还口”（彼前2:23）。基督徒也当这样行。

我们当注意到，我们的主赐给信祂之人的是何等荣耀的劝勉啊！我们读到主这样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当然，这话的意思并不是说真基督徒就永远不死，而是说他们永远都不会再受第二次死的害，就是那在地狱中整个人最终的灭亡，第一次的死只不过是这灭亡的一个微弱的预表和影像罢了（启21: 8）。这句话的意思是说，那些真基督徒确实已经脱离了第一次死的毒钩。他的肉体可能会衰残，骨头可能会被强烈的苦痛破坏，但是，却不会那种由未得赦免之罪所造成的那种苦毒感将他完全击垮，一败涂地。这种苦毒感乃是死亡中最可怕的部分，在这个方面，真正的基督徒必然“靠着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15: 57）。

**默想：**“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8: 1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8: 51—59 4月27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53: 1—12

虽然亚伯拉罕已经离世，并且被埋葬到新约时至少1850年了，但圣经上却说他一直在仰望我们主的日子！这事听起来何等奇怪啊！然而，这却是真的。当主耶稣在所多玛被毁前那夜在“幔利的橡树那里向亚伯拉罕显现”时（创18: 1），亚伯拉罕不但“看见了”我们的主，还同祂说话，并凭着信心仰望我们主“道成肉身”的日子到来；而且，在他仰望这日子时，内心是“欢欢喜喜”的。毫无疑问，他从镜子里模模糊糊看到了许多事。他是否能够完全讲明我们的主在各各他山上献祭的整个过程和情景，我们也不必猜想。但亚伯拉罕确实已经远远地看见一位降临世上，并最终要使全地欢喜快乐的救赎主，在这件事上我们却不用退缩。而且，当他看见主降临时，就“欢欢喜喜”。

很显然，我们常常忘记，对罪人来说只有一种得救的方式，只有一位救主，只有一种盼望，并且亚伯拉罕和全部旧约时代的圣徒都是和我们一样仰望同一位基督。

我们的主对自己在万有以先就存在的宣告是何等清楚啊！我们从经文中读到，主对那些犹太人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 58）毫无争议，这一惊人之语是极其深奥的。它所隐含的深义，是我们无法用眼睛识透，用理性来测度的。然而，倘若说这句话包含有什么意义的话，那就是它教导我们，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降临到这个世界上以前就存在了。在人受造以前，祂就已经存在。总之，这句话教导我们，主耶稣绝不仅仅是像摩西、大卫一样的人。祂就是从永恒中生出的那一位，祂是昨日、今日、直到永远都不改变的永恒的上帝本身。

福音邀请我们带着自己的罪来到祂面前，并相信靠祂得赦免、得平安的那位，绝不仅仅是一个人。祂也绝不次于上帝本身，祂就是上帝。而且对凡来到祂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

**默想：**有一位神圣的救主，是拯救所有上帝的子民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9: 1—6 4月28日

参考经文：诗篇90: 1—12

这段经文告诉我们，有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人们几乎无法相信，还有比这更大的患难。人所遭受的各样肉体上的十字架，只要不取走生命，或许不会有哪一种痛苦比失掉视力更大。这苦难把我们与生命中的某些最大的享乐完全割断，把我们关闭在自己狭小的世界中，使我们孤单无助，苦不堪言，而且还要依靠

别人生活。事实上，人若未曾眼瞎过，就永远不会晓得视力的宝贵。

眼瞎和身体的其它疾病一样，都是罪所结的果子。假如亚当从没有堕落的话，毫无疑问，就永远不会眼瞎、耳聋、哑巴之事出现。我们的肉身所得的很多遗传病，遭受的无数疼痛、疾病、以及身体的残疾，都是上帝的咒诅临到这世界时才出现的。“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罗5:12）

让我们以敬虔之心来恨恶罪恶，因为我们大多数忧虑和愁苦都是由罪导致的。让我们抵挡罪，制服罪，把罪钉在十字架上，并要痛恨隐藏在我们自己和别人身上的罪。

基督抓住时机，给我们提出的教训是何等严肃啊！祂对询问这位瞎眼人的门徒们说：“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约9:4）

这话使用到我们主自己身上，是千真万确的。祂清楚地知道自己在世上服事的时间总共只有三年。既知道这事，祂就珍惜这段时间，殷勤做工，绝不许让任何一点施行怜悯和做父的工作的机会白白溜走。无论清晨、正午还是晚上，祂总是在做父差祂来所做的工。

我们还在肉身活着的一生，是属于我们的日子。为了上帝的荣耀和我们自己灵魂的益处，让我们谨慎使用这些日子吧。

**默想：**我们一生的年日是短暂易逝。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没有人会得着第二次生命。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9: 1-12 4月29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28: 18-20

主基督在不同场合施行神迹，使用的是何等不同的方式啊！在医治这位瞎眼的人时，主若认为合适，只用自己的手指一触，或说一句话，那人就可以得医治了。但祂却没有这样做。圣经告诉我们：“祂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

这位天地的主不会把自己束缚在使用某一种方法和工具上。祂在把各样祝福赐给人的过程中，用自己的方式行，不会让人把哪种方法说成就是祂惯用的方法。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应当看到，基督自己手中大有权柄。圣经告诉我们，基督所成就的这件事，就其本身而言是根本不可能的。没有用药，祂就治好了一种不治之症。其实，祂是将视力赐给了那个生来就瞎眼的人。

像这一类的神迹是要教导我们一条千古不变的真理，这条真理是人永远都无法完全明白的。它告诉我们，耶稣这位罪人的救主，祂“拥有天上地上一切的权柄”。这大能的工作，哪一个人都不会做到。在瞎眼人得医治的神迹中，我们所看到的乃是上帝的手指在做工。

最重要的是，这样的神迹是要让我们对自己和别人的灵魂充满盼望。我们既然有这样一位救主，为什么还要对救恩失去盼望呢？还有什么属灵的疾病主不能去去除呢？祂能打开那最邪恶、最无知之人的眼目，叫他能看见以前从来没见过东西；祂还能把光照进那最黑暗的心灵，叫蒙蔽和偏见消失得无影无踪。

当然，倘若我们没能得救，错误在于我们自己。有一位坐在上帝右边的，如果我们向祂呼求，祂就能医治我们。唯愿我们谨守，免得下面的言词应验在我们身上：“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3:19）“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5:40）。

**默想：**在整个宇宙中，基督拥有统管万有的权柄。祂是万有之主。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9: 13-17 4月30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0: 19-25

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在我们主所处的那时代的犹太人，对安息日的真正含义知道得何等有限啊！我们读到，主在安息日那天奇妙地医治了一位瞎眼的人，一些法利赛人就因此来找茬。他们说：“这个人不是从上帝来的，因为祂不守安息日。”那天，是把善行明明地行在一个孤单无助的年轻人身上，祂除去的是一个沉重的身体上的痛苦，施行的是一个大能的怜悯之举。但是，那些心蒙脂油的基督的仇敌，在这件大能的作为中竟然看不到一点美善。他们叫喊说，这违背了第四条诫命！

这些所谓的智慧人完全弄错了安息日的主旨。他们不明白安息日本是“为人设立”的，是让人的身体、心思和灵魂得益处。毫无疑问，我们当把安息日分别出来，认真地分别为圣，守为圣日。但是，守安息日为圣日绝不是禁止人们去做必要的和怜悯的工作。治好一个病人，绝不是违犯安息日。那些犹太人这样挑毛病，

显明的不过是他们对自己律法的无知。他们忘记了，在一条诫命上增加什么和把这条诫命删去一样，都是犯了大罪。

这里和其他地方一样，我们务要谨慎，千万不要把一种错误的意见加在我们主所行的事上。我们一刻都不要想：安息日已不再对基督徒有任何的约束力，我们与第四条诫命毫无关涉。假如这样想，就犯了一个极大的错误，是大恶的根源。十诫律法中从来没有一条废止过，也没有被弃置一边。我们的主从来没有说要安息日变成娱乐日、生意日、旅游日、放荡日。祂要求我们：只要世界依然存在，就要“守安息日为圣”。我们也可以利用安息日从事怜悯性的事工，服事病人，安慰忧伤的灵魂。藉着安息日，我们就可以发现，我们是否愿意与上帝相交。

**默想：**若是现在让我们拿出时间给上帝都是件令人心烦的事，又何必期望享受与祂同在的永生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9:13-25 5月1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26: 9-24

我们从今天的经文中读到，“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他们下定决心不相信主耶稣，也决定不让任何证据改变他们的心思，影响他们的意念。他们就像那闭着眼睛又蒙上布，还不许别人把布解开的人。这也正像后来他们在司提反传道时充耳不闻，在保罗为真理争辩时也不听一样。因此，在主耶稣服侍的这段时间，他们也是这样行。

我们应当始终渴慕拥有高尚的庇哩亚人那样的心志。当他们第一次听使徒保罗传道的时候，就聚精会神地聆听，并“甘心领受这道”。他们“天天查考圣经，要考察这道是与不是”（徒 17: 11）。圣经告诉我们说：“因此，他们中多有相信的。”（徒 17: 12）这样去听，也这样去行的人，是有福的！

没有什么会比个人的亲身感受更能彻底说服一个人了。我们读到，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试图劝说那个被耶稣治好的瞎子，要他承认什么事情也没行在他身上，却是白费工夫。他们只得到一个简单的回答，“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约 9:25）到底神迹是怎样行的，他并没有故弄玄虚。那个给他治病的人是不是罪人，他也闭口不谈。但对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他却绝不否认。他没有理由排除自己的感觉。不管犹太人怎么去想，他却对两个显明的事实供认不讳，就是“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约 9:25）。

对一个真基督徒来说，再没有什么证据会比这更令他心满意足的了。他的知识可能很少；他的信心可能很弱；他的教义此时也许会混乱不清；但是，若是基督已经用圣灵在他心里动了那恩典之功，他内心所感受到的，就是你无法动摇的。

**默想：**当人在个人的经历中认识上帝时，理论上对祂存在的否定就算不了什么。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9:26-34 5月2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8: 31-39

我们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可以看到，穷乏人有时比富足人更有智慧。显而易见，我们的主医治的那个瞎子就是一个很卑微的人。圣经中说他曾是个“坐着讨饭”的（约 9:8），然而他却看见了那些骄傲的犹太官长所不能看见、也不能接受的事。他从我们主所行的神迹中看到，主是“父上帝所差来的”这一无可争辩的事实。他大声说：“这人若不是从上帝来的，什么也不能做。”（约 9:33）事实上，从他被主治好的那一天起，他的立场就彻底改变了。他的眼睛倒看见了，而那些法利赛人反倒瞎了眼。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中看到的第二点就是，那些不信的人有时会残酷地对待和他们意见不一致的人。当那些法利赛人不能吓唬住这个被主治好的人时，就把他逐出会堂，因为这人果敢地拒绝否认自己所感受到的证据。他们把他逐出会堂，公开羞辱他。他们就像对待“一个异教徒和税吏”一样，把他驱逐出去。

如此对待那个贫乏的犹太人，的确给他造成了很大的伤害。这使他失去了进入犹太会堂的权利，也使他在所有真以色列人中成了一个受屈辱和怀疑的对象。然而，这却对他的灵魂不会产生任何伤害，那在地上被恶人捆绑的人，必会在天堂里被上帝释放，“无故的诅咒，也必不临到”他身上（箴 26:2）。

上帝的儿女在历世历代中常常受到这样的遭遇。驱逐、迫害、监禁，常常是暴君最喜爱的武器。因他们不能像法利赛人一样争辩，就直接诉诸武力与各种不公正的手段。唯愿上帝的儿女能用此思想来安慰自己：没有谁能把我们从真教会中逐出，地上也没有任何一种力量将我们会众的身份夺走。在世界末日的时候，只

有基督所祝福的人，才能蒙福；只有基督所咒诅的人，才会遭受咒诅。

**默想：** 一个人即使穷凶极恶，也无法伤害到上帝的任何一个儿女（约 10：28—2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9:35-41          5月3日

参考经文：诗篇3

我们从这几节经文中可以看出，基督是何等仁慈、何等谦卑啊！就在那个瞎眼得医治的人被逐出会堂后不久，耶稣就找到他，对他说安慰的话。祂完全晓得，对一个犹太人来说被逐出会堂是一种怎样的痛苦，就立刻用慈爱的话语来安慰他。现在，祂向这人表明了自己的身份。除了那位撒玛利亚妇人以外，祂还从未向其他任何人这样显露自己的身份。当回答“谁是上帝的儿子？”这一问题时，祂明确地说：“你已经看见祂了，现在跟你说话的就是祂。”

我们从这段经文里又看到许多一个描述基督心意的美好例证。祂看到了所有因祂的缘故而经历苦难的人，祂怜悯他们，从最高贵的到最卑微的都是如此。祂记下了他们所遭受的一切损失、十字架和迫害，“这不都记在你的册子上了吗？”（诗 56:8）祂知道在他们有需要时如何安慰他们的心灵，也知道在所有人都恨恶他们时，怎样向他们说和平的话。

我们从这些经文中知道，假如我们不善用自己所拥有的知识，该是何等的危险之事。那些犹太人的官长完全相信，他们晓得一切真理。主说他们既无知，又缺乏属灵的看见，他们大为气恼，喊道：“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接着，一句有力的话临到他们：“你们若瞎了眼，你们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

如果人的知识只存在于大脑中，对自己的心灵和生命没有一点影响，他就会变成高度危险的人。还有一点，如果拥有知识的人自夸、自满，想象自己什么都懂，结局就是他的灵魂必会堕入最悲惨的境地。那说“我是个可怜的、瞎眼的罪人，求上帝指教我”的人，要比说“我知道，我知道，我不是无知的”，却仍然沉浸在自己罪中的人更有希望。因那自称知道的人，他的罪还粘附在他的身上。

**默想：** 上帝所要求的是信靠和谦卑，而不是自满和骄傲。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0:1-6          5月4日

参考经文：腓利比书1：12-18

我们在这几节经文中看到的就是一个假师傅的生动画面。我们主说这人是“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

很明显，这句话里的“门”要比外在的呼召和使命有更深远的含义。犹太人的师傅在这一点上绝对不会有一分一毫的差错：他们可能会直接追溯到亚伦的次序上。但是，任命的圣职，无论如何也不能证明，某个人就适合向别人指明天国的道路。

“门”的真正含义，必须要在主耶稣自己的解释中去找。基督本身就是那“门”。牧养众人的真牧人，就是那单单仰望基督，渴望荣耀基督，凡事依靠基督的大能大力，传讲基督的教训，跟随基督的脚踪，为叫世上的男男女女归向基督而不辞辛劳的人。相反，那些假牧人，很少想到或根本就不在乎基督，出于属世的和自我高举的动机，根本不渴望高举主耶稣以及从祂而得的奇妙救恩，他们就是这样进入服侍并担任圣职的。简言之，基督就是检验基督教传道人的试金石。对基督认识深刻的牧者，才是合乎上帝心意的牧者，才是得蒙上帝喜悦的牧者。那些对基督认识浅薄的牧者，上帝看之为冒牌的牧者，就是那不经过正门，而是从歪门邪道进入教牧侍奉的人。

今天，成千上万被按立的圣职人员，除了知道基督的名字外，对于基督一无所知。他们自己还没有进到那“门”里面，又怎能把这门指给别人看呢！

那些没有归正的牧者乃是教会中腐朽的木头。“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太 15:14）如果我们想要知道一个人侍奉的价值何在，就必须问：“上帝的羔羊在哪里？那门在哪里？他有没有把基督带到人面前，并把基督置于适当的位置呢？”

**默想：** 你的牧者也许有许多过犯，当然你也有！但问题在于他是否在宣扬基督，热爱基督，并视基督为珍宝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0:1-5          5月5日

我们在这几节经文中所看到的，是一幅描绘真基督徒的独特画卷。我们的主把他们比作羊，“羊也跟着祂，因为认得祂的声音”，并且“羊不会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祂的声音，必要逃跑。”

主耶稣的这两句话所教导我们的，是一件非常新奇的事，也许在世人看来很“愚拙”。在大多数真信徒的心里都有这样一种属灵的本能，使他们能够分辨真假教导。当他们听到那些不敬虔的教训时，内心就会有一个声音说：“这是错的。”当他们听到照着主耶稣的教导所传讲的真道时，内心就会回应说：“这是对的。”这个世界上那些粗心大意的人也许看不到牧师和牧者之间的差别，讲道和讲道之间的不同。然而，就是基督最软弱的羊，尽管有时候他自己或许也解释不出什么，却能够“分出声音的不同”。

我们务要当心，一定不要轻视这属灵的本能。无论那讥笑我们的世界怎样说三道四，这本能却正是圣灵住在我们心里的特殊标记。对于这一点，圣徒约翰曾经特别提到过，他说：“你们从那至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约壹 2：20）让我们为此天天向上帝祈求，好使我们远离那假牧人的影响。人若完全失去分辨甜和苦的能力，就是患了最严重的身体疾病之一。人若是不能辨明律法和福音之间、真理和谬误之间、天主教与新教之间、基督的真道和人的道理之间到底有什么不同，那就确实证明我们的心仍然是死的，我们仍需要归正。

**默想：**那叫基督徒充满喜乐的福音，恰恰是其他人所厌弃和讥笑的（林前1：23-2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1-9 5月6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4:1-6

我们在这几节经文中所读到的是主基督对自己最有启示性的描述。祂讲出了一条最宝贵的教训，对所有的基督徒都很宝贵，既适用于平信徒，也适用于牧者。“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约 10：9）

我们所有人生来就与上帝隔绝。罪就像那巨大的隔断墙，在我们和我们的创造者之间立起来。罪咎感使我们惧怕上帝；对上帝圣洁性的认识，使得我们不能靠近祂。我们生来就有一颗与上帝为敌的心，活得年岁越长，就越发远离祂。我们要回答的第一个信仰方面的问题就是：“我怎样才能接近上帝？我怎样才能称义？一个像我这样的罪人，到底怎样才能与我的造物主和好呢？”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这些至关重要的问题都做出了回答。因着祂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所献的祭，就打通了经过那堵隔断墙的道路，把赦免与平安赐给罪人。“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上帝面前。”（彼前 3:18）祂打开了那道通往至圣所的道路，藉着祂的宝血，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地来到上帝面前。因此，祂能够拯救所有藉着祂来到上帝面前的人，直到地极。若从最高的意义上讲，祂就是那“门”，“若不藉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

我们当谨慎留意，要进入这门，不要单单站在门外观看。这门对罪人来说也是白白敞开的：“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要得救。”（约 10：9）在这个门里面，我们灵魂的一切需要都会立时得着丰富的满足。我们会发现自己可以自由出入，得享自由与平安。然而有一天，这门要永远关闭，无论人怎么努力都不能再进去。让我们来鉴察上帝在自己身上的救恩。我们千万不要停下自己的脚步，也不在模棱两可之间犹豫不定徘徊。让我们进入这门得享救恩吧！

**默想：**通往天堂的大门仍是敞开的，你进去了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7-14 5月7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1: 8-12

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基督到世间来的伟大目的。祂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这句话里所包含的真理是至关重要的。这真理为我们提供了一剂良药，可以医治这世上遍及各处的许多粗俗、不健康的思想观念。基督到这世上来，并不仅仅是要作一个教导新道德的师傅，也不是要作一个圣洁和舍己的典范，更不像某些人所徒劳宣称的那样要作一个新崇拜仪式的缔造者。祂之所以离开天上，到地上居住三十三年，乃是为着远比这些更崇高的目的。祂来，是要用祂替代性的死为赎价为人赢得永生。祂来，

是要成为一切世人大能的属灵生命的源泉，罪人藉着信心就可以喝这泉源之水，喝的人就能得着永生。藉着摩西，上帝赐下法度、规范、律例和礼仪。藉着基督，上帝赐下恩典、真理和永生。

这教义的重要之处就在于，它要求我们小心护卫。我们千万不要费尽心机地去猜想我们主耶稣基督话语的深义；也不要胡乱猜测基督降世以前人们完全不知道的永生之事，以及旧约时代的先知们对那将要降临的世界完全一无所知的事情。藉着对救主的信心得着永生，这条道路，乃是亚伯拉罕、摩西和大卫都非常清楚的道路。救主和祂的献祭，乃是从亚伯直到施洗约翰旧约时代所有上帝儿女共同盼望的。然而，他们对这些事情的认识必然是不完全的。他们只能远远看见，模糊不清。他们所能看见的只是轮廓，而不是全貌。只有耶稣基督的降临，才使得这一切事都变得清晰可见，也使各样的阴影都消散了。藉着福音，生命和朽才完全显明出来。总之，用我们主自己的话说，当基督降临的时候，那些已经得着生命的，还要得的更丰盛。

**默想：**主基督所带来的生命改变我们今天在地上的生命，并为我们打开一个新的生活，直到永远。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11-18 5月8日

参考经文：诗篇23篇

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主耶稣基督为真基督徒担当的主要职分是什么。我们的主两次强调说：“我是好牧人”。对于一个东方听众来说，这句话具有丰富的含义，既充满慰藉，又富含训诲。

主基督就像一个好牧人，祂认识所有相信祂的人。他们的名字、家人、居所、境况、个人的经历、生命的历程、遭遇的试炼——对所有这一切事情，祂全都一清二楚。就连微不足道的小事，祂也丝毫不会放过。属世之人也许不认识基督徒，甚至把他们的生活视为愚蠢之举，但这位“好牧人”却完全了解他们，绝不鄙视他们。

主基督就像一个好牧人，细心看顾所有相信祂的人，祂为那生活在属世旷野中的人提供一切所需，引导他们走在通向天国的道路上。祂毫无怨言地担当他们的软弱和摇摆，绝不会因为他们的任性、过犯、疾病、脚痛或腿瘸就扔掉他们。祂就像雅各看护拉班的羊群那样，保护他们免受一切敌人的攻击。凡是父上帝所交给祂的，祂最终都会找到，并且一个也不失落。

主基督就像一个好牧人，为自己的羊舍命。当祂为他们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这一次的献祭就成全了一切。祂晓得，除了流出自己的宝血以外，没有什么能拯救他们脱离阴间和魔鬼权势，就甘心情愿地为他们的罪把自己的生命献上。现在，祂就祂受死所赢得的一切呈现在父的宝座前。因为好牧人为自己的羊舍命，祂的羊永远得救，绝不失落。这确实是超出人的知识的爱！“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15：13）

**默想：**陌生人进入羊圈，羊就警觉地散开。他们自己的牧人来了，它们就信任他，因为它们知道他是可信赖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14-30 5月9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40：1-11

我们当注意到基督对那些真正的基督徒的称呼。正像主耶稣习惯所说的一切话一样，这里所用的是个充满了深意的比喻。祂把他们称作“我的羊”。

毫无疑问，“羊”这个词指的是真基督徒的性格和行事为人的方式。我们很容易看得出来，软弱无助，不伤害他人，对人有益，这些都是羊和真基督徒所共有的特征。但是，我们主想要表达的最主要的意思乃是羊对牧人的完全信靠，正像羊听到自己牧人的声音就来跟从他一样，信徒也是这样跟从基督。他们凭着信心，听从祂的召唤；凭着信心，顺从祂的引导；凭着信心，依靠祂，把自己的灵魂毫不疑惑地完全交托祂的带领。牧人和他的羊之间的关系，正是主基督和真基督徒之间关系的最好写照。

“我的羊”这种表达，道出了主基督和信徒之间的亲密联系。信徒是上帝赐给祂的，是祂所买赎的，是祂所呼召、拣选的，也是因他们自愿和甘心顺服而来的。从最深层的意义讲，他们是主基督的产业。人对自己用高价买来的东西特别喜欢、特别珍惜，同样，主耶稣对属祂的人也特别眷顾。

对以上这样的讲解，真基督徒都当珍藏在自己心里。在将来遭遇试炼的日子，他们就必会大有喜乐，刚强壮胆。世人也许认识不到敬虔的基督徒的美善，也可能经常对他们说三道四。然而，那晓得自己属于基督

羊群的人，必不羞耻。因为在他心里，他拥有“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的活水（约 15: 13）。

**默想：**在羊群遭遇软弱和试炼之时，牧人精心的看顾是他们永远的安慰（赛 40:1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14-21 5月10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 19: 5-11

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主基督受死，乃是出于祂的自愿。祂用一句非同寻常的话教导说：“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摆在我们面前的这句话，绝不是无足轻重的。我们绝不要这样猜想一番：主没有能力阻止发生在祂身上的这苦难，也没有能力反抗，所以就被祂的仇敌抓住，钉在十字架上。再也没有比这种想法更背离真理的念头了。犹太的阴险狡诈，祭司们全副武装的仆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仇恨，本丢比拉多的不公正，以及罗马士兵的毒手、皮鞭、长钉、戈矛——所有这些，若没有主的允许，连祂头上的一根头发也无法伤及。所以主说：“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若是这样，圣经上话又怎么会应验呢？”（太 26:53）

很显然，我们的主出于祂的自愿，顺服至死，因为祂知道这是为人类成就赎罪之功的唯一办法。祂甘愿受死，因为他早已定意向上帝偿付我们所欠下的罪债，救拔我们脱离阴间。为了那摆在祂面前的喜乐，祂甘心情愿地忍受十字架的痛苦，献上自己的生命，为要叫我们藉着祂的受死得着那永远的生命。祂的死不是殉道者之死，因为殉道者最终是消极的被仇敌所害。祂的死乃是胜利凯旋的征服者的死，因为祂知道自己的死必能为自己和属祂的子民赢得上帝的国度、赢得那荣耀的冠冕。

唯愿我们的灵魂信靠这大能的真理，并为此感恩。如果我们听到主的声音，就当悔改、相信，因为祂就是我们自己的主。

**默想：**主耶稣受难那天，彼拉多认为他有掌管生死（约 19:10），但我们的主知道事实上并非如此（约 19:1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14-21 5月11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19: 23-41

从今天这段经文中，我们当注意主在世上时出现了许多的纷争和辩论。我们读到，“犹太人为这些话，又起了纷争”，又读到：“内中有好些人说，祂是被鬼附着，而且疯了”，但其中也有人说祂没疯。这事乍看起来有些奇怪：主到世上来，是让人与上帝和好的，为什么竟起了纷争呢？在这里，主用自己的话做了直截了当的回答：“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太 10:34）。错误不在基督和祂的道；而在这些听道的犹太人只体贴肉体之事。

今天，如果我们看见同样的事发生，一定不要感到奇怪。因为人的本性永远也不会改变。只要人内心没有领受上帝的恩典，我们就别指望他们喜欢基督的福音。就像油和水、酸和碱不能相容一样，未归正者也不会真正喜爱上帝的子民。“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罗 8:7），“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林前 2:14）

如果基督的仆人与自己的主有同样经历时，一定不要感到奇怪。他必会经常发现，自己在信仰方面的观点和行事方式竟成了自己家里纷争的原因。他还要必须忍受那些属世之人的嘲笑、骚扰和尖刻的话语。他甚至还会发现自己因信靠基督而被人们看成是傻瓜或疯子。唯愿这些没有一件能使他离弃自己的信仰。想到自己有幸在基督所受的苦难上有份，当使他坚定地抵挡各样的试探。“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何况他的家人呢？”（太 10:25）

有一件事，我们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该忘记，那就是我们一定不要误以为宗教的衰败是因为争论的出现。无论人愿不愿承认，我却要说，该受责备的不是我们的信仰，而是世人的本性。

**默想：**我们的主把人分别出来，不单只为了今时，而且也是为了永远。你是站在祂一边，还是与祂为敌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22-30 5月12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49: 14-26

基督以一种特别的认可、关注和喜爱“认识”祂的子民。他们周围的人反而不了解，不关心他们，甚至



蔑视他们。但是，基督却从不忘记或忽略他们。

基督把“永生”赐给祂的子民，祂也把通往天堂的权柄白白地赐给他们，赦免他们的罪，给他们披上完美的义袍。祂常常智慧地保守他们远离金钱、健康和属世财富的捆绑。然而，祂却从不会忘记赐给他们属天的恩惠、平安和荣耀。

基督宣告说：祂的子民“永不灭亡”。尽管他们那么软弱，但最终都必得救，一个也不会丧失或剔除，一个也不会错过天国大门。他们若是犯错误，必被指正；若是跌倒，必被扶起。他们灵魂的仇敌也许很强大，但他们的救主更强大，没有谁能把他们从他们救主大能的手中夺去。

像这样的应许，当受到我们极大的重视。倘若你要问这话里包含什么意思，那就是它包含一个伟大的教义，就是真信徒在恩典里永蒙保守。这教义是属世之人极其厌恶的。毫无疑问，就像圣经经文所蕴含的其他真理一样，人们常常会进行滥用这一教义。但基督的话明明白白，叫人无可推诿。祂说过的，就必成就：“我的羊永不灭亡。”

不管人们试图怎样反驳这一真理，上帝的儿女都当坚信不疑，并且竭力捍卫。对所有那些感到有圣灵在他内心作工的人来说，这真理充满了鼓励和安慰。凡进到方舟里面的，就永不会被扔出来；凡归正与主联合的，就永不会与祂奇妙的身体切断。那些假冒伪善的人和假教师若不悔改，就必向破船一样沉沦。但真正属主的“羊”永远都不惊慌。信实的主基督说过：“他们永不灭亡。”

**默想：**那些得荣的圣徒比地上的圣徒更快乐，但地上的圣徒在救恩上和他们一样坚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31-42 5月13日

参考经文：列王纪上 22:7-18

我们从今天的经文应当看到，人性真是邪恶到了极处。在耶路撒冷，那些不信主的犹太人既不为我们主所行的诸般神迹所打动，也不为祂所讲的道有丝毫感动。他们坚决不接受祂作自己的弥赛亚。圣经上还写道：“他们拿起石头来要打祂。”

我们的主并没有做伤害那些犹太人的事。祂既不是强盗，也不是杀人犯，也不是违背当地律法的罪犯。祂的整个生命就是爱，并且是“周流四方行善事”的人（徒 10: 38）。祂并没有过错，性格也很平和，更没有人们可以用来控告祂的罪。祂是如此地完全，没有瑕疵，是地面上从未见过的义人。然而，那些犹太人却还是憎恨祂，想方设法处死祂。圣经上的话何等真实：“他们无故恨我”（约 15: 25）。一位上帝的老仆人说得极为真确：“若他们能把上帝抓获到的话，就会把上帝也杀了！”

真基督徒遭遇到和我们的主同样的对待，也就不足为怪。事实上，他越是像自己的救主，生命就越圣洁、越敬虔，也就越有可能不得不承受来自人的仇恨和迫害。唯愿他不要这样认为：有半点儿在信仰上的坚持不懈，就能救他脱离十字架的痛苦。这不是他的错，而是他身上所蒙受的恩典引发了那些敌对他之人的憎恨。世人恨恶看到任何上帝的形象，世界之子若是见到别人比自己好，就会恼怒，就会心如刀扎。为什么该隐恨恶自己的弟弟亚伯，并且还杀了他呢？使徒约翰说：“因他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他兄弟的行为是善的。”（约壹 3:12）犹太人为什么憎恨基督呢？因为祂揭露了他们的罪和他们的假教训，并且他们内心也知道主是对的，自己是错的。

**默想：**罪人可以容忍任何东西，就是不容忍将他们心中的罪恶揭露出来的真理。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0: 31-42 5月14日

参考经文：诗篇19: 7-11

主耶稣基督把圣经置于何等高的尊位啊！我们发现，祂引用诗篇里的经文来抵挡自己的仇敌，并且引用经文的整个要点都定睛在“诸神”这个词上。我们的主引用了这段经文以后，就确立了这条伟大原则：“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祂仿佛在说：“凡是圣经上对任何主题所明明白白讲过的话，就不容人再去置疑。原因是确定无疑的：圣经上的一点一划都是真实的，人必须作为定论进行接受。”

主所确立的这条原则极为重要。让我们坚定地抓住这条真理，永不离弃。让我们大胆地坚信，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原文圣经中的每个字都是出于上帝的默示。让我们不仅相信圣经里的每一卷书，也相信每一章；不仅相信每一章，也要相信每一节；不仅相信每一节，也相信每个字，这些原原本本都是藉着上帝的默示所记

载下来的。提到上帝的默示，我们一定不要退缩，要大胆地宣讲：不仅圣经上的思想和观点是上帝的默示，就连每一个字也都是上帝所默示的。

毫无疑问，我们面前的这一原则今天受到了人们猛烈的攻击。唯愿基督徒的内心不要因这些攻击而气馁。让我们勇敢地坚守我们的立场，捍卫这一完全默示的原则就像保护我们眼中的瞳仁一样。圣经中虽有难懂的地方，我们却不要害怕承认自己不懂，不要害怕那些难解释的，也不要害怕难衔接的以及难理解的。然而，对于以上提到的大多数圣经中的难点，我们可以公正地说，并不是圣经太难，而是我们不理解。无论遇到什么问题，我们都要安然等候，求上帝赐下更多光照，相信最终所有问题都会解决。

最明智的做法就是要行在那条古道上——也就是那信心和谦卑的道路上——并要说：“经上的话一字一句，我也不能丢弃。”

**默想：**一点小小的失误，就能使整部机器停止正常运转；假如上帝的道有错误的话，那我们又怎能相信整本圣经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0: 31-42 5月15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4: 1-9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多么看重自己所行的神迹啊！祂向那些犹太人呼吁，这些神迹就是祂完成自己神圣使命的最好见证。祂让那些犹太人观看这些神迹，也任凭他们去否认，假如他们能的话。“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

今天，对我们主在世传道三年中所行的这些大能的神迹，人们很少进行思考，也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主所行神迹的数目并不少。我们在福音书中读到，主耶稣有四十多次行事完全摆脱自然秩序——譬如，主一会儿就治好了那些有病的人，单凭一句话就叫死人复活，赶出污鬼，霎时就让风平浪静，在海面上行走就像走在坚固的陆地上一样。这些神迹，并不都是主在私下里与朋友相处时行出来的。有很多是在大庭广众，甚至是在仇敌众目睽睽之下行出来的。我们对这些神迹太熟悉了，以致竟然忘记它们所传给我们的教训。这些神迹告诉我们：能够施行这些神迹的，没有别人，只有上帝。这些神迹在上帝的真道和教训上，都打上了祂权威的印记。只有在起初创造万物的上帝才能凭着自己的意旨，使受造界的律法暂停；那位能够使这律法暂停的，必然就是那位我们应该全心相信、完全顺服的上帝。那些拒绝相信那位藉着诸多大能的神迹来确证自己使命的主基督的人，真是疯狂愚蠢到了极点。

毫无疑问，历世历代都有成千上万的不信者，他们对主所行的神迹不屑一顾，彻底否认那些神迹的存在。然而，他们这样行不过是枉然劳力。事实反复证明，我们主在传道服事时乃是与众多神迹相伴，而且那些生活在我们主那个时代的人们也都承认这样的事实。

**默想：**我们的主并没有用千里之遥、无法证实的神迹来挑战那些来听道的人，祂所行的神迹都是在他们眼前行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1-14 5月16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8: 18-23

我们再也无法从别处找到这么令人信服的证据，来证明我们主的神性的大能了。我们的主是完全的上帝，祂使得坟墓自动地交出他的房客。我们再也无法从别处找到这么引人注目的例子，来刻画我们主对祂的子民施行怜悯的大能。我们的主也是完全的人，祂能体恤我们的软弱。这样的一个神迹为我们主的传道侍奉画上了圆满句号。极为凑巧的是，主耶稣在伯大尼的得胜也正发生在祂在骷髅地被钉十字架以前。

今天的这几节经文告诉我们，真基督徒也会像世人一样生病。我们读到，伯大尼的拉撒路是一个为“主所爱的人”，他也是两个为众人所知的敬虔姐妹的兄弟。然而，拉撒路病了，甚至快要死了！主耶稣有医治一切疾病的大能，倘若祂愿意，肯定无疑祂能阻止这疾病的发生。但祂却没有这样做，而是允许拉撒路像别人一样患病，经受痛苦疲乏，忍受疾病的折磨。

这是一个我们应当牢记在心的功课。因为我们生活在一个充满疾病和死亡的世界，总有一天会需要这功课。疾病在其本性上不是别的，只是对人肉体的试炼而已。然而，我们的肉体 and 灵魂是奇妙地联结在一起的，所以肉体的痛苦和软弱也难免影响到人的心思和灵魂。我们一定要记住，疾病并不代表我们的主不喜悦我们，相反上帝降下疾病常常是叫我们的灵魂得益处。疾病叫我们不贪爱属世的事，单单仰望属天的事，驱使我们

珍惜圣经，教导我们更好地祷告。疾病帮助证实我们的信心和耐心，向我们显明在基督里盼望的真正价值。疾病还提醒我们及早明白，我们不会永远活在世上，当为自己那巨大的改变预备自己的心。我们要相信，主耶稣在我们患病时对我们的爱丝毫不比我们健康时少。

**默想：**通过奇妙的治疗，上帝使我们看见那不再有任何疾病的时代的到来（罗 8：23）；上帝通过降下疾病提醒我们：我们乃是这个堕落世界的一部分（罗 8：1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1-14      5月17日

参考经文：历代志下16：11-14

在我们有需要的时候，耶稣基督是最好的朋友。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拉撒路病了，他的两个姐姐就马上打发人去见主耶稣，把这事告诉祂。她们让人送去的这信儿是如此理由充分、令人伤感、简洁明了！她们并没有请求主耶稣马上过来，也没有请求主施行神迹，命令疾病离开拉撒路。她们只是说：“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就把这事完全托付给了主，她们完全相信主所要做的是最好的，这就是圣徒的真信心和真谦卑！这就是对上帝旨意的感恩的顺服！

基督的仆人不管处在什么年代和环境，都当效法这个美好的榜样。毫无疑问，当我们所爱的人病了的时候，我们会想尽一切办法使他康复。我们一定会不辞辛苦地找最好的医生给他看病，想尽一切可能的办法帮他打好这一仗，战胜病魔。但我们在做这一切事情时，千万不要忘记：那最好、最有能力、最有智慧的帮助者是在天上，在上帝的右边。我们当像经历患难的约伯那样，第一件事就是跪下来敬拜上帝；又当像希西家那样，把我们的一切事情都呈献到主面前；更要像伯大尼敬虔的两姐妹那样，一定要把我们的祷告送达给主基督。

基督爱所有的真基督徒。我们读到：“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这三个善良人的性格似乎各有不同。

我们一定不要因为别人与我们不完全一样，就贬低他们。花园里的花各不相同，但园丁对每一个都看重；一个家庭里的孩子彼此也不一样，但父母对哪一个都很关爱。主耶稣基督的教会也是这样。虽然美德的程度和种类各不相同，然而，即使是最微不足道、最软弱无力的信徒，主耶稣基督也毫不例外地爱他们。

**默想：**毫无疑问，在我们有需要的时候，不祷告就是对上帝的冒犯（代下 16：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5-14      5月18日

参考经文：历代志下12：7-10

什么时候为祂的子民做什么事，基督知道得最清楚。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当祂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事实上，主是有意拖延自己的行程，直到拉撒路下葬四天到伯大尼。毫无疑问，主很清楚发生的事。然而，不到祂认为最好的时候，祂绝对不会行动。为了教会和世人的缘故，为了朋友和仇敌的益处，祂推迟了自己的行程。

上帝的儿女必须坚持不懈地学习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重要的功课。没有什么能像坚信主有完全的智慧，并且祂藉着这智慧掌管我们周围的一切，能帮助我们耐心地忍受生活中的各样试炼了。我们应当相信，一切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不仅是好的，还是主在最好的时机，用最好的方法，以最好的方式做成的。当我们遇到试探时，很自然地就会失去耐性。当我们所爱的人患病时，我们就会像摩西那样说：“上帝啊！求祢医治他。”（民 12：13）我们忘记基督就是最有智慧的医生，祂从来都不出错。那些信靠祂的人就当说：“我终身的事都在祢手中，求祢照自己所愿的和所定的方式及时辰成就在我身上。不要照着我的意思，而是照着祢的意思。”因此，最大程度的信心就是能够安静等待，不发怨言。

唯愿我们读完这段经文后，下定决心，全身心地信靠基督，把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的思虑都交托给祂，无论是公共的，还是个人的。唯愿我们相信，那位起初创造万物的主，也是用完全的智慧掌管万有的主。不管是国家、家庭，还是个人的事，都同样处在祂的掌管之下。祂决定着所有子民所当得的分。若我们得病，那是因为主知道这对我们有益处；若祂迟延帮助我们，那也是存有某些智慧的原因。我们主被钉于十字架上的双手充满了智慧和慈爱，以致祂不会无故施罚，也不会叫我们无故等待。

**默想：**如果我们相信上帝是全智的，那我们怎么会认为祂所做的不是最好的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7-14 5月19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11: 8-16

基督有时引导祂子民的方式是多么不可测度啊！圣经告诉我们，当主说要回犹太时，祂的门徒就非常困惑。因为最近就是在犹太，那里的犹太人曾试图用石头打他们的主；现在主又说要回那里去，还不是自投网罗嘛。这些胆小的加利利人无法明白主走这一步的必要性和慎重性。

像这一类的事，常常会在我们周围发生。基督的仆人经常置身于各样的境况中，就像基督的那些门徒一样感到困惑、茫然。他们受引领走在各样的道路上，却无法明白其目的和目标；他们蒙受主的呼召，承担那些人若出于血气就会退缩，并且永远也不会自己去选择的职分。历世历代以来，成千上万的基督的仆人都因着自己的经历继续不断地学习这一功课。那条他们不得不走上的道路，并不是他们自己选择的道路。在事情临到时，他们不能明白其中的用意和智慧所在。

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一位基督徒就必须操练自己的信心和耐心了。他必须相信，他的主最清楚自己的仆人应当走什么样的路，并且主正带领他走在那条通向永久安居之所的正路上。他完全可以确信，主让他经历这样的一些事情，恰恰就是最能叫他在所蒙的恩典上长进，也最能叫他省察那些缠累自己的罪。他没有必要怀疑那些他现在不能明白的事，将来必会明白。总有一天，他会发现：在他所行的路上，每一步都充满智慧，尽管当时他的血肉之躯无法明白。假如主没把祂的那十二个门徒带回犹太地，他们就不能看见主在伯大尼所行的荣耀神迹了。假如上帝任凭基督徒自行其事，他们就永远也学不到关乎基督及其恩典的种种教训，但是，上帝现在引领他们走祂所悦纳的道路。

**默想：**我一路蒙救主引领，舍此外我复何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7-14 5月20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 26-31

即是在一个已经归正的人身上，仍会有大量的属血气的性情残留！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当多马知道拉撒路死了，又知道主耶稣决定不顾一切危险返回犹太地的时候，就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他这句话所表明的只有一个意思，就是他太绝望和沮丧了。他所看到的只是浓重的愁云。这个多马，就是后来不相信他的主从死里复活，并且认为那消息不可靠的那人。他也是基督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这会儿，他竟然说，如果他们回犹太地去，就必死无疑！

像这样的事情包含很深的教诲，并且也是为着教导我们记载下来的。这些事情教导我们，上帝在使一个人归正过程中的恩典，并不是把他完全改变，一点都没有属血气的性格。经过出死入生，成为真基督徒以后，生性乐观的人并不会就此变得不乐观了，生性沮丧的人也不会就此变得不沮丧了。这些事情还教导我们，当我们对每个基督徒做出评价时，必须特别顾念到他们属血气的性情。我们千万不要认为，上帝的所有儿女都是一模一样的。森林中每一棵树都有自己的形状和特点；然而，如果你从远处看，所有的树都是枝叶繁茂，郁郁葱葱。同样，基督每一个肢体都有自己的特点，但所有的肢体在主基督里都同蒙一位圣灵引领，同蒙一位上帝所爱。马大和马利亚两姐妹，使徒彼得、约翰和多马，在许多方面肯定都很不一样，但他们却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他们都爱主基督，都是祂的朋友。

一个人身上有各样缺点，但基督仍然对圣徒和天使说：“这是我们的朋友，”这样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人们常常把基督徒称作是上帝“特殊”的子民，这有多重意义；其中最重要的就是他们是属上帝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11-16 5月2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 5: 1-10

基督在谈到信徒的死时是多么温柔啊！祂用非常美妙、柔和的话语，向众人宣告拉撒路死了这一事实：“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

每个真基督徒都有一位在天上的朋友，这位朋友拥有大能的权柄和无限的慈爱。他也得蒙上帝永生儿子的顾念、关照、供应和保护。他有一位从不误事的保护者，这位保护者从不打盹，也不睡觉，一刻不停地眷顾他。世人或许鄙视他，但他无需感到羞耻。父母甚至也会把他赶出家门，但我们的基督一旦提拔他，就永

远不会把他丢弃。就算他死了，也还是基督的朋友！世间情，常常是顺中情，往往在我们最有需要的时候，友情却变成夏天干枯的泉眼。然而，上帝之子的友情比死还坚固，并深过阴间。这位罪人的朋友，对待罪人比亲兄弟还亲。

真基督徒的死是“睡了”，不是毁灭。毫无疑问，死是一个严肃和神奇的变化，但并不令人感到胆战心惊。他们一点儿毋需为自己灵魂的变化而恐惧，因为他们的罪藉着基督的宝血已经洗净。死亡的最大毒钩就是人感到自己的罪没有得赦。基督徒丝毫也不用为自己肉体的改变而惧怕，因为他们必从死里复活，照着主的形象焕然一新。阴间本身就是一个已被征服的敌人。当基督在末日呼唤他们的时候，阴间就必老老实实地交出它的“客人”。

对一个完全属世的人来说，死亡必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然而，信靠基督的人在自己生命终结的时候，却可以坦然无惧地说：“我必安然躺下睡觉，因为独有祢耶和華使我安然居住。”（诗 4:8）

**默想：**你是否知道并相信：对你来说，死了就有益处吗？（腓 1:2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17-32 5月2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25:31-46

上帝有时候对于人们恩慈和怜悯的行为，赐下的祝福是何等大啊！

主耶稣到达伯大尼时，马大和马利亚的家里似乎挤满了来悼念的人。毫无疑问，其中有很多人根本不知道马大和马利亚这两个圣洁姊妹所拥有的内在生命。他们也丝毫不了解这两姐妹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盼望和爱，还有对主的跟随。但是，他们在这两姐妹痛失亲人的时候表示深深的同情，并好心地来尽力安慰她们。因此，他们就得到了丰厚和意想不到的回报。他们看到了主耶稣所施行的最伟大的神迹。他们也亲眼见证了拉撒路从坟墓里走出来。我们完全可以相信，对他们中间的许多人来说，那一天就是他们属灵的新生。拉撒路的复活使他们的灵魂也复活了。把人带向永生的东西有时候竟是多么地小啊！倘若那些人没有同情心，也许他们永远也不会得救。

我们无需怀疑，圣经上记载这些事情就是为了叫我们学习一些东西。不管我们明白与否，向哀伤的人表示同情和关心，这对我们的灵魂总是有益的。探望那些处于患难中的孤儿寡妇，与哀伤的人一起哀伤，努力分担他们的重担，减轻他们的忧虑——所有这些事，虽不能补赎我们所犯的罪，也不能带我们进入天国；然而，却对我们的的心灵有益，我们每个人都不应小看。也许，很少有人会意识到：之所以生活悲惨，就是因为只为自己而活；而之所以生活快乐，秘诀就是叫别人快乐，就是在这个世上做点点滴滴的好事。

可惜，很多人并没有重视我们的主所说的这句话：“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太 10:42）

**默想：**同情心不仅仅是人生来就有的美德，更是上帝赐给基督徒的美德（林前 12: 2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17-32 5月23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 2: 11-14

就是在那些真信徒的内心里面，人们也还会发现上帝的恩典和人的软弱奇特的交织在一起！我们从马大和马利亚所说的话里就能惊奇地看到这一点。这两个圣洁姊妹都有足够的信心说：“主啊，祢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然而，她们俩似乎都已不记得，拉撒路的死并不在乎主不在那里；也不记得，倘若主认为合适，祂根本不用来伯大尼，只用一句话就可以阻止拉撒路的死。虽然马大对主有足够的了解，她说：“就是现在，我也知道，祢无论向上帝求什么，上帝也必赐给祢……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主啊，是的，我信祢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然而就连她也不能对主的认识更深一步。她模糊的双眼和颤抖的双手，既看不见也抓不到一个伟大的真理，就是站在她面前的主掌管着生命和死亡的钥匙。她也不知道“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主里面”（西 2: 9）。她实际上看见了，却是透过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她知道，但知道得不完全；她相信，但她的信和许多不信交织在一起。然而，马大和马利亚却仍都是上帝真正的孩子和真基督徒。

这些事满有恩典地记下来，是为了让我们学习。倘若我们能记住真基督徒实际是什么样子，是很有益处的。人们对基督徒品格的评价方面，犯的错误又多又大。许多人期望在自己心里找到地上不能找到的东西，因此就写下许多对自己不满的苦毒之事。唯愿我们坚信，地上的圣徒并不是完美的天使，只是归正的罪人。

他们虽是更新的、改变的、成圣的罪人，然而，毫无疑问，他们还是罪人，直到临死那一天。

**默想：**我们若在什么地方看到人的过犯，就当尽力用爱心来弥补。如果不是抱着帮助的目的，这样的批评既没有益处，也没有意义。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23-27 5月24日

参考经文：歌罗西书 1: 9-14

许许多多的信徒多么需要对基督的位格、职分和权柄有清楚的认识啊！这一观点是从我们主对马大所说的那句为众人熟知的話中得出来的。马大那句话既含糊，又迟疑，从中所表露出来的就是对末日复活的小信，因此主耶稣就宣告了那荣耀的真理：“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我，就是我，也就是你的主，就是那位手里拿着生命与死亡钥匙的主。”随后，主耶稣又一次对她强调那条古老的教训，也就是马大以前无疑经常听到却未曾真正明白的教训：“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这里有一个值得所有真基督徒认真思考的问题。他们当中有许多人抱怨，在自己的信仰中缺乏那种叫人能感受得到的安慰。他们不能感受到自己所渴望的那种内心的平安。他们当晓得，对主基督模糊怀疑的认识，常常就是他们一切困惑的根源。他们必须努力更加清楚地明白自己的信心所依赖的伟大对象，必须更加牢固地抓住主对信祂之人所赐的慈爱和权柄，以及现今主在这个世界上为他们摆上的各样富足。我们当中有很多人特别像马大。对主基督是唯一的救主只有一点普通的认识，却常常成为我们所拥有的全部。但对于那种住在基督里的丰满、对祂的复活、祂的祭司职分、祂的代求、祂那无尽的怜悯，我们却很少经历，甚至一点儿也未经历过。对于这许多人而言，我们的主完全可以像对马大一样说：“你信这话吗？”

我们当为自己感到羞愧，因为我们称呼基督的名这么久了，却对祂了解很少。我们在基督教信仰中很少得到真正的安慰，这还有什么感到奇怪的吗？

**默想：**认识基督胜于认识一切，这是你最大的渴慕吗？（腓 3: 1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28-35 5月25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4: 14-5:10

基督内心对祂的子民所存的怜悯是何等地深啊！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当主看见马利亚哭泣，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都哭泣的时候，“祂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我们所读到的内容还远不止这一点。祂还有外在的感情表现：祂“哭了”。祂完全清楚这个伯大尼家庭的哀痛不久就会转为喜乐，也知道拉撒路几分钟后就会从死里复活，回到自己姐姐身边。然而，尽管祂知道所有这一切，祂还是“哭了”。

基督的哭泣对我们有很深的教训。它向我们表明，哀痛并没有罪。哭泣和哀痛完全是对我们血肉之体的试验，使我们感觉到自己必要朽坏的身体的软弱。但是，哭泣和哀痛本身并没有错，因为连上帝的爱子也哭泣。它也向我们表明，这种深厚感情的流露不是一件我们需要感到羞愧的事。如果我们看到令人哀伤的事，却表现得非常冷漠，无动于衷，就是没有蒙恩的标记。哭泣流泪丝毫也不影响上帝儿女的身份，就连上帝的爱子也会哭泣。更重要的是，它还向我们表明，对信靠这位救主的信徒来说，祂最温柔，最能体恤我们。祂是一位深深地同情我们软弱的救主。当我们身处困境时，我们就转向祂，在祂面前倾心吐意，祂知道我们所经历的事情，也能怜恤我们。祂是一位永不改变的主。虽然祂现在坐在天上父上帝的右边，但祂的心仍然和在地球上时一样。我们有一位与父上帝同在的代求的中保，当祂在世上时，祂也哭泣。

让我们努力成为拥有温柔之心和怜悯之心的人。若是能有更多的基督徒有这样的印记和品格，教会就会变得更加美好，世界也会更加快乐。

**默想：**基督徒当成为基督的模样（罗 8: 29），因基督已经为基督徒作了榜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36-40 5月26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10: 13-17

这段经文记载的是主耶稣基督所施行过的最伟大的神迹之一，也向我们提供了一个祂是上帝的无可辩驳的证据。这位只通过一声呼喊，就能使一个已经死去四天的人从坟墓中复活的主，必定就是上帝！这件神迹本身是用那么简单的话语描述出来的，人勿需再作任何解释。但我们的主那时所说的话却特别耐人寻味，需

要我们特别注意。

我们应该注意主对那块挡在拉撒路坟墓上的石头所说的话。我们读到，当主来到埋葬拉撒路的地方时，就对周围的人说：“你们把石头挪开。”

主为什么这样说呢？毫无疑问，对祂来说，命令石头自己滚开和祂把一个死人从坟墓里呼唤出来都是极其容易的事。但这却不是主做工的方式。此处就像在某些其他时候一样，祂要把一些事交给人去。此处也像在别的地方一样，祂要教导我们一个伟大的教训，就是祂大能的权柄并不是要消除人的责任。即使主已做好准备，祂愿意叫死人复活，祂也不会让人站在一边袖手旁观。

让我们牢牢地把此教训记在心里。它涉及到的问题非常重要。当我们服事别人时，当我们训练自己的孩子奔走天路时，当我们在日常生活中追求圣洁时——在做所有的这些事情时，毋庸置疑，我们都是软弱的、无助的。因为“若没有基督，我们什么都做不了”。然而，我们也必须记住，基督让我们做的都是我们能做得了的事。“你们把石头挪开”，这就是祂给我们日常生活的吩咐。我们当意识到，不要总是带着假装的谦卑站在一边袖手旁观。让我们天天都努力尝试做我们所能做的。在这样的尝试中，基督必会与我们同在，赐福给我们。

**默想：**拯救是上帝的工作，但拯救必须由人传讲，也要由人接受。上帝不会任凭我们作无所事事的观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38-44      5月27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9: 27-31

我们应当留意我们的主对马大所说的话，那时她反对把坟墓上的石头挪开。当人要把安放马大所爱的弟弟的墓穴打开时，这位圣洁女子的信心完全崩溃了。她不相信这样做会有什么用处，就喊着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然后，我们的主严厉地责备马大：“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上帝的荣耀吗？”

这句话有丰富的含义。当初马大和马利亚的弟弟刚刚病倒时，主就已经答复那个捎话的人。这句话可能是再次提醒马大，她的主曾经让人告诉她：“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上帝的荣耀。”然而，这句话或许更有可能是说，我们的主很希望马大回想起自己在服事过程中教导过她的那条老教训，也就是总要相信。这句话也好似主在说：“马大，马大，你现在忘记那我教过你的宝贵的信心之道了。你要相信，一切都会转好的。不要怕，只要信。”

对于这条教训，我们永远都无法完全明白。在遭遇试探的时候，我们的信心多么容易崩溃啊！人们在健康和富足的时候奢谈信心，是很容易的。但是，倘若在幽暗的日子，在没有日月星辰的时候，把信心行出来是多么艰难啊！让我们把主在这里所说的话记在心上，让我们祈求上帝，使信心内住在我们里面，好叫我们在遭遇苦难的时候，可以耐心承受，并相信主所做的一切都是好的。那些不再说“我必须亲眼看见，才相信”，学会说“我相信，以后慢慢地就会看见”的基督徒，他们已经在基督的学校中达到了很高的境界。

**默想：**你所遭遇的试探是把你的信心压垮了呢，还是更坚固了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38-44      5月28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 1-14

我们应当留意我们的主对父上帝所说的话，那时人们把石头从坟墓上挪开了。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祂说：“父啊，我感谢祢，因为祢已经听我。我也知道祢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祢差了我来。”

这奇妙的话语，一点儿也不像先知或使徒在施行神迹时所说的话。事实上，这不是向上帝祷告，而是在赞美上帝。很明显，这句话在暗示主耶稣和祂在天上的父之间有一种持久而隐秘的交通，这是人的能力所无法解释，也无法想象的。我们勿需怀疑，这里就像使徒约翰在其他部分写到的一样，主的意思是要教训那些犹太人：在祂所作的一切事，以及祂所教导的一切教训中，祂与父之间都有那种完全和彻底的合一。主耶稣再一次提醒他们，祂到他们中间来并不单单是作为一位先知，而是作为父所差派，也是与父同在的弥赛亚。主耶稣再一次叫他们知道，祂所说的话乃是照着父所吩咐祂说的，祂所行的神迹也是照着父所吩咐祂而行的。总之，祂就是父应许的那位弥赛亚，父也总是听祂，因为祂与父原为一。

这真理真是高深。我们若能完全相信它，紧紧持守它，就能使我们的心灵得着平安。唯愿这真理能成为

我们信仰的牢固根基，我们所信靠的救主就是那永生的上帝，就是父总是听祂祈求的主，也是实实在在与父上帝同工的主！对我们这位中保的尊贵有一种清楚的认识，是我们内心得安慰的秘诀。能够说“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提后 1: 12），这样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这位为我们代求的救主（来 7: 25），总是得蒙应允（约 11: 4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38-44 5月2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5: 50-58

我们也应当留意拉撒路从坟墓中复活时，我们的主对他所说的话。我们从今日经文中读到：“祂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就在这声音发出之后，那恐怖之王马上就交出了它那在律法以下的囚徒，那贪得无厌的阴间也交出了自己的猎物。马上，“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

我们无法夸大这个神迹的伟大之处。人的大脑也几乎不能理解主所行的这神迹的巨大性。在这里，就在光天化日之下，就在许多充满敌意的见证人面前，一个已经死去四天的人一下子复活了。这是公开的证据，证明我们的主拥有掌管这个物质世界的绝对权柄！因为一具尸体，一具已经腐烂的尸体，居然变成了活的！这是公开的证据，证明我们的主拥有掌管属灵世界的权柄！因为一个已经离开自己地上躯壳的灵魂，却被从天堂中召了回来，并再次与自己主人的身体结合。基督的教会完全可以坚信：能行这神迹的主，就是那“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罗 9: 5）。

让我们从这一整段充满安慰和慰藉的经文再回到现实生活中来。使我们得安慰的是想到那位对罪人充满爱的救主，祂的恩慈是我们灵魂完全的依靠，祂拥有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有大能拯救世人。使人得安慰的是还有，没有哪一个罪人因犯罪太重，是基督没法拯救和使之归正的。那位站在拉撒路坟墓旁边的主，也可以对那最邪恶的人说：“出来吧：释放他，叫他走。”最能使我们得安慰的是，当我们躺在坟墓里时，我们可以完全确信自己将来必会复活。那召唤拉撒路出来的声音，有朝一日也会穿透我们的坟墓，吩咐我们的肉体 and 灵魂合在一起。“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林前 15:52）

**默想：**我们所爱之人的葬礼只是外在的终结。但我们所信的上帝是一位能使死人复活的上帝。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45-57 5月30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 16:19-31

一个已经死去四天的人，在众目睽睽之下从死里复活。这个事实是确凿无误，无可质疑。但是，大祭司和法利赛人仍然不愿意相信行这神迹的就是弥赛亚。面对这个无法辩驳的事实，他们闭上了自己的眼睛，拒不信服。他们承认“这人行了好些神迹”。但是，他们根本不向证据屈服，反而一头扎进更大的邪恶中，并且“商议要杀耶稣”。看哪，这不信的力量是何等地大啊！

我们一定要当心，不要认为神迹本身有使人心归正的力量，能使他们成为基督徒。这种想法完全是一种错觉。若有人像某些人一样猜想，假如他们看见一些奇事行在他们眼前来确证福音，他们就会马上扔掉所有疑虑去侍奉基督，那就是作白日梦。我们的灵魂所要得到的是圣灵的恩膏，而不是神迹。生活在我们主那个时代的犹太人向世人作出了永远的明证：人们可能会看到神迹奇事，然而他们的心却仍像石头一样刚硬。“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 16: 31），这句话真是既真实，又深刻。

若是我们在今天、在我们家周围看到仍有那么多不信主的人，一定不要感到惊奇。那些对我们似乎十分清楚的真理，人们为什么竟看不到呢？那些如此值得我们接受的福音，人们为什么竟不接受呢？这些问题乍看起来似乎无法解释。然而，那简单明了的事实就是：人的不信是一种比我们通常所想象的要顽固得多的疾病。这种疾病就是人们抵挡合乎逻辑的事实、抵挡推理、抵挡论证、抵挡道德劝化的明证。除了上帝的恩典以外，没有什么能使它融化。如果我们自己是信主的，就当永远感恩。

**默想：**人的不信与证据没有关系，征服不信的唯一力量就是上帝赐给我们的新心。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 45-57 5月31日

参考经文：诗篇 2



这些犹太人的官相互对说：“若是我们由着这个基督，我们就彻底完了。若我们不阻止他作事，不阻止他行神迹，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后来的事实证明，再也没有比这样的判断更浅薄和荒谬的了。他们疯狂冲向自己选择的道路，可是他们所惧怕的事还是发生了。尽管他们没有放过我们的主耶稣，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然而，后来怎么样呢？几十年以后，那场叫他们恐惧战惊的灾难还是来临了：罗马军队真的来攻击他们，毁灭了圣城耶路撒冷，烧毁了圣殿，把所有百姓也都掳去了。

罗马帝国的皇帝们在最初的三个世纪大肆迫害基督徒，并把不放过他们当作是一种积极的义务。可是，他们对基督徒迫害得越厉害，基督徒的数目就越发增多。殉道者的鲜血成了教会的种子。在玛丽女王在位期间，英格兰的天主教徒迫害新教徒，并且天主教徒认为，若是对新教徒放任不管就会危及真道。但是，他们把我们的前辈烧死得越多，就越发使他们的心更加坚信改革宗真理。总之，诗篇第二篇的话在这个世界上不断地得到验证：“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华，并祂的受膏者。”（诗 2:2）但是，“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主必嗤笑他们。”（诗 2:4）上帝必会使祂仇敌的谋算互相效力，叫属祂的子民得益处，并且还会使人的愤怒变为对祂的赞美。在患难的日子，在受责罚的日子，在遭凌辱的日子，那相信主的人就可以在祂里得安息。那些原本一度似乎可能伤害他们的事情，最终必会使他们得益处。

**默想：**教会是由基督建造的，所以她是不可摧毁的（太 16: 1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1:53-57      6月1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5: 1-9

虽然恶人心里充满罪恶，他们有时却是那么地看重外表的仪文！今天的经文告诉我们，有许多犹太人“在逾越节以前，从乡下上耶路撒冷去，要在节前洁净自己”。恐怕，他们当中大多数人既不晓得也不在乎人内心的洁净。他们不厌其烦地进行各样的洗濯、禁食、苦修，这些就是就是我们主那个时代所流行的犹太教的实质；然而，就在此后不几天，他们就甘愿流无辜之人的血。这或许看起来有点奇怪，但我们发现正是这些看重表面圣洁的顽固之人，决意照法利赛人的心意去行，把他们自己的弥赛亚置于死地。

像这样的极端出现在同一个人身上，不幸的是这种现象到处可见。经历告诉我们，人败坏的良心常常试图藉着对宗教的热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同时却又完全忽略信仰中“更重的事”。愿意走遍海洋陆地求得仪表洁净的人，若是有机会，就会毫不畏缩地把基督钉死在十字架上。听起来也许使你感到震惊，但却有大量明显的事实充分证明这种说法。

让我们牢牢记住这一教训，若是一种敬虔本身只热衷于在外部的仪文，就在上帝的眼中一文不值。上帝期望看到的洁净，不是人肉体上的洗濯和禁食，不是圣水，也不是苦待己身，而是心灵的洁净。“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上帝。”（太 5: 8）

**默想：**你是关心别人怎么看你呢，还是更关心上帝怎么看你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 1-11      6月2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 24: 36-43

在我们主所行的这个伟大的神迹中，提供了多么丰富的真理的明证啊！我们从今日经文中读到，在伯大尼有一个筵席，拉撒路也在“坐席”的客人中——这个拉撒路，就是在坟墓里躺了四天，后来又在众人面前从死里复活的那个人。没有一个人敢说，拉撒路从死里复活只不过是一种幻觉，或者说那些旁观者的眼睛一定是被某个邪灵或异象欺骗了。几个礼拜以后，就是同一个拉撒路，竟带着实实在在的身体坐在自己的同族中间，吃喝实实在在的食物。很难想象，哪里还有比这更有说服力的证据。那些不为这样的证据所折服的人，完全可以说，他就是打定主意什么都不信的人。

令人感到安慰的是，关于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证据也证明了一个伟大的事实，那就是基督的复活。伯大尼的人不是有好几周看见拉撒路在他们中间出出进进吗？基督的门徒也是这样看见了祂。拉撒路不是在他的朋友面前吃喝实实在在的食物吗？主耶稣在升天之前也是这样吃喝。凡看见基督取了“一片烧鱼和一块蜜房”，并在几个人面前吃的人，若是他们头脑清醒的话，就没有一个人会否认基督有真实的身体（路 24: 42）。

我们真该牢记这一点。在这样一个充满不信和怀疑的时代，我们会发现：基督的复活必能经得住我们任何的疑虑和困惑。正如祂使离耶路撒冷不到三公里、自己喜爱的门徒从死里复活那么确定无疑一样，几周以后，祂也照样使自己胜过阴间的权柄，这夜是不容置疑的。若是我们相信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了，那就无需怀疑主耶稣也同样复活了。若我们相信主耶稣复活了，那就无需怀疑祂就是弥赛亚这一真理，祂就是我们的救赎主这一事实，以及我们自己也必会复活这一教义的确定性。

**默想：**很显然，只有人们心存偏见，才会拒不承认五百多人对一件事亲眼目睹的见证（林前15：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1—11      6月3日

参考经文：耶利米书38：1—6

基督的朋友有时遭到人们何等刻薄的对待和恶意的打击啊！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在伯大尼筵席上，拉撒路的姐姐马利亚用极贵的香膏抹耶稣的脚，并用自己的头发去擦；并且，她往外倒香膏时也不小气。她倒的是那么慷慨，那么大方，以致于“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她这样做，是出自一颗充满爱和感激的心。她认为没有什么贵重到不能用在这样一位救主身上。因为很多日子坐在主的脚边聆听祂的话语，她的良心得到了平安，罪过也得到了赦免。就在那时，她瞅见了活着的、健康的拉撒路，拉撒路挨着主坐着。她的这个亲弟弟拉撒路，就是主从坟墓中把他带回到她身边来的。因为蒙受了极大的爱，她想自己怎么回报这爱都不过分。这爱既是白白地得来的，她也当白白地舍去。

但是，一些在场的人却对马利亚的行为挑三挑四，责备她犯了浪费之罪。特别是有一个人、一个使徒、一位人们对他寄予厚望的人，竟对大家说：若是把这香膏卖了，还可以用所得的银子“周济穷人”，这香膏就会派上更好的用场。那颗存有这种念头的心，一定是看低了主基督位格的尊贵，也看低了我们对祂所当尽的本分。冷酷的心和吝啬的手常常是连在一起的。

我们绝不要任凭自己因这种人刻薄的话语，就不再“恒心行善”。若是有人感觉不到自己对基督有亏欠，却期望他为基督多做事情，那是徒然。我们一定要对那些恶意批评我们之人的无知存怜悯之心。那替马利亚的爱心之举作辩护说“由她吧”的基督，现在正坐在父上帝的右边，并且祂还持有一本记念册。

**默想：**主基督说一个“好”（太25:23），远远抵得过任何一个来自人的责备。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1—11      6月4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前书6：3—10

人心里所存的刚硬和不信是何等地令人感到震惊啊！这样的不信竟然出现在那些祭司当中，他们一同“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他们不能否认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事实。还有，拉撒路在坟墓里躺了四天以后，又在离耶路撒冷不到三公里的地方活生生地进进出出，吃饭喝水，他见证了基督就是弥赛亚这一真理，祭司既不可能回答，也不可能使他沉默不言。然而，这些骄傲的人并没有因此罢手。他们宁愿犯罪杀人，也不愿意扔下反叛的武器，承认自己的错。难怪主耶稣在某个地方对他们的不信感到“惊奇”（可6:6）。也难怪祂在一个大家都熟悉的比喻中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16：31）

刚硬也出现在加略人犹大的心里，他在被主拣选为门徒，成为传讲天国之道的传道者，最终竟显明是一个窃贼和叛徒。只要世界还存在，这个不幸的人就会一直是人败坏致死的永久证据。若是有人以门徒的身份跟随基督三年，见过祂所行的各样神迹，听过祂的一切教导，接受祂手中不尽的恩惠，又被尊为使徒中的一员，但最终却显明是个心地败坏的人。人们乍眼一看，所有这一切是多么令人难以置信啊！然而，犹大的例子却清楚地表明，这样的人是存在的。或许，没有多少事比得上人对自身的堕落和败坏认识得那么少的了。

若是我们晓得一些信仰之事，尽管存有软弱和胆怯，却仍然能够说“我相信”，我们就当感谢上帝了。让我们祈求上帝，叫我们的信心成为真实可靠、诚实无欺，不要像朝露晨雾，只给人留下暂时的印象就消失不见了。重要的是，我们要保持清醒，祈求上帝叫我们抵挡对世界的贪爱。这种贪爱摧毁了那个得蒙特权，完全沐浴在阳光之下，每天都能听到基督亲自教导的人。

**默想：**你的心思有多少是和这个世界连在一起的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12—16      6月5日

此处所记述的主骑着驴驹进耶路撒冷一事，乍看起来似乎很简单，一点儿都没有什么令人值得注意的地方。但是，当我们回过头来看旧约的时候，就会发现这件事早已由先知撒迦利亚在五百年前就预言了（亚9：9）。我们还发现：一位救赎主在将来某一天降临，不仅仅是一件圣灵启示给列祖的事，就连祂在地上所作事工的最小细节，也都准确无误地预言并记载下来。

像这一类预言的成就，值得所有热爱圣经并怀着敬虔之心去读圣经的人给予特别的留意。这些事告诉我们，圣经中每一句话都是藉着上帝的默示赐下的，并教训我们要小心提防那些只注重属灵之事和对圣经妄加解释的有害做法。我们一定要牢记：圣经经文的简单、字面的意思，通常就是其真实、准确的意思。这里就是撒迦利亚的预言完完全全照字面意思应验的例子。某些按钮灵意解经的人很可能对撒迦利亚的话这样解释，认为我们的主仅仅是一个非常谦卑的人。但圣经的意思非常明确，祂还实实在在地骑着驴驹进耶路撒冷。然而，重要的是，这些预言的成就教导我们：在仰望耶稣基督二次再来时，我们可以盼望什么。这些预言的成就还向我们表明：我们一定要盼望主二次再来的预言实实在在地成就，而不是盼望看到一个具有某种形象或灵性的东西。让我们永远都牢牢抓住这伟大的教训。那些相信圣经中的话语就是原原本本讲述其真正意思的读经者，是有福的。这样的人在盼望那将要成就的事上，已经得着打开真知识的钥匙。晓得基督二次降临的预言必会像基督第一次降临的预言一样实实在在地成就，是正确理解尚未成就的预言的第一步。

**默想：** 圣经能够经得住人们详细的考究，因为上帝是一位事无巨细、面面俱到的上帝。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12—19 6月6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8：1—8

基督的受苦是何等地甘心乐意啊！从我们今天读到的这段历史记述中，不可能看不到，无论什么时候，只要祂认为合适，祂就能够对自己周围人的思想和意念产生奇妙的影响。祂在众人的簇拥下前往耶路撒冷这件事，所产生的影响是人无法言喻的。那些人似乎受到一种神秘力量的趋使往前行，这种力量是无法抗拒的，尽管本国的领袖们反对他们这样做。简言之，就像我们的主能够使狂风、巨浪、疾病和魔鬼都听从祂一样；同样，若是合乎祂的心意，祂也能够照着自己的意念把人的意念扭转过来。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件事并不是孤立的。当主耶稣选择“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时（路4：30），那些拿撒勒人并没有能够拦住祂。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当那些愤怒的犹太人完全可以用残忍的手加害于祂时，“祂却从他们当中经过，从殿里出去了”（约8：59），他们也未能见到祂。最重要的是，就连那些跑到客西马尼园要捉拿祂的士兵，也“退后倒在地上”（约18：6）。对于诸如此类的例子，都只有一种解释：就是一种神圣的力量发出来。我们的主在世上的整个服事，可以说是神秘地“掩藏着祂能力”的服事（哈3：4）。但若是祂愿意使用的话，祂的大能就会显明出来。

那么，为什么祂没有在最后时刻抵挡祂的仇敌呢？为什么祂不把那一群来抓拿祂的士兵，像风吹散糠秕一样使他们四散呢？答案只能有一个，就是祂甘心乐意地受难。祂并不是因为被更强大的力量征服，自己无能为力，才去流血，去受难，去死；而是因为祂爱我们，甘心乐意地为我们献上自己，作我们的赎罪祭。

**默想：** 为了让我们这些可怜的罪人可以存活，主耶稣是多么甘心乐意地去受死啊！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12—19 6月7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26：19—29

每一位认真阅读四福音书的读者，差不多都会发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这段服事期间行事非常独特。之所以说它独特，是因为它不同于新约圣经中记载的有关他的其他事情。到今天读到的经文为止，我们已经看到，在此之前，祂尽可能地在大庭广众的注目下离开，退到旷野去，躲开那些要高抬祂，并推举祂作王的人。祂一贯的作法就是，不去博取众人的注意。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太12：19）相反，在今天读到的这段经文里，我们却看到祂公开地进入耶路撒冷，并且由一大群人簇拥着，甚至就连法利赛人都说：“看哪，世人都随从他去了。”

要解释这种前后显然不一致的情况，并不很难。这就是基督最终为世人的罪受死的时间来到了，这就是

真正的逾越节羔羊受宰杀的时间来到了，此时那救赎的宝血流出来，此时照着圣经预言弥赛亚就要被剪除（但9：26），此时藉着这位真正的大祭司进入至圣所的道路向天下世人打开了。因为我们的主知晓这一切，祂就特意吸引人注意祂。因为我们的主知晓这一切，祂就把自己公开地置于整个犹太民族的注视之下。要叫这样的事“不是在背地里作的”（徒26：26），这样行既合宜又恰到好处。若是有人问主在世服事的过程中，有哪一件是在众人面前做的，那就是祂在加略山十字架上所做出的牺牲。祂受死的时间正是一年中全以色列人都上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不仅如此，主也是在祂那令人瞩目的公开进入耶路撒冷的那一周受死的，为的是使全以色列人的眼睛都特别定睛在祂身上。

**默想：**我们的主所想的并不是为着自身的缘故以引起众人的注意，他所想的是把众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祂救赎性的受死上。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2：20—26 6月8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2：14—18

当基督在世上的时候，有谁会预先想到一些外族人会早早地从遥远之地赶到耶路撒冷，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呢？这些希腊人到底是谁？他们说这话的意思是什么？他们为什么渴望见耶稣？他们内心的真正动机是什么？对所有的这些问题，我们都无法做出回答。然而，对我们来说，知道他们对耶稣比对该亚法以及所有该亚法的同伴还有兴趣，就足够了。死亡就是臻达属灵生命和荣耀的道路。“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这句话的主要意思就是教导那些惊奇的希腊人，弥赛亚国度的真正实质是什么。若是他们想看到一位与这世上的诸王一样的王，就大错特错了。我们的主愿意让他们知道：祂来，是要背负十字架，而不是佩戴冠冕；祂来，不是要过一种荣耀、安逸、豪华气派的生活，而是要羞辱、卑微地去受死。祂来要建立的国度是从被钉十字架开始，而不是从加冕开始。天国的荣耀被高举不是来自刀剑的取胜和金银财宝的聚集，而是来自祂的君王的受死。

但是，这句话的意思也是教导人们一个更宽、更广的教训。藉着这一令人震惊的比喻，启示了那伟大的真理根基，即：基督受死乃是天下世人属灵生命的源头。从祂在十字架的受死和祂的大爱中要给人类流淌出大能的祝福来。祂的受死就像一粒麦子，要成为那甚至无法用百万数字计算的不朽灵魂的祝福和怜悯的根源。简言之，这条伟大的福音原则再次说明，基督的代死（不是祂的生，不是神迹，不是教训，而是祂的死）要结出果子来，以使上帝得着称赞，并为失丧的世人提供救赎。

**默想：**保罗不是单单传讲基督，而是传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2：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20—26 6月9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6：16—18

“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凡是愿意得救的人，就当预备在必要的时候，为了得蒙救恩舍弃自己的生命。他必须埋葬掉自己对这个世界的贪爱，以及他在这世上所拥有的财富、荣誉、快乐和奖赏，完全相信他这样做就会得到更好的收获，不管是在今生还是来世。凡是挚爱现今的生活而不能为着自己灵魂的缘故舍弃一切的人，最终会发现自己丧失了一切。与此相反，那些愿意舍弃一切阻挡在自己灵魂得救之路上，却是他今生所特别爱惜的东西，并把自己肉体的情欲钉在十字架上的人，最后必会发现自己绝不是一个失丧的人。一句话，他所失去的与得着的相比根本算不得什么。

像这样的真理，我们都当深深地铭记在心，并激励自己去探求。没有死亡就不会有生命，没有苦就不会有甜，没有十字架就不会有冠冕，这对基督徒和基督都同样真实。若没有基督的受死，世人就不会得生命。我们若不甘心乐意地向罪而死，并把肉体挚爱的一切都钉死在十字架上，就不要期望从基督的受死中得着任何益处。让我们牢记这些教训，勇敢地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让我们为摆在我们面前的喜乐，忍受十字架的痛苦，轻看各样的羞辱；到末日，我们就必与我们的主一同坐在父上帝的右边。这种自己把自己钉在十字架和追求圣洁的方式，在世人看来似乎是愚蠢的，是浪费时间，就像傻瓜认为把种子埋在土中终是一种浪费一样。然而，那向圣灵撒种的，就必得着永生，这却是无人置否、显而易见的。

**默想：**我们一定要提防那种总是谈起为基督作出各种牺牲的心态。这些牺牲，与基督所作出的牺牲相比是微不足道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 20—26 6月1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5: 10—12

倘若我们宣称自己是服事基督的，就必须跟从祂。“跟从”一词表达的意义十分宽泛，会把很多熟悉的念头带进我们的大脑中。士兵怎样跟从自己的将军，仆人怎样跟从自己的主人，学生怎样跟从自己的老师，羊怎样跟从自己的牧人，那些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人，也当照样跟从基督。信心和顺服，是那些真正跟从基督之人的主要标记，并且人们也总是在那些真信徒身上看到。这些真基督徒的知识也许很少，他们的软弱也许很大，他们所蒙的恩典也许很微薄，他们的盼望也许很黯淡；但是，他们相信基督所说的话，并竭力按基督所吩咐的去行。对于这些人，基督宣告说：“他们服事我；他们是属我的。”

像这样的基督教很少受人欢迎。它太完全、太明确、太强大、太真实了。只在口头和表面形式上服事基督是容易的，也能使多数人满意，但若在信仰和生活中都跟从基督，就要求付出比人一般性地顾念自己灵魂更多的辛劳。嘲笑、讥讽、反对、迫害常常是基督徒从这个世界得到的唯一报偿。他们所相信的乃是，“这人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乃是从上帝来的。”（罗2: 29）

让我们一定不要忘记，对那些跟从的人，主耶稣基督所发出的是有力的鼓励：“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让我们把这充满安慰的应许放在心上，坦然无惧地行走在这条窄路上。这世界可能把我们的名字当作邪恶之物而弃绝，并把我们的拒之于社会以外。但是，当我们在荣耀中与基督同在时，我们就必会有一个再也不会被人驱逐的家。世人也许蔑视我们的信仰，嘲笑我们和我们所信奉的基督教，但当末日来临，父上帝尊荣我们的时候，在众天使和人的集会面前，我们就必会发现祂的称赞可以补偿一切。

**默想：**经历患难已经是很难的事了，但在患难中高兴欢喜却是基督徒的美德（徒5: 4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 27—33 6月11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5: 12—21

今天这几节经文间接地向我们证明了一条重要的教训。这教训就是，人的罪债被归算到了基督身上。我们看到，这位世人的救主，上帝的永恒之子，心里忧愁不安：“我现在心里忧愁。”我们看见那位用手一摸就能医治人的疾病，说一句话就能赶出人身上的污鬼，发一个命令就能使风浪听从祂的主，在心灵中争经历极大的痛苦。这如何解释呢？

有些人认为，我们的主之所以心里忧愁，唯一的原因就是祂就要面对在十字架上痛苦的死亡。这种解释并不能很使人满意。若是如此，许多殉道士临死前所表现出的平静和勇气要超过上帝的儿子了。这样的结论当然是令人反感的。当然，倘若人们接纳现代人的观点，认为基督的受死只是自我献身的伟大榜样，那么得出以上的结论就是自然而然了。

除了祂感受到世人的罪的重负沉重地压向祂这条古训以外，没有什么能够解释我们的主心里忧愁的原因，不管是在这里的忧愁，还是在客西马尼园里的忧愁。正是世人的罪的重负都归到祂身上，压到祂头上，才使得祂叹息、痛苦，并呼喊说：“我现在心里忧愁。”唯愿我们永远抓住这一教训，不仅把它视作解开我们面前这节经文的关键，也视为唯一能给基督徒的心灵带来真正安慰的基础。我们的罪已经实实在在地放在了我们神圣的代罪者耶稣基督身上，由祂担当了。祂的公义也实实在在地归算给我们，算为我们的义，这是基督徒得平安的真正保障。倘若有人问，我们怎么知道我们的罪归算到了基督身上，你就让他来读我们今天的这段经文。基督已经担当了我们的罪债，背负了我们的罪孽，祂因我们罪的重负叹息，心里因我们罪债的重负忧愁，也实实在在地除去了我们一切的罪。我们完全可以确信，这是一条可靠的真理，也是合乎圣经的神学。

**默想：**基督是无罪的，祂是为我们的罪而死（林后5: 2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 27—33 6月12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5: 13—25

在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段经文中，我们不可能察觉不到那交织在我们这位伟大救主心中极大的争战。对于这争战到底有多深、有多强，我们可能没有概念。但是，这声“我现在心里忧愁”的呼喊，这句“我说什么

才好呢”的严肃发问，从那经受痛苦的血肉之躯中发出的“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的祈祷，这个“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谦卑宣告，还有这从完全顺服的心意中发出的“父啊，愿祢荣耀祢的名”的祈求，这一切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当然，答案只有一个。这些话是要告诉我们，在我们主的内心里面有一种争战，这争战是出自一个完全人各种自然的感受，祂所承受的是人所能承受的一切苦难。然而，那个心里产生这争战的人却是上帝的圣子。“在祂并没有罪。”（约壹3：5）这一点就像是一眼安慰之泉，为所有的基督的真仆人而设，我们绝不可忽略。唯愿他们能从自己主的榜样中懂得，人内心里的冲突就其本身而言不一定就是邪恶的东西。我们相信，有太多的人因不明白这一点，他们一生脚步沉重地走在通往天国的路上。他们认为自己没有蒙受上帝的恩典，因为他们发现自己内心有争战。他们不愿从福音中汲取安慰，因为他们感到自己的肉体 and 圣灵相争。唯愿他们记住他们的主——也是他们的老师的经历，把自己灰心丧志的恐惧抛之脑后。唯愿他们研读自圣保罗以来各个世代的主的众圣徒的经历，晓得就像基督有内心的争战一样，基督徒必定也会遇到这样的争战。当然，若有人向怀疑和不信让步，那就错了，我们的平安也会被夺走。毫无疑问，基督徒会有不信导致的沮丧，这是当受责备的，必须进行抵挡这种沮丧之情，从中悔改，并把它带到那使一切罪都可以得赦免的活泉那里。不过，我们内心有挣扎、交战和冲突，这本身并不是罪。信徒既有内心的争战，也有内心的平安。

**默想：**我们的主取了我们同样的人性，说明祂也晓得内心的争战。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27—33      6月13日

参考经文：彼得后书1：16—18

这段经文所描述的是一个伟大的神迹。这个神迹就是经文中所描写的从天上发出来的声音，那声音如此清楚，以致于人们说是打雷了。那声音宣告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我们的主在地上服事期间，人们三次听到过这奇妙的声音。一次是在我们的主受洗的时候，那时天开了，圣灵降在祂身上；一次是在我们的主登山变相时，那时有摩西和以利亚与祂一起显现在彼得、雅各和约翰面前。一次就是今天我们提到的，在耶路撒冷，那声音出现在门徒和不信的犹太人中间。不管是在何处，我们都知道这声音是来自父上帝的声音。但是，这声音为什么只在这样的场合听到，我们并不特别清楚。这是一个深邃的奥秘，我们现在无法详细讲述。

我们当满足于相信这神迹是要向我们说明，从圣子在地上服事的开头到末了，父上帝与子上帝一直都有那种亲密的相交和无法割断的合一。在圣子道成肉身的任何时期，虽说人们看不见，但永恒的父却是每时每刻都与祂靠近。唯愿我们也相信，这样的神迹是要向那些旁观者说明是父指定子，叫祂作弥赛亚、救赎主和人类的救主。对于这样的指定，父喜悦三次用声音表明出来，就如子奉父的名施行神迹奇事所表明的一样。我们可以完全相信这些事。但是，在我们讲完上面这一切后，也必须承认，这声音是一种奥秘。我们可以带着惊奇和敬畏之心去解读这一奥秘，却无法解释。

**默想：**上帝常常通过人启示祂自己。另外，祂还用祂自己的声音作见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27—32      6月14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7：9—12

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读到一个伟大的预言。主耶稣宣告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对于这句话的真意，任何一个正直之人都只能有一种观点。这句话并不像人们经常认为的那样，是在告诉人们说：若是牧师和教师能够高举基督被钉十字架的道理，就会大大地吸引听众。当然，这是无人置否的真理，然而却不是这段经文所包含的。这段经文旨在教导人们，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必会吸引人归向祂。祂代替我们受死，祂为我们的罪所献上的活祭，必会从各族各邦中吸引大批的人来相信祂，接受祂为自己的救主。祂没有登上世上的王位宝座，而是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死，由此必将在地上建立一个国度，召聚臣民归向祂。

十九个世纪以来，这个预言一直在成就，教会历史本身就是明证。在世界各地，无论何时全各地传讲钉十字架的基督和十字架的故事，就有人归正，被吸引归向基督，就如铁渣被吸到磁铁上一样。不管亚当之子肤色如何，风俗和语种怎样，基督被钉十字架这一真理都是最合乎他们需要的真道。

这条预言的成就还没有到头，完全的成就还有待将来。终有一天，万膝都要向那被杀的羔羊跪拜，万口都要称祂为主，把荣耀归给父上帝。那位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的主，要坐在自己荣耀的宝座上，万国万族都要被召聚在祂的面前。不分敌友，每个人都要按次序从自己的坟墓中被“拉”出来，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唯愿我们留意，使我们在那一天能站在祂的右边。

**默想：**上帝所有的赎民最终都必蒙拯救，不再犯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33—36      6月15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5：16—6：2

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晓得我们有责任抓住现在的时机。主耶稣对我们所有人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我们千万不要认为，这些话仅仅是指着犹太人说的。这些话也是为我们写的，我们也要面对世界末日的到来。

这几句话所包含的教训，对那些认信基督教信仰的教会都普遍适用。教会在世上行善的时间是短暂的、有限的。恩典的宝座不会一直不动，有朝一日，这宝座必会挪开；那时上帝审判的宝座就会出现。那因信基督而得救的大门也不会一直敞开，终有一天这扇大门也要永久地关闭，上帝选民的数目必会添满。那洗去一切罪恶与不洁的泉源，不会永远都能得着；那通向这泉源的道路终有一天会不再畅通，在那里除了燃烧着的硫磺火湖以外，不会留下任何东西。

这些思想虽然严肃，却是真实的。这些真理向那些昏昏沉沉的牧师和会众大声疾呼，呼吁他们严格省察自己的内心。“要把福音在家里和外面传开，还有更多可做的吗？要把基督钉十字架的道理传得更广，我们尝试过所有的办法吗？对于教会的差传事工，我们能拍着自己的胸脯说该做的都做了吗？我们在盼望基督二次再来这一重大事件上，能毫无愧疚地说，我们所拥有的财富、影响和机会都没有埋在地下吗？”我们观察那自称为基督教世界的状况，再观看外邦世界的状况，以上问题就可以使我们谦卑下来。我们必须满怀愧疚地承认，教会所行的并没有与蒙受的光照相称。

**默想：**救恩之事不可随便推迟到明天。接受救恩是刻不容缓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37—43      6月16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7：1—5

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可以晓得人心是何等刚硬。对于那些在耶路撒冷听见主讲话的人，圣经记着说：“祂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祂。”

假如我们认为，只要看见神迹就能使人归正，那就大错特错了。成千上万的人就是在这样的错觉里生活，又在这样的错觉里死去。他们幻想，若是自己能亲眼看见一些奇妙的景象，或是目睹一些上帝恩典超自然的运行，就会弃掉各种疑虑，立即成为坚定的基督徒。这样的想法是完全错误的。若非圣灵在我们里面生成一颗新心和一种新的性情，就没有什么能让我们成为真正的基督徒。否则，神迹也许会让我们内心产生些许暂时性的激动，却不会长久。那种新鲜感一旦消失，我们就会发现自己和那些犹太人一样冷漠不信。

对于目前时代盛行的不信和冷漠，我们不当感到奇怪。这只不过是对“人的全然败坏和堕落”这一宝贵的根基性教义的一种证明。对于人的不信感到惊奇，说明我们对这一教义认识得相当不够。对于人心的诡诈，我们只不过是半信半疑。唯愿我们能够更加专心地阅读圣经，更加认真地查考其中的内容。即使那些基督施行神迹和讲道时在场的人，也有许多人自始至终丝毫不受感动。因此，如果现在很多聆听讲道的人仍然不信，我们没有什么可以感到奇怪的。“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太10：24）。既然那些亲自聆听基督讲道的人都不信祂，我们还期望在听祂的学生讲道的人中，不信的还会少到哪里去吗？唯愿人们能讲论这一真理，也要承认这一真理。人的刚硬不信恰恰间接地证明了圣经的真实性。在以赛亚书中，那条最清晰的预言就是用这样一个严肃的问题开始的：“有谁信呢？”（赛53：1）。

**默想：**法老亲眼目睹许多大能的神迹，但他的心一次又一次地刚硬。“仅有”神迹并不能改变人的心灵。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37—43      6月17日

参考经文：创世纪13：5—18

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可以知道，贪爱世界对人有何等大的影响。我们读到“官长中却有好些信祂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上帝的荣耀。”

很显然，这些不幸的人确信，耶稣就是那位真正的弥赛亚。他们的理性、智慧、意志和良心，使他们不得不暗自承认，若没有上帝的同在，就没有人能行这样的神迹。他们也承认，这位来自拿撒勒的传道人的确就是上帝所差来的基督。但是，他们却没有勇气在别人面前承认这一真理。认信这一真理即使不会受到迫害，也会招致人们暴风般的嘲弄。所以，他们就像懦夫一样，虽然内心相信，却一言不发。

可惜，这种现象非常普遍。成千上万的人对信仰的了解远胜过他们所行的。他们知道自己应该像心意坚定的基督徒那样站出来，知道自己行事为人没有与所蒙的光照相称。但是，对人的惧怕使他们退缩不前。他们害怕受到世人的嘲笑、轻蔑和藐视。他们害怕失去社会对他们的好评，害怕那些像他们一样的男男女女对他们品头论足。年复一年，他们就这样私下里感到不安，也对自己不满意。他们对真道有一定的了解，这使得他们无法在这个世界里寻欢作乐；同时，他们对这个世界又抓住不放，因而也不能从真道中得着满足。

对于这种灵魂的疾病，信心是唯一的救治办法。要克服对世人的惧怕，最大的秘诀就是相信一位看不见的上帝，一位看不见的基督，一个看不见的天国，一个看不见的审判之日。要好这种恐惧症，需要有出自新生命的力量。“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壹5：4）。

**默想：**罗得要为自己挑选最好的土地，就得着了所多玛。亚伯拉罕放弃自己的权利，却从上帝那里得着了那应许之地。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44—50 6月18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4：8—11

这段经文向我们说明的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尊贵。祂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基督与父的合一、以及基督的职分，在这段经文里都清楚地显明出来。

对于父和子的合一，我们只能以敬畏之心相信，因为我们既无法从理性上把握，也不能清楚地用语言解释。我们知道我们的救主不像是那些先知和族长，祂是由父上帝差派来的一个人，是上帝的朋友，为上帝作见证，这就足够了。当然，圣子要远比这样的身份更崇高、更伟大。祂在神性上与父上帝原为一，人看见了祂，就看见了差祂来的父。这是极大的奥秘，但却是一个对我们的灵魂至关重要的真理。凡是藉着信心把自己的罪卸给耶稣基督的人，他就是把房屋建造在磐石上。若是相信基督，就不单单是相信祂，也是相信那差祂来的父。

对于基督的职分，毫无疑问，主耶稣在这里把自己比作太阳。祂像太阳一样，降临这个被罪抹黑的世界，其光线有医治之能，使全世界所有的人都得益处。祂像太阳一样，是一切属灵生命、安慰和兴盛的源头和中心。祂像太阳一样，光照整个大地；若是有人接受这大光，运用这大光，就不会错过那通往天国的大道。

愿我们在信仰生活中，始终注重基督的救恩。我们怎么信靠、跟从祂都不过分。我们也当毫无保留地与祂相交。祂拥有天上地下的一切权柄。祂能拯救所有那些藉着祂来到上帝面前的人，并拯救他们到底。没有谁能把我们从祂手中夺走，祂与父原为一。清晨的太阳怎样使行人欢畅，祂也照样能使我们奔走天国的整个行程中阳光灿烂，一路坦荡，喜乐盈盈。

**默想：**父与子原为一（约10：30）；得着祂们基督，就是既有父又有子（约贰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2：44—50 6月19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20：11—15

这几节经文谈及审判必将来。主耶稣说：“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

末日必会到来！世界不会总像现在这样继续下去。人们今天又买又卖，又种又收，又计划又建造，又娶又嫁，到末日所有这些都结束。上帝预定了一个时辰，那时整个世界必停止运行，现今的世代必将被另一个世代代替。这世界有开始，也必有结束。银行必会在一定的时候永远关门，股票交易所也要如此关闭，议院也要如此解散。甚至太阳，就是那个自挪亚大洪水以来一直忠心工作的太阳，也不再升起落下。若是我们多多思想这一天，该多好啊！收租金的日子、生日、结婚纪念日，常常被人们看作非常重要的日子，但这一切若与末日相比，根本算不得什么。



审判就要来临！人有算账的日子，上帝最终也必有算账的日子。那末日的号角终要吹响，死人要复活，活人要改变形状。所有的人，不管他叫什么名字，归哪个国家，属哪个民族，说哪种语言，都要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书卷终要打开，证据终要呈上。我们那真实的本性终要在全世界人面前显露出来。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掩藏，没有什么地方可以逃避，没有什么假冒可以继续伪装下去。每个人都要在上帝面前交出自我的帐本，并要照着自己所行的接受上帝的审判。恶人要进入永火，义人却要进入永生。

这些真理令人震惊！但是，它们却是真理，需要告诉每一个人。难怪当保罗这位囚犯讲到“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的时候（徒24：25），连那位罗马的巡抚腓力斯都感到恐惧战兢。

**默想：**这末日审判的事实，在多大程度上影响到你现在的的生活方式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1-5 6月20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12：1-13

我们今天所读这一段经文，开启了约翰福音中最引人入胜的一部分。我们发现，在以下接连的五章中，这位传道人记录的是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三个福音书中没有提到的事。圣灵启示约翰把这些事写下来，好叫我们借鉴学习，我们该当何等感恩啊！历代以来，人们都把这些章节的信息视为圣经中最宝贵的一部分。这些经文，是所有真基督徒日用的饮食，是他们的力量和安慰。愿我们常常能以敬虔之心研读。此时，我们就是站在了圣地上。

我们应该注意到，四福音书的作者们都仔细述及逾越节的筵席，并把它作为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受难的准确时间。这个特殊时间是上帝亲自命定的，原因有二。一是逾越节的羔羊在整个犹太人礼仪律中乃是对基督本人最令人惊奇、最著名的预表，而逾越节的历史则是对基督救赎之功的预表。二是这个时间是以色列人最大的盛会，能保证更多的人亲眼目睹我们的主被钉十字架。在犹太人一年中，没有哪个时间能聚集这么多的人。在逾越节期间，不管发生什么事，朝拜者在回家后都要报告给周围的人。正因为这两个原因，“上帝的羔羊”才在这个节日被杀，尽管那些祭司说：“当节的日子不可”（太26：5）。

请注意，其实我们的主清楚地知道祂会在什么时候受难，也知道以何种方式受难。我们不能预知未来之事，是上帝对我们极大的祝福。我们的主完全看到了摆在祂面前的十字架，径直地走向它。祂这样受死对祂来说并不是惊奇，而是祂甘心乐意去行，并且早就知道的事。

**默想：**基督就是我们逾越节的羔羊（林前5：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1-5 6月21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10：25-30

让我们注意此处的经文是怎样谈及死的。死就是旅行，是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去。对于我们的主来说，死就是回到祂的家去，就是在祂完成自己地上的工作之后回家。信徒的死也是这样，简单地讲，就是回家。加尔文指出：“这个对死的定义适合整个教会。对于圣徒来说，死就是到父那里去的通道，就是进入永生的大门。”

圣经上记着说：“祂既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这节经文的意思是说：“祂既然一直爱自己的门徒，也赐下很多凭据来证明祂那非凡的爱。此时此刻，就在把他们像孤儿一样遗留在世上之前，通过为他们洗脚，祂赐下另一个更加使他们震惊的爱的凭据。祂在受死前最后一个晚上这样行，向他们表明：祂爱他们直到自己在世服事的末了，并且一点儿也不厌烦他们。

祂清楚地知道：祂的门徒必会离弃祂，他们行事怯懦；但这并没有阻止祂爱他们，尽管他们有各样的软弱，祂却要爱他们到底。祂也完全晓得：祂在二十四小时之内就要受难；但预知此事并没有使祂的思绪陷在里面，忘掉自己那一小群跟随者。

“祂自己的”这种爱的表达应用到信祂之人的身上，非常值得我们注意。信徒是基督的特殊产业，是父赐给祂的，并且祂特别看顾他们，就像看顾自己身上的肢体一样。

“世间的”这一表达也极有深意。信徒这时还没有升天，还没有发现在天上超出他们所付出的代价。他们处在一个冷酷无情、充满迫害的世界里。唯愿他们晓得耶稣知道这一切，记念这一切，并从中得安慰。“我知道你的行为，也知道你的居所”（启2：13）。

**默想：**即使我们犹豫不定，失败跌倒，基督仍然信实可靠。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1-5      6月22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4: 7-16

基督爱罪人，这乃是福音的本质和精髓。祂爱我们，眷顾我们的灵魂；祂在我们还没爱祂以前，甚至一点儿也不认识祂以前，就已经爱了我们。祂是如此地爱我们，以致于降卑生在这个世上来拯救我们，祂取了我们的样式，担当我们的一切罪，并代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这一切实在是太伟大了！这种大爱在人世间是找不到的。人性狭隘自私，根本不能对此完全理解。这是一件大事，甚至连上帝的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彼前1: 12）。这也是一条真理，凡属基督的传道人和教师都当不断传讲，千万不可感到厌烦。

基督对众圣徒的爱，其实比祂对罪人的大爱丝毫不差，只是很少有人去思想罢了。祂担当他们无尽的软弱，把他们从恩典中带进荣耀里；祂对他们无休止的心口不一和繁琐的顶撞并不厌烦，反而一次又一次地赦免他们，不记念他们的过犯，也从不发怒把他们弃置不顾，这一切实在是令人吃惊！有哪一位妈妈在看顾自己柔弱却任性的婴孩的过程中，会具有基督在经历自己门徒的试探时所具有的那样巨大的忍耐啊！然而，基督的忍耐是没有穷尽的。祂所发出的怜悯是永不干枯的泉源。祂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弗3: 19）。

若是有人渴望得救，一定不要害怕从认识基督开始。即使罪人中的罪魁也可以大胆地到祂面前来，完全相信祂会赦免你的一切罪。这位充满慈爱的救主愿意“接待罪人”（路15: 2）。唯愿谁也不要自己已经来到基督面前，并且也相信祂以后，还惧怕与祂同行。

**默想：**“世上没有哪一种爱能与耶稣的爱相比。”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1-5      6月23日

参考经文：犹大书5-16

即使在口里认信的人心中，有时也会发现隐藏的败坏！圣经上记着说：“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

我们一定还记得，这位犹大就是耶稣基督的十二个使徒之一。他是和彼得、雅各、约翰还有其他的几个同伴同时被主拣选的。三年以来，他和基督朝夕相处，亲眼看见过祂所行的神迹，亲耳听见过祂所传的道，也亲身经历过许多见证祂慈爱的事。他甚至还亲自传道，奉基督的名施行神迹奇事。并且，当我们的主差遣祂的门徒两个两个地出去的时候，毫无疑问，加略人犹大也一定是其中两个人中的一位。但是，我们在这里却看到，这个犹大正被魔鬼所附，急急忙忙走向灭亡。

犹大的例子告诉我们，一个人可以有很好的信仰告白，但最终却显明为败坏的假冒伪善之辈，证明他根本就没有归正过。这例子也告诉我们，即使我们拥有最伟大的特权，如果我们心里不珍惜，善加运用，也不会带来什么益处。单有特权却没有恩典，不能救任何人，只会使地狱变得更深。这例子还告诉我们，只有头脑里的知识也是无用的。脑子明白事情，能说会道，并不表明我们自己确实行在平安之路上。这些教训听起来可怕，却是真理。

如果我们今天在基督徒中间发现有假冒为善，自称信主，实际上却不信主的人，一点也不要感到惊奇。这种事情一点也不新鲜，也没有丝毫特别之处，因为即使基督最亲密的门徒中，在祂的眼目底下，就有一个犹大。

**默想：**那些自吹自擂的宣告并不能弥补人内心的虚假。你是那种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1-5      6月24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3: 1-7

本章第二节经文的意思不是说，犹大此时是第一次丢弃信仰，离经叛道。我们的主很久以前就说过，他是一个魔鬼（约6: 70）。这句话的意思乃是说，此时，魔鬼终于把出卖自己的主这一恶念，放进他的心里。这是犹大离经叛道的巅峰。

这个翻译为“放”字，字面意思乃是“投”。它形象地描述了撒但作工的方式。撒但总是把邪恶的种子

投进它要诱惑的人心中。人心，就是撒但投种子的温床。引诱，就是撒但使用的主要武器。人的罪就在于，是他自己为撒但的诱惑敞开心门，为它存留地方，并使它在自己的心里扎根。当初夏娃在伊甸园中第一次受诱惑的时候，就充分地显明了这一点。

这样看来，我们就没有必要把犹大的背叛看成是别的原因造成的了，这背叛不过是一个恶人因为爱财胜过爱自己灵魂而做出的恶为而已。有这样一种说法：犹大是一个志向远大、脾气急躁的门徒，他不想让自己的主受害，而是想叫祂的国度快一点降临，并期望祂行个神迹，最终拯救自己。这种说法虽然编得很巧妙，但是缺乏根据。我们的主称他为魔鬼，圣约翰则把他叫作贼，这显然彻底推翻了以上的说法。犹大背叛主耶稣，是因为他爱钱胜过爱主。他当时可能并没有认识到自己那样行的全部后果，恶人常常都是如此。

墨兰顿指出，怜悯有三大标志：（1）能在一段时间内容忍恶人；（2）尽可能不揭穿他们的罪；（3）在彻底离开他们以前，既明确又温柔地劝诫他们。所有这些，在我们的主对待犹大的事上都显明出来。

**默想：**切莫低估撒但存在这一事实，也不要低估它的能力。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1—5      6月25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 18: 1—5

本章第三节经文的目的，就是要向我们讲明，主对门徒无限屈尊和慈爱的广度与深度。主完全知道，父把一切权柄都已经交在祂的手中；祂也知道，自己从亘古就原与父同在，将来也要回到父那里去；祂还知道，自己的位格和职分大有尊贵和威严；然而，祂却甘愿屈尊自己行使这最卑微的职分，像奴仆一样服事自己的门徒。

这一切看起来是何等奇妙啊！毫无疑问，只要我们记得我们的主到底是一位怎样的主，就一定不会忘记此事。经文中所描述的主所行的这些事，似乎对我们来说很奇怪，但对门徒来说就不那么奇怪。这些事在当时来说，只不过是主人向客人表示最热情接待的方式。亚伯拉罕就曾这样为三位来访的使者洗脚（创18:4；撒上25:41）。像巴勒斯坦等气候比较炎热的国家，人们是不穿袜子的，炽热的太阳灼烤人的皮肤，所以经常洗脚是绝对必要的，为客人洗脚便成了人们向客人表示热情款待的惯例。所以，“洗圣徒的脚”也就成了那寡妇有好名声的一个标记（提前5: 10）。真正叫人惊奇的是，像这样一位夫子，在如此庄重的场合，竟向那么软弱的门徒行这种卑微之事。只得注意的并不是洗脚，乃是位门徒洗脚的主。

当然，在这样一个庄重的场合，我们的主选择做这样一个富有教导性的事，有其触动人心的用意。祂知道自己就要离开门徒，他们以后就会像穷乏、软弱的客旅一样，生活在这个令人厌倦、充满邪恶的世界上。所以，主愿意在离开他们以前为每个人洗脚，坚固他们，使他们焕发精神奔走天路。

只得注意的是，主做事绝不会半途而废，正如尽职尽责的仆人一样，祂不仅为为门徒洗脚，还为他们擦干。

**默想：**“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可10: 4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5—11      6月26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24: 25—35

关于今天的经文，中文译文并没有把希腊原文所强调的语气完全表达出来。第六节当翻译为：“祢竟然要给我洗脚吗？”“像祢这样伟大的人，竟要给我这等人洗脚！”这句话就像施洗约翰在我们的主到他那里受洗时所发出的感叹一样：“祢反倒上我这里来吗？”（太 3:14）第八节这句话，照字面意思就可译为：“您绝不可洗我的脚，”或是译为“祢永远都不要给我洗脚。”

我们应该留意使徒彼得的鲁莽无知。过一会儿，我们就会看到，他不让自己的主做祂想要做的这卑微之事：“祢竟然要给我洗脚吗？……您永不可洗我的脚。”又过了一会儿，我们发现，他因为个性鲁莽，又走向另一个极端：“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约 13: 9）但是，观察整个事情发生的过程，我们发现，他并不明白自己的眼睛所看见的这件事的真意。他看见了，却不明白。

唯愿我们能从彼得的行事中得着教训，一个人可能会有很大的信心和爱心，但如果缺乏清楚的认识，是很令人痛心的。我们一定不要因为他们信仰上迟钝，不断犯错误，就断定一些人没有蒙恩，或是不敬虔。他们的心态也许正确，可大脑里的知识却是错误的。我们不仅要认识到人在意志上的败坏，也要理解人在悟性上的错谬。堕落不仅损害到亚当的后裔的情感，也影响到他们的大脑。这是一个让人谦卑的功课，若非有

长期的经历，就很难学到这一功课。但是，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生活的时间越长越长，就越会发现：信徒也会像彼得一样犯很多错误，也会缺乏悟性；然而，他们也会像彼得一样，在上帝面前存心正直，最终升天。

**默想：**无知和迟钝，并不等于没有蒙恩。但蒙恩的人有得救的知识。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5—11 6月27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3: 10—17

本章的第七节经文是主耶稣的一句名言，其意义远远超出了字面意思。当然，这句话的主要意思是：“虽然我所作的，你们感到有些奇怪，也不合常理，但我这样做是有一定原由的。过一会儿我就给你们讲明，你们就明白了。”但是，历世代中的真基督徒从这句话里探明了一种更高、更深、更广的意思；并且，一个敬虔的人不能认定，主说这话就只是表明那样的意思。这句话在护理性地管理这个世界方面、在教会历史方面、以及在我们生活中处事方面，都为我们提供了一把明辨是非的钥匙。我们一定要承认，经常发生的许多事是我们不知道、不理解的，并且当时也看不透其中所隐藏的智慧。但我们一定要相信：“我们后来必明白”所有事情的全部旨意、它因何而起、它从何而来、它有何必要。这是一条我们应该牢记在心的金言良句。对于上帝永恒的筹算、这位伟大的教会元首的智慧，我们也一定不可忘记。即使我们感觉一切都不顺当时，其实一切仍在正常运行。我们不能明白时，就要先相信。无论是患病，是忧伤，是失去亲人，还是痛苦绝望，我们都必须充满信心 and 耐心，并聆听基督对我们所说的话：“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

在上帝的护理旨意中，有许多“因何原因”、“从何而来”的问题常常使我们感到困惑不解，就像主为困惑的彼得洗脚一样。许多事情所包含的智慧、适宜性和必要性，不是我们的眼睛常常能够识透的。在主基督复活很长时间以后，彼得才在某一天明白，主被钉十字架前那令人难忘的夜晚所发生的一切的全部意义。尽管如此，终将会有一天，我们一生的每一页幽暗篇章都会得到解明，并且，当我们与基督一同站在荣耀里时，必会对一切都豁然开朗。

**默想：**我们经常盼望自己的问题能有个答案。其实，我们所需要知道的一切，上帝已经全都启示给我们了（提后3: 15-1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5-11 6月28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9: 11—14

本章第八节的目的，是要向我们表达一种既深刻又完整的意义，远远超出当时主讲这话时的意思，对此我们勿需怀疑。若说我们主的意思只是：“如果我今天晚上不洗你的脚，你就不能做我的门徒”，那这种解释就太冷漠、太平淡了。这句话的意思还要深奥得多。实际上，我们的主是在说：“你如果反对我现在行这预表之事，就太愚笨了。要记住，我若不洗去你们的罪污，就没有人能得救，也不会与我和我救赎之工有分。我若不洗去你许多的罪，就算是你西门彼得，也不会与我有分。我必须清洗每一个得救的人，而且每一个得救的人也必须得到这样的清洗。所以，若是我必须行一件更大的事来拯救你的灵魂，你就不会反对我洗你的脚这件具有指导性和预表性的事情了。”

这句话意思广泛、深刻，适用于一切人。无论一个基督徒的地位是高是低，身份尊贵卑贱，都是适用的。基督是针对每一个人这样说的：“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教会成员的身份，经常参加聚会，都是不够的。一个重要的、需要每个人都回答的问题就是：“我是被主洗了的吗？我是称义的吗？”

人们通常认为此处谈及的“洗”就是洗礼，我对这种观点却不赞同。到面前为止，根据我们对圣经的学习可以了解到，我们的主从来没给任何人施行过洗礼。圣经中什么地方说过主为彼得施洗呢？另外，如果这里所说的洗就是洗礼，那这个句子就应该用过去时：“我若以前没给你施洗，你就与我无分了”。这段经文所谈及的洗，其意义远远超出洗礼之意。

人的罪若不是藉着基督的宝血洗净，不管是男是女，就没有一个能够得救。也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使我们洁净，或在上帝面前蒙悦纳。

**默想：**何物能除我罪孽？唯有基督的宝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 5—11 6月28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1:5-10

本章第九节彼得所发出的呼喊，极大地表现出了他的个性。他爱感情用事，容易激动，充满热心，急躁冒进，爱心有余而知识不足，感情有余而冷静不足。一听到“与基督无分”，彼得就吓坏了。对他来说，再也没有比这件事更糟糕的了！他还没弄清楚主所说的话的深意，还没琢磨完“洗”这个词属肉体 and 它字面上的意思，就突然大喊起来：若是他与基督有没有分要靠此事决定的话，那么他就要求主不但洗他的脚，还要洗他的全身，连手和头也要洗。

第十节经文暗含了主对彼得灵性迟钝的责备。这句话就好像耶稣在说：“洗你所说的头和手是没有必要的。即使你明白了“我若不洗你”这句话中‘洗’一词的真正意义，可是大家都知道，那洗过全身的人走一段路后，只需要洗一下脚就可以了，只洗脚这一个部位，就可以看作全身都洁净了。但这道理若用在赦罪和称义的洗上，就更正确了。凡已被我赦免又称为义的人，就彻底地洗去了他一切的罪，他只需要对在这个邪恶的世界每天所沾染的污秽求得赦免就行了。你们一旦受了我的洗，就是被称为义，得到我的接纳了，你们在上帝面前也就洁净了。但这并不是说你们中间的所有人都是这样。令人伤痛的是，有一个是例外的’。

这句话所包含的这一宝贵并且切实可行的真理，所有的信徒都应该存记在心。我们一旦与基督连合，又藉着祂的宝血得以洁净，我们就得到了完全的赦免，从各样的罪中得到释放，也在上帝面前能够坦然站立了。但是，为了这一切，当我们行走在这世界上时候，就要每天承认自己的过犯，并恳求上帝每天赦免自己。总而言之，除了那伟大的称义之洗以外，我们还需要每天洗自己的脚，而那称义的洗礼在我们刚刚归正的时候就已经属于我们了。

**默想：**我们要承认自己的罪（约壹1：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3:12-17          6月3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20：20—28

我们的主说这些话的意思到底是什么呢？是不是我们都应当原原本本地照着祂所行的去行呢？还是祂只让我们以此作为效法祂的榜样呢？

众所周知，罗马天主教会把一种字面的意思加在了我们主所说的这句话上。那就是每年在复活节前后，罗马天主教皇都有一次在众人面前为一些穷人洗脚，使他们为过节作预备。我们至少可以说，只要人们稍加思索，就会看出这种行为的荒谬之处。

原封不动地照搬主的话语，又认定说天主教皇在复活节照本宣科地为几个人洗脚，就可以取代所有基督徒也如此行的责任，这就太荒谬了。若是认为我们主的意思是要求自己的门徒，去给那些年幼和软弱而不能自理的人去洗脚，这更无论如何都是荒谬的了。

若有人主张，我们的主极其注重这种完全出于身体的行为，这就与祂的教导总纲不一致了。“操练身体，益处还少”（提前4：8）。一种形式上由身体来完成的宗教行为，只不过是加在人们身上最容易做到的事情。那真正难以做到的，也是主一直要求我们去行的，乃是我们从内心发出的侍奉。

对这两节经文正确的解释，乃是那种把属灵的意义加在我们主所说的话语上的解释。这是对马太福音第20章26至28节的实际说明。祂的愿望就是教训自己的门徒，要甘心乐意地彼此接待，彼此服侍，彼此供应，就算在最小和最卑微的事情上，也要如此。如果他们能向别人表示自己的爱心、恩慈和谦卑，就不应该把任何事情看作是低俗的、卑微的或琐碎的，而不愿意去做。单单有教义上的正统，却没有实际的爱和谦卑，这在上帝面前就是一无是处。

**默想：**只是照本宣科地模仿别人，不如具体情况具体处理更有帮助。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12-17          7月1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 2:1-8

既然上帝的独生爱子，那位万王之王，都不认为自己所做的最卑贱的仆人工作是屈尊自己，那祂的门徒就更不应当把自己看得太伟大、太美善，而不去做了。最冒犯上帝，伤害他人的罪，就是骄傲。主最推崇的美德就是谦卑，这也是主自己所言传身教的。“要以谦卑束腰。”（彼前 5：5）“自卑的，必升为高。”（路 18：14）“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祂本有上帝的形象，不以自己与上帝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腓 2：5-8）若是我们能牢记这朴素的真理，

教会就会大得益处，真正的谦卑也不会少之又少了。或许在上帝的眼中，最不讨祂喜悦的莫过于那些自以为是的，自鸣得意，自我满足，自吹自擂，自称信主的人了。

显然，此处所教导的另一部分内容就是爱。我们的主喜悦我们能够多多地去爱别人，由此我们就会甘心乐意去做任何给他们带来快乐的事情。我们在行善的时候，当欢喜快乐，就是在小事上也要如此。我们当以减轻别人的悲伤、增加别人的喜乐为乐，就是我们要做出一些牺牲或舍己，也要在所不惜。我们也当这样爱亚当的每一个儿女，倘若我们在微不足道的小事上能够使别人得着更多的喜乐和安慰，我们就当甘心乐意地去行。这就是主的心意，也是祂在世行事的主要原则。也许只有极少数的人跟从祂的脚踪行，但正是这少数的男女才合乎主的心意。

**默想：** 别人认为你是自私的，还是无私的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12-17 7月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8:1-5

基督徒千万不要以做基督所做过的事感到羞耻。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的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约 13：16）

毫无疑问，我们的主那洞察一切的眼睛看出门徒心中升起的不情愿，他们不想去做刚刚看见祂所做的那卑微之事。他们一直满心盼望的就是，自己古老的犹太民族要在世上建立王位和国度。因此，他们对自己能成为耶稣的朋友暗自庆幸。现在这些可怜的加利利人却听到主叫他们为别人洗脚，这太令他们震惊了！他们简直无法相信，弥赛亚的服侍工作竟要这样进行。他们还没有认识到，真基督徒的伟大之处就在于向别人行善。因此，他们需要我们主的告诫之言。既然主能够谦卑自己做卑微的事情，那祂的门徒就应该毫不迟疑地去做同样的事情。

这个教训对我们每个人都是一个提醒。我们都太安于环境了，不喜欢任何给自己招惹麻烦的工作，不愿意舍己，不愿意谦卑自己去服侍那些地位比我们低的人。我们总是尽力找借口把这样的工作推给别人去做，还为自己辩解说：“这不关我的事情。”当这种情绪在我们中间出现时，我们必会发现，记住主在这段经文中所说的话对我们大有帮助，这样的帮助绝不亚于主的榜样所带给我们的益处。我们千万不要误认为，对那些最卑微的人表示仁慈就是贬低自己。我们也不要因为接受我们帮助的人不知道感恩或是不配，就不去伸手帮助他们。这不是出自为叛徒犹大和彼得洗脚的主的心意。那些在这样的事上不能屈尊自己效法基督的人，就不能说明他有真正的爱心和真正的谦卑。

**默想：** “我并不在乎帮助别人，但是…”，但是帮什么呢？为什么我要帮助他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12-17 7月3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2:17-24

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我们的主显然是在告诫自己的门徒，他们若是仅仅满足于头脑中晓得自己的责任，却不身体力行，就永远都不能从自己的服事得到真正的快乐。

听人们讲说教义，谈论责任，是司空见惯之事。他们一边说“我们知道，我们知道”，一边却又死不相信，也不见行动。实际上，他们似乎还沾沾自喜，以为知识里有某些可以信赖和救人的东西，虽然这些知识并没有在他们的心里、性格或生命中结出什么果子。然而，真理却截然不同。假如我们知道自己应当成为什么样的人，应当信什么，又当做什么，却没有受到所拥有知识的影响，这只能增加我们在上帝眼中的罪。我们既知道基督徒应该谦卑、爱人，却仍然骄傲、自私，若不警醒悔改，就必会使自己在罪的陷阱里越陷越深。简言之，行动是敬虔生活的精义。“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雅 4：17）

当然，我们绝对不能轻视知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知识是是人心相信基督教真理的开端。倘若我们一点也不晓得罪、上帝、基督、恩典、悔改、信心和良心，那我们肯定不会比异教徒好到哪里去。然而，我们也不能过分看重知识。知识若不能在我们的行为中产生果效，不能影响我们的生命，不能改变我们的意志，就一点儿价值也没有。事实上，没有行为的知识不会把我们提升到高于魔鬼的水平之上。

撒但晓得真理，但是，并不实行真理，仍在愁苦之中。那些想要服事基督，幸福度日的人，一定是既晓得真理，又实行真理的人。

**默想：** “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爱心能造就人。”（林前 8：1）有了知识还要有爱心。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13-20 7月4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22:1-14

今天这几节经文教导我们，基督认识所有属于祂的人。祂能看出真正恩典和虚假告白之间的区别。教会可能会受骗，把那些丝毫也不比出卖耶稣的犹大好的人当作使徒。但耶稣是永远不会上当受骗的，因祂能洞察人的内心。在这里，祂特别强调说：“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约 13：18）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所具有的这种全备知识让人肃然起敬，它有两方面的作用。一是对假冒伪善的人有警告作用，促使他悔改。唯愿这样的人记住，那位遍察全地的审判者的眼目可以彻底识透他，甚至连他没穿结婚筵的礼服也能发现。假如他不想在全世界之人面前蒙羞，就该趁着还来得及，把他那虚假的告白扔到一边去，承认自己的罪。二是对信徒来讲，他们想起这位洞察一切的救主就深得安慰。当他们遭到别人的误解或邪恶之人的诽谤时，就会想起他们的主知道这一切。主知道他们是真心实意，尽管他们也有软弱和失败。将来祂必会在祂的父面前承认他们，把他们的好品性一一显明出来，清楚得像夏日正午的太阳一样明亮。

把诗篇第 41 篇应用到这里，是指两个人：一个人比大卫还要伟大，另一个人比亚希多弗还要败坏。第 9 节经文说，“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这节经文表达了一个人，他就像骜傲不驯的烈马一样，会突然转过身来对抗、并用脚踢自己的主人。我们的主说，“这些都要应验在卖主的加略人犹大身上。”

在这段经文中，显然包含了一个伟大的教训，那就是在我们的一生中，我们一定要时刻准备好承受朋友和同伴带给我们的很多失望。我们对别人的期望越小，失望也就越小。

**默想：**“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祂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 4：1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13-20 7月5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0:5-15

这段经文教导我们，基督门徒的真正尊严是什么。世人可能会藐视、嘲笑基督的那些使徒，因为他们对于爱和谦卑之事的关注，更胜于对世界的追求。主吩咐他们，要牢记自己的使命，不要以此为耻。他们是上帝的使者，没有理由沮丧。“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耶稣说，“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约 13：20）

此处的教训对我们充满鼓励。所有乐意舍弃自己，努力行善，特别是向那些堕落、贫穷之人行善的人，都应该欢喜快乐，从这教训中得安慰。那些献身于这种工作的人，很少会从那那里得到称赞；反而常常被人们视作宗教狂，遭到人们许多反对。然而，唯愿他们不要就此停止，而要继续做下去，也能从我们现在所讲论的这段基督的话语中得着安慰。倘若有人愿意或正在努力行善，他在耶稣的眼里就会更尊贵，远超过那些统帅千军万马的将军和腰缠万贯的财主。按照基督的样式为上帝作工的人，根本无需为这样的事感到羞愧。面对那些世界之子的嘲笑、讥讽、藐视，唯愿他们不要一蹶不振。将来必有一天，他们会听见这样的话：“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太 25：34）

我们应当牢记，若是有人弃绝或藐视忠心的基督的使者，绝不是小事一桩。一个软弱无知的仆人可以给自己尊贵的主人传话，因为他主人的缘故，人就不应该轻看他。试想，若是基督的仆人忠心传讲上帝的福音，人却轻慢他们，这对教会和国家而言都是一个坏的征兆。

**默想：**你使那引导你的牧者在向上帝面前有快乐呢？（来 13：1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1-30 7月6日

参考经文：约伯记 6:1-13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段经文的主题，是很令人痛心的。经文描述的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和那位假使徒——加略人犹大的最后一次会面的情景，并记载了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永远分开之前最后的对话。除了我们的主在客西马尼园被逮捕时以外，他们好像在世上再也没有见过面。不久以后，这位圣洁的主死去了，那个背叛自

己之主的仆人也死去了。在最后的号角吹响、死人复活、审判开始、书卷展开以前，他们再也不能带着肉身见面了。但那末日来临时的会面，该是何等地可怕啊！

为着我们灵魂的缘故，我们的主耶稣经历的是怎样的苦难啊！我们读到，祂为众门徒洗完脚后不久，就“心里忧愁，也就明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约 13：21）

这句描述我们主的话，在圣约翰来说是很特别的。我们只在他写的福音书中读到这句话，除了这一处，在第 11 章的 33 节和第 12 章 27 节也分别出现过一次。在这里，这句话似乎主要是告诉我们，主在看到自己所拣选的门徒要出卖祂时所经历的伤心和忧愁。另外，这句话可能还告诉我们，我们的主在顺服地去承担放在祂身上的世人的罪时，所经历的那特有的痛苦和忧伤，我们会发现，祂的这一痛苦，在客西马尼园里更显沉重。

让我们都记住，在福音书所有的作者中，约翰最透彻地描述了我们主的神性；同时，他也最完整地描述了主的真实的人性。

我们要从此晓得，心中的忧愁和烦恼本身并不是罪。斯多葛学派的哲学家教导说，智者心里永不烦恼，这实在是愚蠢之极！

**默想：**不管是身体的疾病，还是内心的愁苦，都不一定必然是罪恶的。我们一定不要给无辜之人定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1-30      7 月 7 日

参考经文：诗篇 22:1-11

我们的主在地上服侍的过程中，祂所经历的困苦是何等地大，何等地深，何等地广，是绝大多数人无法想象的。祂在十字架上的受死和痛苦，只是祂经历忧伤的顶峰和终结。纵观祂的一生，一会儿是犹太的平民百姓不信祂，一会儿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憎恨祂，一会儿又是自己的几个门徒软弱、疑惑，祂肯定特别地饱尝了“多受痛苦，常经忧患”的滋味（赛 53：3）。

但是，我们现在所谈论的这苦难却是一种独一无二、不同寻常的苦难。这个痛苦的忧伤就是：主看到自己所拣选的门徒竟邪恶地离经叛道，成了滑脚的人，成了忘恩负义的叛徒。我们勿需怀疑，这个忧伤是主从一开始就预见到的；然而，祂的忧伤也没有因此而减少一点儿。显而易见，这是个极大的、令人撕心裂肺的忧伤。我们发现，世上再也没有比忘恩负义更使人的血肉之躯难以承受的了。甚至就连我们的诗人都说：“人若有子不知恩，其毒尤甚蛇齿狼。”押沙龙的背叛，似乎就是大卫最大的愁苦；那加略人犹大的背叛，似乎也成了这位大卫的子孙的最严重的试炼。基督看到犹大出卖祂的时候临近了，祂就“心里忧愁”。

我们从这些经节中，应当晓得基督对罪人那奇妙伟大的爱。祂为了要成就对我们的救赎大恩，除了为我们担当罪恶这一大的苦杯外，祂还喝了多少忧伤的杯啊！这些经文告诉我们，当朋友亏欠我们，当有人叫我们失望时，我们抱怨是没有什么理由的。倘若我们与主所受的苦有分，同样也没有理由吃惊。最重要的是，这些苦杯告诉我们，基督作我们的救主是最合适的。祂能体恤我们。因为祂曾亲自经历忧患，也理解那同样被人苦待、厌弃的人。

**默想：**“犹大”是背叛的同义词，是一个特别令人讨厌的词语。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1-27      7 月 8 日

参考经文：雅各书 2:21-23

我们从本章第 22 节经文注意到，我们的主所做的宣告带来的第一个反应似乎就是沉默。门徒们呆若木鸡，吃惊地彼此对看。主所做的这个宣告，是他们最不愿意听见的。

我也提醒大家注意，无论在这里还是后来，犹大都没有受到别人任何怀疑。我们看到的一切都表明，犹大看起来和彼得、雅各和约翰一样好，也一样不会背叛自己的主。人的伪善竟能掩藏这么长时间，真叫人可怕。

我们要想理解第 23 节的意思，就必须记住：在我们主所处时代的中东地区，客人吃饭时的姿势和态度是怎样的风俗。他们不是坐着吃饭，而是侧着身子半躺着吃饭。

主耶稣所爱的那位门徒就是约翰，也就是这卷福音书的作者。约翰用这样的方式来说自己还是第一次，同样的说法在后面还有四次（约 19：26；20：2；21：7，20）。



被译为“所爱的”这一希腊语单词，很值得我们注意。它所表达出来的是一种更崇高、高尊贵、也更纯净的爱。在新约圣经中，有两个希腊语单词被翻译成了“爱”。

我们也应该注意到，我们的主对祂所有的门徒都有一种一视同仁的慈爱，但这并不代表祂就不能对其中的某一个给予特别的关爱。为什么祂特别关爱约翰呢？圣经没有记载。在约翰身上，恩赐当然不象恩典那么多；但值得注意的是，与别的门徒相比，约翰的品行中似乎表现出了更多的爱，这也就更多显明了基督的心意。很显然，主对某个人的特殊友谊和祂对全体门徒的爱是非常一致的。

值得注意的是，在新约圣经众作者中，再没有哪一位能像靠着基督胸膛的约翰一样，那么深入地向我们解明了上帝的奥秘。

**默想：**还有什么比能够得到“耶稣所爱的门徒”这一称号更伟大的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3-27      7月9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2:1-10

彼得性格中那股鲁莽和热心劲儿，在这里真是暴露无遗（24节）。似乎没有人会像彼得一样，因为主的一句话就变得如此激动。没有人会这么焦急地想知道，我们主所说的那个人到底是谁。彼得无法像别人那样安静地等待。他向约翰点点头，悄悄地问这个人到底是谁。彼得原来和约翰一样，是个打渔的，他可能与约翰比较亲近，点点头对方就能明白他的意思。

第25节清楚地说明，一个人挪动了一下并接近另一个人，为的是离他更近一点，并小声地问问题，不叫别人听见或看见。显然这么做的就是约翰。也很明显的是，他没有大声地喊：“主啊，是谁呢？”

我们的主告诉约翰，祂会向他暗示谁是叛徒，他们的这一举动可能在中东人的筵席中是很平常的。因此，与他们同席的人一个也没有察觉。他们吃饭的方式是很平常的，这在路得记第2章14节有记载。亨斯滕贝格（Hengstenberg）认为，通过这一充满慈爱和关照的举动，耶稣“愿意再一次触及犹大的心，若是犹大也能受到这美好情感的影响，就好了。”很显然，我们的主是低声回答约翰的。除了约翰，好像没有别人注意到这件事。

“递给”这个词，是现在时态，表明我们的主在回答完约翰提出的问题后，接着就付诸了行动。

就像其他地方一样，这里值得注意的是，约翰特别称犹大是“西门的儿子”，为的是要清楚地指出，到底是哪个犹大做的这缺德事。

本格尔（Bengel）指出：“在当时的场合中，犹大离主耶稣是多么地近啊！但就在这以后不久，荣耀把犹大与耶稣分开了，毁灭把犹大与耶稣分开了，他们之间的鸿沟又是何等地宽啊！”

**默想：**那顽梗悖逆之人是我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7-30      7月10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 3:1-6

从今天这段经文中，我们注意到我们的大仇敌魔鬼有怎样的权势，是怎样的恶毒。在本章一开始，我们就读到，魔鬼就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犹大心里”。此处我们又读到，魔鬼“入了”犹大的心。它先是建议，然后就是命令。它先敲门，请求进来；一旦进来，就完全占领，像暴君一样统治整个人的内心。

唯愿我们留心，不要成为不懂“魔鬼计谋”的傻瓜。魔鬼今天仍在地上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它就在我们的路上，就在我们的床边，时刻窥探我们的一切行动。我们唯一安全的作法就是，从一开始的时候就抵挡它，也不听它所说的第一句甜言蜜语。这样，我们才是为自己负责任。虽然魔鬼强大，我们若是向天上那位更强大的呼求，并使用祂所指定给我们的各样方法，魔鬼就无力加害我们。以下这句话是基督教中的一个恒久、千年不变的原则：“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4：7）

一个人一旦开始接受魔鬼的影响，他就永远也不会晓得自己跌落多深。我们一定不要轻看第一个罪念，也不要把魔鬼向我们内心提出的第一个恶念视为平常，任凭它向我们说话，允许它谄媚我们，向我们的心里灌输坏思想——这些对许多人来说，似乎是小事一桩。然而，这样想恰恰就是走向毁灭的开始。凡是任凭魔鬼播撒恶念的人，很快就会发现自已心中有了邪恶习惯的收成。凡是知道魔鬼存在，却信靠主，每日警醒祷告，努力使自己远离魔鬼试探的人，都是有福的。

**默想：**我们可以知道魔鬼有极大的权势，想要羞辱上帝；但我们更知道，它的权势无足轻重，已被上帝击败。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7-30 7月11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10:26-39

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注意到，一个口里认信、冷淡退后的人的心灵变得极其刚硬。这就是在那个卖主的加略人犹大身上所表现出来的最令人伤心的情形。有人也许认为，看到主所遭遇的愁苦，和祂严肃的警告“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会刺痛那个闷闷不乐之人的良心，但事实并非如此。有人也许认为，主所说的那句严肃话“你所做的，快做吧”，会使犹大悬崖勒马，使他为自己心中谋算的罪恶之事感到羞愧。然而，似乎什么事也没能打动他的心。犹大就像一个良心已经死了、埋葬了或消失了的人，起身出去做他自己想做的恶事，永远离开了他的主。

我们抵挡光照和知识，使自己的心刚硬的程度，是我们的本性中最令人感到可怕的事。我们可能变得毫无感觉，就像那些在临死之前四肢就已经朽坏的人一样。我们可能会彻底失去畏惧感、羞耻感、懊悔感，只剩下一颗硬得就像铁石一样的心肠，对一切警诫和多样请求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这是一种十分严重的疾病，然而遗憾的是，它在那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中间，也是一种并不稀奇的疾病。得了这种疾病的人，虽然蒙受了极大的光照，享有极大的特权，却故意背离主基督，重新回到世界里。除了天使长的声音和上帝的号角，似乎别的什么也触动不了这些人的心。

让我们小心地省察自己的内心，小心不给各种犯罪的苗头留地步。若有人一直敬畏上帝，谦卑地与上帝同行，这人就有福了。最有能力的基督徒，就是那些感觉自己最软弱，呼求上帝上帝最迫切的人，他的呼求就是：“求祢扶持我，我便得救。”（诗 119：117；箴 28：14）

**默想：**在罪中沉溺不返，最终必导致灭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27-30 7月12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9:23-30

“犹大带着钱囊”这句话表明犹大在使徒中拥有什么地位。他一直没有受到别人的怀疑，所以负责照管众人公用的钱财。

有人以为耶稣是叫犹大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这就清楚地表明：我们的主并没有通过行神迹，来为祂自己和门徒提供必需的东西。基督徒必须和别人一样买卖，也必须谨慎地管理自己的钱财。这同时也表明，门徒根本就没想到自己的主很快就要死去了。

也有人以为，耶稣是叫犹大“拿什么去周济穷人”，这就清楚地说明：我们的主经常施舍救济人。通过自己的榜样，祂把照顾穷人的行为当作圣工推崇。这段经文和加拉太书 2 章 10 节的内容都值得我们认真思考。

在照管财物、处理钱财方面，我们要留心一些陷阱。在跟随我们主的那一小群人中，负责管理钱财的那个人，就是因为一贯贪爱钱财而丧失了自己的灵魂。“使我也不贫穷也不富足”，这才应该是一个基督徒经常向上帝所祈求的（箴 30：8）。

主刚刚递给犹大那饼，并对他说了那异乎寻常的话后，犹大就急匆匆地离开了，这件事很容易解释。这说明，犹大马上就明白主晓得他一切的计谋，他害怕被主揭穿出来。犹大受到自己良心的谴责，所以就不敢再坐在与主同席的人中。无论如何，犹大已经明白了主的意思，尽管别人都不明白。他感到自己的主在监视他，并发现了他的计谋，于是就羞愧地起来离开了。

令人感到奇怪和值得注意的是，在整个事件发生的过程中，约翰一定早就知道犹大要成为叛徒，他却一句话也没说。

**默想：**没有人能够既侍奉上帝，又侍奉玛门（太 6：2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31-35 7月13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53 章

主耶稣被钉十字架荣耀了圣父，既荣耀了圣父的智慧和信实，也荣耀祂的圣洁和慈爱。圣父的智慧就在于，祂设定了一个计划，藉此计划显明自己的公义，并称罪人为义。圣父的信实就在于，祂信守自己许下的‘女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这一应许。圣父的圣洁就在于，祂使我们伟大的替罪者满足了自己律法的要求。圣父的慈爱就在于，祂为罪人预备了一位中保、救主和朋友，这人就是祂的永恒之子。

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也荣耀了圣子，荣耀了圣子的慈爱、忍耐和权能。主耶稣最有慈爱，祂为我们而死，替我们受苦，甘愿担当我们的罪和咒诅，并以自己的宝血为赎价把我们买赎出来。主耶稣最有忍耐，因为祂的死不同于多数人普通的死，祂是甘心乐意地代替我们而死，祂所经历的是极大的恐惧和无法言喻的痛苦，超乎任何人的想象；尽管祂只需要说一句话就能召来众天使，救拔祂脱离一切。主耶稣最有能力，祂能承受普天下之人罪的重负，并战胜撒但，夺回撒但手中的无辜者。

让我们牢记主被钉十字架的意义，也让我们记住，任何人手所画的或所雕的基督之像，连其意义的万分之一都无法表达。人手制作的十字架和画像，充其量只是向我们展现一位正在经历痛苦死亡的人的形象。无论是在深度上，还是在广度上，都无法表达出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主所荣耀的上帝的律法、祂所担当的世人的罪孽、祂因替我们担罪而受的惩罚、祂为人所带来的白白救恩，等等。然而，这一切都包含在主被钉十字架里面了。难怪圣保罗感慨地说：“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加 6：14）

**默想：**人都喜欢有力量。上帝却藉着软弱拯救我们（林后 13：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 31-35 7月14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 17:20-36

我们的主把祂的门徒称作“小子们”，这是唯一的一次。很明显，“小子们”是一个表示怜爱的词，就像一位父亲就要离世，对即将成为孤儿的孩子所说的话一样，祂对门徒说：“信我跟从我的门徒啊，你们是我所爱的，是我的孩子。”我们发现，耶稣是在犹太走了以后才这样说的。那些不信者不能算为基督的孩子。

“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这话好像是说，“我只能再和你们待很短一段时间了。我们必须分开的时刻就要到了。你们一定要集中注意力，听我最后的离别之言。”

“后来你们要找我”这句话的意思，这里说的不是很清楚。显然，这句话中的“后来”不可能是指门徒完全确信主已经复活后，又升天的那个时候，更不可能是指主耶稣升天以后的那段时间。我只能猜想这句话是在说：“我死了以后，你们必会困惑、吃惊、心灰意冷一段时间，所以你们就想见我，寻找我，盼望找到我，纳闷我到底去了哪里。当小孩子的妈妈或照看孩子的阿姨把他单独放到一边时，他就会为她哭闹，想找到她。你们也会这样。”

第 33 节经文后半部分，耶稣提到了犹太人，其意思是：耶稣将到一个地方去，那地方不管从属灵方面，还是从道德方面看，都是犹太人不配去的，而且他们若不悔改就不能去。这话也照样对门徒说了，其意思是：主耶稣要到另一个世界去，门徒们只有死了以后才能去跟随祂。他们要仍旧留在地上，而主耶稣却要升到天上去了。

亨斯滕贝格观察到，这是唯一一处主耶稣对自己的门徒谈及“犹太人”的地方。除此之外，祂还在撒玛利亚妇人（约 4：22）、以及在该亚法和彼拉多面前也说了同样的话。

**默想：**虽然不信之人不能去那地方，信徒却一定能去（约 17：2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31-35 7月15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 3:10-15

我们的主耶稣对弟兄之间彼此相爱，看得是何等重啊！那个假门徒刚刚离开那十一位忠诚的门徒，主耶稣说完祂不久就要离开他们，随即就赐下这条命令：“你们要彼此相爱”。这条命令之所以被主称作是一条“新”命令，并不是因为主以前从来没有赐下过这命令，而是因为它将会得到更多的尊崇，占据一个更高的位置，并要把这命令建立在一个比以前更美好的榜样的基础上。最为重要的是，这条命令是基督教在世人面前所要经受的一个试验。“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 13：35）

我们当注意，这个众所周知的基督徒美德，不仅仅是我们头脑中的思想，也是我们生命中的行为。在我们的主所赐给我们的各样命令中，再也没有别的命令像这条命令一样常常挂在人的嘴上，而真正遵行的人却

很少。倘若我们想让自己所宣称的对别人的仁慈和爱心有见证，就应该从我们的脾气和言语中，从我们的举止和行为中，从我们在家里家外的处事中，从我们处理生活中的各种关系中，体现出来。我们要特别注意的是，应当把这条命令藉着与其他基督徒的种种相交彰显出来。我们应该把他们看作弟兄姊妹，为了使他们得喜乐，甘愿去做一切。对基督肢体所存有一切艳羡、恶毒和嫉妒的念头，我们都当恨恶，并视之为真正的犯罪。这就是主所告诉我们的“要彼此相爱”的精义。

倘若我们珍视这条简单的命令，基督在世上的事业就会更加兴盛，远超过现在的样子。世人所能理解和看为宝贵的莫过于真正的爱的了。

**默想：**你的邻舍能看得出你爱自己的基督徒同伴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31-36      7月16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 4:7-11

对于基督这一席话，人们一定不会误解。爱应当是基督门徒最伟大的品格，是他们最明显的标记。

我们要注意，主并不是把恩赐、神迹、成就，当作判断一个人是不是祂的门徒的记号，而是把爱这个连最贫穷、最卑微的信徒都能具备的朴素的美德，当作基督徒身份的标记。没有爱，没有美德，没有重生，就没有真正的基督教！

我们要注意，这节经文对宗派主义、顽固不化、心胸狭窄、分门别党、纷争苦毒、基督徒之间无谓的争辩，所宣告的罪是多么严重啊。

我们要注意，有些人只满足于纯正的教义观和正统的福音观，在自己日常生活里却仍然给各样的坏习气留地步：坏脾气、坏秉性、恶毒、嫉妒、争吵、狡辩、嚷闹、粗暴、私欲、言语暴躁、言行不一。这种景况极其令人忧虑。像这样的人，无论他们是否意识到，实际上他们每天都在宣告自己不是基督的门徒。倘若别人从我们身上看不到实际的基督徒的爱，那么，高谈什么称义、重生、拣选、归正和善功，就没有丝毫用处。

和其他地方一样，在本章 36 节，彼得的那股鲁莽、冲动劲又来了，他急急火火地问我们的主：“祢往哪里去？”然而，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能否置疑，彼得也提出了我们大家想问的问题呢？

我们从这里看到，对于我们的主多次提及祂必会被人下在监里、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些事，门徒们根本没明白多少。主耶稣那么经常地告诉他们自己必须死，他们却从来都不在意；而当祂说要离开他们时，他们却吃惊起来。当今时代，很多人或许懂得大量的宗教教导，然而，却不领会，也不接受，更不相信，尤其是这些教导与他自己以前固有的想法有冲突时更是如此，这才是最令人感到诧异的。

**默想：**你的基督徒伙伴是否知道你真的爱他们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3:36-38      7月17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0:1-13

西里尔（Cyril）认为，“你要跟我去”这句话是指彼得要以钉十字架的方式死去的意思，这不是没有可能性的。他必要跟随自己主的脚踪，走同样的道路到达天堂。

我们从第 37 节看出，彼得对我们主这句话的真意以及祂很快就要被钉十字架而死之事，丝毫没有觉察。他说：“我为什么现在不能跟祢去？祢要到哪里去？难道我不是一直心甘情愿，时刻准备着跟从祢吗？我是这么爱祢，也定意紧紧地跟随祢。我就是舍掉性命，也不愿意与祢分开。”

这些话确实表达出了彼得的心意，也许他从来也没怀疑过，自己是否能照着这些话去做。是的，他不了解自己的心。在他的高言大志里面，感情超过了原则。他不能完全认清自己。我们一定要留意缺乏自知之明的害处。让我们为自己的谦卑祷告。让我们小心对自己的勇气和稳固而有的过度自信。骄傲是失败之母。

我们的主对彼得的回答，意思显然是在说：“你是真心实意地为我舍命吗？你一点儿也不晓得自己的软弱无力。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就在今天夜里，鸡叫以先，太阳出来之前，你，就是你彼得，要三次不认我。先别说为我舍命，你为了保全你自己的性命，必会胆小怯懦，否认与我有何关系。”

我们会注意到，我们的主有奇妙的先见之明。像彼得这样的一个口口声声要跟随主的人，竟跌倒得这么厉害、这么快，似乎太不可能了。然而，我们的主早就预见到了这一切！

我们也来留意看一下主耶稣所拥有的极大仁慈和谦卑。祂完全知道自己为首的使徒的软弱和怯懦，却从来没有丢弃他，甚至在他跌倒之后又把他扶起来。所以，我们作基督徒的，对待软弱的弟兄，要多多怜悯，

温柔相待。

**默想：**自信乃是一个悬崖，许多人就是由此重重地摔下去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18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 14:7-27

在这一章和紧邻两章中，我们主的伟大目标看来非常清楚。祂真心实意地安慰、装备并建造自己那些沮丧不已的门徒。祂心里明白，他们的“心忧愁”来自多方面原因——一是他们看到自己的主“心里忧愁”（13:21）；二是听说他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出卖主；三是犹大神秘的离开；四是他们的主说祂还有不多时候与他们同在，最终他们也不能与祂同去；五是主警戒彼得会三次不认祂。所有这些原因，都使得这一小群软弱的信徒忧虑不安，充满沮丧和焦急之情。他们满有慈爱的主很理解他们的感受，就马上鼓励他们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约 14:1）

亨斯滕贝格按照次序把这章所包含的使信徒得安慰的理由列了出来，值得我们注意：

1. 第一个鼓励是，对基督的门徒来说，天国确实存在（2-3节）。
2. 第二个鼓励是，门徒在基督里必会知道那条通向天国的路（4-11节）。
3. 第三个鼓励是，门徒不必担心基督的离开会中止祂的工作（12-14节）。
4. 第四个鼓励是，基督离开他们以后，必有圣灵来帮助他们（15-17节）。
5. 第五个鼓励是，基督不会永远撇下祂的子民，祂还要再来（18-24节）。
6. 第六个鼓励是，基督离开他们以后，圣灵必会教导门徒一切事情（25-26节）。
7. 最后，即第七个鼓励是，在主离开以后，会留下平安给他们，叫他们可以得着喜乐（27节）。

**默想：**上帝绝不会忘记安慰和眷顾祂的子民（诗 121: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19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 4:1-7

内心忧愁是世上最常见的事。无论头衔、地位、身体状况如何，都不能逃脱。无论什么样的围墙、门闩或锁，也都不能把它挡在外面。内心忧愁的原因有来自人心里的，有来自大脑的，有来自我们所爱的事物的，也有来自我们所怕的事物的，人生旅程充满愁苦。即使最优秀的基督徒，在蒙恩和得荣之间，也有许多苦杯要喝。就是最圣洁的圣徒，也会发现这个世界是一个流泪谷。

信靠主耶稣是唯一能够治疗人内心愁苦的良药。更完全地相信祂，更彻底地信靠祂，更安然地安息在祂里面，更坚实地抓住祂，更真心地依赖祂——这就是我们的主为自己所有门徒开的药方。毫无疑问，在最后晚餐时，与主同席的那一小群人都是已经相信祂的。他们为基督的缘故丢弃了一切，这就已经证明他们的信心是真信心。然而，他们的主此时又会对他们说什么呢？祂再次把那个像他们从重申那古老的教训，这教训就是他们开始跟从主的时候所听过的：“相信！再相信！坚心倚赖我！”（赛 26:3）

让我们永远都不要忘记，人的信心有大小之别，软弱的信徒和坚固的信徒也相差甚远。即使最微弱的信心，也足以使一个人在基督里面得救，所以不应该轻视它。但是，这微小的信心却不像坚固的信心那样能给人带来内心的安慰。对真知识的理解模模糊糊，是软弱信徒的不足。他们不是十分明白自己所信的到底是什么，也不清楚自己为什么要信。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特别需要的，就是更大的信心。就像彼得在水面上行走一样，他们需要更坚定地仰望主耶稣，少看周围的风浪。

**默想：**我们若坚心倚赖上帝，内心就必有平安（赛 26: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20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 5:1-11

天堂就是“父的家”，主耶稣谈及“父的家”时，祂说：“我要到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那里去。”一句话，这家是基督的家，也是基督徒的家。这句话既甜蜜亲切，又令人感动。众所周知，家通常都是一个我们因为自己的缘故而喜爱的地方，而不是因为我们的礼物或财产才喜欢它；家是一个我们始终都爱的地方，永远都

忘记不了，也总是愿意回来。天堂就是一个这样的家。信徒今生是寄居地上，是在上学，未来天上的家才是他们真正的家。

天堂是一个有“许多住处”的地方，这地方是永不衰残、永远不变、存到永远的家。现在，我们的肉身是住在寄居所，是住在帐篷和帷幕里面，必要经过许多变化。最终我们必会在天堂里安居下来，再也不会离开那里。“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来 13：14）我们的天家不是用人手造成的，永远也不会拆毁。

天堂是一个有“许多住处”的地方。在那里，父上帝为每一个信徒都预备了住处，不仅为那些伟大的圣徒预备了，也为那些藐小的圣徒预备了；不仅为坚固的信徒预备了，也为软弱的信徒预备了。就是那些属上帝的最柔弱的孩子，也不用担心自己没有住处。除了那些顽梗不化的罪人和不信者之外，没有人会被拒之门外。

天堂是一个基督也必会亲自居住的地方。若是没有自己的子民，祂就不愿意住在那里：“我在哪里，你们也要在哪里。”我们不要认为自己会孤单，会被主忽略。我们的救主，我们的长兄，我们的救赎主，祂爱我们，为我们舍己，祂必会住在我们中间，直到永远。当我们还在肉身活着的时候，不能完全明白在天堂里会看到什么，看到谁。但是，有一件事我们可以确定：我们必能得见基督。

**默想：**基督徒死后，他的身体留在坟墓里，而他则与主同住家中了（林后 5：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21日

参考经文：提多书 2：11-14

从今天这段经文可以看到，我们拥有一种坚固的根基，可以期盼美好事物的到来。我们内心中的不信，总是试图把我们关于天堂所产生的安慰夺去：“我们希望自己能够相信关于天堂的一切说法都是真实的”，“我们害怕自己不被允许进入天堂。”让我们来聆听主耶稣鼓励我们的话。

这句话令人深感欣慰：“我去是为你们预备地方。”（约 14：2）天堂是一个为已经预备好进入的人预备的地方，我们必会发现，天堂是主基督亲自为那些真基督徒预备好的地方。祂预备这地方，因为祂拥有让每一个相信祂的罪人进入的权柄。谁也不能拦阻我们，说我们和天堂没有关系。祂已经作为我们的元首和代表走在我们前面，为我们预备好了那地方，并为所有属于祂奥秘身体的肢体占据了那地方。作为我们的先锋官，祂已经带着从仇敌那里掳掠来的一切行进到天堂里，并在那荣耀之地插上了自己的旗帜。祂已经带着我们的名录为我们预备好了那地方，作为我们的大祭司，祂已经进入至圣所，又叫众天使准备好迎接我们。每一个进入天堂的人都会发现，他们对众人来说，既不是陌生人，也不是不速之客。

另一句使我们深得欣慰的话就是：“我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约 14：4）基督不是在天上坐等信徒去见祂，祂乃是要再次降临到他们那里，叫他们从坟墓中复活，并陪伴他们进入天家。约瑟怎样迎接雅各，基督也要照样把自己的子民召集到一起，引领他们到达他们自己的居所。我们一定不要忘记基督的二次降临。回顾基督第一次降临世上为我们受苦，使人得安慰；瞻望盼望基督二次再来，并使祂的众圣徒复活得赏赐，更使人大有安慰。

**默想：**你爱慕基督的显现吗？（提后 4：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22日

参考经文：诗篇 119:97-104

耶稣谈及信徒的时候，祂所说的远胜过他们对自己的看法！祂对自己的门徒说：“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约 14：4）。然而，多马马上插了一句：“我们不知道祢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约 14：5）此处表面上出现的矛盾需要解释。当然这矛盾只是表面上的，并不是真的矛盾。

当然，一种观点认为，这些门徒所拥有的知识是很少的。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和复活以前，根据他们所拥有的知识，他们不会对这些事懂多少；就是在五旬节过去之后，他们明白的也不多。对于我们的主到世上来的目的，以及祂在十字架甘愿代替我们受死之事，他们简直是一无所知。我们完全可以说，他们对主的认识只不过是“一知半解”；并且在理解上，他们还是孩子。

然而，另一种观点却认为，那些门徒所拥有的知识很多。他们知道的，远比大多数的犹太人多得多，并且他们还接受了那些文士和法利赛人彻底拒绝的真理。倘若他们与自己周围的世人相比，那他们就是站在所蒙光照的最高处。他们知道并相信自己的主就是那位应许的弥赛亚，是永生上帝的儿子，并且，认识祂就是

迈向天堂的第一步。事情不比不知道。我们在前面因这些门徒的无知，就轻看他们，但我们一定要小心，绝对不要低估他们所拥有的知识。他们所知道的宝贵真理，要远比他们自己意识到的多得多；而他们的心要比自己的头脑好用得多。

一条显而易见的真理就是：所有信徒都有可能低估圣灵在自己身上的工作，认为自己什么也不知道。其原因就是，他们并不是什么都知道。

**默想：**若是你认识基督，你就胜过世上的聪明人（诗 119：99—10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23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4:8-12

“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这句宝贵话语的丰富内涵，人可能永远都无法完全明白。那些试图想解开这话语的人，往往不过是在肥沃的土地上取一把土。

基督就是“道路”——就是那条通向天国与上帝和好的道路。基督不仅是我们的引路人、教师和像摩西一样的赐律者；而且，祂就是大门，是阶梯，是道路，只有藉着祂，我们才能接近上帝。祂已经藉着自己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所成就的义，打开那条通向生命树的道路，这道路就是曾因亚当和夏娃的堕落关闭了的。因着祂的宝血，我们可以坦然无惧、满怀信心地来到上帝面前。

基督就是“真理”——就是真敬虔的全部本质，是人心所需求的。没有基督，就是最聪明的异教徒也会跌进幽暗中，对上帝一无所知。在主耶稣到世上来以前，就连那些犹太人也要“在黑暗中透过镜子”模糊地观看，他们一点也不能清楚地辨明摩西律法中的预表、象征和各样礼仪。基督就是那完全的真理，是人心里面所有盼望的实现和满足。

基督就是“生命”——就是罪人得享永生、得蒙赦免的资格，是信徒灵命和圣洁的根基，是基督徒复活生命的确据。凡相信主基督的人，就有永生。凡在祂里面居住的人，就像枝子长在葡萄树上，就多结果子。凡信靠祂的人，虽然死了，还会活着。无论是人的灵魂，还是身体，一切生命的根基都在乎基督。

唯愿我们能认识并牢牢抓住这些真理。每天都把基督视作我们生活的道路，每天都把基督作为我们相信的真理，每天都以基督为我们复活生命的保障——这才是一个具有全面知识，完全整全，根基稳固的基督徒。

**默想：**如果我真的拥有基督，我还需要别的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6 7月24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 20:11-15

除祂自己以外，主耶稣否定了其他一切救恩之路。祂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到父那里去”在这里的意思是：为了寻求今生的平安和安慰，以朋友的关系到父那里去。“藉着我”的字面意思就是，“通过我，以我为大门、为道路、为通道、为入口”。这种表达会对犹太人有特别的意义，他们从小接受的教导就是，只有藉着祭司才能来到上帝面前。

聪明博学，多才多艺，和蔼可亲，乐善好施，对某种宗教大有热心，这一切都没有什么用处。如果他不是靠着基督的救赎来到上帝面前，并接受上帝的独生子作为自己的中保和救主，那这些都不能拯救他的灵魂。上帝是极其圣洁的，因此所有人在祂眼中都是有罪的，都是欠债的。罪是极其邪恶的，所以没有一个必死的人能为自己赎罪。在我们和上帝之间，必须有一位中保，一位还债者，一位救赎主出现，否则我们就永远都不能得救。在世界和天堂之间，只有一扇门，一座桥，一架梯子——这就是那位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上帝之子耶稣。不管是谁，若从这门进来，就会得享救恩；然而拒绝使用这门的，圣经中指出，他就一点儿希望也没有。若非流血，罪就不得赦免。

倘若我们热爱生命，就当小心，不要以为一个人一点儿都不知道基督，只凭诚心也能进天国。这种想法具有严重的、致命的错误。诚心诚意永远都不会除去我们的罪。若是有人认为，不管一个人信是什么，只要他勤奋努力，诚心诚意，他就可以藉着自己所信的宗教得救，这种想法是不正确的。我们一定不要觉得自己比上帝还聪明。基督已经说过，祂还要再这样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默想：**你的名字记录在羔羊的生命册上了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7-11 7月25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9:1-7

正如本福音书中各处描写父与子之间奇妙合一的经文一样，本章第七节大有深意。这节经文似乎是在说：“若是你们早就正确、恰当、完全地认识我，把我视作上帝所差来的弥赛亚，并知道我本性中一切的丰盛，那么，你们也就会更多地知道父，我与祂是密不可分的。人若不认识父，就没有人能正确地认识我，因我与父上帝原为一。从今以后你们要明白，在人能够达到的对父的看见和认识方面，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父；若看见我，就已经看见父。”

这样的话充满了极深的奥秘。我们的眼睛无法完全识透它的深意，我们的绳索无法测量它的深度，我们的语言无法完全描述，我们的理性也无法完全明白。即使我们还不能明白之，一定要愿意相信；即使我们还不能说清，也一定要予以羡慕、敬重。我们要以认识父是上帝、子也是上帝为满足，虽然祂们的位格不同，本质却为一——他们之间有着无法言喻的同一，也有着无法言喻的不同。这些含义实在高深，我们无法完全明白。

即使如此，我们仍要从这个朴素的真理中得着安慰，基督出于上帝而为上帝，凡事与父同等，与父为一。这位爱我们，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流血，又吩咐我们靠祂得蒙赦免的主，绝不仅仅是一位和我们一样的人。祂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罗 9：5），祂能拯救罪人中的罪魁，并且拯救到底。我们的罪虽红如丹颜，祂却能使它们变得洁白如雪。凡将自己的灵魂交托基督的人，他就有了一个全能的朋友——这位朋友与父上帝同在，并且就是真上帝。

**默想：**基督就是以马内利，即“上帝与我们同在”（太 1：23）。祂离我们不远，就在我们身边。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7-11 7月26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 33:12-34:9

我们从今日经文没有读到腓力向主提出这种请求的动机是什么。也许就像摩西一样，他和其他门徒，都有一个虔诚的心愿，想要看见关乎上帝荣耀的更充足的异象和启示，以证实他们的主的神圣事工。“求祢显出祢的荣耀给我看。”（出 33：18）也许，圣经把腓力的请求记下来，就是向我们讲明门徒们对关乎自己主本性的认识是多么地少，对主与父原为一的认识也是多么地浅薄：“若是我们能看见哪怕一次祢呼叫那为上帝的是父，就知足了。我们也就该知足了，我们的疑惑也就没有了。”无论如何，我们都没有权利说，腓力那样对主讲话像是假装求看神迹，实际上不信的犹太人一样。不管我们怎么领受这些话，我们都必须认真记住，不要苛刻地评判腓力。像我们这些生活在二十世纪，生活在光照、整本圣经、信条和知识当中的人，可能很难想象，那些门徒要完全认识自己主的本性是何等困难。因为那时主是以“奴仆的样式”出现的，并且又处于贫穷、软弱和谦卑的面纱之下。

梅兰希顿指出，腓力的请求代表了每个时代人们的自然愿望。人总是感到心里有一种想要看见上帝的欲望。

毫无疑问，我们主的回答是一个温和的责备。“我与你们同在这么长久”这句话应该引起我们的注意，我们要记起，腓力是祂最早呼召的门徒之一（约 1：43）。这话的意思好像是说：“腓力，都过去三年了，你还没完全认识我，明白我是谁吗？”

我们主的回答只有一个意思，那就是：“凡用心眼的眼睛完全得见我，并知道我是永生之子，是上帝差来的弥赛亚，这样的人，他就看见了父，因我将父表明出来，好叫那必死之人能够理解。”三位一体上帝的位格之间有非常亲密的联合，看见子的人，就是看见了父。

**默想：**我们对上帝的认识，不可能多于从主耶稣身上所看到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7-11 7月27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 6:1-6

本章第 10 节的意思是：“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脱离父而说的。我所做的工，也不是离开父而做的。父住在我里面，在我里面说话，在我里面做工。我所说的话，所做的工，是奉父与子的永恒旨意去说去做的。



并且我在说话、做工时，我和我的父都为一。凡我所说的，都是祂要说的；凡我所做的，都是祂要做的。”

门徒对这节经文理解上产生的最大困难就是，他们忘记了三位一体上帝的各个位格之间的亲密、奇妙和不可分离的联合。我们对“父在我里面”这句话的丰富含义，认识得是多么肤浅啊！

紧接着上一节主对腓力的责备之后，祂又给出了直接的教导。我们的主不单单是为了造就腓力个人，也是为着那十一个门徒的益处，又把祂经常教导他们的这条伟大教训重复了一遍：“我要再次对你们所有人说，要信我所说的话。并且当我说的时侯，我和父之间有紧密的联合，我既在祂里面，祂也在我里面。”这句话里的“信”这个词，原文用的是复数形式。我们的主不是单指腓力一个人，而是指跟随主耶稣的所有使徒。

教导必须反复重复，我们在这里看到的就是一个标准的榜样！很显然，我们的主曾经教导过十一个门徒祂与父的这些事，可是他们却既没明白，也没记住。

我们的主俯就门徒的软弱，说：“你们若不能因我所说的话信我和父上帝之间有亲密的合一，也要因我所做的事相信。我所做的事，若没有父，我自己就不能做到。”

让我们仔细留意，主在这里就像在别的地方一样，祂特别提到祂所做的事，也就是神迹，作为祂的本性和祂神圣使命的见证。我们若是抛弃神迹来证明基督教，那将是极大的错误。

**默想：**比神迹奇事还令人惊奇的事只有一件，那就是——人看见了神迹仍不相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7-12      7月28日

参考经文：歌罗西书 1:19-23

我们的主说：“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并且要做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对于这一应许所包含的丰富内涵，我们不应从主基督离开世界以后众门徒所行的各种神迹中去找。像这样的深层含义，似乎很难用事实证明出来。我们没有在圣经中读到哪位门徒能在水面上行走，也没有读到哪位门徒能使像拉撒路那样死了四天的人复活。我们的主要表达的意思似乎是，祂希望看到更多的人归正，福音传播得更广，而这些事都要在众门徒的侍奉下发生，而不是在祂的直接教导下。事情确实这样发生了，我们可以在使徒行传中读到。五旬节那天，门徒的讲道竟在一天之内使三千人悔改，而这却不是因为主基督的讲道发生的。总之，“更大的事”就是使更多的人归正。世上再没有比使人的灵魂归正更大的事了。

我们应当羡慕主的谦恭，因祂使自己软弱仆人的侍奉比祂的自己的侍奉还要成功。我们要晓得，祂的有形的显现，对祂自己国度的扩展而言并不是绝对必要的。祂完全可以坐在父上帝的右边，差遣下圣灵，帮助祂的事工在地上拓展，就像从前祂在世上周游四方做工一样。让我们相信，只要信徒的主在天上帮助他们，就没有什么事太困难，太艰巨，是他们所无法做到的。虽然我们感到自己又软弱，又孤单，但让我们像主的那十一个门徒一样，要靠着信心做工，并盼望做那更大的事。虽然我们的眼睛看不见我们的主，但祂一直与我们同工，还为我们做工。倘若说是约书亚用刀剑击败了亚玛力人，倒不如说是摩西在山上的代祷打败了他们（出 17: 11）。

**默想：**我们的主在世上时教导的人不多，祂的成功也很有限。在祂之后的下一代，普天下的人却都听见了福音（西 1: 2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7-14      7月29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 5: 10-15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

主说这些话，是对祷告这一既简单又伟大的责任所给予的直接鼓励。凡是每天都跪在上帝面前，从心里“发出自己的祷告来”的那些人，都当从这些话里得着安慰。一个人的祈求可能既软弱又不完全；但只要他把这些祈求放在主基督的手中，奉主耶稣的名祈求，那它们就必不落空。我们在法庭上有一位朋友，一位与父上帝同在并为我们辩护的中保，若是我们通过祂发出我们所有的恳求来，就是尊崇祂的名。因为祂曾保证说，这些事祂都要成就。当然，这些事一定是我们为着自己灵魂的益处祈求的，不能单单为了我们眼前的好处。“任何事”和“无论什么事”并不包括财富、金钱和属世的兴盛。这些事并不总是对我们有好处，并且我们的主爱我们，祂不会让我们都得着这些。凡是对我们的灵魂真正有益的，只要我们奉主基督的名祈求，就不用怀疑得不到。

为什么很多真正的基督徒得到的那么少呢？为什么那些在通向天国的道路上走走停停又忧戚伤心的人，他们得着的平安会那么少，在服事基督时又那么没有能力呢？答案很简单，那就是“他们得不着，是因为他们不求”（雅 4：2）。他们得到的少，是因为他们祈求的少。他们的状况没有改观，是因为他们不祈求自己的主使他们的状况改善。我们的样子倦怠，其原因就在于我们的愿望倦怠。我们靠主生活不会窘迫，靠自己就会窘迫。那些永不忘记“你要大大张口，我就给你充满”（诗 81：10）的人，是有福的。凡为基督做了许多工，又在世上留下印记的人，都是殷勤祷告的人。

**默想：**有什么东西你不得不着，是因为你不求，或是妄求呢？（雅 4：2-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3-18 7月30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 5:16-26

此处主赐给我们一个直接的、实际的劝勉：“你们若真的爱我，就不要因我离开你们而哭泣伤心，不要这样来表达你们的爱；应该在我离开以后，努力施行我的旨意。不要哭，要去行，这才是爱的最好证据。”这里所提到的命令，一定包括主在地上时的全部道德教训，特别是祂在登山宝训中所传讲的律法和原则。

从这段劝勉中，我们可以看出，主很了解自己门徒的性情，知道他们会对祂的离开感到伤心忧愁，他们会忘记对爱的真谛，真正的爱并不是无用的、干枯的哀恸，而是踏实地顺服祂的命令。

我们应该留意，我们的主是怎样说到“我的命令”的。我们从未读到摩西或上帝其他的仆人以这样的口气说话。这是与父上帝同在的那一位在说话，祂有权柄赐下律法，也有权柄为祂的教会制定法度。

我们的主说：“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

圣经在这里第一次提到，圣灵是基督赐给祂子民的特殊礼物。当然，我们也不要随意猜想，认为圣灵没有住在旧约众圣徒心中。

若是没有圣灵的恩膏，那么从亚伯开始，就不会有任何人的侍奉是上帝所接受的。施洗约翰就被圣灵“充满”。但是，当新约时代开始以后，圣灵就带着特别的影响和能力临到众信徒，这就是主在我们面前的这段经文的特别应许。

这节经文的意思只能是，圣灵会带着更多的充满、影响、恩典和彰显降临，要胜过以往的时代。

这段经文所包含的主要一点就是，它提到了三位一体上帝的三个位格。圣子为我们代祷，圣父赏赐我们，圣灵安慰我们。

**默想：**上帝不仅命令我们顺服祂，也赐下圣灵装备我们顺服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4:13-18 7月31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 1:5-2:1

“保惠师”这个词，与约翰一书 2 章 1 节中译作的“中保”并用来称呼基督本人的那个词是一样的。这个词恰当地表达了圣灵的职分就是要替我们恳求，为圣徒代祷，在祷告和讲道中帮助他们（参见：罗 8:26；太 10:19-20）。

圣经在讲到圣灵时，称之为“一位”。若有人把我们面前的这个词用来指一种影响，或是一种内在的情感，就是歪曲这个词。

我们绝不要把圣灵说成只是一种“影响”，也不能把圣灵称作“它”，这样就是羞辱圣灵。

圣灵是赐给由被拣选者所组成的教会的，祂要“与他们同在”，直到基督二次再来。当基督有形的临在离开这个世界以后，圣灵降临的目的就是要供应信徒一切的需要，满足信徒的一切缺乏。圣灵降下是要与信徒同在，帮助他们，直到基督再来。

圣经中称圣灵为“真理的圣灵”。祂的特殊职分就是要把真理浇灌进基督徒的心里，引导他们进入一切真理，并藉着真理使信徒分别为圣。

圣经中又说到，圣灵是“世人不能接受，也不认识的”。祂的运行在属世的人看来是最愚蠢的。人内在的确信、悔改、信心、盼望、敬畏和仁爱，就是圣灵所结出的果子，这是基督徒真敬虔的一部分，而这恰恰也是世人所不明白的。

圣经中还说圣灵“住在”信徒里面，信徒也认识祂。信徒知道圣灵所带来的感觉，也认识圣灵所结的果子，虽然他们不能解释，也不能一眼就看出这一切来。但若与世人相比，他们完全是另一种样式，他们是新

人，是新造的，是这世上的光和盐——因为有圣灵内住在他们里面。

唯愿我们不要裹足不前，直到我们感觉并知道圣灵住在我们里面。“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罗 8：9）

**默想：**你生命中是否有圣灵的果子显明出来呢？（加 5:22-2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13-19 8月1日

参考经文：提多书2：11-15

这里所说的“来”是什么意思呢？公允地说，这是一个在基督徒圈子里很有争议的问题。许多人认为是我们的主复活以后再到的门徒这里来；也有许多人认为是主藉着圣灵所施的恩惠来进入祂子民的心里，这个来是看不见的；更有许多人认为这是指五旬节那天，主藉着圣灵的浇灌来临。然而，在这三种观点中，是否有一种把主耶稣所说的“我必到你们这里来”的意思完全表达出来，是值得怀疑的。

这句话真意思显然是：在世界末了的时候，主基督要第二次降临。这乃是一个普遍性的应许，不单单是给当日那些门徒说的，也是给历代所有信徒说的，因为主耶稣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这句话很像主耶稣升天以后，天使报给众门徒的信息：“你们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徒 1:11）；也像在启示录这卷书的末尾，主最后赐下应许：“我必快来。”（启 22:20）同样，我们的主在被钉十字架的前夜，也把这个关乎祂再来的信息讲给了众信徒：“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我们一定要牢记：主耶稣二次再来以前，比较而言，所有信徒都是“孤儿”，并且尚未成年。我们的最大美事还在将来。信心就会成为眼见，盼望就会成为确定。现在，我们的平安和喜乐是很不完全的，与基督再来时我们所得着的一切相比，就算不得什么。我们当仰望、渴慕主的再来，为此恳切祷告。让我们把主的二次再来放在我们的教义系统中的首位，然后再讲祂救赎性的死和祂为我们代求。最高境界的基督徒，就是那些盼望并热爱主耶稣再次显现的人（提前4：8）。

**默想：**“久别添亲情”。一年又一年对主耶稣二次再来的盼望，使你感到祂更亲近了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19-24 8月2日

参考经文：歌罗西书3：1-4

基督的生命是祂之人得生命的保障。祂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在基督与每位真基督徒之间，都有一种奥秘的、无法割断的合一。人一旦藉着信心与基督联合，就像肢体与头紧密相联一样。只要基督——祂的元首还活着，祂也必会活着。除非有人把基督从天上夺去，或是有人把基督毁灭，祂就不会死去。但是，因为基督就是上帝，所以祂断不会毁灭！“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罗6:9）基督既是上帝，绝不会死亡。

基督的生命是祂的子民灵命永远的保障，他们不仅不会失落，反倒蒙主的保守到底。他们既然得与主的性情有份，就不会死亡。他们里面那不能朽坏的种子，断不会被魔鬼和这世界毁灭。他们自身虽然软弱，却紧紧地与那位不朽的元首联合，祂奥妙身体的每一部分肢体都不会灭亡。

基督的生命是祂的子民复活的保障。正如祂从死里复活那样——这乃是因为，除了那既定的时间以外，死亡并不能辖制祂。同样，当所有相信祂的人听到祂的召唤时，也要从死里复活。主耶稣将石头从坟墓前滚开的那一刻就已得胜，这得胜不单属乎祂自己，也属乎祂所有的子民。倘若头复活了，肢体就更要复活了。

像这样的真理，真信徒都常常思想。那些稀里糊涂的世人，只知道信徒拥有的一些特权。他们所看见的那一点点不过是人的外表罢了，他们不明白信徒现时力量的奥秘，也不明白他们对未来美好之事所存的热切盼望。那奥秘到底是什么呢？就是与那天上的、人眼所不能见的主之间看不见的相交！上帝的每个孩子都与那万古磐石上的宝座联在一起，是人的眼目所不能见的。除非那宝座遭到摇动，否则我们就断不会失望。但因为基督活着，所以我们也必活着。

**默想：**只要基督活着，信徒就必稳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19-24 8月3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3：8-12

只有到主耶稣二次再来时，信徒才会对神圣之事有全备的知识。我们的主说：“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就是最好的圣徒，只要他还在肉身活着，知道的也是有限。我们祖先亚当的堕落，毁坏了我们的悟性，也毁坏了我们的良知、心灵和意志。即使我们归正以后，也还是隔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并且最为模糊的，莫过于对我们与主基督和父上帝的联合的本质的认识了。我们在这类事情上，一定要满足于谦卑相信，像小孩子一样，凭信心接受自己无法解释的事。

但是，当基督再来时，我们残存的无知都要除去。众信徒因着从死里复活，就从这属世界的幽暗中得着释放，不再受魔鬼的诱惑，也不再受肉体的试探。他们必会明白一切，就像主明白他们一样；也必会知道一切，就像主知道他们一样。终有一日，我们也会拥有足够的光。我们现在不知道的，那时就都知道了。想到这一切，我们心中该是何等喜乐啊！

当我们看到那令人伤痛的基督教会中盛行的各种分裂时，唯愿我们的心能从上面的信息中得着安慰。我们当记住，这些分裂多是出于无知。因为我们知道的不多，所以就彼此误解。终将会有一天，路德宗的人不再与茨温利宗的人相争。那一日，就是基督二次再来的日子。那一日，也只有到那一日，主所赐给我们“到那日，你们就知道”的应许才会完全成就。

**默想：**即使世上最博学的基督徒，在知识上，仍不过是在幼儿园里。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19—24 8月4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1: 18—2: 6

一个人是否真的爱基督，是否遵守主基督的诸般诫命是最好的检验。伯根（Burgon）指出：“这就等于宣告说，主并没有把使徒忧伤的心灵和哭泣的眼睛看作是爱祂的证据。顺服才是主所选定的最好检验”。

这是一条至关重要的教训，基督徒必须常常牢记在心。对我们来说，真基督徒的标志不是能够谈论基督教，谈得酣畅淋漓；而是要持之一恒地照着基督的旨意去行，行在基督的道路上。美好的情感和愿望若没有行动相随，不仅毫无用处，甚至还会伤害人的灵魂，叫人的心灵刚硬，讲得越欢伤得越深。不付诸行动，只是心中有感动，会使我们的良心逐渐僵死瘫痪，失去能力。活出来，行出来，才是得蒙上帝恩典的唯一的真正的标记。哪里有圣灵的运行，哪里就有圣洁的生活。谨守我们的脾气、言语和行为，不断努力照着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教导的原则去生活，这才是我们爱基督的最好明证。

当然，对于这些说法，我们绝不能歪曲误解。我们一刻也不要猜想说，“遵守基督的诫命”就能拯救我们。就算是我们最好的行为，也仍旧有百般的瑕疵；就算是我们已经竭尽所能，也仍旧是一个软弱无用的仆人。“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上帝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弗2:8）但是，当我们持守一类真理的同时，一定不要忘记其他的真理。我们相信基督的宝血，同时也必须不断地在爱中顺服基督的旨意。主所配搭在一起的东西，门徒就一定不要把它们分开。我们承认自己是爱基督的吗？那就让我们身体力行。那位说“你知道我爱你”的门徒，就得着了“你喂养我的羊”的责任。其意思就是：“你要去行，成为有用的人，要效法我的榜样”（约21: 17）。

**默想：**谈论信仰，不用费事；要把信仰活出来，就不那么简单了。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19—24 8月5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9: 14—26

有一种来自父上帝的特殊之爱，是专门赐给一切信祂之人的，这爱远超过祂对全人类普遍的怜悯和同情之爱。最终说来，上帝只是那些爱基督之人的“父”，并不是其他任何人的“父”。

本章21节是对那些努力遵行基督诫命的人的另一个劝勉。基督会特别爱那个人，赐给他特别的恩典和眷顾，这些都是人所看不见的，是灵性上的。他必会从内心清楚地感受并认识到上帝的安慰和喜乐，这是那些邪恶之人和那些心口不一的信徒一点也不知道的。不证自明，这里谈及的主的亲自“显现”，完全是人的眼目所不能见的属灵的显现。这种显现，唯有藉着经历才能认识，并且也只有那些追求圣洁的、言行如一的基督徒才能认识。

我们认真观察这里的经文，就会注意到，基督为了安慰祂的那些百姓，祂所做的要远比对其余的人多得多。那些跟随主最紧密又最顺服祂的人，就会总是最有安慰，并最能从内心感受到祂的同在。正像圣徒约翰所说的那样，认识基督是一回事，认识到我们认识祂却是另一回事（约壹2:3）。

在本章24节，主又从反面再次重申了这一伟大的教训。哪里没有对主基督的顺服，哪里就没有爱。身体力行地顺服祂，遵守祂的诫命和圣言，遵行祂的旨意，这才是对人们是否爱祂的唯一验证方法，再也没有什么比我们的主一再重复祂的这番告诫更清楚了。没有这样的顺服，信仰告白、讲论、知识、教会成员资格，实在地说，就连他的感情、知罪、哭泣、呼求也包括在内，全都没有什么价值。

第24节经文乃是要提醒那些门徒，我们主的话语和命令是大有权柄和威严的。因为这不单单是主的话语，也是祂父的话语。藐视主的话语，就是藐视父。顺服尊崇主话语的，就是尊崇父。

**默想：**能说“祂爱我”，这是信徒的特权（加2:2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19—24      8月6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22: 15—18

凡是真心爱基督，并以遵行祂的圣言表明这种爱的人，就有特别的安慰为他们存留。“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14:23），这就是此处我们主所说的话的大意。

毫无疑问，这个应许有极其深刻的含义，是我们所不能测透的。除非有人接受并经历这一应许，否则就无法明白。我们相信，至大的圣洁给人带来至大的安慰。无人能像以诺和亚伯拉罕一样，他们与上帝紧密同行，对于自己的信仰有亲身的享受。我们即使在地上也能在很大程度上享受天国的快乐，这是大多数基督徒所没有意识到的。“耶和与敬畏祂的人亲密。祂必将自己的约指示他们。”（诗25: 14）“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3: 20）我们确信，这样的应许有重大意义，这样记载在圣经上绝不是徒然的。

常常有人问，为什么自称信主的人那么多，从自己的信仰中得到喜乐的人又是那么少呢？为什么有那么多的人对“因信而得的喜乐和平安”茫然不知，并且在通向天国的道路上悲伤哭泣、心情沉重呢？答案令人难过，但必须回答。问题的关键就在于，很多基督徒对基督关乎实际生活的教导，并没有严肃认真地看待。在顺服基督的诸般诫命上，他们也是马马虎虎，粗心大意。人们太容易健忘的就是，善行虽不能使我们称义，但却不能忽视善行。唯愿我们能把这些牢记在心。如果我们想得到至大的喜乐，就必须努力追求至大的圣洁。

让我们留意父与子的降卑，以及信徒所享有的极大特权。不管一个人多么贫穷，多么卑微，只要他拥有信心和恩典，就拥有最好的伴侣和朋友。基督和父就住在他心里，他永不会孤单，也不会贫穷。他本身就是圣父、圣子、圣灵的殿。

**默想：**上帝有没有因着你的顺服而赐福你呢？（创22: 1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25—31      8月7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2: 9—15

请注意，此段经文在谈及圣灵时明确地把祂称为一个位格，而不是一种影响力。同时，我们也当留意，父是怎样差派圣灵来，并且是怎样因基督的名、为见证基督的工作而差祂来。

圣灵的一部分工作是要教训人，叫人回想起各样的事来。圣经上记着说：“保惠师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14: 26）

有些人把这一条应许限定在那十一位门徒身上，这显然是一种狭隘的、无法叫人满意的解经方式。从广义上讲，这条应许显然超乎五旬节那天。把这一应许看作是上帝赐给历历代、普天之下所有信徒的共同财富，才更稳妥、智慧，又合乎我们的主耶稣最后所讲的真道。我们的主知道，我们在各样属灵之事上的无知和健忘。祂仁慈地宣告说：当祂离开这个世界时，凡属祂的百姓必会得着一位“训诲师”和“提醒者”。

我们有没有觉察到自己属灵问题上的无知呢？有没有觉察到自己所知道、所看到的残缺不全呢？有没有盼望更清楚地明白福音中的教训呢？唯愿我们天天祷告，祈求这位“训诲”的圣灵帮助我们。光照人的灵魂，开启悟性的眼睛，并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真理，这乃是圣灵的职分。祂能叫那幽暗之地变为光明之所，叫那崎岖之地变为平坦通途。

我们有没有看到自己在属灵之事上的不足呢？我们有没有抱怨说，虽然我们也读经也听道，可是为什么

似乎得着的快、忘记得也快呢？唯愿我们天天祷告，祈求圣灵的帮助。祂能帮助我们记忆，使我们既记住“旧命令”，也记住“新命令”。祂能帮我们把全部的真理和多样的本分记在心中，使我们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默想：**你是相信靠自己能明白圣经，还是认为必须寻求上帝的帮助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25—31 8月8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26: 3—12

让我们来考察主基督最后留给祂子民的产业。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祂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约14: 27）

平安是主基督赐给自己门徒的特别礼物——而金钱，属世的安逸，以及世间暂时的兴盛都不是，它们最多只能算是容易出问题的财产，给人的灵魂带来的坏处常常比好处还多。对我们灵命来说，乃是绊脚石，是负担。从罪得赦免和与上帝和好这两方面所生发的良心平安，才是更大的祝福。这平安是所有信主之人的产业，无论地位高低，富足贫穷，他们都享有这份产业。

主基督把祂所赐的平安称为“我的平安”。这平安唯独由祂赐与我们，因为这平安是祂用自己的宝血和替死为我们买赎的；这平安也是父命定要施给这个终将消亡的世界的。约瑟当日怎样奉命为饥饿的埃及人分粮，基督也照样领受这专门的差遣，按照永恒三一上帝的计划，将平安赐给世人。

基督所赐的平安不像世人所赐的平安。祂所赐的平安，世人根本不能给与；并且，祂所赐的平安不是勉强赐下的，也不是只赐下零星半点，更不是为了人们一时的需要。基督甘心乐意的赐与之心，远超过世人的欣然领受之心。凡祂所赐的，就永远地给予，永不收回。祂愿意丰富富地赐给我们，远超我们所求所想的。“你要大大张口，我就给你充满。”（诗81: 10）

主再次重申：“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有谁会怀疑这产业会被收回呢？我们只要来到祂面前，相信祂并接受祂，我们从祂那里所得的安慰就一点也不会缺乏，就连罪魁也无需胆怯。只要我们仰望那位真正的救主，每一个心灵的忧伤都能得到医治的良药。我们心里的疑惑和恐惧，一半是因为我们对基督福音的本质认识不清造成的。

**默想：**对腓立比书4章7节中的应许所附加的条件，可以在腓立比书4章6节中找到。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25—31 8月9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2: 5—11

本章28节为我们提出了两个难题：

1. 我们的主说“父是比我大的”，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呢？我的回答是，亚他那修信经中有最好的答案。毫无疑问，基督“就神性来说，与父同等；就人性来说，在父之下。”那些反对基督神性教义的仇敌，忘记了三位一体的教训不仅包含基督的人性，同样也包含祂的神性。基督教会一直坚信，基督作为上帝，乃是与父同等；作为人，在父之下。正是在这一意义上，主才在这里实实在在地说“父是比我大的”。此处也特别谈及祂的道成肉身和降卑的时间。当“道”成为肉身时，祂就取了“奴仆的样式”（腓2: 7）。圣父比基督大这是暂时性的。

2. 但是，我们的主说，门徒当因祂要到父那里去而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这句话又是什么意思呢？这是一个很难解开的疑团，人们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多种多样。我自己的印象是，这句话一定包含以下意思：“你们应当因我往父那里去而喜乐，因为我这样去，就能得着那在未有世界以先就与父同有的荣耀，就是我在道成肉身以先拥有的荣耀。在世上，在我道成肉身的33年内，人们看见我以奴仆的形象，住在一个和人一样的身体中，位分比父小。当离开这世界时，我要重新取回那份在我道成肉身时就有，且与父同等的荣耀和尊贵，离弃我在地上的帐幕里那比父小的位置。我要再次得着能力与全能者同在，再次作为三位一体上帝的一个位格，分享我父的宝座。在这样的三位一体里，‘彼此不分先后，无分尊卑。’我要去接受父在祂的永恒意旨中早已为子所预备的国度和荣耀，并且因着这一缘故，若是你们真正知道并明白一切，就会因我往父那里去而喜乐”。

**默想：**“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林后8: 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 25—31 8月10日

让我们来考察基督的完全圣洁。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祂说：“这世界的王将到。它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约14：30）这句话不同凡响，只能有一种解释，就是我们的主愿意叫自己的门徒明白，撒但一一即“这世界的王”，要来发动它最后也是最猛烈的攻击。它那时正积蓄全部力量，要再次发动猛攻。它要用自己最恶毒的诡计在客西马尼园中、在各他十字架上来试探这第二个亚当；但是，我们尊贵的主却宣告说：“它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意思是说：“它无法抓住我的任何把柄，因为在我里面没有软弱和不完美。我已经遵行我父的诫命，做成祂交给我所做的工。因此，撒但无法打败我，它也没有任何控告我的把柄。我必会从试探中出来，得胜有余。”

我们当注意基督与所有其他由妇女所生的人之间的区别。基督是唯一一个撒但在其身上“毫无”发现的人。撒但来到亚当和夏娃面前，发现了软弱；它来到挪亚、亚伯拉罕、摩西、大卫和其余所有圣徒面前，发现了不完全。可当撒但来到基督面前时，却是“毫无发现”。祂是“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是拯救世上罪人合宜的赎罪祭，也适合担任赎民的元首。

我们当感谢上帝，是祂赐给我们这样一位毫无罪污的救主，这位救主的义是完全的义，祂的一生无可指责。在我们心里和所行的事上，我们会发现一切都是不完美的。假如除了自己的良善外，没有其他盼望，我们就彻底绝望。但在基督里，我们却有一位完全、无罪污的代表和替代主。我们完全可以和那位得胜的使徒一起说：“谁能控告上帝所拣选的人呢？”（罗8：33）基督已经为我们而死，担当了我们的痛苦。在祂里面，撒但“毫无所有”。我们在祂里面藏着。虽然我们不配得，但父却在基督里看我们，并因祂的缘故悦纳我们。

**默想：**“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我们的合宜的。”（来7：2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4：25—31 8月11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1：25—27

本章31节有些不明朗。其意思或许有点像是这样的：“虽然我没有罪，但我已经做好我要做的一切，甘心背负十字架，以使世人得着完全的证据：我爱那位差我来为罪人代死的父，并甘心乐意地经历祂让我经历的每一件事。尽管我没有犯一点罪，也没有给撒但留下任何控告我的把柄，但我还是甘心走向十字架，以表明我是多么爱父的旨意，定意为罪人受死，成就祂的旨意”。

这一章非常精彩，其中有一个非同寻常之处，若是我们没有注意到，就不当草草收场。这一非同寻常之处就在于，我们的主反复使用“我父”和“父”的称谓。在此前5节经文中，这样的称谓出现了四次。在这一整章中，出现了不下22次。单单从这方面来讲，这一章就在圣经中占了独特的地位。

至于主耶稣反复使用这一称谓的原因何在，确是一个深奥的话题。或许我们越少测度，越少教条化，就越好。我们的主乃是一位从不胡乱讲话的主，我们无需怀疑这句话所包含的深意。但是，我们是不是可以抱着敬虔之心猜想：祂渴望把自己与父完全合一这一强烈的印象刻在众门徒心里呢？我们的主很少宣称自己有这样的尊贵和权柄，可以赐安慰并供应自己的教会，就像祂在这句话里面所宣称的那样。然而，祂却不断地提醒自己的众门徒说：在祂所赐的一切当中，祂与父原为一，并且若没有父，祂就不能做什么，难道这有什么不妥吗？无论如何，这似乎是一种公允的猜想。唯愿人们认识到它的价值而予以接纳。

**默想：**彼此认识的程度，乃是彼此关系亲密与否的关键。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5 8月12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5：25—33

每个比喻所包含的一般教训，是我们当注意的主要事情。对那些不重要的细节，不要强解，非要得出某种意思不可。基督徒因忽略这一原则而陷入误区的例子既不在少数，也非同小可。

我们应从这几节经文中学习到，基督与信徒的联合是非常紧密的。主是“葡萄树”，信徒就是枝子。葡萄树枝和树干之间的联合是人们不可否认的最紧密的联合。这就是树枝有生命、力量、活力、美丽并多结果子的全部奥秘所在。倘若树枝离开树干，就会丧失自己的生命。从树干流出来的养分、汁液，乃是产生和维持所有叶子、花蕾、花瓣和果实的力量。若把树枝从树干上砍下来，很快就会萎缩死去。

基督与信徒之间的联合也是这样亲密，这样真实。就自身而言，信徒并没有生命、力量，也没有属灵的权柄和能力。他们在敬虔上所具有的一切活力都从基督而来。他们之所以能有今天的样式，有今天的感受，行今天所行的，乃是因他们从主耶稣那里获得了持续不断的恩典、帮助和能力。他们若藉着信心与主联合，并靠着圣灵与祂有美妙的联合，就能站立、行走并继续奔跑在主基督的道路上。但是，他们身上的任何一点好处，全都是从属灵元首耶稣基督那里得来的。

我们面前的这一教训既有安慰性，又有教育意义。信徒没有任何理由对自己的得救感到绝望，也没有理由认为自己永远也进不了天国。他们当这样思想：主并没有撇弃他们，叫他们自行其是。他们的根乃是基督，根里面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使枝子得益处。因为祂活着，所以他们也要活着。世人没有任何理由怀疑信徒生命的延续和保守。他们本身软弱，可他们的根在天上，永不会死。“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林后12：10）

**默想：**“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林前6:1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5      8月13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7：15—23

世上有真基督徒，也有假基督徒。有些“葡萄树上的枝子”看上去是和树干联结在一起，却不结果子。有些男男女女，看上去是基督的肢体，却最终证明，他们与祂没有任何生命上的联合。

每个教会都有形形色色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他们与基督的联合只是表面上和形式上的。在他们当中，有些人藉着洗礼和教会成员的身份与基督联在一起；有些人做得比这还好一些，他们经常参加教会生活，并能大声谈论宗教。然而，他们全都缺少一样必要的东西。虽然他们参加各种服事、听讲道、领受圣礼，但他们心里却没有恩典，没有信心，也没有圣灵内在的工作。他们并不是与基督同在的人，基督也不在他们里面。他们与基督的联合只是名义上的，不是真实的。他们“按名是活的”，但在上帝的眼里他们却是死的。

贴有这种标签的基督徒，恰恰就像是那些不结果子的葡萄树枝子。这样的枝子既然毫无用处，又不能叫人赏心悦目，就只配砍下来烧了。它们不从根上汲取任何营养，对所占的土地也不会有丝毫的回报。当末日的时候，那些假教师和名义上的基督徒也必如此。他们若不悔改，结局就是灭亡。上帝将要把他们从真信徒群体中分别出来，扔出去，就像把那些干枯无用的枝子扔到永火里焚烧一样。不管他们在世上时想什么，他们终究必会发现，那里的虫永不死，那里的火永不灭。

圣灵所结的果子，乃是一个人作为真基督徒唯一使主满意的明证。凡“在基督里恒久持守”的门徒，就像葡萄树上的枝子，总会结出果子。向上帝悔改，信靠主耶稣基督，圣洁度日，这些就是新约圣经里所说的“果子”。若没有这样的果子，谈论恩典和属灵的生命就是空谈，没有任何益处。

**默想：**“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加5：22—2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5      8月14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2：4—13

上帝常常会藉着祂对基督徒的护理，使他们更加圣洁。圣经上记着说“凡结果子的，祂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约15：2）

这句话的意思很清楚。为了使葡萄树结果子更多，修理看守的人怎样对葡萄树修枝剪杈，上帝也照样藉着祂给信徒安排的各样生活环境，洁净他们，使他们成为圣洁。

说得更明白一点，那就是，试炼是我们的天父用来使基督徒变得更圣洁的一个工具。藉着试炼，祂唤醒信徒心里的没有使用的恩赐，察验他们是不是能为祂的意旨受苦并能行出祂的旨意来。藉着试炼，上帝把他们从这世界分别开来，吸引他们归向基督，敦促他们回归圣经，多多祷告，使他们看清楚自己的内心并谦卑下来。这就是上帝“修理”他们，使他们结果子更多的过程。历代圣徒的生命就是对这一段经文最好的评述。我们从没有，也几乎不可能找到一位著名的圣徒——不管是在旧约时代还是新约时代，不是藉着受苦成为圣洁的。他们都像自己的主一样，是一位“多受痛苦的人”。

亚历山大的克莱门（Clement），还有许多各个时代的作者，在谈到这段经文时说：不经过严格修剪的葡萄枝子，特别容易疯长，然而却不结果子。

倘若我们晓得与基督联合的重要性，就当学习在幽暗的日子里有忍耐之心。让我们记住面前这段经文中



的教训，不要因所受的试炼就大发怨言。我们所受的试炼本不是叫我们受伤害，乃是让我们得益处。上帝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分”（来12:10）。我们的主盼望在我们身上看到的是果子，倘若祂看到我们需要修剪时，就不会把祂的剪刀放到一边不用。当末日的时候，我们就会明白这一切都做得很好。

**默想：**在清理伤口时也许会有些痛，但却对健康有益。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8      8月15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6: 4—12

在本章5节，我们的主鼓励门徒，要持守与祂密切相交的习惯。这就是“多结果子”的奥秘所在，也是成为大有圣洁，合乎主用的基督徒的奥秘所在。历代教会的经历都证明了这句话的真实性。世上最伟大的圣徒，总是那些最靠近基督生活的人。

难道我们没有发现，基督徒所结的果子是不同的吗？在“结果子”和“结果子更多”之间，不是有一种公认的不同吗？

对第5节经文最末一句话，以下的解释使我们主讲这句话的意思更加完整：“你们若是从我上面被剪下来，离了我，就没有力量，也不能做什么。你们就像从树干上修剪下来的枝子一样，丧失了生命。”

在第6节经文中，主用了一种令人感到可怕的比喻，把凡不住在祂里面，拒绝依靠祂过信心生活的后果都描述出来。这样的假教师的结局，必会像不结果子的葡萄树和死葡萄枝子的结局一样。他们迟早要被丢到外面去，因为枯干、无用，人拾起来，就扔在火里烧了。那些弃绝主耶稣，不为上帝的荣耀结果子，还口口声声称自己为基督徒的人，他们最后的结局也是这样。他们最终必会进到那永远不灭的地狱之火中去。

这些话确实令人心惊胆战。然而，却特别适合那些就像加略人犹大一样冷淡退后和背叛主耶稣的人。那些自称在基督里有信心的人，在落到上述的这般境地以前，他身上一定会表现出某些迹象来。毫无疑问，有些人似乎离弃了自己所蒙受的恩典，并从与基督的联合中退后了，但我们不必怀疑，在这种人身上，他们的蒙恩不是真的，只是表面上的；他们与主耶稣的联合也不是真实的，而是虚伪的。

**默想：**“我是个信徒，我能随心所欲地生活”，这是那些自以为是之人的哲学，而不是有得救的确据之人所说的话。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8      8月16日

参考经文：诗篇91

我们的主宣告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这个独特的应许关涉到祷告的能力和成功与否。这一应许的依据是什么呢？我们必须“住在基督里”，基督的话也必须“住在我们里面”。

“住在基督里”的意思就是，我们要养成一种与基督紧密相交的习惯，要一直依靠祂，安息在祂里面，向祂倾心吐意，以祂为我们生命和力量的源泉，并让祂成为我们最好的伴侣和朋友。让主的圣言住在我们里面，就是要常常将主的话语和典章记在心里，以它们为我们行动的指南和每日言行的标准。

圣经告诉我们，凡是拥有这些印记的基督徒，他们的祷告必不会落空。无论他们求什么，只要是照着上帝的旨意求，就必得着。他们必不会发现有什么事过于难做，有什么困难无法克服。他们祈求，就得着；寻找，就寻见。德国的改教家马丁·路德，我们的殉道士雷蒂默主教（Bishop Latimer）就是这样的人。另外，约翰·诺克斯（John Knox）也是这样的人。玛丽女皇在谈到诺克斯的时候说：对她来说，诺克斯的祷告比两万敌军更可怕。圣经上有记载说：“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5: 16）

那么，在我们的时代，为什么祷告的力量如此小呢？简单来说，就是因为人们与基督相交得太少了，严格按祂旨意行事的人也太多了。人若不“住在基督里面”，他的祷告就是枉然的；基督的圣言若不住在他们里面，成为他们行动的标准，他们的祷告就必不蒙垂听。他们祈求却得不着，是因他们妄求。唯愿我们牢记这一教训。凡是渴望自己的祷告得蒙上帝垂听的人，必须谨记主基督赐给我们的命令。如果我们希望自己的恳求畅通无阻，就必须和这位天国的伟大中保保持亲密的友谊。

**默想：**你不得着，是不是因为你不求呢？（雅4: 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9 8月17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3:21-24

我们的主宣告说：“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这一应许的意思似乎是说，基督徒多结果子的生活不仅会荣耀上帝，也会给我们的心灵提供最好的证据——我们乃是基督的真正的门徒。

确信我们在基督里的福益和随之而来的永久平安，是我们信主所享有的最高特权之一。总是担心疑虑，是件很悲惨的事。在关乎我们灵魂的问题上悬悬不定，乃是最糟糕的事。那些想要知道怎样才能得着最好确据的人，当勤勉地学习摆在我们面前的主基督的话语。唯愿他能竭力在自己的生活、习惯、脾气、言语、行为上多结果子。然后，他就会感到自己心里有“圣灵的确证”，也会强有力地证明自己是葡萄树上的一个活枝子。他还会发现，自己的灵魂中有内在的证据——他是上帝的孩子；他还能向世人提供无可辩驳的外在证明。

我们是否愿意知道，为什么这么多口里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的人，却从自己的信仰中得不着安慰，并且在通往天国的路上战兢疑惑呢？在我们现在所思想的主的圣言中，我们就可以得出这个问题的答案。人们只满足于知道一点点的基督教知识，也只满足于结出一点点属灵的果子，在日常生活中并不努力追求圣洁。如果他们享受不到平安，感觉不到什么盼望，身后也没留下什么见证，那他们一定也不要有什么疑问。因为这些后果都是他们自己导致的。上帝早就把圣洁和喜乐联在一起，并且上帝配合在一起的，我们就不要妄想分开。

在三位一体中，一个永恒位格对另一个位格的感情，我们是无法参透的。然而，这也正是主基督对那些信祂之人的爱，这爱长阔高深，无法测透，超乎我们的认识，是人永远都无法完全明白的（9节）。

**默想：**没有真圣洁，就不会有真喜乐。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9-14 8月18日

参考经文：申命记8: 1-10

我们的主宣告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这一应许的意思与前面的应许紧密相连。凡凭着良心，竭力遵行主基督诸般诫命的人，就必能在心灵中常常得享基督的爱。

当然，当基督谈到“遵守祂的命令”时，我们一定不要误解。其中所包含的一个意思就是，任何人都不能完全遵守祂的各种诫命。就是我们最好的行为，也是不完美的。所以，即使我们尽了最大努力，也仍然应当说：“上帝啊！可怜我这个罪人。”当然，我们也一定不要因此跑向另一个极端，为自己的懒惰留地步，以致于认为自己什么事也做不了。我们靠着上帝的恩典，就能把主基督的律法变成我们日常生活的准则，天天表明我们愿意得蒙祂的悦纳。如此行，我们的恩典主就必会不断向我们施恩，使我们看到祂向我们所扬的笑脸，就像晴朗的日子里明亮的太阳一般。“耶和与敬畏祂的人亲密，祂必将自己的约指示他们。”（诗25: 14）

此类教训，一些人会认为太重律法，责备传讲这类教训的人。人的思维是何等狭窄啊，很少有人能够看到真理的多个层面！唯愿基督的仆人不把任何人称作自己的主。唯愿他能在顺服基督的诫命上，继续走自己的路，千万不要因勤勉、多结果子和他人的嫉妒而感到羞耻。不管人们如何反对，这些教训都是与赖恩得救，因信称义的真道完全一致的。

最终的结论就是：凡谨守自己的话语、脾气和行为的基督徒，常常是最喜乐的基督徒。“因信而得的喜乐和平安”绝不会与表里不一、出尔反尔的生活相伴。“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我们的主用这样的话结尾，绝不是泛泛而谈，毫无意义的。

**默想：**你有没有在上帝的诸般诫命中自乐呢？（诗119: 4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9-14 8月1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3: 1-7

我们应当留意我们的主是如何讲论弟兄之爱的。虽然祂在前面部分已经谈到爱，但此处祂又回到这个话题上。祂的目的或许是让我们知道，我们永远不会把爱看得过高，强调得过重，也不会实行太多。主认为需要向我们反复强调的真理，一定具有头等的重要性。

祂命令我们要彼此相爱，“这就是我的命令”。操练这一美德，是主放在我们良心上的确定无疑的责任。

我们没有任何权利对它置之不理，就如我们不能忽视上帝在西乃山上所赐下的十诫一样。

我们的主为我们提供了爱的最高标准：“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约15：12）我们一定不要满足于浅尝辄止。就是最软弱、最卑贱、最无知、缺点最多的门徒，我们也不要忽视。我们要用积极、舍己、自我牺牲的爱去爱他们所有人。凡不能这样行的，或是不愿意努力这样行的，就是在违背主的命令。

对于这样的训词，我们一定要足够地重视，认真地思考。这条训词以严厉的定罪的方式，将许多口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人的自私、邪恶、嫉妒、暴躁定为有罪。假如我们对爱一无所知，不管有多么纯正的教义，多么善于化解纷争，最终也是一无所获。没有爱心，我们仍然可以作为教会成员正常聚会。但是，正像圣保罗所说，我们这样没有爱心，就不比“鸣的锣，响的钹一般”好多少（林前13：1）。哪里没有基督式的爱，哪里就没有恩典，就没有圣灵的运行，我们的敬虔也就没有实质性的内容。那些不忘记主基督命令的人，是有福的！他们必会得着特权，来到生命树那里，得以进入天上的圣城。没有爱心的基督徒，必不会进天国。

**默想：**基督徒有责任爱所有人，对与那些和他同信基督的人更是如此。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9-14 8月20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3：11-18

主耶稣反复重申这一爱的命令，目的就是要教训我们：基督徒的爱极其重要，同时这种爱也极其罕见。如果不晓得基督徒的爱，又怎能假装有基督徒的盼望呢？这很难理解。如果有人因为自己教义观点正确，同时在脾气上却没有爱心，在言语上尖酸刻薄，出尔反尔，言语暴躁，存心不良，却认为自己在上帝眼中很完美，这表明他对基督福音的首要原则一无所知。有许多口里高举“纯正教义”的人，在实际生活中却反复无常，心怀恶意，嫉妒纷争，恶毒凶狠，表里不一，这实在是对基督教的羞辱。没有爱心，就没有恩典。

在本章第13节中，我们的主教导门徒的是，基督徒当用什么样的标准和尺度去爱别人。这种爱应该是自我牺牲的爱，就像主所说的，甚至要为他们舍命。我们的主藉着为祂的朋友舍命，甚至是为以祂为敌的人舍命，证明了祂的爱的伟大性（罗5：6-8）。世上不可能有比这更深远的爱了。我们若甘愿为我们所爱的人舍命，也不会有什么爱大过这种爱。主基督是这样做的，基督徒也应当甘心乐意地这样行。

请注意，我们的主在此处清楚地称自己的死是献祭的死、赎罪的死。甚至就是祂的朋友，也需要有一位替代者代替他们而死。

本章第14节，似乎与前一节紧密相联。“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如果我们不常遵守祂的命令，就不要梦想自己是基督的朋友。令我们感到特别震惊的是，主经常回到祂这条伟大的教训上来：是否顺服是对真假基督徒最重要的检验，确实遵行祂的旨意才是人真正得救的标记。自称是“主的子民”，仍然活在罪中，忽略基督明确的命令，就是走在通向灭亡的大路上。

**默想：**那些和你同信基督的人，是否对你已经出死入生有明确的证据呢？（约壹3：1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3-17 8月21日

参考经文：雅各书2：14-24

当我们的主说完“朋友”这个词后，接着就告诉自己的门徒，祂是有意那样说的，为的是使他们高兴起来，得到鼓励。祂对他们说：“你们要留意我称你们为朋友这件事。我是有意这样做的。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为仆人不会知道主人一切的心意，也没有自信心。然而，你们不同，我已经把我父差我来教导这世界的一切真理都启示给你们了，并没有丝毫保留。所以，我完全可以称你们为朋友。”

这实在是门徒得到的荣耀的特权。认识基督，服事基督，跟随基督，顺服基督，在基督的葡萄园里做工，为基督争战，这一切都不是小事情。但是，对我们这样有罪的男男女女来说，被基督称作朋友实在是我们软弱的心灵几乎不能把握和理解的。我们的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不仅仅怜悯并拯救一切相信祂的人，而且还实实在在地称他们为自己的“朋友”。面对这样的称呼，我们勿需感到疑惑，因为连圣徒保罗都说：“基督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弗3：19）

让摆在我们面前的这话语，激励基督徒在祷告中能基督亲密相交。当我们与那位称我们为自己“朋友”的救主谈话时，何必惧怕向祂倾心吐意，陈明我们一切的秘密呢？当我们在生活中经历各样的患难困苦时，唯愿这样的称呼成为我们的喜乐，加添我们对主基督的信心。所罗门说：“但有一朋友，比兄弟更亲密。”（箴18：24）无疑，那位坐在高天之上的伟大救主，绝不会抛弃祂的“朋友”。尽管我们贫穷、可怜、不配，但是祂必不会撇弃我们，反而会与我们同在，保守我们到底。大卫永远也不会忘记约拿单，同样，这位大卫的

后裔也绝不会忘记祂的百姓。被基督称为“这是我的朋友”，就没有人比这样的人得着更丰富、有力、自由、富足和充分的供应！

**默想：**这位至荣的君王会屈尊，写下祂的名字，我的父、我的朋友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3—17 8月22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1: 8—12

主耶稣在此谈及拣选的教义。祂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约15: 16）主在这里所谈及的拣选显然具有双重意义。它不仅包括对使徒职分的拣选，即特指基督的十一位门徒；也包括拣选人承受永生，即所有信徒都享有的特权。这后一种“拣选”特别关系到我们自己，所以应该引起我们特别的注意。

拣选人承受永生是圣经中的真理，对此真理我们必须谦卑地领受，也要完全地相信。为什么主耶稣基督只呼召一些人，而不呼召另一些人；为什么祂只使一些人的灵魂苏醒，而把另一些人遗弃在他们的罪中不顾呢？这些事实在深奥，我们无法解释。但我们知道这些都是事实，就足够了。上帝一定是先在人的心里动恩典之工，否则谁也不会得救。基督一定是先拣选我们，并藉着祂的灵呼召我们，否则我们永远也不会选择基督为主。毋庸置疑，若是我们没有得救，一定不要责怪别人，只能怪自己。但若是我们得救了，就理应将这救恩归于基督恩惠的拣选。我们唱到永生的歌，当是从约拿口中所发出的歌：“救恩出于耶和華。”（拿2: 9）

拣选的目的始终是叫人成为圣洁。对那些基督从世界中拣选出来的人来说，祂拣选他们不仅要使他们得救，也是叫他们结果子，并且他们结的果子可以让人看见。除此之外，任何其他的拣选只不过是人虚妄的幻想和杜撰罢了。正是由于帖撒罗尼迦人的信、望、爱，使得使徒保罗说：“我知道你们是蒙拣选的。”（帖前1: 4）何处看不到成圣的果子，我们就可以确信何处没有拣选。

我们若用这些原则装备自己，就没有理由惧怕拣选的教义了。就像福音中其他真理一样，这一拣选的教义也很容易受到人的滥用和歪曲。但对一个敬虔的人而言，它却“充满了甘甜、喜乐、和说不出的安慰”。

**默想：**我们成为基督徒不是出于偶然，乃是出于上帝的拣选。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 18—25 8月23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1: 32—38

在这段经文中，主将真基督徒在这世上必会遭遇的事——憎恨和迫害——指示给我们。若是基督徒只喜欢寻求来自人的慈悲和感恩，必会大大失望。他们必须像他们自己的主那样，准备好接受别人的苦待。“世人若恨你们，你们不要为之所动也不要惊奇。既然他们逼迫我，也必会逼迫你们。既然他们遵守我的话，也必会遵守你们的话。”

历世历代许多惨痛的事实，提供了大量的证据，充分地说明：我们主的警告不是没有缘由的。逼迫对众使徒和他们的同伴来讲是常事，不管他们走到哪里都一样。他们中间安卧在床上去世的，不会超过一两个。基督教产生两千年以来，迫害已经成为真信徒所要承受的份。罗马帝国的皇帝和教皇的种种行径，西班牙宗教裁判所(Inquisition)的迫害，玛丽女皇统治时众多人的殉道——所有这一切讲述的都是同一个故事。当今时代，迫害是所有真正敬虔之人的份。讥笑、嘲讽、诽谤、颠倒是非，依然是那些未归正之人对真基督徒所持的态度。圣徒保罗所处的时代是这样，现在还是这样。无论在公开场合，还是在私下；无论是在中小学里，还是在大学校园里；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外，“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3:12）单单有教会成员的身份和表面的宣告，这只是廉价的信仰，不需要付一分钱。但是，真正赐人生命的基督教，总是有十字架相随。

知道并明白这些事，对我们得安慰极其重要。再没有比沉迷于虚假的盼望中更有害的事了。唯愿我们能够认识到，人的本性永不会改变，“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罗8: 7），也是与人心里的那种上帝的形象为仇。让我们牢记在心的是，生命的圣洁或诚实的行为并不能阻止那些邪恶之人恨恶基督的仆人，正像他们恨恶无可指责的主一样。让我们记住这些事，就不至于太过失望了。

**默想：**不要指望从人那里得什么，一切的美善都是从上帝来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8—25 8月24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0: 16—25

主在这段经文里向我们讲明在受到世人逼迫时，我们当忍受的两种原因。每一种原因都很有分量，值得我们深思。

首先，逼迫是主基督亲自品尝过的苦杯。虽然祂在各样的事情上、在祂的性情、言语和行为上，都毫无瑕疵；虽然祂在所行的各样善事上都没有倦怠，总是游行四处，广行善事；然而，却从来没有一个人像主基督那样，直到祂在地上服事的最后日子，还遭到别人的恨恶。不管是文士还是祭司长，是法利赛人还是撒都该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都联合起来羞辱祂，反对祂，不让祂休息片刻，直至把祂钉死在十字架上。

说实在的，单凭这一个简单的事实，我们就应该持守自己的灵魂，千万不要因世人的憎恨而跌倒。让我们这样思想，我们只不过是跟随主基督的脚踪行，并一同承受祂的份。难道我们配得更好的对待吗？难道我们比主还好吗？我们一定要与这样的抱怨想法抗争。让我们学会默默地喝父所赐给我们的杯。最重要的是，让我们常常思想这句话：“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约15：20）

其次，逼迫能帮助证明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有财宝积攒在天上。它也证明，我们确实已经重生，因此我们心中有恩典，我们也是基督荣耀的后嗣：“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约15：20）总之，逼迫就像金匠在金银器皿上打上的印，是归正之人身上的一种记号。

在我们感到软弱无力，因世人的憎恨退后时，唯愿我们想到这令人激动的信息就坚强起来。毫无疑问，忍受逼迫是很难的，并且当我们的良心告诉自己是无辜的时候更难。然而，最好让我们永远都不要忘记，逼迫是一种有益的记号。它是圣灵在我们身上动工的印记，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

**默想：**人所迫害的是他所惧怕的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8—25 8月25日

参考经文：帖撒罗尼迦后书2:5—12

当我们的主第一次差派十一个门徒出去传道时，祂就提醒他们记念自己以前对他们所说的话（太10：24；路6:40）。祂以前总是告诉他们，一定不要期望得到比祂更好的待遇。祂引用箴言中的话说：“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不是逼迫我吗？那他们也会逼迫你们。他们遵守、关心、聆听我的教导吗？一般说来，多数情况下都没有，所以你们也必定遇到同样的情况。”错误的期望是导致基督徒忧虑和困惑的一个重要原因。

我们的主在这里告诉祂的门徒说，祂自己就是他们将会遭遇各样敌视和恨恶的原因。他们必会因自己的缘故被世人所恨恶，其程度超过因他们自己的缘故。

想到自己是为主的缘故受苦待，这或许对遭受逼迫的基督徒来说是一种安慰。“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1：24）。他乃是“为基督受凌辱”（来11：26）。

极度的无知，是导致那些不信的犹太人迫害主基督的重要原因。他们对那位差遣基督到世上来的父上帝没有正确的认识。他们也不知道基督就是父应许要差派的那位弥赛亚。因为他们这样无知，所以就盲目地逼迫主基督和祂的门徒。

在我们的主和祂的门徒所处时代的犹太民族，他们的审判官是瞎眼的、刚硬的。对这一点，我们每一位阅读圣经的人都应该仔细考察（参见：徒3:17；13:27；28:25—27；林前2:8；林后3:14）。我们必须记住，正是因为他们审判官的瞎眼，就像法老一样，整个犹太民族都陷入了崩溃状态，这也是对他们许多世纪陷在偶像崇拜、行恶和不信中的最终惩罚。除此以外，似乎再也没有什么缘由能够透彻地解释，为什么很多听我们主讲论的人超乎寻常地不信了。

**默想：**当我们随便对待不信时，上帝就会任凭我们陷入其中。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18—25 8月26日

参考经文：阿摩司书9：7—10

我们应当留意，我们的主是怎样论及滥用宗教特权的。滥用宗教特权不但加重人的罪债，也会加重他的罪刑。祂告诉门徒说，若是祂在这些犹太人中没有说过或行过以前无人说过或行过的事，那“他们就没有罪”。但现在他们的罪就无可推诿了。我们必须记住，藉着这句话，主的意思乃是要表明：“他们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罪孽深重。”他们已经看见过主基督所行的奇事，也听见过祂的教导，但他们仍然不信祂。那还可以为他们做什么呢？什么也没有了——绝对什么也没有了！他们既然故意地犯罪抵挡这最清晰显明的光照，显然是

罪大恶极。

让我们把这一点作为信仰的第一准则牢记在心，从某种意义上讲，宗教特权带来一定的危险性。若是它们不能帮助我们走向天国，就只能把我们推向地狱的更深处。这些特权增加了我们的责任。“因为祂多给谁，就向谁多取。”（路12：28）凡是居住在可以自由阅读圣经的土地上并宣讲过福音的人，却仍梦想在末日审判时，能与那些没有接受过圣经教育的人站在同一水平线上，那他就是真的上当受骗了。他必会发现，除非自己悔改，否则就必要照自己的光景接受上帝的审判。唯一的事实便是，他已经晓得这样的事，却仍不作出改进，那就显明他犯了那至大的罪。“仆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却不预备，又不顺他的意思行，那仆人必多受责打。”（路12：47）

对英国所有自称是基督徒的人来说，若是彻底地思考这一点，那该多好啊！最常见的就是听到人说，自己明白“什么是正确”的，所以有安慰；但是这些人显然没有归正，无法面对死亡。他们只停留在“我们知道，我们知道”这样的虚套话上，好像知识能洗清他们所有的罪似的。他们忘记了撒但比我们任何人懂得都多，然而却没有因此就比我们好一点。让我们把主在这段经文所说的话刻在自己的心版上，永远都不忘记。

**默想：**无知不是人犯罪的借口，知识更是使罪人罪上加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26—16:4 8月27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5：1—11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应当留意主是怎样论及圣灵的。

祂把圣灵称为一个位格。祂就是那位要来的“保惠师”，是被差派来的，是“（从父）出来的”，祂的职分乃是为基督作“见证”。这样的话并不能用于形容一种影响力或内在的感觉。倘若如此解释，就与人们的常识发生冲突，就歪曲了人们日常用语的含义。无论从合理性还是从公正性上，都要求我们明白：这里谈到的是一个位格性的存有，是基督教导我们当尊崇的三位一体中的第三位格。

再者，我们的主把圣灵称为“要从父那里差来”的一位、“从父出来”的一位。无疑，这些话语极其深奥，我们根本无法测透。数百年以来，在基督教界，无论是东方教会还是西方教会，因这些话的意思造成分裂的事实确实使我们领受到严肃的教训，那就是要用谦卑和敬畏的心来对待其中的意思。无论如何，有一件事是非常清楚，就是圣灵、圣父和圣子之间有一种亲密的联合。为什么这节经文把圣灵说成是由圣子所差来，并由圣父所发出的，我们无法讲明。但我们可以使自己的心默默地思想这一古老信经的阐述：“且此三位无分先后，不分尊卑”，“父如何，子如何，圣灵亦如何。”最重要的是，我们可以从这使人得安慰的真理中得安息，这真理就是：在我们灵魂所蒙的救恩中，三一上帝的三个位格是平等合作的。正是这位三一上帝说：“我们要造人”，并且祂还说“我们要施行拯救”。

让我们时刻留意自己所信的关乎圣灵的教义，也确保自己正确地合乎圣经地看待圣灵的本质、位格和运行。完全弃绝圣灵、不承认圣灵的信仰，绝非正常。唯愿我们当心，千万不要使这样的信仰成为我们自己的信仰。

**默想：**我们的信仰当以基督为中心，但也不要贬低圣父和圣灵。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26—16:4 8月28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0：39—43

我们应当留意，主是怎样论及使徒的特殊职分的。祂说，他们要在这世上为祂作见证：“你们也要作见证。”（约15：27）

这句话含义深刻，具有非同一般的教育意义。它向那十一位门徒指出，他们活在世上应当对自己的职任有怎样的期望。他们应当为许多人不会相信的事作见证，也要为属血气之人打心里不会喜欢的真理作见证。他们必会常常处于孤立无援，以少敌多，以寡敌众的境地。他们必须做到不为这些事中的任何一件所摇动。也绝对不要把遭受人的逼迫、恨恶、反对、诽谤当作奇怪的事。他们一定不要对这些事耿耿于怀。不管别人是不是相信自己，为主作见证都是他们最大的本分。这样行，他们的名字就必会记录在天上，保存在上帝的生命册中；这样行，那审判全地的主迟早必会把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赐给他们。

当我们读完这段经文掩卷离开的时候，唯愿我们永远不要忘记：从某种意义上讲，使徒的职分就是，每一位真基督徒在这世界还存在的时候所必需尽的本分。我们每个人都当为基督作见证。我们一定不要因支

持基督的事业、传扬基督和持守基督的福音感到羞耻。无论我们住在哪里，是城镇还是乡村，是公开场合还是在私底下，是在国外还是自己国家，我们都当大胆承认我们的主，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尽管我们与使徒的年代相隔已经很久，我们如此行，都是在追随使徒的脚踪。我们如此行，就必会得蒙主的喜悦，并且最终可以盼望我们必会得到使徒的奖赏。

**默想：**如果人们热衷政治，热衷假宗教，很快就会大肆宣扬。难道热爱基督，竟使我们闭口不言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26—16:4 8月29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4:25—33

很快就读完了第15章，我们千万不要忽视，我们伟大的主在三个最重要的问题上给予自己门徒的训诲是多么有系统。第一个问题就是他们与祂的关系。他们应当与祂保持亲密的联合，就像葡萄枝子与葡萄树紧密相联一样。第二个问题就是他们彼此之间的关系。他们应当像主一样，用深厚的、舍己的爱彼此相爱。第三个问题是他们与世人的关系。他们应当做好遭受世人恨恶的准备，千万不要感到感到奇怪；当耐心忍受这恨恶，不要惧怕。

第16章是上一章内容的直接延续，中间没有任何中断或停顿。在这一章的第一节，我们主的目的就是要叫门徒振奋精神，不要因来自不信的犹太人的逼迫就灰心丧志。“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因所遭遇的事灰心，也免得因仇敌的恶行跌倒，你们刚刚听到的这些话，就是我想要告诉你们的。”

斯提尔（Stier）认为，“这些事”既包括他们要受到世人的恨恶，还包括他们要见证圣灵的应许。门徒若对世人的恨恶有预见，他们就不至于感到惊奇失望。圣灵的应许必会使他们精神振奋，信心大增。

对刚刚信主、根基还不稳固的基督徒来说，当发觉自己要为信仰受逼迫、遭苦待时，这经常是一块何等大的绊脚石啊，对此点大家都已经很清楚。我们的主知道这些，就特别讲了以上的警诫，使祂的十一个使徒得到装备。祂从不隐瞒十字架之事，也不隐藏通向天国路上的各种困难。

**默想：**我们的主对我们的呼召就是忠心，任何人、任何事都不会对我们有更大的呼召。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26—16:4 8月30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5：27-42

我们从今日经文中看到，主正在发出一条令人瞩目的预言。祂告诉自己的门徒，他们要被赶出犹太会堂，还要受逼迫，甚至逼迫致死：“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上帝。”（约16：2）

这一预言乍看起来是多么奇怪啊！遭驱逐、受患难、被杀害，竟是这位平安之君给自己的门徒所发出的预言。世人非但不感激地接待他们，领受他们的信息，倒是恨恶他们，凶狠地虐待他们，甚至还要把他们处死。而且，最为可恶的是，那些迫害者竟自以为是地认为，迫害他们是正义之举；奉神圣的宗教之名，就可以对他们施加严刑苦罚。

这一预言成就得何等真切啊！就像圣经中的其他预言一样，这预言也一字不差地应验了。使徒行传向我们讲述了不信的犹太人对早期基督徒的大肆迫害。一页又一页的历史事实告诉我们，罗马天主教法庭所犯下的是多么可怕的罪行。我们自己国家的年代史也告诉我们：那些敬虔的改革家为了自己信仰的缘故，是如何遭受自称对真基督教大发热心的人的焚烧的。主的这一预言在当时看来似乎不可能发生，也叫人难以置信，然而我们发现，这位教会的大先知所讲的就像祂讲过的其他事一样，都完全应验了。

在当今时代，当我们听到真基督徒遭受这样或那样迫害时，也同样不要感到惊奇。人的本性永远不会改变。上帝的恩典从不会真正受人欢迎。就是今天，生活在各个阶层上帝的儿女若认耶稣为主，他们所必须承受的迫害数量，仍远远超过不加思考的世人所设想的。惟独那些在中小学、大学、账房、棚屋、以及船舱里经历迫害的人，才知道这情况。他们总会看到这些话是真的：“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3:12）

**默想：**人们可以把基督徒从他们的社会中清除，但上帝却为他们存留了新天新地。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5:26—16:4 8月31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0：32—39

我们可以发现，就像我们的主所做的一切事情一样，祂也对自己刚刚讲出的预言的特殊原由做了解释。祂说：“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约16：1）

主完全知道，没有什么比盼望落空更令我们不安了。所以，祂就提前预备自己的门徒，使他们能够承受在服事中必会遭遇的事。提前警告，提前装备，这就是主的原则！他们一定不要期望预见什么坦途，什么风平浪静之旅。他们必须下定决心去接受争战、碰撞、伤害、敌对、逼迫，甚至死亡。主就像一位会打仗的将军，祂并未自己的士兵隐瞒未来战役的性质。因着祂的信实和慈爱，祂把摆在他们面前的一切都告诉他们，叫他们在试炼乍一到来就记起祂所说的话，免得失望或跌倒。祂智慧地预先告诫他们，十字架就是通向荣耀冠冕的道路。

计算代价乃是历代基督徒所应当承担的最主要的本分之一。当你面对初信的基督徒时，把基督的服事染上迷人的色彩，并把“我们进入上帝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徒14:22）”这条古老的真理隐藏起来不说，绝非友善之举。倘若只是预言凡是顺利，高喊“平安了，平安了”，那我们就很容易使基督的军队里充满宣称自己属主的士兵。然而，他们只是像种子落在石头地上那样的听道者，遭遇患难时就滑跌，遭遇战争时就退后。凡是没有准备好面对患难和逼迫的基督徒，就不是心智健康的基督徒。凡是期望总会一帆风顺地跨过世上的险滩到达天国的人，其实他就是对自己所当知道的毫无所知。在生活中，我们永远都不知道摆在我们面前的到底是什么。然而，有一件事我们却可以完全相信：“倘若我们要披戴那荣耀冠冕，就必须背起主的十字架。让我们紧紧抓住这条原则，永远都不忘记。这样，当试炼来临时，我们‘就不至于跌倒。’”

**默想：**如果归信基督教不需要付出任何代价，人们就必轻看基督教中所包含的真理，不去严肃地实行。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6:1—4      9月1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6：17—26

我们的主告诫十一个门徒，即使作门徒的最终结果就是死亡，他们也一定不要感到惊奇。他们的仇敌在迫害方面会无所不用其极。“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都以为自己是在做蒙喜悦的事。”

历史上一切宗教迫害历史都已充分证明了主对门徒的告诫的真实性。谁能怀疑说，扫罗在归正以前所做的事不是出于真诚呢？“从前，我自己以为应当多方攻击拿撒勒人耶稣的名。”（徒 26：9）一个人一边犯大罪，一边还毫不怀疑地认为自己在替天行道，我们可以想象，他的良知受到何等大的蒙蔽啊，这实在是人本性中最令人痛心的现象。

我们绝对不要忘记，单单有宗教热心，并不能证明一个人就是好基督徒。不是所有的心热发得都对，有时可能是一种出于无知的热心。让我们祈求上帝，使我们不单有热心，更有真理的亮光。

主耶稣再次向门徒重述为什么要把他们必要遭遇的事告诉他们。“我将你们必要遭遇的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试炼来临时不至于感到惊奇。那时，你们想起我对你们说过的话，就不至于跌倒。没有什么是我预先没有看明的，也没有什么是我没预言的。你们必将明白，一切发生的事，我都已经告诉你们了。”

我们的主还向门徒讲明，祂为什么起先没把这些试炼告诉他们。祂说，“在你们刚作门徒的时候，我没有把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我不想叫你们在学习福音的首要原则时，因为这些令人伤痛的信息而分心。现今我要离开你们，所以就需把你们可能遇到的事预先告诉你们。”

**默想：**若是每个人都对我们好，这就可能意味着我们所宣讲的福音时很少谈及他们的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6: 5—12      9月2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50：15—20

我们主在话语里似乎流露出对这些门徒的一丝责备，因他们并没有更迫切追问自己的主所要去的天家之事。毫无疑问，彼得曾模模糊糊，有些好奇地说过：“祢往哪里去？”（约 13：36）但他的问题并不是发自内心地想知道主要去的地方，而只是为自己的主要离开感到特别吃惊。在这里，我们的主好像在说：“若是你们的心摆正位置，你们就会想弄明白我离开的真正目的是什么，还有我要去什么地方。”

让我们留意，那些门徒虽然已经蒙恩，但在把握机会，寻求，却有些迟钝。他们没有得着，是因为他们不求。

一想到自己的主要离开，那十一个门徒就满心忧愁，脑子里只有这一件事，别的都不去想了。他们不赶



紧抓住剩下的那一点点时间，从主口里多了解祂要去的地方和祂在天上的工作，而只顾痛苦忧伤了，除了自己的主要离开以外，什么事都想不起来了。

我们应当十分留意过分忧愁的危害性，并寻求上帝赐我们恩典，使我们对忧愁适当控制。如果不对忧愁进行有效控制，我们的思想就会乱了方寸，无法完成蒙召当完成的本分。

我们完全可以这样认为，我们慈爱的救主心里明白，当门徒听到祂说要离开他们时，他们的心思都乱了。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很少能认识到祂完全的旨意，就象在别的场合一样，他们显然只有一个模糊的念头，就是他们要被自己全能的朋友撇下，象孤儿一样留在这冷酷无情的世界上。想到这些，他们的心战惊，缩成一团。我们的主特别怜爱他们，就用祂那充满深邃含义的话语来安慰他们。主告诉他们，祂的离开尽管很令人难过，但并不是件坏事，而是一件好事。他们终究会发现，这并不是损失，而是得着。祂身体的离去比在他们中间对他们更有益处。

**默想：**我们常常不明白上帝行事的智慧。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 5-12          9月3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44: 1-5

假如基督没有受死，没有复活，没有升天，圣灵显然就不会在五旬节那天带着特殊的能力降临，并把祂百般的恩赐赐给教会。虽说这件事可能有些神秘莫测，但在上帝永恒的计划中，基督的升天和圣灵的浇灌是有一定联系的。

假如基督仍以肉身的样式与门徒同在，祂就不能同时出现在许多地方，而只能在一个地方。受上帝差派的圣灵的临在，却能充满世界上奉耶稣基督之名聚集的每一个地方。

假如基督一直留在地上，没有升天，那祂就不会以祂升天以后所用的纯全完备的方式成为祂百姓的大祭司。祂离开世界，为要坐在上帝的右边，作为我们的中保与父上帝同在，并要以我们人性得荣的形象显现。

最后，假如基督一直以肉身的样式与门徒同在，门徒操练自己的信心、盼望和信靠的机会与祂离开相比，就肯定少很多。门徒身上的诸多美德也不能得着积极的操练，并且他们很少会有机会荣耀上帝，彰显上帝在世上的大能。

另外，还有一个重大的事实，就是主耶稣升天和保惠师圣灵在五旬节那天降临之后，这些门徒的信仰才变成一种全新的信仰。他们在知识、信心、盼望、热心和勇气上有惊人的进步，以致于一个人能抵得上以前两个人。主基督离开他们以后，他们为祂做的工大大超过以前祂在的时候。难道我们还需要比这更有力的证据，来证明的主离开他们对他们有益吗？

**默想：**离开各各他，离开五旬节，这个世界就不可想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5-12          9月4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32: 14-20

我们的主在这段经文中论到圣灵要“来”这件事。我们一定要小心，千万不要误会祂的意思。一方面，我们必须记住，在旧约时代，圣灵就已经住在所有信徒的心里。若非靠着圣灵的更新，没有一个人能脱离罪的权势，得蒙上帝的拯救，成为真正的圣徒。亚伯拉罕、以撒、撒母耳、大卫及其他众先知，都是藉着圣灵的工作而改变的。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永远不要忘记，基督升上高天以后，圣灵就带着更大的能力浇灌在每个人身上，对世上各国的影响也远远地超过圣灵浇灌下来以前。我们的主在这段经文中所提到的，就是这种更大的能力和影响。祂的意思是说，在祂升上高天以后，圣灵要以一种大大增强的能力“降临”到这世上，仿佛圣灵是第一次“降临”，以前从未临到这个世界上一样。

不容置疑，要正确地解释我们的主在这里所说的这些奇妙的话，困难很大。大家很容易怀疑的是，人们是不是已经全部把握了主话语的完整意思，是不是还有更深奥的东西没有完全解开呢？有一种常见的浅薄解释是这样说的：我们主的意思只是说在拯救每个信徒的过程中，圣灵的工作就是使他们承认自己的罪，认识到基督的义和末日审判的确实性。这种说法根本不能让那些善于思考的人满意。这是一种忽略圣经难点的简便、浅薄的做法。毫无疑问，这样的解释似乎包含很完美、很合乎圣经的教义，但它却没有表达出我们主所说话语的完整的意思。这样的解释是真理，但却不是这段经文所要表明的真理。在这里，我们的主并不是说

圣灵要各处的个体之人知罪，而是要叫整个世界知罪。

**默想：**即使那些最终被定罪的人里面，也有圣灵的感动（创 6：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5-12 9月5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2：37—47

此处主耶稣可能向我们说明圣灵对那些不信的犹太人做什么。圣灵会叫他们“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8）。

圣灵会叫犹太人承认“罪”。祂会促使他们感到，并在心里承认，他们弃绝拿撒勒人耶稣是犯了大罪，就是严重的不信之罪。

圣灵会叫犹太人承认“义”。祂会深深地切中犹太人的良心，叫他们知道，拿撒勒人耶稣并不像他们所说的那样，是一位骗子；相反，祂乃是一位圣洁、公义和毫无瑕疵的人，也是一位被上帝接纳升天的人。

圣灵会叫犹太人承认“审判”。祂会促使犹太人明白，拿撒勒人耶稣已经胜过并审判了撒但和它所有的仆役，被上帝高举成为君王、救主，坐在上帝的右边。

在五旬节之后，圣灵所做的工确实判了整个犹太民族的罪，这在使徒行传有清楚的记载。正是圣灵赐给加利利那些卑微渔夫极大的恩典，使他们能见证基督，以致于他们的仇敌都哑口无言。正是圣灵的责备和使人悔改的大能，使得这些渔夫“叫他们的教训充满耶路撒冷”。我们知道，那时犹太民族中悔改归信的人并不在少数，其中就包括圣保罗和“一大群祭司”。我们有足够的理由相信，还有无数的人也在心里接受了福音，只是他们没有勇气站出来背负自己的十字架。在使徒行传这卷书的末了，整个犹太民族的口气已经与卷首有了很大的不同。在责备和归信之风的大大影响下，就连那些没有人得救的地方，大家似乎也开始了思想这事了。当然，这也是我们的主在这段经文中说圣灵叫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时含义的一部分。

**默想：**仅仅通过一次讲道，圣灵就使三千不信基督的犹太人归正。今天，祂的大能仍没有改变。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5-12 9月6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2：11—22

我们的主大概想要预先告诉门徒，圣灵要在普天下所有人中做工，不仅包括犹太人，也包括外邦人。

圣灵要在地上每个地方责备人们对罪、义、审判所持的谬见，叫他们晓得，在这些问题上还有远比他们以前所认可的更高的观念。圣灵会叫世人更清楚地看清罪的本质，对公义的需求，以及那必有的审判。总之，圣灵会在人不觉察的时候在全世界担任上帝的检察官，在道德、纯洁和知识方面，确立人们以前并不清楚的标准。

五旬节以后，圣灵确实在地上每个地方这样行了，这乃是明显的事实。当我们的主升天以后，那些没有学问、地位卑微的犹太人，接受主的差派，靠着主所加添的力量，四处传讲福音，“搅乱了天下”（徒 17：6）。在两三百年的时间里，他们就改变了整个文明世界的习惯、品味和行为。撒但的权势受到了致命的打击。甚至那些不信的人也不敢否认，当他们第一次听到那些人讲道的时候，基督教的教义就对人们的思想和生活方式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而且，这一切并不是犹豫那些传道者身上有什么特别的优雅气质和口才。实际上，不管这个世界本身的情况如何，都受到了责备，认识到自身的罪，就连那些没有归信的人也都成为更好的人。我们的主对门徒说：“祂（圣灵）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8），这就是其中的一部分意思。

**默想：**藉着基督和圣灵的工作，不单是犹太人，连外邦人也找到了救恩。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13-15 9月7日

参考经文：诗篇 119：17—24

我们的主对自己既软弱又一知半解的门徒说：“真理的圣灵来了，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 16：13）无疑，这个应许是赐给他们的，同样也是赐给我们的。不管我们为了自己当前的平安和成圣想要知道什

么，圣灵都会教导我们。当然，这并不是指所有关乎自然和社会科学的真理。然而，一切对于我们真正有益，并且我们也能明白的属灵真理，圣灵都甘心乐意地随时引导我们。因此，我们读圣经时，永远都不要忘记，要祷告祈求圣灵来教导我们。若是我们不经常寻求那位起初默示圣经成书的圣灵的光照，我们就会发现圣经是一本暗昧难明的书。这和其他很多事一样，“我们得不着，是因为我们不求。”（雅 4：3）

第 13 节是要表明，圣灵与三一上帝其他两个位格之间亲密的联合。“祂不是撇开我和天父凭自己说，乃是把祂从我们这里所听见的都说出来。”

“听”和“说”这两个词，都是为了照顾人的软弱而使用的。圣灵并不像字面上所说的那样“听”或“说”。这里的意思肯定就是说，“圣灵的教训和引导，是来自与圣父、圣子最亲密相交的那一位。”

圣灵必要“荣耀基督”。祂会继续教导、带领、引导门徒更多地认识基督。任何不高举基督的教训，都有致命的缺陷，绝不是从圣灵来的。

第 15 节经文似乎要表明，在向人类启示真理的过程中，圣父、圣子和圣灵是完全合一的。“圣灵会把关乎我的事，同时也是关乎父的事教导你们，因为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

**默想：**在读经的时候，你祈求上帝帮助的祷告是形式性的，还是真诚祈求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16-22 9月8日

参考经文：雅歌 5：2-6

基督离开世界，信徒当然感到忧愁，世人却为此而喜乐。经上记着说：“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约 16：20）认为这些话仅仅是指基督接近死亡和埋葬，显然局限了它们的意思。这些话就像我们的主在地上侍奉的最后那个晚上所说的许多话一样，似乎覆盖了祂第一次降临和第二次再来之间整个时期。

基督肉身的离开，对所有真心相信祂的信徒来说都是件令人忧愁的事。“新郎被带走时，新娘家里的众子就不得不禁食了。”信心不是眼见，盼望不是已成的事实。读经听道和亲眼看见不一样，祷告和面对面说话也不一样。就是最伟大的圣徒，只要他们是在地上，基督在天上，他们的心里总会有某些东西得不着完全的满足。只要他们住在这必要朽坏的身体中，就仍然需要对着镜子模糊地观看；只要他们还亲眼看到受造物在罪的权势下叹息呻吟，不是所有的事物都降服在基督的权势之下，他们的喜乐和平安就一定不是完全的。

然而，同样是基督肉身的离开，对世人来说，却绝不是他们忧愁的理由。我们可以肯定地说，不信基督的犹太人并不忧愁。当基督被定罪和被钉十字架时，他们欢呼雀跃，高兴万分。他们认为，那个责备他们犯罪、指出他们的假教导的可恨之人永远闭口了。我们也可以肯定地说，对于当今时代那些无法无天，荒淫度日的邪恶之人来说，他们对基督肉身的离开也不感到忧愁。基督离开世界，任凭他们我行我素的时间越长，他们就越高兴。“我们不希望这个基督来统治我们”，这乃是世人的想法。他们对基督的离开并不感到痛苦。没有基督，他们所谓的幸福就是完美的。所有这一切，听起来实在令人伤痛、令人震惊。然而，又有哪一个认真阅读圣经的人能否认这是真理呢？世人不希望基督再来，他们觉得没有基督很好。但是，有朝一日，当他们醒来时，等待他们的却是何等可怕的结局啊！

**默想：**你是否感觉到丧失了基督的同在？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16-22 9月9日

参考经文：帖撒罗尼迦后书 1：3-10

基督的再来，对与一切相信祂的人来说，必是无限喜乐的源泉。圣经上记着说：“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约 16：22）我们必须再次注意，千万不能把这些话的意思仅仅局限在主的复活上，这些话的意思更深远。门徒们看见基督从死里复活时的喜乐，是一种很快就因着基督升天而变模糊的喜乐。那真正、完全、不能被人夺去的喜乐，乃是在这个世界的末了、主基督再来时祂的众子民所感受到的那种喜乐。

说得更浅显易懂一点儿，基督第二次临在，乃是一个主耶稣在此处和其他地方教导所有信徒都要仰望的伟大目标。我们应该一直寻求并“热爱祂的显现”，把主的显现视作是我们完全的喜乐，是我们一切盼望的实现（彼后 3：12；提后 4：8）。那位在众人眼前被接升天的耶稣，祂还要在众人的注视下再次降临，祂怎样去，也必要怎样再来。唯愿我们信心的眼睛总是仰望我们主的再来。倘若我们只停留在：往后看，基督被钉十字架，因祂为我们的罪代死而喜乐；往上看，基督坐在上帝的右边，因祂为每一个信徒代求而欢喜，这

些都是不够的。我们必须深入一步，就是往前看，主耶稣从天国再次降临，来祝福祂的子民，成就祂的救赎之工。到那时，也只有到那时，二十个世纪的祷告“愿祢的国降临，愿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才会得到一个完满的回答（太 6：10）。当我们复活那一天，我们一定会说，我们的“心欢喜”。“我们醒了的时候，得见祂的形象，就心满意足了”（诗 17：15）。

**默想：**你是否盼望主的二次再来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20-24      9月10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64：1-8

我们从这段经文中晓得，没有基督的同在时，信徒必须在祷告中祈求更多。圣经上记载说：“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 16:24）

我们完全可以确信，直到此时，门徒也还没有认识到自己夫子的尊严。他们肯定还不明白，祂就是上帝和人之间的那位中保，并且他们必须奉祂的名，也因祂的缘故，把祷告带到上帝面前。主在此处明确地告诉门徒，从此以后，他们必须“奉祂的名祈求”。无疑，我们的主愿意使自己历代子民都明白：在没有祂的同在时，他们获得安慰的秘诀就是恒切地祷告。祂愿意让我们知道，即使我们不能亲眼看见祂，却仍能与祂说话，也能藉着祂以特别的方式来到上帝面前。“你们祈求就得着”，祂向自己历世历代一切子民都宣告说，“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唯愿我们牢记这一教训。在基督徒一切本分中，没有什么比祷告更能使人大得鼓励了。祷告是所有基督徒的责任。无论地位高低，贫穷富足，学问大小——所有基督徒都当祷告。祷告是所有人都当尽的义务。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读经、听道或唱诗，但凡被圣灵接纳的人都能祷告。最重要的是，祷告这一责任的履行关键在于我们的心灵和动机。我们说的话可能软弱无力，措词不当，前后矛盾，语法不通，或不值得写下来。但是，如果我们心态正确，这些就都不重要。那位坐在天上的上帝能洞察每一个奉耶稣之名传到祂那里的祈求，祂也能使祈求者知道并感受到上帝对自己祈求的接纳。

“既然我们已经知道这些事，若是照着去行，就有福了。”让我们把奉耶稣之名祷告成为自己生命中每天早晚都奉行的习惯。遵守这个习惯，我们就会发现自己有力量尽本分，在困境中有安慰，在迷惑中有指引，在疾病中有盼望，在死亡临近时有支持。

**默想：**以赛亚书 64 章是不是反映你的祷告生活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12-27      9月11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7：7-11

对父上帝有清楚的认识，是基督徒信仰的根基之一。我们的主对自己的门徒说：“时候将到，我要将父明明地告诉你们。”（约 16：25）我们当注意，祂不是说：“我要将我自己明明地告诉你们。”主所应许要告诉我们的，乃是父上帝。

这句不同寻常的话语所包含的智慧颇为深奥。在现实生活中，像关乎父上帝的本质和属性这类题目，人们所知寥寥。圣经上记着说：“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 11：27），这样说绝不是没有理由的。“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约 1:18）成千上万的人自以为认识父，因为他们把父看成是伟大、全能、无所不知、大有智慧而且存到永远的上帝，但他们没有想得更深远。认识到上帝是公义的，称那些相信耶稣的人为义；祂差派自己的独生爱子受苦和受死，在基督里使世人与自己和好；祂所特别悦纳的就是自己爱子所献上的赎罪祭，藉着这祭，祂的律法就得到了尊崇——这种认识父上帝的人为数不多。难怪我们的主说：“我要将父明明地告诉你们。”

唯愿这成为我们每天祷告的一部分，使我们更多地认识“那位独一的真上帝”，也认识祂所差来的耶稣基督。唯愿我们小心，不要再犯某些人犯过的错误，他们论到上帝时就忘了基督；也要小心不要犯另一些人所犯的错误，他们论到基督时就忘了父上帝。唯愿我们努力寻求认识神圣三一上帝的所有位格，把当得的尊荣归给每一个位格。

**默想：**基督教绝不是“唯独基督”的异端邪说。圣子来，为的是叫人认识圣父（约 1：1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23-27      9月12日

安东（Anton）是这样意译这段经文的：“你们不要认为我为你们代祷，是因为父没有独自把事情安排好，我必须硬要让父行善。绝非如此！祂本来就爱你们，并且亲自指定我为你们代祷。”

我们应该从这里注意到，我们的主是何等慈爱地承认门徒身上的恩典，尽管他们都是软弱的。当无数犹太人把耶稣看作是骗子的时候，他们十一个却热爱耶稣，相信耶稣。耶稣从不忘记尊崇恩典，不管这恩典搀和多少软弱。

然而，使徒的信心和爱心是何等软弱啊！很快，就在几个小时以后，不信和胆怯的阴云就把他们罩住了！这些人，就是主耶稣经常吩咐爱祂且信祂的人，太阳还没有出来就丢下祂逃跑了。然而，虽然他们身上的恩典如此脆弱，可却是实在的、确实的、真诚的。这些恩典，成千上万有学问的祭司、文士和法利赛人从未得着过，即使现在也没有，他们乃是悲惨地死在自己的罪中。

唯愿我们从这一宝贵的真理中得到极大的安慰。那位罪人的救主，绝对不会因为那些信靠祂的人在信心和知识上是婴孩，就丢弃他们。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熄灭（赛 42：3；太 12：20）。祂能透过软弱看清本质，不管从何处看到，都大为喜悦。凡跟随如此救主的人，都当刚强壮胆，充满信心。因为他们有一位朋友，这位朋友不会轻看自己羊群中的任何一个，甚至是最小的也不轻看，祂也不会赶走任何一个来到祂面前的人。只要是真心实意的，不管他们多么软弱无力，祂都一概接纳他们。

**默想：**上帝永远都不会忘记我们所做的一切，不管多么微乎其微。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28-33 9月13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 8：11—15

“基督从父出来，来到世界，却从未离开父；祂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也绝不会离开世界”（参见第 28 节）。

众门徒所说的话，可以作为我们的主在第 25 节所说话的参考，就是时候将到，祂不再用比喻对他们说话，而是要把父明明地告诉他们。那十一位门徒显然明白了这个应许。“现在，你是明明地告诉我们，不象以前那样用比喻来说话了。”（约 16：29）

第 29 节这句话非同寻常。在第 28 节中，我们很难看出，主说的话中有什么使得这十一位门徒心里那么确信，并清楚地明白了夫子述及的关乎自己的事情，这在以前是没有的。然而，为什么一句话在某个时候会深入人心，抓住人的注意力，而在另一个时候就不这样呢？其原因乃是一个非常深刻的奥秘，我们很难解释。同是一条真理，从这人口里听到时一点儿印象也没留下，但当他回到家里时，从另一个人口里听到的完全一样的真理，却被深深打动，并且他还会宣告说，自己以前从来没听到过这样的真理！还有，同一位传道人，他在某一天的讲道没有引起人的注意，可在另一天当他讲同样的道时，却引起同样的听道者极大的兴趣，这些人也会告诉你，他们从前从来没听过这样的道！

我们的主警告那十一位门徒，要小心他们自己的无知。他们以为自己相信，并且从来也不怀疑自己的信心。主希望他们不要过于自信。他们很快就会发现，自己内心深处里有邪恶不信的毒根。我们从来都没见过我们的主奉承祂的门徒。同样，对于那些过分自信之人，也当经常不断的告诫。在宗教信仰中，最能欺骗人的就是感觉和激动。我们并不认识自己心中的软弱。

**默想：**我们绝对不能把宗教热情和对真宗教的确知确信混为一谈。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28-33 9月14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43：1—7

在今日经文中，我们的主对祂那些颇为自信的听众，揭示了一个令他们大为吃惊的事实：他们，就是他们这些人，必会在短短的时间内背叛祂，离弃祂，溜掉，在信心上跌倒。“看哪！”主开始描述这事是多么令人惊奇，“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就在今夜，太阳出来以前，这事就会马上发生。你们要分散，就像羊群逃避狼一样，有人朝这个方向跑，有人朝那个方向跑，每个人都离弃我各奔己路，或跑到朋友那里去，或跑到自己家里去，或逃向自己的避难所。你们要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你们是任凭别人把我独自带走，就

像犯人一样被带到大祭司和本丢彼拉多那里去，你们一个也不会留下来与我同在。”

就是信徒中最好的，对自己的内心也知之甚少，对自己面对试炼时的行为也毫无概念！倘若有人要问，谁曾得到过别人对自己未来遭遇的失败的清楚告诫呢，那就是这些门徒。我们只能认为，他们并没有理解我们主的意思，也没认识到那将要临到他们的试炼是何等大，或者他们还自信地认为，到最后时刻主必会施行神迹拯救自己。

我们的主提醒自己的门徒，他们对祂的离弃不会使祂丧失一切安慰：“虽然，你们要分散，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父总是与我同在。”（约 16：32）

无疑，主之所以说这句话，最大的需要就是，祂要教导众门徒，当他们将来遇到试炼时当仰望谁。他们一定不要忘记，父上帝必会一直靠近他们，与他们同在，甚至在最黑暗的时候，也是如此。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就是信徒的最大的安慰之泉。在马太福音中记载，主耶稣升天以前所赐下的最后应许就是：“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

**默想：**就是在最黑暗、最孤单的时候，信徒仍有希伯来书 13 章 5 至 6 节中的应许。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6:28-33 9月15日

参考经文：诗篇 42 篇

基督乃是平安的真正源泉。我们从今日经文中读到，主用祂那令人欣慰的话结束了自己的全部讲道：“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约 16：33）我们的主愿意叫我们知道，祂这样道别的目的，就是让我们更加靠近祂，祂就是使我们得安慰的唯一源头。祂并没有告诉我们，我们在这世界上不会遭遇患难。祂也没有应许说，我们仍在肉体活着的时候不会遭遇艰难。相反，祂吩咐我们要从中得享安息，因为祂已经为我们打完那仗，也为我们赢得了胜利。虽然我们会遭遇试探、患难，也为地上的事忧虑，但是，我们却不会垮掉。“你们可以放心”，主临别时这样吩咐说，“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 16：33）

据说，约翰·胡斯（John Huss）——这位被烧死在康斯坦茨（Constance）的著名殉道士，在他临死之前被关押的那段孤独时光里，这段经文带给他诸多特别的安慰。

唯愿我们将自己的灵魂倚靠在这大有安慰的话语上，刚强壮胆。试探和逼迫的风暴，有时会重重地击打我们，然而它们只会使我们离基督更近。我们生活中所遭遇的忧伤、失落，各样十字架，以及失望，或许常常使我们感到灰心丧气；然而它们只能使我们更紧抓基督。用这样的应许装备好自己，我们就会在遭遇任何十字架苦难的时候，坦然无惧地来到上帝的施恩宝座前，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让我们常常对自己的灵魂说：“你为何忧闷？为何在我里面烦躁？”（诗 42：11）也让我们常常对自己大有恩典的主说：“主啊，你不是说过，‘要常常喜乐’吗？主啊，愿祢照着祢所说的成就，叫我们喜乐，直到永远。”

**默想：**默想上帝的属性，是治愈情绪低落的良药。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 9月16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5：7—10

马太·亨利指出，这段经文就是讲道后的祷告，圣礼后的祷告，是家庭祷告，也是离别祷告，是献祭前的祷告，也是基督为我们代祷的范例。

我们在这里读到的这个祷告，是主耶稣所作的记在圣经中唯一一个长时间的祷告，圣灵感动人把它记载下来，为的是让我们好好学习。我们都知道，主经常祷告；但是，这却是唯一一个圣经记载下来的祷告。我们读到了主的很多讲道、比喻和谈话，但却只读到祂的这一个祷告。

我们在这里读到的这个祷告，是那位从不像人一样说话，从不像人一样祷告的主所发出的祷告；是三一上帝的第二个位格向父所发出的祷告；是那位担负我们大祭司职分的主为祂的子民所发出的代祷。

我们在这里读到的这个祷告，是主耶稣在一个特殊时刻，也就是在最后的晚餐之后，在一次动人心弦的讲道之后，在祂被人出卖并钉十字架之前，在门徒抛弃祂逃跑之前，并在祂结束自己地上服事的时候，为我们所献上的祷告。

我们在这里读到的这个祷告，是一个不同寻常、充满深意的祷告。这祷告是那么深刻，叫我们无法测度。即使最有智慧的基督徒也常常会承认，这个祷告里的很多事情是他不能完全解明的。

那些读经时没有对此祷告慎重思考的人，他们的思路就不正常。奥古斯丁指出：“基督为我们祷告，也

让我们知道祂为我们祷告的是什么。祂是如此伟大的一位救主，不仅祂在讲道时对门徒所说的话，就连祂为祂们向父作的祈祷，也是造就门徒的。”

加尔文指出：“若非得到从上头来的功效，教义就没有任何力量。基督为众教师树立了一个榜样，教导他们不要只向会众播撒上帝的话语，还要加上祷告，祈求上帝的帮助，用祂的祝福使他们的辛劳大有果效。”

**默想：**既然基督都需要祷告，你不更需要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 9月17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 2:5-11

这里所说的“时候”，就是上帝在祂永恒的计划中所命定的基督献祭而死的时间，也是基督救赎之工最终成就的时间。那个“时候”，是上帝早就应许给世人的，也是自亚当堕落以来众圣徒期盼四千多年之久的。现在，这时候终于到来了，这位女人的后裔马上就要作为我们的替代者和救赎者死去，打碎那古蛇的头。在这一夜之前，“祂的时候还没有到”（约 7: 30; 8: 20），我们主的仇敌还不能伤害祂。现在，祂的时候终于到了，献祭的羔羊已经准备好了。

尽管这是从非常浅显的意义上讲的，但我们应当记住，信徒的时候未到以前，他们任何人都会死去；在这时候以前，他们都是平安的，绝不会受到死的伤害。

上帝对世界的创造和护理，其伟大目的就是荣耀祂和祂的属性。基督藉着自己的受死、复活和升天所成就的救赎之功，带给上帝的荣耀是无与伦比的。对我来讲，我认为主似乎就是在祈求上帝，让祂的受死立即发生，以致于因着这死，祂可以被接到荣耀里，使父的公义、圣洁、仁慈和信实可以得着荣耀，并向所有受造物彰显出来，让许许多多人的灵魂可以马上得蒙拯救，使上帝的智慧和权能得着尊崇。

奥古斯丁指出：“有人认为，圣父荣耀圣子，乃是在于圣父并没有存留祂，而是为着我们所有人的缘故把祂交付出来。但是，若说基督是因为受难而得着荣耀的话，那祂因着复活所得的荣耀就该更多。因为祂的受难更多彰显出来的是祂的谦卑，而不是祂的荣耀，就像使徒保罗在腓立比书 2 章 7 到 11 节中所说的那样。”

**默想：**上帝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祂自己的荣耀，对祂而言，再没有比这更大的动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 9月18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1: 3-14

我们今天读到的这一段大有荣耀的描述，是关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职分和尊严的。我们读到，圣父已经“赐给祂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祂将永生赐给他们”（约 17: 2）。天国的钥匙掌握在基督的手里，祂掌管人类每个灵魂的得救。

圣父把人赐给圣子，这有两重意思。第一重意思是指，这是上帝满有恩典的永恒的旨意，这也是上面这句话所包含的主要意思。另一重意思是指，在今世，圣父要藉着圣灵的工作吸引众人来到基督那里（约 6: 44）。所有得蒙上帝拣选的人，都在永世中赐给了圣子，藉着祂的宝血得蒙拯救；所有得蒙拯救的人都要在时候满足的时候，由圣父吸引到圣子那里，蒙保守，得享永生。

圣子并不是把“永生”赐给每一个人，只是赐给那些在三一上帝永恒的计划中永远“赐给了祂的人”。这些人到底是谁，人们并不知道。“许多赐给圣子的人”，特雷尔（Traill）说，“人们很长时间都不知道。”所有人都接到上帝要他们悔改和归信的邀请，并没有分别。没有一个人能够理直气壮地说：“上帝没有把耶稣基督赐给我，所以我就不能得拯救。”但到末日就会显明，除了圣父赐给基督的那些人之外，没有其他任何一个人得蒙拯救，这是再清楚不过的了。

“永生”这个词，包括一个灵魂得蒙完全拯救所必需的一切，也就是称义、成圣和最终得荣的生命。

普尔（Poole）指出：“我们用不着非要升到天上，去寻找那关于永恒计划的书卷。凡是圣父赐给基督的人，都会来到基督面前，不仅接受祂做大祭司，而且也甘心乐意地接受基督的治理和激励。从是否这样接受基督，我们就会晓得自己是否列在上帝赐给基督之人的数目之中。”

**默想：**每个信徒都是父在永世中就已经赐给基督的爱的礼物。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 9月19日

在本章第 3 节中，我们的主大有慈爱地向我们描述了得救之人的状况：“一个人现在之所以拥有永生，得以称义和成圣，以后得享尊荣，奥秘完全在于：正确地认识那位独一的真上帝，以及祂所差来拯救罪人的耶稣基督。”简言之，也就是我们的主所宣告的话：只有那些真正认识上帝和基督的人，才能得享永生。

当然，我们必须清楚地晓得：仅仅是头脑上的认识，就如撒但所表现的一样，并不是我们的主在这节经文所阐明的认识。祂所说的认识，乃是从人心中发出并影响人生命的那种认识。一个真正的圣徒乃是“认识主”的人。一方面，他认识上帝，就是认识上帝的圣洁、纯全和对罪的恨恶；另一方面，他认识基督，就是认识基督的救赎、祂的中保职分和祂对罪人的爱，这乃是救赎性信仰的两大重要根基。

正如光是创世之始一样，真知识也是有生命的基督教的根基。我们需要“在知识上更新”（西 3：10）。我们必须知道自己所信的是谁。如果我们不认识上帝，就不可能正确地崇拜上帝。“我们认识上帝吗？”“我们正确地认识基督吗？”这是我们当思考的两大问题。若是离开基督去认识上帝，上帝就是吞噬人的烈火，只会使我们恐惧战兢。若是离开上帝去认识基督，就不会把基督看为宝贵；我们也不会从祂的十字架和受难中，看到丝毫意义。既能清楚地看见那位圣洁、纯全、嫉邪的上帝，同时又能看见那位慈爱、怜悯、为人赎罪的基督，这乃是使人得安慰的基督教信仰的真正根基。简言之，正确地认识上帝和基督，就是永生。牛顿说过：“人若离开基督认识上帝，这种认识不会使我们得救。”

在基督之外，上帝就是吞噬人的烈火；在基督之外，所谓的敬拜上帝就是偶像崇拜；在基督之外，我们所领受的一切盼望，都不过是虚幻的梦想。

**默想：**之所以死后得享永生，是因为现在就有了永生。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 9月20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 10：11-14

可以这样理解这段经文的意思：“我在地上的日子，因着完全遵行祢的律法，已经荣耀祢，以致于撒但从我身上找不到任何过失或瑕疵，因我诚实地见证祢的真理，抵挡罪和犹太人的假教导，并用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把祢和祢的心思向众人显明出来。”

在一切由女人所生的后裔中，惟独基督可以确实地说：“祢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祂成全了第一个亚当没有完成的事，也成全了历世历代所有圣徒没有完成的事：祂完全遵行上帝的律法，就为所有相信祂的人带来了永远的义。基督这样完全遵行上帝的律法，这就是我们当不断效法的样式。我们一定要立志完成天父托付给我们的工作，不管是大小。

马斯库勒斯（Musculus）指出，真正敬虔的顺服，不仅体现在我们自己随己意而做的工作上，更体现在上帝吩咐我们去的工作上。

在创世以先，圣子就与圣父一同享有荣耀，这是超乎我们的理解力的事。但是，基督在创世以先就存在，圣父和圣子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位格，享有同等的荣耀，此教义在此处有非常清楚的教导。这节经文与索西努派（Socinian）的理论是无法调和的，他们认为，基督只不过是人，正如大卫或保罗一样，在祂从伯利恒出生以前是不存在的。

唯愿我们也晓得这条实际的教训：只有那些在地上完成上帝托付给自己的工作的人，才能祈求上帝赐给荣耀。不工作就想获取荣耀，这种懒惰人的愿望，并不合乎基督的样式。

**默想：**赛跑结束之后才有冠冕。这冠冕绝不是为那些还没开始跑或半途放弃的人预备的（来 10：3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6-9 9月21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 7：1-8

信徒乃是圣父按照永恒之约“赐给”基督的，这约在信徒出生以前就早已定好；乃至时候满足，圣灵就呼召他们，把他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他们是圣父的特殊产业，同样也是圣子的产业。他们本来属于世界，并不比别人强多少。但是，上帝把他们从世界当中呼召和拣选出来，成为基督的子民，他们自身并没有任何可预见的功德，这就是他们的实底。

这些事极为深奥，需要我们带着特别的敬畏之心去领悟，因为这些话乃是圣子对圣父说的，所涉及的是



关乎信徒的事，惟独永恒的三一上帝才能对此事做出积极稳妥的处理。到底谁是圣父赐给基督的，我们只能通过一个人外在的表现才知道。但是，所有信徒都是这样由圣父赐给基督的：预定，拣选，选定，藉永恒之约呼召，他们的名字和准确数目自永世就已确定。这乃是我们必须真诚地相信的真理，不要犹豫不决。只要我们还活在世上，就必须面对各样的邀请、应许、命令、证据和信心，上帝的拣选绝不会抹去我们自身的责任。一切真信徒，就是那些真正悔改归信，拥有圣灵的信徒，当他们想到自己在认识或关注基督之前，基督就已经认识他们，眷顾他们，并藉着永恒之约接纳他们，就必会从中得着安慰。一想到基督必会看顾那些圣父赐给祂的人，就有一种说不出的安慰。

我们的主继续讲明祂的门徒到底具有什么特征，列明世人和上帝都可以看到的关乎他们的事。主耶稣说：“他们已经留意遵行这福音之道，就是祂藉着我所传给他们的道。虽然别人既没有留意，也不持守，这十一个人却已经有听道的耳、受教的心，也勤勉遵行祂的圣言。”是否在实际生活中顺服基督的教训，乃是对真门徒的第一大试验。

**默想：**“上帝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 8:29-3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6-8      9月22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 21: 1-4

我们从今日经文读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门徒的评价何等仁慈啊！我们发现，主亲自说起他们：“他们也遵守了祂的道……如今他们知道，凡祂所赐给我的，都是从祂那里来的……他们也领受了祂的道……他们又确实知道，我是从祂而出来的……并且信祂差了我来。”（约 17: 6-8）

如果我们思考一下那十一个门徒的特征，就知道我们的主在论及他们时所说的话是何等奇妙。他们的信心何等脆弱！他们的知识何等贫乏！他们在灵命方面的认识何等浮浅！危险来临时，他们的心又是何等地惊惧啊！并且，主耶稣刚刚说完那几句话不久，他们就丢下祂一人，全都逃跑了；甚至他们中间的一个人还三次发誓说不认识祂。总之，凡用心阅读过四福音书的人，都难免会这样想：世上哪有像主耶稣这样伟大的主人，竟会拥有像十一个门徒这样软弱的仆人。然而，就是对这么软弱的仆人，这位充满慈爱的教会元首，竟在这里用崇高的话语评价他们。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教训，对我们充满了安慰和启发。显然，耶稣从凡信祂之人身上所看到的，远比他们从自己身上，以及别人从他们身上所看到的要多得多。就算是最小的信心，在祂眼中也是极为宝贵的。尽管这信心还赶不上一粒芥菜种的大小，然而却会长成一棵参天大树，使拥有信心和属世的人之间产生无限的差距。无论在哪里，只要这位满有慈爱的罪人之主看见有人对祂有真信心（尽管这信心那么微小），祂都会怀着怜悯之心来看待这人许多的软弱，也会略过他许多的过犯。基督对这十一个门徒就是这样的。他们软弱不堪，又像水那样流淌不定。然而，就是千万人都拒绝接受他们的主，他们也依然相信祂，热爱祂。

**默想：**我们的主喜欢称赞祂自己的儿女。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9-14      9月23日

参考经文：申命记 4: 5-8

从本章第9节开始，我们的主就特别地为众门徒代祷，接着还逐一提到为他们所祈求的事，一直到本章结束。为了方便记忆，我们可以把主所祈求的事分成四个方面：一是祈求众门徒得蒙上帝的保守；二是分别为圣；三是彼此合一；四是与祂一起得荣。没有什么比这四件事更重要、更需要为门徒祈求的了。

主耶稣为信祂之人所作的事，并不为那邪恶不信的人去作。主藉着特别的代求帮助众信徒。祂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祂所赐给我的人祈求。”（约 17:9）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个教训，特别遭受世人的恨恶。因为它说明上帝在人与人之间做出了区分，祂爱这个更胜于那个。再没有哪条教训受到世人如此大的反对，在恶人中间引起如此大的苦毒了。当然，世人对这教训的反对，既软弱无力，又不合情理。稍微思想一下，我们就会明白：倘若一位上帝对善与恶、圣洁与污秽、义与不义都同等接受和欣赏，难道这样的上帝不是很怪异吗！

当然，就像其他每一个福音真理一样，对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条教训，我们也需要认真地解明，也需要有

合乎圣经的引导。一方面，我们一定不要把基督对罪人的爱狭隘化；另一方面，我们也千万不要把基督的爱无限地扩大化。是的，基督爱罪人，并邀请罪人都到祂这里寻求救恩，这是真实的；然而，祂却特别偏爱的罪人祂使之成圣并得荣，成为“一群信实的蒙福之人”，这也是真实的。是的，祂所做成的赎罪足以拯救普天下所有的罪人，并确实实呼召每一个人来接受这赎罪，这是真实的；然而，祂的赎罪之功只为那些信祂的人才有效，这也是真实的。

**默想：**丈夫有一种特别的爱，是专为自己的妻子保留的；基督也照样偏爱祂自己的百姓。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9-14 9月24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前书 2：1-6

基督是上帝和人之间独一的中保，然而，祂却只为那些藉着祂来到上帝面前的人积极代求，不为别人代求。因此，圣经上记着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约 17：9）

这种出自主耶稣的特殊代求，乃是信徒得享平安的一个极大奥秘。信徒每天都蒙一位从不误事的看护者守护、眷顾、供应，这位看护者从不打盹，也不睡觉。耶稣“能够把那些凡靠着祂来到上帝面前的人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这些人永不灭亡，因为基督从不间断地为他们祈求，祂的祷告总是蒙应允。他们能永久站立，恒忍到底，不是因为他们自己有什么力量和功德，而是因为主耶稣为他们代求。犹太跌倒了，永远不会再起来，而彼得虽然也跌倒了，却重新悔改并复兴，不同之处就在于耶稣对彼得说了这句话：“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 22：32）

基督的真仆人当倚靠在这条摆在我们面前的真理，从中汲取安慰。这乃是信徒得到的特权和宝贝之一，每个人都当清楚这一真理。无论这条真理遭受到那些伪信伪善之人多大的歪曲和妄用，凡是内心真正感受到圣灵工作的人，仍当紧紧地抓住它，永不放弃。胡克（Hooker）说得好：“其他任何人的处境都不能像我们一样安全：基督的祷告充充足足够我们用的，不但足以坚固我们，也足以叫我们永远都不会感到软弱，而且也足以使我们战胜一切邪恶权势，不管它们多么强大有力。”

**默想：**“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啊，我感谢祢，因为祢已经听我：我也知道祢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祢差了我来。’”（约 11：41-4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9-14 9月25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 1：1-6

当然，“灭亡之子”指的就是那个叛徒加略人犹大，他也是使徒当中唯一一个灭亡，并被扔进地狱里的人。主耶稣给犹大所起的“灭亡之子”这个名字是一个含义很强的希伯来词，其意思是，“一个因自己的恶行当死的人，或只配丢弃、扔下不管的人。”大卫对扫罗的仆人说：“你们都是该死的，”页边注释说，是“死亡之子”（撒下 26:16）。又有一次，大卫曾对拿单说：“行这事的人该死”，或者说“是死亡之子”（撒下 12:5；又见诗 79:11；太 13:38；路 16:8）。这样的话既然从我们充满怜悯和慈爱的救主嘴里说出来，意思就更加强烈了。祂所说的“灭亡之子”一词表明：任何像犹大那样生活在大光和特权中的人，若是滥用自己的机会，故意顺从内心犯罪的倾向，都绝不会再得到帮助。犹大最终成了“地狱之子”（太 23:15）。

从我们面前这段话中，引发出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我们的主不是说，犹大起初是圣父“赐给祂”的一个人，并且也是祂的一个真信徒吗？那么，犹大是不是从恩典中堕落了昵？

我认为，这段经文中的“除了”一词，并不是一个表示“例外”的词，而是一个表示“相反”意思的词。我认为这段话的正确意思是：“我已经保守了祢所赐给我的人，他们当中没有一个灭亡的。但是，有一个人灭亡了，就是那灭亡之子犹大；他不是祢所赐给我的人，而是一个我在很久以前就已经称之为‘魔鬼’的人，一个心肠刚硬只配灭亡的人。”

我们主的意思不是说：“祢所赐给我的人，除了灭亡之子犹大以外，没有人灭亡。”祂的意思乃是：“祢所赐给我的人一个也不会灭亡。另一方面，恰恰相反，犹大不是祢所赐给我的人，他是一个没有蒙受恩典的人，所以就灭亡了。”

**默想：**祂因慈爱所开始的工作，祂大能的膀臂必能成全。（托普莱迪, Toplady）。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1-16 9月26日

基督并没有求父叫那些信祂的人离开世界，而是求父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约 17: 15）。

勿需怀疑，主耶稣那无所不见的眼睛早已查明众门徒的心思，他们心中迫不及待的盼望就是，离开这个充满烦扰的世界。因为他们人少势弱，四周都是仇敌和迫害他们的人，或许他们早就盼望着从这是非之地得释放，回到自己家里去。就连大卫也曾某处说过：“但愿我有翅膀象鸽子，我就飞去，得享安息。”（诗 55: 6）我们的主知道这一切，所以就大有智慧地记下了祂祷告中的这一部分内容，为的是叫自己的教会永远得益。祂所教导我们的伟大教训就是：祂认为让祂的子民留在世上，保守他们远离世上的邪恶，胜过让他们离开这个世界，不再面对邪恶。

我们若反复思想这事，就不难看出，主在这事和其他所有事上一样，体现出了祂对待自己百姓所存的智慧。虽然说把他们从争战和试探中提走，可能使他们的血肉之躯感到畅快；但我们也可以很容易看出，这样做不会是有益的。假如他们归正后立刻就离开世界，又怎能给世界带来益处呢？他们又怎能作为被钉十字架的救主的精兵，彰显上帝大有恩典的权能，见证他们的信德、勇气和忍耐呢？若不是藉着受苦而经历上帝，他们又怎能为进入天国得着有益的操练，认识到当以他们救赎主的宝血、代祷和忍耐为宝贵呢？诸如此类的问题只能有一个答案，那就是：尽管他们在这世上要住在流泪谷中，受试探，遇诱惑，遭攻击，但却得蒙保守，不至于陷入罪中不能自拔，这就是促进基督徒成圣并荣耀基督的最稳妥的计划。

**默想：**主并没有应许说保守我们不受患难，而是保守我们胜过患难。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1-17 9月27日

参考经文：帖撒罗尼迦前书 4: 1-8

在本章第 17 节，我们的主接着讲到祂在祷告中为门徒祈求的第二件事。第一件事是保守，第二件事则是成圣。祂祈求自己的父叫祂的门徒更加圣洁，带领他们达到更高层次的圣洁、纯全。基督祈求父“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使真理更有果效、更有能力地影响他们的心灵、良心和里面的人。而且，为了避免人们对祂所说的话产生误解，基督又说：“祢的话，祢所启示的道，就是我所说的真理。”

毫无疑问，“成圣”这个词的本意和主要的意思乃是“分离，为了宗教的用处分别出来”。它可用以指一种器皿、一间房屋、或一只牲畜。但就人来讲，这样的“分别”主要是通过生活与品格的圣洁和敬虔来显明。“成圣”的第二种含义是，“使成为圣洁”，圣洁和敬虔的人是被“分别为圣”的人。我认为，这才是这里所说的“成圣”的真正意思。在这个祷告中基督所祈求的乃是祂的子民在圣洁上不断长进，在日常生活中更加敬虔。简言之，这个祈求就是这样的：“求祢使他们更纯净，心思更属灵，更像祢自己，把他们越来越多地从罪和罪人中分别出来。”

在这个祷告中，基督也祈求父使属祂的子民在心思意念和言语行为上，在生活和品格上，都更加圣洁、属灵、洁净、敬虔。恩典已经在门徒身上动工——他们已经蒙召、归正、更新和改变。教会的伟大元首祈求上帝，把祂的恩典之工扩展得更高、更远，使祂的子民更加彻底成圣，在灵魂、身体各个方面都成为圣洁，就是更像祂自己。

当然，这个祷告中包含无与伦比的智慧，我们勿需多说。更加圣洁，这是基督所有仆人都渴望的事。圣洁的生活就是基督教具有现实意义的最伟大的证明。

**默想：**“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上帝，得以成圣。”（林后 7: 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1-17 9月28日

参考经文：彼得后书 1: 3-11

从本章第 17 节经文，我们可以归纳出四个伟大的教训：

1. 成圣和敬虔度日的重要性。我们的主特别为祂的子民祈求的就是实际生活中的敬虔。轻看基督徒的生活和品格，认为并不重要，只要保持教义的纯正即可，这样的人根本不明白基督的心意。假如我们所信的“基督教信仰”没有叫我们注重实际生活中分别为圣，就没有任何价值。

2. 称义和成圣之间的差别。称义乃是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纯全、完备的工作，是归算给我们的，处于

我们外部；在我们相信基督的那一刻起，称义就是纯全、完备的，一直如此，没有程度上的不同。成圣则是圣灵在我们心里所成就的内在之工，只要我们的肉体仍活在罪中，就永远不能臻达完全。门徒用不着为称义祈求，因为他们已经被上帝完全称义。但他们需要为自己的成圣祈求，因为他们还没有完全成圣。

3. 成圣需要逐渐成长。否则，为什么我们的主祷告说：“使他们成圣”呢？对天主教所主张的“归算式成圣”，在圣经中并没有任何依据。我清楚地知道，基督把义归算给我们；然而，祂归算给我们的不是圣洁。圣洁需要上帝的恩典的注入，是上帝的恩典在人心里动工产生的，而不是归算的。

4. 上帝的圣言乃是圣灵用以使人内在成圣的伟大工具。圣灵使上帝的圣言强有力地影响人的理性、意志、良心和情感，从而使我们的品格不断成长，更加圣洁。依靠身体方面的苦行、禁欲或其他此类活动，靠外在的礼仪和工具来成圣不过是自欺欺人。真正的成圣始于人的心灵。在成圣方面，定期读经和听道非常重要。尽管一时感觉不到，也必能促进我们的成圣。信徒若是忽视上帝的话语，就不会在圣洁上长进，也不会胜过罪。

**默想：** 圣洁的生活就是走路踩出来的道路，大家都能看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15-19      9月29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5：25—33

加尔文指出：“既然使徒们已经蒙恩，我们就当从基督的话语中得出结论说，成圣并不是我们蒙恩第一天就立刻完成的，而是在我们整个人生旅程中不断长进。”

第 18 节经文和前一节的联系，在我看来是这样的：“我之所以求父叫我的门徒在成圣方面长进，是因为他们在世上担当的职分。就如祢差我来到这个罪恶世界，担任祢的使者一样，现在，我也要差派他们到这个世界上去作我的使者。因此，最重要的就他们要成为圣洁，他们是圣洁之主的圣洁使者，这样就可以堵住各种控告者的口。”信徒都是基督的见证人，见证人的品格应当毫无瑕疵，无可指摘。因此，我们的主特别向父祈求，使祂的门徒可以“成圣”。

第 19 节经文是一段相当难懂的经文。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的主不需要成圣。祂一直都是完全圣洁的，没有罪。和希腊教父屈罗多模（Chrysostom）一样，我也相信，这节经文里的意思一定是说：“我奉献自己，并献上自己为祭，为祭司，不为别的，只为使我的这些门徒可以靠着真理成圣，成为圣洁之人。”这就等于说：“我献祭的目的不单单是使人称义，也同样是使人成圣。我要得着一群既称义又成圣的子民。我特别看重这一点，这就是我为何现在献上自己，为他们代死的主要原因”。同样的意思也包含在以下经文中：“祂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孽，又洁净我们，叫我们进入祂里面，特作自己的子民。”还有：“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这样来洁净教会”（多 2:14；弗 5:26；彼前 2:24）。

**默想：** 基督为教会无限舍己，教会又怎能对基督有所保留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20-26      9月30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4：1—6

在本章第 20 节和接下来的三节经文中，我们的主继续谈到祂为自己的百姓所祈求的另一件事。祂祈求父，使他们能够“合而为一”。祂从前已经代表这十一个使徒祈求过此事。现在，祂又对这个祈求做了扩展，把十一个使徒以外的其他信徒——就是将来一切信主之人都包括进来。“现在，我也为将来因我的门徒所讲之道信我的人祈求，不只是为他们十一个祈求。”在每一个时代，所有的信徒都需要主的保守和成圣；然而，这十一位使徒最需要，因为他们是最先冲入这个世界的人，也是在这场战争中最先受到冲击的人。从某些方面讲，在教会起步阶段成为其中的“一员”很容易；但是，一直留下来并“成圣”就比较难了。随着教会不断增长，保守教会的合一就变得更加困难。在过去三百年中，英国基督徒之间缺乏合一，时常产生冲突，对主的事业带来了极大的损害，这确实令人忧伤。

唯愿我们注意我们主的代求范围的广大。祂不仅为现在的信徒祈求，也为将来的祈求。我们的祷告也当这样。我们可以向前看，为那些还没有出生的信徒祈求；当然，我们不要往后看，为那些已经死去的人祈求。

乔治·牛顿（George Newton）说：我们在为别人祈求，为孩子或朋友祈求的时候，若是时刻都想到或许基督此时也正在为他或她祈求，这对我们该是一个多么大的鼓励啊。因为今天的经文讲到，基督为那些还没有信祂，但将来有一天必会信祂的人祷告。

唯愿我们留意，主在这里提到，门徒传讲的“话”是叫人信祂的工具。信道是通过听道来的。倘若教会把施行圣礼看得高过传讲上帝的圣言，教会必不会得蒙上帝的祝福，因为她违背了上帝所定的次序。

**默想：**你在尝试用各种方法与其他真信徒合一呢，还是与众隔绝，孤芳自赏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 21-26 10月1日

参考经文：约翰一书 2: 28-3: 3

主耶稣祈求上帝，叫祂的百姓能够最终与祂同在，并看见祂的荣耀。主说：“父啊，我在哪里，愿祢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哪里，叫他们看见祢所赐给我的荣耀。”（约 17:24）

这句话是我们主耶稣那非同凡响的祷告的结论，这结论是何等美好、何等令人感动啊！我们可以确信，这句话一定使当时那些听到的人倍感振奋，倍受安慰，也为那很快就要到来的离别预备、坚固了他们的心。然而，就是现在读到这句话的人，也是倍感甜美，且有说不出来的安慰。

现在，我们不能看到基督了，但我们却可以听到祂的话、读到祂的话，可以信靠祂，把我们的灵魂安息在祂所成就的工作中。当然，即使我们中间最出色的人，尽最大的努力，只凭信心，不凭眼见行事（林后 5:7），我们那可怜而软弱的信心，仍然常常使我们在通往天国的道路上走得非常吃力。可喜的是，这种状况有朝一日必会结束，我们最终必会见到基督本体的真像，认识祂，就像祂认识我们一样；我们将面对面与主相见，不用再透过镜子模糊观看了；我们将真实地在祂面前与祂相伴，不再离开。倘若信心使我们欣喜过，那我们得见主面就更喜乐了；倘若盼望使我们感到甘甜过，那确实之事就更使我们甘甜了。正如保罗所说：“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他又说：“所以，你们当用这些话彼此劝慰。”（帖前 4:17-18）

我们现在对天堂还是所知很少。当我们试着建构一个蒙恩的罪人将来在天国中全然喜乐的状态时，我们所有的想法还都是模糊不清的，因为“将来如何，还未显明”（约壹 3:2）。但是，我们知道自己死后必与“基督同在”，因此也就可以安息了。

**默想：**你对天堂的渴慕，在多大程度上是渴想摆脱人间的愁苦，又在多大程度上是渴想与基督同在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 21-26 10月2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10-17

若是与主所阐及的这段经文的深远意义相比，我们就再也找不出更为有力的证据，来证明基督徒之间合一的宝贵，分裂的有害性了。分裂在各个世代都已列为宗教上的丑闻、基督教会的软弱，这是何等真实啊！基督徒不把精力放在与魔鬼和罪恶的争战上，倒是白白地浪费在与自己的弟兄相争上，又是何等常见啊！因此，他们也就三番五次地让世人得着机会，说：“等你们解决完自己内部的纷争，我们才信呢！”对于所有这些问题，我们勿需怀疑，主耶稣早已用祂那先知先觉的眼目预见到了。正是因为主预见到了这样的事，所以祂才这样恒切地祈求上帝，使众信徒可以“合而为一”。

让我们反复思想主基督这一部分的祷告，不仅铭记在心，也要让它对我们基督徒的行为产生恒久的影响。让我们每一个人都不要像某些人所做的那样轻看分裂，或是把门派、教派和宗派的大副度增加看成是小事。我们可以肯定，这样的事，只会给魔鬼帮忙，破坏的却是基督的事业。“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 12:18）唯愿我们在决定离开或分裂以前，能够彼此多多担待，多多包容，多多忍让。其实在这些事情中，常常包含有很多虚假的热情。既然他们愿意，就让那些热衷于分裂、热衷于分立宗派的狂热分子去咒骂我们、诋毁我们吧。不用在乎他们。只要我们拥有主基督，只要我们问心无愧，我们就当耐心坚持自己所行的路，凡事追求和睦，竭力促进合一。我们的主之所以极其热切地向父祈求，不是为了别的，就是要叫属祂的子民“合而为一”！

**默想：**唯愿我们尽心竭力地追求与弟兄姊妹和睦相处。难道我们不都是出于同一个属灵家庭的成员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7: 21-26 10月3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 3:14-21

我们应当牢记，主耶稣盼望并为之祈求的充满合一的教会，并不是指某个具体的或有形的教会，而是指

作为祂肢体的教会，是由选民组成的教会，而且是唯独由真信徒和真圣徒组成的教会。

我们的主所祈求的教会合一，并不是在形式、劝惩、治理等方面的合一，而是在心思、意念、教义和行动上的合一。那些把教会形式上的统一，看作是主基督在这段祷告中的主题的人，就大错特错了。就像现在许多世上的有形教会一样，她们可能在形式上很统一，然而，却没有真正的合一。敬虔的圣公会人士和敬虔的长老派人士，虽然没有形式上的统一，然而却有真正的合一。形式上的统一无疑会对合一很有帮助，但去本身并不是合一。

我们的主在这里所祈求的合一，乃是真正的、实质的、属灵的、内在心灵的合一。毫无疑问，这种合一存在于所有归属基督的教会和宗派的诸肢体中间。这样的合一，出于同一位圣灵，也就是那位使所有基督的肢体都同样归正的圣灵。在这种合一中，他们彼此之间同心合意，远远胜过那些不同宗派中仅仅在口头上认信的人。这样的合一，乃是世上最真切的互助互爱；这样的合一，震动整个世界，使它不得不承认基督教真实性。在我看来，我们主在祂的祷告中特别祈求的，正是为了叫这样的合一能不断地持续下去，并发扬光大。我们不必感到困惑，那些只属这个世界，却声称自己是信徒的人分离出去并不重要。但是，真信徒之间若是分裂，却极有可能伤及主的福音事业。若是所有的信徒现在都同心合意，一起做工，他们很快就能叫这个世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难怪主那么恒切地为教会的合一祷告呢。

**默想：**人们很容易把种种使异端与信徒统一的教会联合计划，与所有真信徒的真正合一混淆起来。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7 10月4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 3:1-7

马太·亨利说到：“过去，祭司的职分包括教导、祷告和献祭。而基督，教导和祷告之后，还把自己献上当作赎罪祭。作为先知，基督讲了祂所应当讲的一切话。现在，祂要着手做祂作祭司之工。”

在这里所提到的汲沦溪，与在旧约中不止一次提到的汲沦溪是同一个地方。“溪”这个词，从字面意义上讲，是指“冬天的激流”。根据所有游人所看到的情形，汲沦溪恰恰就是这样。除了冬天或降雨之后，这条溪在其他时节只是一条干枯的水道。汲沦溪位于耶路撒冷东边，在撒冷城和橄榄山之间。当大卫王因押沙龙背叛被迫逃离耶路撒冷，经过一条溪边哭了的那溪，就是这个汲沦溪（撒下 15:23）。同样，亚撒王也是在这同一条溪旁，烧毁了他祖母玛迦太后的偶像（代下 15:16）；而约西亚王则拆毁了用作偶像崇拜的坛，把灰倒在这条溪里（王下 23:12）。

兰柏（Lampe）说：我们主离开耶路撒冷时所走的路，就是每年的赎罪日，把替罪羊阿撒泻勒送到旷野去的那条路。

安得烈主教说：“当提多（Titus）占领耶路撒冷时，罗马人打开的第一个缺口就是在汲沦溪。基督也是在那里被逮捕的。”

毫无疑问，这个园子和那“名叫客西马尼”的地方（太 26:36）乃是同一个地方。

几乎所有的解经家都会注意到这个奇怪的事实：亚当和夏娃的堕落发生在一个园子里，基督的受难也从一个园子开始，安置主基督的坟墓在一个园子里，祂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也在一个园子里（约 19:41）。

奥古斯丁评论道：“病人最早发病的地方，就是这位大医生的宝血倾洒的地方，这当然是合宜的。”

**默想：**圣经中描述的新天新地就是在一个园子里，其中有一道河（启 22: 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7 10月5日

参考经文：但以理书 6:10-11

本章第 2 节告诉我们，这个园子就是我们的主和祂的门徒到耶路撒冷过节时，屡次聚集的地方。每逢这样的节日，崇拜的人总是成群结队，非常拥挤；所以，许多人如果能在户外的树下、岩石边上找到一块地方栖身，就已经很满足了。路加论到此事时，是这样说的：“每夜出城在一座山名叫橄榄山住宿。”（路 21:37）除了第一次圣餐举行的地方外，圣经中从未提到我们的主在耶路撒冷时住在房子里面。

尽管我们的主晓得，卖祂的犹太“知道那地方”（约 18:2），仍然故意往那里去。这个事实可以表明三点：第一，我们的主乃是主动地、甘心情愿地走向死亡，因为祂清楚地晓得犹太知道那个地方，却还是要往那“园子”去。第二，我们的主屡次去那园子，非常“频繁”，所以，犹太确信在那里可以找到祂；第三，犹太的心肯定已经变得刚硬至极，因为当他屡次三番地在那园子里亲眼目睹圣灵更新的工作之后，竟然还有意识地

背叛自己的主。他之所以“知道那地方”，乃是因为他过去常常听到自己的主在那里教导和祷告。他通过属灵的联系知道了那地方，却把自己的知识用于邪恶的用途！

我们难道没有从这节经文中学习到什么吗？为与上帝相交，我们可能喜爱一个地方胜于另一个地方，或选择这个地方而不选择那个地方，这都没有什么，我们一定不要感到羞愧，也不要认为这样做有什么错误。甚至我们尊贵的主在耶路撒冷附近也选择了一个特别的地方，并且常常去那里。人们通常认为，在哪里或在什么地方敬拜无关紧要；喜欢教堂里的这个座位而不喜欢那一个，是不属灵的、是错误的。这两种观点与这节经文都不相溶。

**默想：**只要我们不迷信，在特别的地点和时间祷告是没有错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7      10月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6:13-23

本章第4节表明，我们的主完全预知即将发生在祂身上的一切。世上再也没有人比我们的主更甘心、更乐意、更主动地为我们去受难。即使最有智慧的殉道者，比如理德雷（Ridley）和莱提莫尔（Latimer）主教，在自己临死前最后一刻也不能确切知道某些事是否会发生，那些迫害他们的人是否会心意改变，使他们得救。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我们的主完全知道祂必要死去。

福特引用皮纳特的话说：“基督的受难之所以最令人敬畏，乃是因为祂早已预见到了自己将要忍受的痛苦。从祂出生的那一刻起，心里就已清楚地知道那鞭笞、荆棘冠冕、十字架和等待祂的极其痛苦的死。看到草场上的羊羔或殿里的祭物这样的景象，祂就不禁想起，自己就是上帝的羔羊，就是那要献上的祭。”

我们的主从祂所在的那园子主动地出来，没等犹大一伙的人来找祂。相反，祂却突然走出来，站在他们面前。仅凭祂的这一行动，就必定给了那些士兵迎头一棒。因此，他们马上就会感到，要对付的不是一般人。

马太·亨利指出：“当人们想迫使祂戴上冠冕，让祂作王时，祂却退到山上藏了起来（约 6:15）；然而，当人们来强迫祂背十字架时，祂却欣然献上自己。祂到这世界来，为的就是经历患难；祂到另一个世界去，却是要作王。”

主耶稣没有等敌人盘问祂，或是命令祂投降，自己就先开口说话。这突然出现的难题，无疑使犹大一伙的人大为吃惊，却为接下来的大能神迹铺平了道路。那些士兵肯定有所觉察到：“这样的言语和表现，可不是出自罪人。”

**默想：**基督十字架的令人敬畏之处，就在于基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事。上帝对我们的怜悯，就在于上帝不让我们知道将要临到我们身上的事。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9      10月7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10:1-13

在今天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当注意，一个冷淡退后自称信主之人的内心会刚硬到何等地步。圣经告诉我们，作为主耶稣十二门徒之一的犹大，却带着人来抓耶稣。圣经又告诉我们，犹大凭着自己对主休息地点的了解，就把那些谋害主命的敌人带到主的身边。圣经还告诉我们，当那队士兵和差役来到他的夫子面前并要拿住祂的时候，犹大竟然“同他们站在那里”。然而，正是这个犹大，三年来一直陪伴在基督的身旁，也曾亲眼见过主所行的诸多神迹，亲耳听过主的多次讲道，还亲身领受过主私下的很多教训，亲口宣称自己是个信主之人；甚至，他还曾奉基督之名做工和传道！我们不得不这样感叹道：“主啊，人算什么？”从享有最高的特权到滑向最低的罪坑，其间不过几步之遥。特权一经滥用，人的良心就会麻痹。那可以叫蜡熔化的烈火，却也能使粘土坚硬。

唯愿我们当心，千万不要把自己得救的盼望建立在宗教知识上，无论这知识有多么大；同样也不要建立在宗教优势上，不管何等多。我们可能会知晓一切教义真理，也能教导别人；然而，倘若我们的内心是朽坏的，就要和犹大一同陷入罪的深渊。我们也许能领受到来自属灵权柄的丰富光照，聆听到最优秀的基督徒教导；然而，却结不出荣耀上帝的果子来，只能被当作干枯的葡萄枝烧掉。“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最重要的是，让我们当心，不要爱慕任何缠累我们的隐秘的罪，贪爱钱财、贪爱世界就是这样的罪。有一节索链出问题，就有可能导致全船失事；有一个小裂缝，也会使全船沉没。那些宣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人，若是放纵自己，沉迷在一种罪中，不加节制，显明了自己的不信，也会走向毁灭。

唯愿那受在信仰生活中放任自流的人思想这些事，小心谨守。唯愿他记住加略人犹大，犹大的一生就是一个铁的教训。

**默想：** 我们的地位升得越高，权柄变得越大，跌落也就越深。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9          10月8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9: 15-23

我们从今天这几节经文中当注意，主基督的受难完全是甘心乐意的。圣经告诉我们，当我们的主第一次对那些士兵说“我就是”时（约 18: 5），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毫无疑问，这句话伴随有一种隐秘、无形的力量。我们根本无法解释为什么一群强壮的罗马士兵，会降服倒在一个手无寸铁的人面前。只能说这是主所行的一个真实神迹，尽管并没有几个人亲眼目睹这件事。就在我们的主看起来软弱的时刻，祂却显明了自己的刚强。

唯愿我们谨记，我们可称颂的主乃是因为自己甘心乐意，为我们受难而死的。祂不是因无力阻止这事才受死，也不是因祂无法逃脱才去受难。若不是主甘愿把自己交给彼拉多的士兵，他们怎能抓住祂呢？若不是主允许，他们连祂头上的一根头发也不可能伤到。但在这里，恰如主在世上的所有服事一样，祂甘愿经受苦难。祂早已定意要成就对我们的救赎。祂爱我们，为了补偿我们的罪，欢喜快乐、心甘情愿、高高兴兴地为我们献上自己。正是“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来 12:2），祂就忍受那十字架的苦难，轻看羞辱，毫不犹豫地将自己交给仇敌手中。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应当注意到，主总是尽心看顾自己门徒的安全。甚至在这样的危机时刻，就是在自己无法言表的苦难就要来临之际，祂仍没有忘记那一小群站在自己身边的信徒。祂仍在记着他们的软弱。祂知道，若是叫他们进入大祭司的院子和彼拉多的审判厅那样的火窑中，现在还不合适。祂满有慈爱地为他们找出一个逃脱的方式：“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约 18:8）。似乎极有可能，主的话语中有一种神奇的力量。不管怎样，士兵连门徒头上的一根头发也没有触及。他们虽然抓获了这位大牧人，却任凭祂的羊群安然逃脱。

**默想：** 甘心乐意地服侍主，胜过出于必需才服侍祂。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4-11          10月9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5: 38-48

我们看到，彼得那冲动的性情在一举一动中都显露出来。他冲动，热情，不计后果。但他草率行事之后，热情很快就凉下来，变成了恐惧。由此看来，并不是那些一时最易动感情并且感情最炽热的人，信仰最敬虔。约翰从未用刀砍过人，但约翰也从不否认他的主；而且，当主受难时，他就在十字架下面。

无论彼得把那人的耳朵完全砍下来了，还是只能靠皮连着，人们可以自由猜测。但无论如何，我们知道这件事给主创造了一个机会，使祂最后一次行医治人身体的神迹。路加告诉我们，主就“摸”那人的耳朵，把他立刻治好了。直到我们的主传道的最后一刻，祂还治好自己的仇敌，这就证明祂有神圣的大能。但是，那些刚硬的仇敌并没留意这一点。因为只靠神迹，并不能使人回转归正。这就像法老的情况一样，神迹似乎只能使一些人变得更刚硬，更邪恶。

毋庸置疑，彼得是想用刀一下子砍死马勒古，那一刀很可能是向马勒古的头砍去的。因着他自己情绪的激动和上帝特别的干预，使得他没有夺取那个人的性命，因此他也就避免了使自己的生命和其他门徒的生命一同陷入危险中。

马斯库勒斯说，彼得似乎完全忘记自己的主经常说的预言，就是祂要被交在外邦人手中，并定罪致死。彼得这么做，似乎他可以阻止要发生的事。这明显是出于冲动，未经思考。人的热心若不照着真知识，常常会使人行愚蠢之事，后悔莫及。

福音的传扬和持守，不是靠属血气的兵器，也不是靠击杀和暴力。马太严肃地说：“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 26:52）这种责备何等必要啊！这个反复被基督教会历史证明的评论，又是何等正确啊！诉诸刀剑往往是不公正的，而且常常最后落到自己的头上。

**默想：** “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 26:5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14 10月10日

参考经文：出埃及记 9: 27-35

我们从这段经文当注意到这样一件事，未归正之人的心是出奇地刚硬。这可以从那些来抓我们主的人的行为中看出来。他们当中有些人很可能是罗马士兵，有些人是祭司和法利赛人的差役。但是，有一点他们很相象。那就是当他们“退后倒在地上”时（约 18:6），他们都看到了我们主所彰显出来的神圣大能。路加福音中记载，主耶稣摸马勒古的耳朵并治好了他，那时他们都看见了主所行的这个神迹。然而，他们都无动于心，仍是那么冷酷无情，漠不关心，麻木不仁，似乎并没有见到什么超出平常的事。

若是一个人活到二十或三十岁，还丝毫没有触及信仰之事，那他们内心的刚硬和良心的麻木，就是令人可怕和震惊的。上帝和属上帝的事似乎逐渐从他们的视线中消失，他们心灵的眼睛逐渐视而不见。世界和属世界的事似乎完全抓住了他们的注意力。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完全可以确信，神迹不会产生多少作用，甚至根本就没有作用，摆在我们面前的例子就说明了这一点。他们的眼睛看神迹，就像野兽的眼睛看浪漫美景一样，根本不会在心里留下什么印象。凡是认为自己只要看见神迹就会彻底归信基督，实在是缺乏见识。

在我们所处的当今世代，倘若我们看到人内心刚硬不信，一定不要感到奇怪。这样的事还将不断地出现在人类各个阶层中。因着自己职业或地位的缘故，他们完全离弃各种蒙恩之道。二三十年没有信仰，也没有受到一点关于安息日、圣经或有关基督徒教义的影响，使得人心变得象磨盘那样刚硬。他的良心最终必会死亡埋葬，消失不见。他肯定会失去一切感觉。这境况多么令人痛心啊！我们一定不要认为这样的人只是在他们时代中才有。他们既然在主基督的眼皮下存在，也必会持续存在，直到基督再来。

**默想：**“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 17: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2-14 10月11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45: 1-6

当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世的时候，犹太人中大祭司的职分极度混乱，没有次序。那时的大祭司不是终身制，而是每隔一、两年就选举一次，然后就卸任，把职分传给下一任。就如我们的州长和市长一样，经常会有好几个担任过大祭司又卸任的人同时健在。我们从今天的经文可以看出，亚那从大祭司的职务上卸任之后，似乎还和自己的女婿该亚法同住在一个殿宇里，作他的顾问扶持他，指导他履行祭司的职责；凭着他的年龄和多年担任大祭司的经验，他完全能够胜任这些事情。记住这一点，我们就能够明白为什么那些人要把主“先带到亚那面前”（约 18: 13），然后才由他转给该亚法。

犹太人在摩西律法上大费心机，同时却容许这种完全偏离大祭司职分规定的作法存在，两者之间如此巨大的不协调令人惊奇，这表明那些未归正之人是何等愚蒙啊。

亨利指出：“在该亚法作大祭司那年，因为他极度败坏，所以就成了害死基督的罪魁祸首。许多人的晋升反倒叫他丧失了人们的敬重，若是他没有晋升的话，也许就那么会受人蔑视了。”

唯愿我们不要忘记，这该亚法就是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以后，公开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约 18:14）。请看，他竟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上帝使用的工具，叫这句话得以应验，尽管这和他原本要说的意思截然不同！

我们当留意，这世界上的罪魁，譬如西拿基立、尼禄、血腥玛丽和拿破仑之流，是怎样被上帝当作锯子、斧子和锤子来使用，以成就祂建造自己的教会之工的，虽然他们本身对此毫无觉察。实实在在地说，是该亚法帮助促成了这一为世人所献上的伟大赎罪祭的成就！

**默想：**“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罗 8:2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2-14 10月12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 53

我们看到上帝的儿子被逮捕，又像犯人一样被捆绑带走，还在那邪恶不义的审判官面前受审受辱。然而，对这位毫不反抗的罪犯来讲，倘若逃脱是祂的旨意的话，祂立刻就能自由；祂只须让仇敌混乱，他们立刻就会惊慌失措。祂知道自己能成就这一切，然而，祂却屈尊自己，像罪犯一样接受凌辱，毫不反抗。

为那些我们所爱的人，为那些在某种意义上值得我们去爱的人受苦，这是可以理解的。对那些我们没有力量抵抗的不公正待遇，选择默默地服从，这也是合宜的、明智的。然而，当一个人有能力阻止这些苦难发

生，却仍然甘心乐意地忍受，并且是为世上那些不信、不虔诚的罪人忍受，既无人问及，也无人感谢，这样的行为却是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当我们读到耶稣基督十字架以及其受难这奇妙的故事时，唯愿我们永不忘，这就是祂忍受苦难的特殊美丽之处。祂被抓住并拖到大祭司面前，并不是因为祂不能救自己，而是因为祂把自己的全部心思都放在了拯救罪人上。祂甘愿担当他们的罪，甘愿被当作罪犯，甘愿为世人的罪受刑罚。因祂甘愿被囚，我们才得以自由；因祂甘愿受审讯、被定罪，我们才得到赦免，被判为无罪。“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上帝面前。”（彼前 3:18）“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林后 8:9）“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上帝的义。”（林后 5: 21）如果要清楚福音真理，无疑，基督白白替我们赎罪的，就是我们需要明白的真理。祂甘愿受苦，毫不反抗，因祂知道自己到世上来，就是要成为我们的赎罪祭，藉着自己的代赎，为我们赢得救恩。

**默想：**“祂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 2:2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5-18 10月 13日

参考经文：列王纪上 13: 7-24

约翰完全没有讲述门徒中间那些人先行逃跑。他只是提到说，虽然彼得离主有一段距离，但他还是跟着自己的夫子，满有爱心地想看看人们到底会怎样对待祂。当然，他的胆量还是不够大，不敢像门徒一样靠近祂。大家都明白，这位不幸的门徒那时真是百感交集，心情极为复杂。对主的爱使他羞于逃跑，所以就躲藏着走；胆怯又使他不敢显出自己的本色，坚定地站在自己的主一边。因此，他就选择了一条中间道路，实际上是最糟的做法，这是他当时所能做的。在本该谦卑的时候，彼得充满自信；在本该祷告的时候，彼得蒙头大睡。在经历这些事之后，他不再再做比更愚蠢的事，然而他却仍在火堆旁转来转去，置身试探之下。这事教导我们，当上帝的恩典在一个人身上减弱时，这人的愚拙就显露出来。因此，“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太 6:13），这熟悉的祷告对我们大有用处的了。可惜，彼得此时却忘记了这一祷告。

起先，彼得站在大祭司的院门外，不敢进去。这件事在彼得跌倒的故事中是个微小的情节，其他三卷福音书的作者都没有提到。我们又一次在彼得身上看到那种善恶交织的感情，怯懦和爱心在他心中争竞。假如他那时一直呆在门外，也许更好。

卢洛克（Rollock）说，当彼得发现门关上时，就不该继续站在那里，应该离开。“靠着上帝的护理，那门关上了。既然彼得得到警告，就当离开，但他却没有这样做。当我们想做某件事情时，倘若有障碍物挡住我们的道路，不可等闲视之，当更加小心地尝试，看它是不是合乎上帝的律法。”

让我们留意，甚至最敬虔的信徒也会在与弟兄相交的过程中犯错误。约翰以为把彼得带进大祭司的院子里是件好事。然而，他完全错了，并且无意间就成了使彼得跌倒的一连串原因中的一环。有时，虽出于好心，却可能互相伤害。

**默想：**务要谨守，免得使别人犯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9-24 10月 14日

参考经文：雅各书 5: 1-6

本章第十九节描述我们主第一次受盘问。他们问到关于“祂的门徒”的事——也就是，他们是谁，有多少人，担任什么职务，叫什么名字；也问到了“祂的教训”——即祂的主要教训，或说祂的主要信条是什么，祂呼召人相信的到底是什么特别之事。他们最初盘问祂的目的似乎很明显，就是在犹太公会审判之前，就是想从我们主的口里得到点证据，好正式控告祂异端和亵渎之罪。

在第二十章，我们的主冷静、庄严地陈述了自己传道的过程。祂从来没有秘密地、私下里做过什么事，一直都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约 18:20）。祂的教训也不是只对某一类人讲的，祂总是在会堂里和圣殿里，也就是在犹太人聚集的地方，公开地教训人。祂从来没有在私底下或暗地里说过什么，仿佛有什么羞于见人的地方。

这节经文非同凡响，放射出强烈的光，照亮了我们的主在祂三年传道生涯中的习惯。它向人们表明，我们的主很明显是一位大众化的教师。对任何阶层的人，祂都对自己的信息毫无保留；在任何地方，祂都同样

放胆传讲。祂的福音，也没有任何保留余地。这乃是祂自己说的，我们也因此知道这是对的。“我从来都是以最公开的方式说话，在最公开的地方教训人，从不在暗地里做什么。”

在第二十三节，我们的主回答亚那时所体现出来的那种胆识和尊严，也非常值得我们注意。这些就是基督徒在面对不义的审判官时当效法的榜样，无辜的被告可以这样用勇敢、坚定的语气在审判官面前为自己辩护。“义人却胆壮象狮子”（箴 28:1）。

**默想：**面对辱骂和敌视，我们可以效法基督的榜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19-24 10月15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 23: 1-5

一个在旁边站着的差役用手掌打我们的主，粗鲁地打断祂的说话，还疾声厉色地指责祂无礼、不敬，说祂不能那样对大祭司说话。司提尔指出：这乃是主耶稣圣洁的身体第一次遭到罪人之手的击打。

我们从此情形可以得知，在那段时间，犹太人的宗教法庭处在何等粗野、堕落和混乱的状态中，竟然有人在公开场合用手掌打犯人，当犯人在审判庭上大胆为自己辩护时，竟被当众施暴。这样的行为竟然可以在审判官的眼皮底下进行，因此就为我们提供了强有力的证明：当时整个犹太民族处在极其堕落的状态中。法庭审判是否公义，对待囚犯是否公正，最能反映一个的国家真实状况。既然这段经文中提到的事情竟能发生，显然权杖已经从犹太人的手中滑落，这个民族已经是病入膏肓了。攻击我们的主的人显然认为，不管审判官如何不公，如何腐败，犯人都不能对他申辩。

我们的主对那打祂的人所给予的回答，乃是充满冷静和尊严的斥责：“我若说的不是，你可以根据法庭次序以公正有序的方式指证我的不是，但你不可打我。相反，我若说的是，不管是在法庭之中，还是在法庭之外，又有什么合法的理由打我呢？”

让我们留意，我们的主在这件事上这样行，就是教导我们，祂的处事原则是：“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太 5:39），在运用这个原则时应该有所保留，不能不加任何限制。也许在某些时候，在维护真理，伸张正义时，基督徒必须坚决地反对暴力，并且公开拒绝用温良的顺从助长邪恶的暴力。

**默想：**请对照主耶稣受审和保罗受审时的情形（约 18:23；徒 23:3）。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25-27 10月16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 2: 11-16

那位使徒站在自己夫子的一群仇敌中间，和他们一样烤火，好像除了身体的舒适外什么都不想了，而他所爱的夫子这时正远远地站在衙门的一角，浑身发冷，成了囚犯。有谁会相信，因为怯懦，彼得竟然愿意混在一群憎恨他的夫子中间，隐藏自己的真实身份呢？又有谁不相信，当他烤火温暖自己双手的时候，他的心却是冰冷、沮丧和不安的呢？“心中背道的，必满得自己的结果。”（箴 14:14）

这世上有多少人在随波逐流啊！别人怎么做，他也怎么做，尽管自己内心知道别人是错的。

我们发现这个可怜的使徒又一次撒谎，并且，这次圣经还强调说：“彼得不承认。”（约 18: 25）背道之人滑得越远，就变得越败坏。彼得第一次说“我不是”，似乎是轻轻说的（约 18:17）。第二次时，他就直接“不承认”。就算是使徒，也会堕落成谎言家！

我们从其他福音书中知道，彼得第三次不认主，比其他两次声音都大，语气都强，竟然还发咒起誓（可 14:71）！可见，一个人跌得越深，摔得就越重。

在谈及背道者的过程时，加尔文指出：“一开始的时候，他的过犯不是很大；然后，这过犯就变成了习惯；最后，他的良心就沉睡不醒，因为他已经惯于藐视上帝，就不认为有什么事情不合乎上帝的律法，就敢于去行那至大的恶事。”

只要这个世界还存在，彼得的跌倒对我们就仍然是个有益的鉴戒。它告诉我们，若是忽视服事和祷告，就算是伟大的圣徒也会跌倒；它还告诉我们基督治愈这种背道之人时所彰显的怜悯，以及福音书的作者在记录这段历史时的诚实。

**默想：**主啊，我深知自己易于偏行己路，也深知自己易于离开我爱的上帝。 ——鲁宾森（Robinson）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28-32 10月17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23: 23-28

从今日经文中，我们当注意到我们主的那些邪恶仇敌的良心是何等虚妄。圣经上说，把基督带到彼拉多面前的那些犹太人不肯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约 18:28）。他们真是谨小慎微啊！可实际上，这些刚硬之人正在从事一件必死之人干过的最邪恶的事。他们想杀死自己的弥赛亚，同时，他们还说自己“怕染了污秽”，还那么在意逾越节！

对未归正之人来讲，良心是他们的道德本性中变得颇为奇怪。在某些情况下，他们的良心变得十分刚硬、麻木，甚至死亡，丧失一切感觉；而在另外一些情况下，他们的良心又对宗教生活中细小之事神经兮兮，非常敏感。

我们当祈求上帝，叫我们的良心始终能够得蒙圣灵的光照，使我们远离片面、歪曲的假基督教。假如一种信仰使人忽略在现实生活中追求圣洁，让人远离世界，把注意力全部集中在各种规范、圣礼、仪式和公众服务上，我不能不说，这种信仰是十分可疑的。与它相伴的可能就是极度的狂热和表面的热情。但是，这种宗教在上帝眼中是不蒙喜悦的。虽然那些法利赛人将薄荷、茴香、芹菜等物都献上十分之一，跨过海洋和陆地使人归信犹太教；然而，他们同时却也无视“公义，怜悯，信实”（太 23:23）。那些犹太人也是如此，一心要杀死基督的是他们，害怕染上罗马衙门的污秽，大费周折要守逾越节的也是他们！只要这个世界存在，他们的行为就当一直是警示我们基督徒的。若是一种信仰不能叫我们说：“祢一切的训词，在万事上我都以为正直。我却恨恶一切假道”（诗 119: 128），就毫无价值。极度追求各种人为的仪式和规矩，却忽略心灵的敬虔和日常生活中的圣洁，这种所谓的“基督教”，没有丝毫价值。

**默想：**基督教绝不仅仅是让人遵守一些琐碎的规条。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3-36 10月18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13: 1-7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 18:36），基督说这句话，主要目的就是要让彼拉多思考祂的国度的本质，纠正他可能从犹太人那里领受的各种错误印象。祂告诉彼拉多，祂来并不是要建立一个干预罗马统治的国度。祂的目标也不是要建立一个靠军队支持、靠税收维持的现世政权。祂要施行的唯一治理就是对人心灵的治理，祂的众子民运用的唯一武器就是属灵的武器。这样一个既不需要靠金钱，也不需要靠臣仆来支撑的国度，是一个罗马皇帝无需感到害怕的国度。最终而言，它乃是一个“不属于这世界”的国度。

但是，我们主的意思并不是教导人们说，这个世界上的诸王与基督教信仰之事毫不相干，在治理自己百姓的过程中可以完全忽略上帝的存在。我们可以肯定，主并不是这样的意思。祂完全知晓圣经中记载的这句话“帝王借我坐国位”（箴 8:15），祂也明白，君王也当如他们百姓中最卑微的人一样，为着上帝的缘故使用自己的权力。我们的主知道，世上的国度的昌盛完全依赖上帝的祝福，也知道君王既要惩罚不义和罪恶，也当大力鼓励公义和敬虔。假如有人认为，我们的主在受审时想要教导彼拉多的是：异教徒也能成为基督徒式的好君王，像迦流那样的人也能成为大卫和所罗门式的好治理者，那简直是荒诞至极。

愿我们紧紧抓住主在这最后几日教训的真意。愿我们毫不羞愧地坚信：世上不管什么样的政府，拒绝认信基督教；认为自己的百姓没有灵魂；对他们是服事上帝、还是巴力，还是任何神灵也不敬拜，不管不问，这样的政府肯定不会昌盛。这种政府迟早会发现，自己的一系列政策都是自杀性的，最终都是损害自己最根本的利益。毫无疑问，世上的君王并不能借助法律和规条使人变成基督徒。但是，他们能够鼓励并支持基督教。如果他们真有见识，就必会这样做。

**默想：**“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使我们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地度日。”（提前 2: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3-38 10月19日

参考经文：箴言 8: 1-11

今日经文告诉我们，当我们的主谈及真理时，那位罗马统治者却问：“真理是什么呢？”圣经并没有告诉我们彼拉多问这句话是什么动机，从上文下理似乎也看不出问这话的人想得到答案。这句话似乎更像是

信“真理”存在之人发出的带有嘲笑、讽刺意味的感叹。这句话，也像是从这样一个人口中发出来的：在他少年时就已经听说过许多罗马和希腊哲学家关于“真理”的徒然的考究，从而使他怀疑真理的存在。“真理？真理是什么？”

在每个基督徒国家，在思想上都有大量像彼拉多一样的人物。成千上百的人仍在继续用这种似是而非的理由，为自己的不信找借口，因此，他们就像这位罗马巡抚一样，根本无法弄清楚“什么是真理”。他们指出，天主教徒和新教徒之间、高派教会信徒和低派教会信徒之间、国教派和非国教派信徒之间争来争去，毫无休止。他们还假装说，他们不明白到底谁对谁错。他们就在这个看似漂亮的借口下逃避，在没有任何明确信仰的状态中度过一生，也常常就这样悲惨不安地死去。

但是，真的不能发现真理吗？断乎不是！上帝永远不会让那些诚实、勤勉寻求祂的人失去光照和指引。骄傲是许多人不能发现真理的原因之一。他们并不谦卑地跪下来，切切地祈求上帝指引自己。懒惰是另一个原因。他们也不真心吸取教训，查考圣经。一般来讲，那些追随这位不幸的彼拉多的人，并不能公正、真诚地凭良心行事。他们最喜欢“真理是什么呢？”这样的问题，不过是伪装和借口而已。只要这世界还存在，所罗门的话就仍然适用：“寻找祂如寻找银子，搜求祂如搜求隐藏的珍宝，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认识上帝。”（箴 2:4-5）听从这个建议，就绝不会错过通向天堂的道路。

**默想：**“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3-38 10月20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 10: 1-5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当注意我们的主是怎样讲解自己的使命的。祂说：“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约 18:37）

当然，我们不应猜测说，主的意思是指这就是祂使命的唯一目的。毫无疑问，此处我们的主是专门针对祂所了解的彼拉多的心思说的。祂到这世上来，并不是要用刀剑赢得一个王国，也不是要用武力聚集信祂和追随祂的人。祂到这世上来，并没有带任何别的武器来，祂所有的就是“真理”。向堕落之人见证关乎上帝、罪、对救主的需要、圣洁的本质这些真理，在世人眼前宣告并高举这些早已失落、被人埋葬的“真理”，乃是祂服事世人的一个伟大目的。祂到世上来，也是要这个失丧和败坏的世界见证上帝。祂对那位骄傲的罗马巡抚直言不讳：这世界需要这样的见证。这也正是保罗向提摩太讲“在向本丢彼拉多作过那美好见证的基督耶稣”这句话时（提前 6:13），所要表达的意思。

在每个世代，基督的仆人都必须记住：我们的主在这里所行的，为的是要给他们树立一个榜样。我们也应当像祂一样，为上帝的真理作见证，在种种败坏中作盐，在种种黑暗中发光，作站立得住、见证上帝、抵挡罪恶和世界的刚强人。要做到这些，我们就可能遭受许多苦难，甚至逼迫。然而，这是我们明确的本分。我们若是热爱生命，愿意存一颗良善的心，并在末日能够归属基督，就必须作“见证”。圣经告诉我们：“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作可耻的，人子在祂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可 8:38）

**默想：**俗话说，“纸里包不住火。”真正的基督教隐藏不住，隐秘的罪也隐藏不住。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7-40 10月21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 1: 1-7

很有可能，众人将主耶稣带到彼拉多那里很久以前，他就风闻过主耶稣的名声和品行。也很难说，在这位犹太地总督的衙门内，没有人谈起过我们主所行的各样神迹。在他的差役中，肯定有人向他报告过拉撒路复活的事。当我们的主胜利进入耶路撒冷时，数以万计的人簇拥着祂高喊“王是应当称颂的”（路 19:38），彼拉多的警卫长和士兵肯定也注意过这件事。因此，彼拉多必是带着某些敬畏之情来看待我们的主。恶人常常很迷信。

在这里，彼拉多这位罗马巡抚的卑鄙、可怜的性格开始显露出来。我们看到，他是一个全无道德勇气的人。对于摆在他面前的这件事，虽然他知道什么是正确的、公正的，却害怕按照自己的判断去行。虽然他知道我们的主是无罪的，却不敢因释放我们的主而惹怒犹太人。虽然他知道自己正在做的是一件错事，但他却害怕做正确的。“惧怕人的，陷入网罗。”（箴 29:25）那些昧着良心、把讨人喜悦当作自己作人第一准则的统

治者和政治家，真是可悲可鄙！他们宁愿去做那些自己明知不对的事，也不愿得罪暴民。那些因自己的罪被交付在这种人统治下的民族，是可悲的！真正敬畏上帝的君王应当领导自己的百姓，而不是被他们左右，当正确的事，把结果交托上帝。下定决心，不惜一切代价与这个世界为伍，一味地惧怕人的意见，这种为人处世的原则最终所导致的就是彼拉多型的人，世上不乏这样的人。他们逃避履行自己当尽的本分，想方设法把责任转嫁到他人身上，说什么也不肯得罪民众，这样的政治家在这个世界上常常出现。彼拉多在此处恰恰就是这么做的。他对那些犹太人所作的答复主要意思就是：“我不愿管这闲事，难道你们自己就解决不了吗？非得让我插手吗？”

**默想：**基督徒蒙召不是要变成胆小鬼，而是靠圣灵刚强壮胆（徒 4:31）。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8: 37-40 10月 22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 5: 14-21

本章第 40 节所描写的是，彼拉多的巧计彻底失败了，他原本希望这个计划，既能令犹太人满意，也能释放主耶稣。但是，强横顽固的该亚法党的人，根本就不听他的提议。他们大声叫嚷，宁可把那个臭名昭著的巴拉巴从罗马人手中释放出来，也不愿释放主耶稣。唯有让我们的主死去，他们才肯罢休。我们从路加福音 23 章 39 节中知道，巴拉巴是杀人犯，也是强盗。彼拉多就让犹太人决定，是释放圣洁的主耶稣，还是释放一个邪恶的罪犯。那些犹太人极为刚硬，充满苦毒，冷酷无比，恨恶基督，所以他们就大声宣告，要释放巴拉巴，而不释放主耶稣！总之，唯有杀死基督，流出祂的血，他们才会满足。因此，他们就犯了那极大的罪，彼得不久以后在圣殿中控诉他们的罪：“你们却把祂交付彼拉多。彼拉多定意要释放祂……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反求着释放一个凶手给你们。”（徒 3:13）他们竟然公然宣称不喜欢基督，更喜欢强盗、杀人犯！

此处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关乎基督教代赎教义的鲜明例证。巴拉巴，作为一个真正的罪犯，得到释放，得到自由；而我们的主，虽然是无辜的、无罪的，却被定罪，并判为死刑。我们灵魂的得救也是这样。从本性上讲，我们都像巴拉巴一样，当受上帝的震怒和定罪；但是，上帝却算我们为义，释放我们。主耶稣基督虽然是完全无辜的，却被当作罪人，并像罪人一样遭刑罚、被处死，以致我们可以存活。基督没有罪却遭受患难，为的是叫我们得到赦免；我们有罪却得到赦免，原因就是基督为我们成就了救赎之工。我们都是罪人，却被称为义人；基督是义人，却被算为罪人。凡是明白这道理，并为自己的灵魂能够得蒙救恩，靠信心持守的人，是有福的。

**默想：**无罪救主代我死，罪恶灵魂才自由。（班克罗夫特，Bancroft）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4 10月 23日

参考经文：利未记 16: 18-22

我们主的身体遭到残酷的鞭打，这种惩罚极其残暴，令人痛苦不堪，有时会使受害者死在鞭下。彼拉多如此惩罚我们主的原因，似乎已经很清楚。他想偷偷地藉着这种可怕的罗马式鞭打，使那些犹太人的心得到满足；并想让他们看到主耶稣遭到痛打、皮开肉绽，他们就会心满意足，同意释放祂。彼拉多仍和往常一样心怀二意，残酷诡诈。他极力虐待我们的主，试图通过这种手段，取悦犹太人；同时，他又暗暗希望不处死主耶稣，使自己的良心稍稍得些平安。这正像路加福音中所记载的，他确实告诉了犹太人他要怎样行：“故此我要责打祂，把祂释放了”（路 23:16）。我们将会一步一步地明白他的这一计谋是怎样彻底失败的。

记载我们主遭受苦待的这段特殊经文，其重要性在以赛亚特别提及的以下事实中，得到强有力的证明：“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5）而且，使徒彼得在他第一封书信中，也专门引用了这句话（彼前 2:24）。我们的主也曾特别预言，祂要被人鞭打（路 18:32）。

我们看到，祂为罪人成就了纯全、完美的代赎。祂，一个无辜的替罪者，戴上的是荆棘冠冕；而我们，这些有罪之人，却能戴上荣耀冠冕。基督二次再来时将要戴的那荣耀冠冕，和祂这第一次降临世上所戴的荆棘冠冕，形成何等大的对照啊！

而且，那戴在我们神圣救赎主头上的荆棘冠冕，也是人类堕落所导致的恶果的鲜明象征。在利未记中记载，亚伦“两手按在羊头上，承认以色列人诸般的罪孽，过犯，就是他们一切的罪愆，把这罪都归在羊的头上，藉着所派之人的手，送到旷野去。”（利 16:21）

**默想：**从前头上戴荆棘冠冕，如今却是荣耀冠冕。（凯雷，Kelly）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4      10月24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 11: 23-29

为了向众人揭露主所说的国度何等荒谬、可鄙，兵丁就把一件戏弄人的紫袍披在祂的身上。紫色，是皇帝和君王的服色，毫无疑问，此处他们是故意地用大家都熟知的王公贵族的紫色，戏弄主耶稣。有些人说，这件袍子只不过是一件士兵所披的旧斗篷，通常岗楼会配备这种袍子。另一些人却似乎更有把握地说，正象路加福音所记载的，这件“袍子”一定是路加所谈及的，当希律王把主送回彼拉多到那里时，他披在我们主身上的那件“华丽衣服”（路 23:11），但约翰却没有记载这一情况。无论如何，我们都无需怀疑，这件“袍子”是一件破烂不堪、该扔掉的衣服。然而，值得我们记住的是，当兵丁把我们的主从希律王那里带出来，领祂穿过街道，或把祂从彼拉多的衙门带到聚集的犹太民众面前时，这鲜艳的颜色，不管是鲜红色还是紫色，都会使我们的主成为最引人注意的目标。我们也当再次记住这一场景的象征意义。正是因为我们的主穿上那遭人戏弄和鄙视的长袍，我们才可以披上公义无瑕的洁白外衣，坦然无惧地站在上帝的施恩宝座前。

罗马士兵所说的话，是以一种轻蔑，他们故意模仿对不可一世的罗马皇帝的口气：“国王万岁！皇帝万岁！”他们对主的奚落、蔑视、不敬，也是祂受难的重要部分，我们一定不要忽视。任何了解人性的人都一定知道，几乎再也没有比忍受戏弄更难的事了，特别是当我们受了冤枉，并且是为了信仰的缘故时，更是如此。那些必须忍受这种戏弄的人，一想到基督能够同情他们，就必会得着安慰；因为这乃是基督亲自喝的苦杯，他们“必都喝这酒的渣滓，而且喝尽”。此处，祂再一次做了我们的替代者。因着祂为我们担当蔑视，我们才能在末日得着称赞和荣耀。

**默想：**“但我是虫，不是人。被众人羞辱，被百姓藐视。凡看见我的都嗤笑我。他们撇嘴摇头，说：‘他把自己交托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他吧。耶和華既喜悦他，可以搭救他吧。’”（诗 22: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6      10月25日

参考经文：彼得前书 2: 21-25

那位罗马巡抚从自己所住的院子走出来，来到正在等待听取他亲自审问我们主的结果的犹太人那里。我们不要忘记，在当时那种伪善、胆怯风气的影响下，他们不愿进这位外邦巡抚的衙门，“恐怕染了污秽”（约 18:28），因此就等在法庭外面。现在，彼拉多从自己院子走出来，对他们讲话。这节经文似乎表明，彼拉多先走出来，然后我们的主在他后面也被带了出来。“看，我又把祂带出来了，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祂有什么罪或定祂有罪的理由，也没有根据指控祂就是叛乱分子和叛贼首领。祂只不过是一个软弱、没有危害的盲信者罢了，祂所宣称的自己的国并不是世上的国，我把祂带给你们，你们可以嘲弄这个可怜、卑贱的人，但我不能说这人该处死。我已经亲自审问过祂，并且我可以告诉你们，我查不出祂有什么危害。”

对我来说，似乎非常明显的是：彼拉多私下与我们主的相见，使得这位巡抚完全相信，我们的主既是个无害者，也是个无辜者；还使得他极力想把主就这样放了。并且，他还暗地里思忖，当犹太人看到他们所指控的囚犯被带出来时，已经是遍体鳞伤，遭到嘲弄和羞辱，他们就不会继续指控祂了。这个怯懦、言行不一的人是怎样感到彻底失望的呢？他又是怎样扼杀自己良心的呢？我们很快就会看到。

“我查不出祂有什么罪来”，这句话非常值得我们注意。圣约翰在讲到主受难时曾提及彼拉多用同样的希腊语说过三次这句话（约 18:38；19:4-6）。主耶稣是上帝的羔羊，是我们的赎罪祭。彼拉多三次公开宣告说自己查不出主有什么污点，这说明事情确实如此。虽然以彼拉多为首的人最终杀死了主耶稣，但彼拉多在彻底审查之后，公开宣告主确实是无罪无瑕的羔羊。

**默想：**“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反求着释放一个凶手给你们。”（徒 3:14）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8      10月26日

参考经文：利未记 24: 10-16

犹太人此处所说的“律法”，可能是指利未记 24 章 16 节。但奇怪的是，此处讲到的惩罚是“用石头打死”，只字未提钉十字架。他们没有把这一点告诉彼拉多。也许，此处所说“律法”意义更宽泛，意思可能

是：“我们犹太人拥有上帝藉着人赐下来的律法，这律法是我们的宗教中所信守的规则。我们明白，它不是约束外邦人的律法，但我们认为我们确有责任遵行。其中一条就是：‘那褻渎耶和華名的，必被治死。’（未24:16）我们请求您，把这条律法用在这个人的案子上，因祂自称是上帝的儿子，褻渎了上帝的名，当被治死。因此，我们要求处死祂。”这里似乎特别用希腊语强调了“我们”这个词，即指“我们犹太人”，和外邦人分别。

“上帝的儿子”这一表述，对犹太人远比对我们意义深远。我们在本卷书5章18节看到，这些犹太人认为：若是我们的主称上帝为祂的父，祂就是“将自己和上帝当作同等”。我们也在本卷书10章33节看到了这一点。无论如何，有一点很清楚，那就是：不管索齐尼派怎么说，我们的主确实清楚地称自己为上帝，并且，犹太人也清楚地明白，祂乃是说自己既是人也是上帝。

西里尔（Cyril）特别指出：假如犹太人行事公正，他们早就应该告诉这个外邦统治者，在他面前的这人不仅称自己是上帝的儿子，而且还行过许多神迹来证明祂的神性。

卢洛克说：“看哪，到底是什么叫他们瞎了眼！上帝之道本该叫他们看见，却叫他们瞎了眼，以致他们因此自取毁灭。世上最美好的事，就是上帝之道本身，但上帝之道却叫那邪恶之人更加刚硬。他们读得越多，眼睛就越昏花。这又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滥用上帝的道，而不是把它作为感情和行动的指南。”

**默想：**“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9: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8      10月27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 2: 12-16

我们在本章第8节看到，彼拉多又陷入另外一种精神状态。犹太人控告我们的主褻渎上帝，这一条新罪刑，就像一束新光射向彼拉多的内心。他开始感到战兢、心慌。站在他面前的这位谦卑柔和的囚犯竟有可能是某位超然的神明，并不仅仅是个普通人，想到这些，他那软弱、无知的良心不禁为之一颤。假如站在他面前的这人，真是某位取了人的样式的神明，那可怎么办啊？假如最终证明，他所鞭打的真是某位神明的身体，那可怎么办啊？毫无疑问，作为一位罗马人，彼拉多肯定听过或读过些罗马和希腊的异教神话故事，这些故事有很多记述的就是神明下凡到世间并取了人的样式活动。或许，他面前的这个囚犯就是其中的一个！这一念头使他心里产生了新的恐惧。他本来就对我们主的举动感到极为不安。因为我们主的平静、尊荣、威严的气度，无疑已经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祂显然是无辜的，没犯任何罪，而祂的仇敌又是极端的邪恶——对这些人的本性，彼拉多已经很了解，这些都对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还有，他妻子的梦也影响了他。甚至就在这些犹太人对我们的主提出最后的指控之前，这位罗马审判官就已经恐惧战兢，内心承认我们的主确实没有罪，并想赶紧释放祂，他太“害怕”这个囚犯。然而，当他听说这人是“上帝的儿子”的时候，他就更害怕了。

他肯定听说过我们主传道的许多事情，尤其是祂所行的神迹，还有祂在病人和死人身上彰显出来的惊人的大能，对此我们会怀疑吗？他也肯定听说过离耶路撒冷一箭之隔的伯大尼，一位叫拉撒路的复活的事，对此我们也怀疑吗？我们若记得这一切事，就可以相信：他从一开始就对犹太人呈在他面前的整个案件充满焦虑；我们也晓得，当他听说基督是“上帝的儿子”时，就更加惊慌。统治者做事若无原则，就是在位也不得安宁。

**默想：**人若昧着良心行事，就是犯罪。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8-11      10月28日

参考经文：传道书 3: 1-8

彼拉多恳请我们的主回答他，主却保持沉默，这令彼拉多大为吃惊。在此之前，主已经毫无保留地说过很多话，也回答了他各样的问题；现在，祂不愿再多说什么。我们主沉默的原因必须从彼拉多的灵魂处境中找寻。彼拉多不配得到我们主的回答，因此也没有得到。他已经没有权力知道关于这位犯人任何更进一步的启示了。我们的主已经明明地把自己的国度的本质以及祂到这世上来的目的告诉了他；并且，彼拉多也已经公开承认我们的主是没有罪的。然而，在这一切的光照和认识下，他还是不公正地苦待我们的主，允许他的士兵鞭打祂，卑鄙地羞辱祂，还把祂带上来嘲弄祂，而同时他的心里一直都承认，我们的主是无罪之人。总



而言之，是他的罪叫他丧失了机会，离弃了怜悯，也听不见自己良心的呼声了。因此，我们的主就不愿再与他交涉，也不愿再告诉他什么。“耶稣却不回答。”（约 19:9）

在这里，就像在许多其他情况下一样，我们学习到：上帝不会强迫人悔改，也不会强迫顽固不信的人相信，也不会总是感动人的良心。大多数人彼拉多一样，有可以蒙恩的时日，天国的大门在他们面前是敞开的。若是他们拒不进入，选择走自己的罪路，那大门就会关闭，再也不会打开。在那“降罚的日子”，基督要对众人说话。若他们不听祂的话，不打开他们的心门，就必被分别出来，“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罗 1:28），任凭他们收获自己罪恶的果子。法老、扫罗和亚哈谢就是这样的人，彼拉多也和他們一样。他有机会，却不抓住机会，而是离弃自己的良心，讨犹太人的喜悦，这就是知错犯错。我们看到了彼拉多这样行的后果。我们的主无须乎再和他说什么。

**默想：**“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太 7: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8-11 10月29日

参考经文：但以理书 4: 24-27

我们从今日经文中看到，这位罗马巡抚专横跋扈，性情暴躁、傲慢自大。彼拉多已经习惯于囚犯在他面前阿谀奉承，必恭必敬地讨好他，所以他对主的沉默大为不解。他又惊讶又气恼，说：“你为什么不回答我呢？你不知道你这么做法是冒犯我吗？你不知道你需要我的怜悯吗？你不知道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我们认为彼拉多只能这么说。有人认为彼拉多是在劝导我们的主，温和地提醒祂，说自己具有极大的权柄。这种观点是荒诞不经，与下面的经节并不相符。

这个自高自大的人所宣称的绝对权力，正是那些不敬畏上帝的大人物所热衷的。圣经上是这样记载尼布甲尼撒：“他可以随意生杀，随意升降。”（但 5:19）然而，这样的人在夸耀权柄的时候，也常常像彼拉多一样，只不过是奴隶罢了，他们惧怕违背民意。彼拉多说自己“有权柄释放”主，但他自己心里很清楚，他并不能这样做。

因此，我们的主对彼拉多的回答可以这样解释：“你还谈权柄呢！你不知道，你和这些犹太人都不过是那位至高者手中的工具罢了。倘若你的权柄不是从上帝来的，你根本不能对我怎么样。然而，这样的事是你所不能明白的，所以你的罪比那些犹太人轻。把我转送到你这里的那些犹太人，他们肯定知道，一切的权柄都出自上帝。他们是知错犯错，所以他们的罪比你重。你和他们都正在犯那极大的罪，但他们的罪是明知故犯的罪，而你的罪相比之下则是因无知而犯的罪。你们都在无意之中做了上帝手中的工具；若是上帝不许可这样，你们根本不敢对我如何。”

**默想：**“我曾说，你们是神，都是至高者的儿子。然而你们要死，与世人一样。要仆倒，象王子中的一位。”（诗 82:6-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2-16 10月30日

参考经文：帖撒罗尼迦前书 2: 1-6

我们看到，彼拉多尽量想释放我们的主，但那些犹太人却用一种他们所熟知的罗马人很看重的理由来制止他。他们直言不讳，对彼拉多说，他们要在罗马皇帝该撒面前控告他，说他是一个对帝国利益不忠的巡抚。“你若释放这个囚犯，就不是该撒的忠臣。若有人立自己为王，不管祂的国怎样，就是篡夺该撒的权柄，就是背叛该撒。如果你不处理这个自称为王的人，却放祂走，我们就到该撒那里控告你。”他们所提出的这个理由具有决定性，一锤定音。彼拉多明白，自己对犹太人的统治经受不住任何审查。他也深知，罗马历史学家塔西陀（Tacitus）和苏维托（Suetonius）特别提及的那位罗马皇帝提庇留·该撒，具有怎样冷酷无情，为人多疑。并且，他也可能十分害怕这些犹太人对他所做的评判不服。因此，从这一刻起，他想立即解决这个令人不安的案子，根本不再考虑释放我们的主。他宁愿与犹太人一起对付一个囚犯，取悦犹太人，也不愿遭到他们的控告，说他疏忽帝国利益，对该撒不忠。

若从历史角度来讲，我们很难说，彼拉多和犹太人哪一方更可悲可鄙。彼拉多为了避免失去一个地上暴君的欢心，就泯灭良心；犹太人则假装关心该撒的利益，警告彼拉多不要做对该撒不忠的事！一方，胆小懦弱，其表现让人悲哀；另一方，却表现得极为诡诈；最后的结果，乃是一场丑陋的谋杀！

本丢·彼拉多式的人物就是这样，总是见风使舵，遇事妥协；对民众的意见唯命是从，而不是带领民众；因害怕得罪人，正确的事也不敢做；若是能得众人欢心，错事也去干——这样的人无论在哪个国家，都是这个国家的祸害。一个国家中有这样的人，也常常是上帝对这个国家犯罪所作出的严重审判。

**默想：**你是讨人的喜悦呢，还是讨上帝的喜悦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 13-16 10月31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前书 2: 1-7

我们尊贵的主，就是那永恒之道，祂温顺地跟着兵丁走出来，像戏景一样供人观赏，受人嘲笑：祂的肩上披着一件破旧的紫袍，祂的头上戴着一个荆棘编制的冠冕，祂的背因鞭打而鲜血直流，祂的头也被荆棘刺破。这幅景象足以满足当时那些一边嘲笑，一边吼叫的嗜血之人的眼目了！“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林后 8:9）自从创世以来，世人和天使都未见过这么惊异的景象。

“你们看这人，”成为拉丁语中人人熟知的名言（*Ecco Homo*）。这句话有两种解释。一种解释是，彼拉多或许是带着一种轻蔑的语气说：“看哪，这就是你们所指控的那位自封为王的人！你们看，祂是一个多么软弱、无助、卑贱的人啊！”另一种解释是，彼拉多可能是以同情的语气说：“看哪，这个你们要我判祂死刑的人，是多么可怜、多么虚弱啊！我已经这样惩罚祂，你们的要求得到满足了吧？对祂这样惩罚还不够吗？”也许，这两种解释都对。但不管怎么解释，无可置疑的是，彼拉多的内心有一个希望，就是希望犹太人看到我们主的悲惨样子时得到满足，同意释放主。在这个方面，我们再次发现，他完全错了。

彼拉多说到“人”这个词时，语气特别重，并带有轻蔑的味道。这可能就导致犹太人在第7节中，也像彼拉多一样口气特别重地说，这犯人“以自己为上帝的儿子”，祂自称上帝，其实只是个“人”。彼拉多的意思可能也是想叫犹太人注意他说的这句话，“你们看这个人，”祂并不是“你们的王”，仅仅是个普通人。

我们在第15节经文中看到，虽然彼拉多心里的计划是不定我们主的罪，但这计划却彻底失败了。我们主浑身流血的可怜景象、被人鄙视的囚犯模样，并未对祂的那些残忍的仇敌之心产生丝毫软化的效果。除非把我们的主处死，否则他们就一点也不满意，因此当主出现在他们面前时，他们就声嘶力竭地高喊：“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路 23:21）

**默想：**“祂多受痛苦。”是为什么？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17-22 11月1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 10:37-39

我们的主从耶路撒冷往各各他去，一路上还要背负自己的十字架。毋庸置疑，这一切情形都具有深远的意义。第一，这是我们主作为我们的替罪者深深降卑的一部分。当时，对重罪犯的一项惩罚就是，叫他们在去受刑的路上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这样的待遇也落到了主耶稣身上。我们的主完全被列在罪犯中间，因我们的缘故而成为咒诅。第二，这乃是摩西律法赎罪祭中最伟大的预表的成就。圣经记着说：“作赎罪祭的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既带入圣所赎罪，这牛羊就要搬到营外。”（利16:27）这些瞎眼的犹太人绝不会想到，他们疯狂地纠缠罗马人，把主耶稣钉死在城门外，却在不知不觉中，成全了那人所见到的最伟大的赎罪祭。圣经上记着说：“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来13:2）

我们当像我们的主一样，甘心乐意地前往“营外”，为了主的缘故承受羞辱。我们必须从这个世界中出来，分别为圣；若是需要，也当甘心乐意地独自奋战。我们还必须像我们的主一样，为着我们的教义和行为，每天都甘心乐意地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忍受逼迫。

佩戴各种材料制作的十字架作装饰，把各种材料制成的十字架挂在教堂里，放在墓穴前，都很容易，不会遭遇什么麻烦。但是，我们若是把基督的十字架放在心里，在每天平凡的生活中背起它，晓得我们与基督所受的患难有分，从祂的受死上得安慰，把我们的邪情私欲钉死在十字架上，过有十字架印记的生活，就需要舍己。有这种十字架印记的基督徒真是少之又少。

**默想：**基督教提供的是十字架，而不是安乐椅。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17-22 11月2日

参考经文：诗篇 22:12-18

他们把基督钉上了十字架。这种行刑方式臭名昭著，人人皆知，不需我再多说。通常把人钉在十字架的方式很可能是先把罪犯的衣服剥光，让他躺在十字架上；再把他的两只手钉在十字架横梁的两头，也就是十字架的分杈上；然后把他的脚钉在竖立部分，也就是十字架的主干上；然后，把十字架竖起来，放进一个预先挖好的坑里；最后，就让受刑人慢慢地痛苦死去。这种行刑方式乃是让犯人受苦最大、断气最慢的一种处死方式。把钉子砸进手脚这种神经和血管密集的地方，肯定会让人疼痛难忍。而且，犯人的手脚受伤不会是致命伤，不会伤到任何主要血管。所以，被钉十字架的人，如果身体强健，就是处于东方的气候，曝露在太阳底下，也会活两至三天，其间所忍受的痛苦极大，让人求活不得，求死不能。这就是当我们读到“钉祂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必须记住的我们尊贵的主耶稣所经历的苦难。对敏感、柔弱的人来说，很难会想象出比这更令人伤心的极刑了。这样的刑罚，就是主耶稣为我们这些罪人甘心乐意地承受的。我们的主就这样被挂在天地之间，完全成就了摩西在旷野所举起的铜蛇的预表(约3:14)。

除了这些以外，我们记得我们的主耶稣头上还戴着荆棘的冠冕，背上遭受了残酷的鞭打，现在整个身体又被悬挂在铁钉上，另外还有从最后晚餐那个不眠之夜产生的过度的身心疲乏，这样我们或许就会对主耶稣所受的痛苦的剧烈程度略有认识。这样无法言喻的痛苦还在逐渐增加。

**默想：**对于我们的主耶稣所经受的无法比拟的苦难，那位流泪的先知在描述耶路撒冷被毁时就清楚地勾勒了出来(哀1:1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17-22      11月3日

参考经文：撒迦利亚书9:9-13

我们的主作为王被钉在十字架上。他们把写有“王”这一名号的牌子挂在祂的头上方，使得这事更加清楚确凿。只要能懂希腊、拉丁和希伯来三样文字，都肯定明白那位被挂在各各他山上三个十字架中间一个上面的主，祂头上挂有写着君王名号的牌子。在上帝治理全地的膀臂的引导下，彼拉多凭着祂强悍的意志这一次终于把那些恶毒的犹太人的愿望弃置一边。尽管祭司长反对，彼拉多还是把我们的主作为“犹太人的王”，钉在十字架上。

事情是这样立定的，也是这样发生的。甚至我们的主在降世以前，天使长加百列就已经向童贞女马利亚宣告说：“主上帝要把祂祖大卫的位给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祂的国也没有穷尽。”(路1:32-33)我们的主刚刚降生，就有三位博士从东方来，说：“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太2:2)就在我们的主被钉十字架的前一周，有许多人簇拥着祂进耶路撒冷，大声呼喊：“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约12:13)当时，所有敬虔的犹太人普遍相信：当那位弥赛亚，也就是大卫的子孙降临时，祂必会作为君王降临。我们的主在整个服事过程中，一直传讲的就是天国，也就是上帝的国度。祂实在是王，正像祂告诉彼拉多的那样，祂乃是一个与这世上列国完全不同的国度的王，但却是一个真正的国度中的真正的君王，是一位拥有真正的臣民的统治者。祂生是君王，活是君王，被钉十字架也是君王。祂还要作为君王再次降临，统管全地，祂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

唯愿我们注意，一定把基督作为君王来认识，并在自己的心中确立祂的国度。只有那些今生把基督作为君王来顺服的人，末日之时才会发现祂确是自己的救主。唯愿我们充满喜乐地把信心、爱心和顺服归给祂，这是祂最珍视的。

**默想：**这位钉死在十字架上的君王已经打破了撒但的权势(西2:1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17-22      11月4日

参考经文：创世记3:8-13

本章21节所描述的那些祭司长看到彼拉多给我们的主所写的牌子之后的感受。他们十分恼怒。因为他们不喜欢彼拉多把这位钉上十字架的罪犯，公开地称作“犹太人的王”。他们已经窥探出来，彼拉多之所以这样做，是受潜藏在他心底的轻蔑和嘲讽的驱使。他们并不喜欢如此公开地宣告他们把自己的王钉上了十字架，他们声称“除了该撒，我们没有王”。因此，他们对这名号所反映出来的意思感到很恼怒。除此之外，他们的良心或许也已经感到不安。虽然他们这样刚硬、邪恶，但我们可以确信，他们当中有许多人内心深处却认为自己正在做一件冤枉人的事，这是一件连他们自己以后不管对自己还是对别人都无法交待的事。所以，他

们就让彼拉多把这个名号换掉，而说我们的主只是一个假装的王——一位“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的骗子。

那位邪恶的罗马总督的刚硬、傲慢、专横的性情，从这几句话里明显地暴露出来。同时，这几句话也表明他对犹太人的蔑视。他很高兴让他们这个把自己的王钉上十字架的民族，继续受人们嘲笑和轻蔑。很有可能，这位罗马总督在自己的妻子、良心和那些祭司之间摇摆，既感到为难，又忧心重重，就一怒之下蛮横地决定不再在任何事上满足这些犹太人的要求。他已经让步太多，允许他们谋杀一位无辜的义人。他不想再让步了，一寸也不行。他便站起来，表明他要按照自己的意愿，在此事上必要保持强硬，毫不退让。邪恶之人，在一件事上向魔鬼投降，践踏自己的良心之后，就试图通过在另一件事上坚定立场进行弥补，此类事情在我们日常生活中并不少见。

**默想：**人们总是想方设法为自己找理由辩护，但就是不悔改。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19-24 11月5日

参考经文：撒迦利亚书3：1-5

现在，兵丁完成了他们血腥的工作，把我们的主钉上了十字架，把写着祂名号的牌子挂在了祂的头上方，还把十字架竖了起来；紧接着，他们就做或许他们以前惯常做的事了——分钉上十字架之罪犯的衣服。在大多数国家中，那些被依法处死者的衣服就归行刑者所有，我们主的衣服也是这样。他们很可能把我们主的手和脚钉在十字架上之前，就已经剥光了祂身上的衣服。然后，就把衣服放到一边，先去干活。等活干完了，就回到衣服那里，照着他们以前的惯例，开始分衣服。

圣经上告诉我们，这些兵丁的行为完全应验了一千年以前的一个预言(诗22:18)。这一预言说，人不仅要分这位弥赛亚的外衣，还要为祂的里衣拈阄。这四位残暴的罗马士兵丝毫没有想到，他们实际上是在为人们提供证明圣经可靠的证据！他们只看到，我们主耶稣的“内衣”是一件好衣服，还可以接着用。若是把它撕开每人一份，实在可惜。所以，他们就拈阄，看谁能得着这衣服。但是，他们这样做，也就加添进像云彩一样多的“见证人”中，来证明圣经的权威性。人们不会想到，他们都是上帝手中成就祂旨意的器皿。

我们当看到，兵丁对待我们的主就像对待一切普通罪犯一样，剥光祂的衣服，在祂眼前分祂的衣服，把祂视作已经死亡，被人遗弃的人。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件事上，正像在许多别的事情上一样，我们的主用一种令人震惊的方式作了我们的赎罪祭。祂被剥光衣服，列在罪犯当中，像罪人一样被苦待，为的是让我们可以披戴祂那纯全完美的义袍，并被算为无罪。

**默想：**上帝甚至把人的微小的恶行化为成就祂的旨意的工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5-27 11月6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8:1-3

本章25节和随后两节经文，记下的是一件极其震撼人心的事。这件事在其他三卷福音书中都没有记载。圣约翰告诉我们，就在主受难这一令人伤心至极的时刻，马利亚，也就是我们主耶稣的母亲，还有其他两位妇女，就站在我们主被钉的那个十字架旁边。“爱情如死之坚强”（歌8:6），就在那群辱骂我们主的犹太人和粗暴的罗马士兵中间，这几位敬虔的妇女坚定地站在我们主的旁边，表明她们对祂那毫不止息的爱。当我们想到我们的主耶稣当时乃是一位被处死刑的罪犯，受到犹太祭司长特别的恨恶，并被罗马士兵处死这些事情时，这群敬虔妇女所表现出来的对主的忠心以及她们的勇气，真是令我们钦佩。只要这个世界还在，她们就会向世人强有力地见证，上帝的恩典怎样在那些软弱之人身上做工，对主耶稣的爱给人带来何等大的力量。当所有门徒（其中一个除外）都离弃我们主的时候，竟然还有几位妇女大胆地承认祂。可以这样说，最后离开十字架的是这些妇女，最先来到坟墓的也是这些妇女。

马利亚，我们主的母亲（圣经中从未称呼过她“圣母马利亚”）就站在那里。当她看到自己的儿子被钉在十字架上时，肯定明白了老西面所说预言中的真理：“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2:35），对此你还会怀疑吗？

为什么我们主的那些凶狠的犹太仇敌和残暴的罗马士兵，允许这些敬虔妇女站在主的十字架旁边，没有赶走他们呢？这是我们无法做出判定的问题。或许，那位监督行刑的百夫长对这一小群正在哭泣的软弱的妇

女动了怜悯之心。岂不知他这像一杯凉水一样的怜悯之心，竟使他得了百倍的报偿。就在那天结束之前，他说：“这真是上帝的儿子了。”（太27:54）

**默想：**圣经赋予基督徒妇女在教会和家庭中重要的辅助角色。她们与男人间的关系只是功用不同，没有尊卑之分。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5-27      11月7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2:1-4

圣经告诉我们，就是在我们的主忍受巨大的身心创痛的时候，也没有忘记生养自己的母亲。祂深深地想到母亲的丧子之痛，以及她亲眼看到这种惨景给她带来的撕心裂肺的影响。主耶稣知道，尽管她很敬虔，但仍是一位女人，作为女人，她必定会对儿子之死的深深伤痛。所以，祂就用既简洁又感人的几句话，把她交托给了自己最爱的，也是最有爱心的那位门徒。“母亲”，祂说，“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约19：26—27）

我们实在不需要比此处更有力的证据，证明以下的事实，即：马利亚，也就是主耶稣的母亲，我们主从未要求人把她当作神明崇拜，或是让人向她祷告，并把她当作罪人的朋友和守护者来崇拜信靠。单凭常识，大家也知道，需要别人照顾和保护的马利亚，永远都不可能帮助世上的男男女女进入天国，更不可能在某种意义上成为上帝和人之间的中保。因此，可以说，在罗马天主教的各样发明中，再也没有哪条教义比“崇拜圣母马利亚”更缺乏圣经上和理性上的依据了。虽然这种说法使人不快，但一点都不过分。

唯愿我们从这种争辩转向更实际更重要的问题。唯愿我们思想以下这句话的时候就有着安慰：在这位无比温柔的主耶稣里，我们得到了祂对凡相信祂之人的无比怜悯和无比眷顾。我们千万不要忘记这句话：“凡遵行上帝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了。”（可3:35）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仍然眷顾马利亚！主的心，永不改变。耶稣绝不会忘记那些爱祂的人，就是他们陷在极其悲惨的境况中，祂也必会记念他们的需要。难怪彼得说：“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上帝，因为祂顾念你们。”（彼前5:7）

**默想：**我们的主即使在受死的时候，所想的仍然是别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8-30      11月8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16:19-24

我们必须永远牢记，在我们主受死的所有细节中，没有一件是偶然或碰巧发生的。这一伟大赎罪祭的每个部分，都是三一上帝在其永恒的计划中预定和安排好的，甚至我们主在十字架上所说的话也都包含在祂的计划之中。

“我渴了”这句人们经常说的话，我相信，就是要向众人公开见证，见证祂身体遭受的痛苦是剧烈的、真实的；同时，也是为了防止人们因我们主所表现的异常平静和忍耐就猜想说，祂是奇迹般地没有承受任何苦难。恰恰相反，祂愿意让那些站在祂旁边的人知道，祂感受到了重伤之人，特别是那些被钉十字架的人所经历的——那种火烧火燎一般的干渴。这样，当我们读到“祂也曾为罪受苦”的时候，就能明白，我们的主的确经受过苦难。

亨利说：“地狱里的煎熬表现为一种极其强烈的干渴，这在那位富人恳求一滴水来凉凉自己舌头这件事上可以看出来（路16：24）。假如基督没有在十字架上受难，并说‘我渴了’，那么我们都会遭受那永无止息的干渴！”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即使世上最粗暴、最刚硬的人，像那些外邦兵丁，有时内心也会有温柔和同情。马太福音记载主呼喊，“我渴了”这句话，一定是紧跟在祂呼喊：“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之后说出来的。在我看来，主所表露出的这种极大的身体和心灵上的痛苦，触动了那些士兵，他们当中至少有一个人跑过去拿醋给我们的主喝。在处理人与人之间的事情时，我们应当记住这一点。倘若我们尽力查找，就是世上最败坏的人，在他们的内心世界中，也常常会有一席温柔之处。

**默想：**我们的主完全进入人类最深重的苦难经历中，和我们一样。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8-30      11月9日

此时此刻，我们的主赐给我们一个显明的证据，表明祂在身体上承受了极大的痛苦，也表明祂像任何其他遭受痛苦的人一样，渴望使干渴减轻一点，士兵把醋送给祂。接下来，我们的主耶稣就说出了祂最后也是最庄严的话：“成了。”

在希腊语中，这句著名的话是用完成态表达的，意思是：“已经成就了。”这句话既简单又庄严，圣约翰在这里没有对它进行注释或解释什么；因此，我们就需要完全靠自己揣摩它的丰富含义。1900多年以来，无数的信徒竭力解明这节经文，已经挖掘出其中的一部分含义。无论如何，在这样一种场合，由主这样一个人，在这样一个时刻，也就是在祂临死之前，它绝不可能仅仅就是说出来的两个字而已。它所包含的深意，无人能够完全测透。对于我下面简单提及的一些对这句重要话语的解释，也许没有人提出异议。我们可以确信，某一种单个的对这句话的解释根本涵盖不了它的深意。这句话充满了丰富、完全、深邃的真理。

我们主的意思是，祂伟大的救赎之工已经成就。但以理曾这样预言祂说：“要止住罪过，除净罪恶，赎尽罪孽，引进永义。”（但9:24）自从我们的主诞生在伯利恒，三十三年以来，祂已经做了一切的事，付上了一切赎价，完成了祂一切的工，忍受了一切为拯救罪人所必须承受的苦难，满足了上帝的公义。那仗，祂已经打过，并且取得了胜利。三天以后，藉着从死里复活，祂证明了自己的得胜。

我们主的意思是，上帝关乎祂要受死的定旨先见现在已经应验和成就。上帝在永世中命定祂必要经历的苦难，现在祂已经经历到了。

**默想：**我们因着主所成就的救赎之工欢喜快乐，除了接受以外，别的什么也不需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8-30 11月10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9:11-14

我们主的意思是，祂已经完成了遵行上帝圣洁律法的工作。作为我们的元首和代表，祂已经最大限度地遵行了上帝的律法，撒但在祂身上一无所获。祂已经完全地遵行了上帝的律法中一切要求，使上帝的律法为大为尊。伯克特（Burkitt）说道：“若是基督留下哪怕一个罪债未给我们偿付，我们就是有祸的。我们必要在地狱里永远灭亡”。

我们主的意思是，祂已经成就了礼仪律中的各样预表。祂已经最后献上了那完全的祭，摩西律法中的每一种献祭是这次献祭的预表和象征，不再需要为罪献任何祭了。旧约已经成全。

我们主的意思是，祂已经完成并成就了旧约中的一切预言。最终，祂作为女人的后裔，已经打伤那古蛇的头，成就了弥赛亚藉着那恩约要来成就的工作。

我们主的意思是，祂所受的各样患难都已经结束。就像祂的使徒所说的，祂已经“行完了自己的路程”。祂遭受罪人苦待和顶撞的漫长人生，最重要的是，祂因背负我们的罪，在客西马尼园，在各他山上所忍受的巨大苦难，终于结束了。风暴止住了，最恶劣的时刻过去了。那苦杯，也已经喝尽了。

马丁·路德说：“我从‘成了’这句话中，得到极大的安慰。我不得不承认说，‘我为遵行上帝旨意所做的一切，都是不完全的，都只不过是破碎的工作。可是，律法却要求我成全它的一点一画。’基督就是律法的总结。律法所要求的，基督都已经为我们成全了”。

**默想：**为了使我们得享那完全、永远的救恩，我们的主并没有留下丝毫没有成就的事。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8-30 11月11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9:22-28

当读到我们基督受死时，最重要的是不要忘记，祂是为我们赎罪，代替我们而死。祂的死就是我们的生。祂死，我们才可以活。虽然我们是罪人，但我们若信靠主基督，就必因此而永远活着，因为基督已经为我们死了，无罪的代替了有罪的。撒但不能把我们拖到地狱的永死里。第二次的死也不能害我们。我们可以坦率地说：“谁能定我的罪，谁又能杀死我的灵魂呢？我清楚地知道，我是当死的，并且因我所犯的罪，也当被处死。但是，我那伟大的元首和代赎者已经替我而死；当祂为我代死以后，我这个可怜、软弱的肢体就在上帝眼中被看作已经死去。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基督已被钉十字架，为我而死。我的罪债已偿清，你岂能要我付两次吗？”。唯愿我们永远称颂上帝，因祂使主基督在许多见证人面前“气就断了”，实实在在地死

在十字架上。这一“气就断了”，换来的乃是我们的救恩。若基督最终没有为我们受死，那祂的生命、祂所行的神迹和祂所传的道就都是枉然！我们需要的不仅仅是教师，而且是赎价，是代赎者为我们献上的死。当我们的主耶稣“气就断了”时，这桩自人类堕落以来，世上所发生的最大交易就做成了。围在十字架周围的粗心之人，他们除了看到一名普通罪犯的死以外，其他的什么也看不到。但在父上帝眼中，祂所应允为世人之罪偿付的赎价终于了结，天国的大门向所有信徒都打开了。就是艺术家描绘的最优美的主钉十字架的画面，也反映不出祂在十字架上“气就断了”时发生的事情。他们画的只是一位在十字架上受难的人，却一点也不能让人看出真正发生的事——即上帝把被人违背的律法得到了补偿，罪人亏欠上帝的罪债得以清偿，信徒的罪得到完全的补偿。

**默想：**上帝不会要求人两次偿还罪债——先是由基督付，然后我们再付。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28-30      11月12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1:12-18

我们的主耶稣所说的七句名言，按顺序是这样的：

1. “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23:34）。
2. “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23:43）。
3. “母亲，看你的儿子……看你的母亲”（约19:26）。
4.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太27:46）。
5. “我渴了”（约19:28）。
6. “成了”（约19:30）。
7. “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祢手里”（路23:46）。

为正确理解本章第30节，我们对于我们主的受死，有一点必须牢牢记住。那就是，主受死完全是出于祂的自愿。就这一方面来讲，主的死不象一般人的死。而且，当我们想到祂是上帝与人合于一个位格中时，我们就无需为此感到迷惑了。对主耶稣来说，若不是祂的意旨，祂的身体和灵魂的最后分离，就不能发生。并且，犹太人和罗马人所拥有的力量加在一起，也无法违背祂的意旨。我们死，是因为我们不能阻止死发生；基督死，乃是因为祂甘愿去死。并且，若不是祂看为最好，这时刻就不会到来。祂论到自己说：“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10:18）。事实上，我们知道，主耶稣是在早上大约9点被钉十字架，当天下午3点左右死去的。单单身体上的痛苦，并不能解释这件事。大家都知道，一个被钉十字架的身强体壮的人，有时会挂在上面垂死挣扎三天之久！因此，我们的主愿意在被钉十字架的当天，就将自己的灵魂交托给上帝，显然是有其智慧的原因。我们稍微动动脑筋就能知道，祂那样做的原因就是要确保让自己代赎的死公诸于众。天还没黑，祂就在许多观看的人面前死去了，所以，祂实实在在地死了，这是人们永远都无法否定的事实。这种甘心乐意、对自己受死和受死时间的选择，就我判断，乃是藏在我们所读到的这节经文的最深处。

**默想：**只有上帝才有掌管生死的权柄——自有永有的上帝耶稣便行使了这权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31-37      11月13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46:8-13

当有必要尽快让犯人断气并清除他们时，人们就会把被钉十字架的罪犯的腿打断，让他们很快死去。这似乎已经成了这种野蛮处决犯人方式的惯例。所以，犹太人请求彼拉多，叫人把这些犯人的腿打断，他们做的只是一件平常事，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但是，就我们所能理解的而言，倘若不是犹太人去请求彼拉多，士兵就不会去做这样的事了。这一节经文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奇妙的例子，那就是上帝也使用最邪恶的人，让他们不自觉地成就祂的旨意，传扬祂的荣耀。就我们所能理解的而言，若是那些犹太人不干预这个礼拜五下午的话，彼拉多也许就会把我们主的身体挂在十字架上，一直到下个礼拜天或礼拜一，那时祂的身体也许就腐烂了。这些犹太人的到来，倒使得我们主的身体在死的当天就埋葬了，这也就应验了以下这条著名的预言：“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2:19）。若是我们的主一直到下个礼拜天或礼拜一都还没有埋葬的话，祂就不会在第三天复活了。因此，是这些犹太人安排了这些事，使我们主的身体在礼拜五晚上就被安放在坟墓里。这样，主耶稣在坟墓里躺了三天之后，第三天就从死里复活了，这就促成了约拿的著名预表的成就，也给出了基督就是那位上帝所应许的弥赛亚的标记。若是那些犹太人不干预这事，不把主的身体从十字架上取下来，并在礼拜五的下午埋葬的话，所有这些事就都不能发生了！上帝的那些最邪恶的仇敌，只不过是上帝手中的斧头、锯和锤子，在不知不觉中却成了祂在这世上做工的工具了！该亚法与他的同僚忙

碌不休的干预，实际上是主基督第三天从死里复活，和祂弥赛亚身份得到证实的原因之一。彼拉多是他们的工具，但他们却是上帝的工具！若问其中的哪件事情最有可能发生，我看最有可能发生的就是，那些罗马人会让我们主的身体一直挂在十字架上，直到日晒雨淋把它腐烂掉、消耗掉。

**默想：**甚至上帝的仇敌最终也都要成就祂的旨意，确保祂得荣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 19:31-37 11月14日

参考经文：撒迦利亚书12:10-13:1

圣经告诉我们说：“唯有一个兵，拿枪扎祂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约19:34）。这件事，乍看起来似乎也算不得什么，却给我们提供了潜在的证据：我们尊贵的主的心脏被刺破了，祂的生命也彻底消失了。祂不只是像某些人大胆宣称的一样，昏迷过去了，不省人事了。事实上，祂的心脏已经停止跳动，祂确实实地死了。妙哉，这一事实诚然具有伟大的意义。我们所有人只要稍作思想，就必定明白：若是主耶稣没有真正地死去，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献祭；若是主耶稣没有真正地死去，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复活。那么，整个的基督教也就成了一座建在沙土地上的房子，一点根基也没有。惜哉，那位没头没脑的罗马士兵，做梦也不会想到，当他用枪扎我们主的肋旁时，竟扮演了我们神圣基督教的有力助手。

几乎不容我们怀疑的是，这里所提到的血和水具有深刻的属灵含义。圣徒约翰在他所写的第一封使徒书信中就提到了这两样，说它们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这藉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约壹5:6）。

血和水的真正含义，或许应当到撒迦利亚所发的那一著名预言中去寻找。他在这一预言中说：“那日，必给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开一个泉源，洗除罪恶与污秽”（亚13:1）。这泉源，什么时候打开会像我们的主受死的时候，这样真切和实在呢？又有什么赎价和洁净的标记能像血和水一样，为犹太人所熟悉呢？那为什么我们还犹豫踌躇不去相信，“血和水”从我们主的肋旁的流出，乃是向犹太民族所发出的一个重要宣告呢？这宣告就是：那洗除罪恶的真正泉源终于打开，罪人可以坦然无惧地来到主基督的面前，为要蒙赦免、得洁净。唯愿我们确信，我们自己乃是“从大患难中出来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净了”（启7:14）

**默想：**耶稣基督的宝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壹1:7）。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9:31-37 11月15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5:17-20

在出埃及记、诗篇和撒迦利亚书中，特别提到了三个不同的预言，这些预言都在十字架上得到了成就。当然，正像每一位熟悉圣经的读者所知道的，也可以加上其他的预言。所有这些预言合在一起，所证明的乃是同一件事，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在各各他山上的受死，乃是上帝所预见和所预定的事。在我们的主耶稣被钉十字架千百年以前，这一庄严的事件的每个部分就早已在上帝的旨意中安排好，甚至连最小的细节，也都已启示给众先知。从起初到最后，这件事都是上帝所预知的，其中的每一部分都是照着上帝所定下的意旨和计划进行的。从最崇高和最完全的意义上讲，基督的受死，就是“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林前15:3）

我们勿需犹豫踌躇，应该把这些预言的应验，看成是上帝之圣言神圣权威的确凿证据。众先知不仅预言了主基督的受死，还预言到了祂受死的具体细节。根据其他理论解释这许多预言的成就，是根本不可能的。若是把运气、机会、偶然的巧合视作是有效解释，就是荒诞不稽的。唯一合理的解释就是上帝的默示。那些对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具体细节发出预言的众先知，乃是受到从起初就预见到末后之事的上帝的默示；而且，他们所写的圣经书卷是受祂的默示而写的，我们不能把圣经视作人的著作，而应当视作上帝的著作来读。一切狂妄地否定圣经之默示性的人，他们遇到的困难可就大了。做一个非信徒需要的是更多不合理的信心，比做基督徒还难。那些把众先知关乎主基督受死之预言的不断成就，譬如说关于祂的衣服、祂的干渴、祂被扎的肋旁以及祂的骨头等的预言的成就，看成是巧合，而不是上帝所预定的结果之人，一定是轻信幼稚的人。

**默想：**上帝一切的应许，都在主基督的身上得到了确证和应验（林后1:20）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38-42 11月1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3:31-35

这个译为“暗暗地”的希腊语单词，字面意思是“隐藏的”门徒——这是一个过去分词。这种记述教导我们一个有趣的事实，那就是：有些犹太人，虽私下里相信主耶稣就是那位弥赛亚，但却没有勇气在祂被钉



十字架之前承认祂。在约翰福音第12章42节，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官长中却有好些信祂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但是，这里述及的他们的品性就是，“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上帝的荣耀”（约12:43），这句话含有很重的定罪意味，以致于我们很可能怀疑，约瑟是否也包括在他们之中。缺乏自身的、道义上的勇气，这或许是约瑟性格中的不足。但他乃是“一位财主和议员”，与那些贫穷的打鱼人相比，要跟从主基督的话，他有更多要牺牲的东西，要面临更多的反对，倘若我们记得这些，或许对他的评价才公平。当然，他在认信基督一事上退后是勿需争辩的。但他的例子告诉我们，有时圣灵在人心里做工不是表面上能看出来的。若一个人目前还没有胆量说出来，我们绝不能说他根本就没蒙恩得救，或说他根本不信上帝。我们必须充满爱心地盼望，那些私下里做门徒的，虽然他们目前闭着口不说什么；但就像约瑟一样，有一天他们会走上前来为主基督勇敢地作见证。不是所有发光的东西都是金子，不是所有现在看起来又脏又阴晦的东西都是渣滓。我们必须充满爱心并继续盼望。约瑟的例子，同样也当教导我们：惧怕人这一有害之举的影响力是何等之大。公开的罪会杀死数以千计的人，但心中的惧怕却会杀死数以万计的人。唯愿我们警醒谨守，祈求上帝使我们能抵挡这罪。信心是战胜惧怕的伟大秘诀。我们要生活得像摩西一样有信心，“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来12:27）。而且，还要在信心上加上一条具有排除万难之大能的新教训，那就是要敬畏上帝。科尔·加德纳（Col Gardiner）说：“我敬畏上帝，所以我不需要惧怕任何东西”。

**默想：**一点点惧怕就会使我们跌倒，同样，一点点信心也能使我们刚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38-42      11月17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26-31

世上的确有一些真正的基督徒，他们一点儿也不为人所知。亚利马太的约瑟，就非常清楚地告诉了我们这一点。约瑟这个名字是列在基督的朋友中间的，但我们在新约的其他地方从未见到过，在这次危机之前和之后，他的生平一点也没有在教会里提及过。当主的门徒都背叛祂逃跑以后，约瑟却走上前来荣耀基督。他关心主耶稣，就是主耶稣死了，祂也愿意服事祂。他这样做，不是因为他看见过主所行的某些神迹，而是出于他那白白的、毫无所求的爱。当犹太人和罗马人一起把主当作叛乱者定罪，并把祂处死的那一刻，他竟毫不犹豫地承认自己是主基督的朋友。一个能做出这种壮举的人，肯定拥有坚固的信心！毋庸置疑，不管福音传到什么地方，就是传遍全世界，约瑟的敬虔行为也会一起得到广传，以作为人们对他的记念。

唯愿我们盼望并相信：在每一个世代，都有很多像约瑟一样的基督徒，他们暗暗地做主的门徒，不为教会和世人所知，但上帝却是完全知道的。甚至在以利亚时代，以色列中仍有七千人是从未拜过巴力的，尽管这位沮丧的先知对此一无所知。或许，就是今天，在我们国家某些大城市的后街中，在我们乡村教区的小巷中，仍有一些圣徒。他们在世上没有喧嚷的声音，但却深爱基督，并为基督所爱。疾病、贫穷或种种劳碌的呼唤所带来的每日忧虑，叫他们不能在众人面前走上前来，所以他们相比之下就活在或死在默默无闻中。然而，到末日，必会显现出一个惊人的世界，就是那些像约瑟一样的人，他们也和地上的许多基督徒同样多地荣耀了基督，并且他们的名字也都记录在天上。人们必会发现，基督的最忠实的朋友，并不总是那些在教会中出尽风头的人。

**默想：**大多数基督徒在他们的一生中并不出名，但名声远比不上忠诚重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38-42      11月18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2:25-13:13

有一些基督的仆人，他们后来的景况胜过当初。尼哥底母的例子，就很清楚地说明了这一事实。在埋葬我们主的神圣事工中，唯一一个敢于帮助约瑟的人，就是那位起初在“夜里来见耶稣”的人，就是那位寻求真理的无知之辈。在我们主在地上服事的后期，我们发现，也正是这同一位尼哥底母，增添了勇气，站出来，在法利赛人的议会中提出这样的质问：“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祂所作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祂的罪吗”（约7:51）。最后，我们从今天所读的这段经文中看到，他竟然服事我们主的尸体，积极地为这位被人蔑视的拿撒勒人预备葬礼，且丝毫不为此感到羞耻。那个曾经胆怯地溜进主耶稣的住处请教问题的人，竟然变成一个带着一百斤没药和乳香，膏抹主耶稣尸体的人，他前后的差别是何等的大啊！然而，这人就是尼哥底母本人。

当我们对别人的信仰状况进行评估的时候，若是将这些事存记在自己心里，记住尼哥底母的这个例子，该多好啊。我们一定不要因为别人没有马上明白整全的道理，或触及基督教的速度缓慢，就定他们的罪，并

把他们视作没有恩典、不信上帝的人。圣灵总是把众信徒带到同一个真理根基上，踏上同一条通向天国的道路。在这点上，每个人都是一样的。但是，圣灵并不总是通过相同的经历或用同一速度带领信徒。即在操作上，又有许多不同之处。那些声称人没有必要归正，或说未归正者照样能够得救的人，无疑是处在一种奇怪的欺骗之下。但是，那些声称除非人一日之内就能变成一名成熟、根基稳固的基督徒，否则就无归正可言的人，同样也受到了欺骗的捆绑。

**默想：**约翰·马可很快便离开了保罗(徒13:13)，但后来却证明他对保罗是有益处的(提后4:11)。一个坏的开始却也有好的结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19: 38—42 11月19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4：9—18

约瑟的行为值得我们赞美和景仰，因此，只要世界存在，他的名字就要为基督的教会所尊崇。无论约瑟最初的情形如何，他最终却光芒四射。有的时候，“在后的将要在前”。让我们看一看约瑟所做的事：

1. 当主自己的门徒都离弃祂时，约瑟却来尊崇祂。约瑟所表现出的信心和勇气，胜过主最亲近的朋友。

2. 当尊崇主基督变成一件危险之事的时候，约瑟却来尊崇祂。约瑟走上前来，公开向一位被定为叛乱者、一位被祭司和犹太官长弃绝的人，表示敬意，他实实在在地说：“我是基督的朋友”，这诚然是勇敢之举。圣徒马可特别说到：“他放胆进去见彼拉多”(可15:43)，这清楚地表明，约瑟那样行，确实需要非同寻常的勇气。

3. 当主基督已经变成一具没有生命的僵尸，并且看来似乎不能再为他做什么的时候，约瑟却来尊崇祂。约瑟前来请求彼拉多允准埋葬主的时候，并不是主耶稣施行神迹奇事的时候，也不是祂宣讲奇妙真道的时候，而是除了祂的一具尸体再也看不到任何东西的时候。

为什么约瑟的“恐惧”消失，并表现得勇敢的勇敢呢？这是一个我们无法弄清楚的问题。但根据情况，我们可以推测，约瑟很有可能目睹了这非同寻常的一天中发生的一切。他或许就站在离十字架很近的地方，看见了发生的一切，也听见了主所说七句话中的每一句话。三个小时突降的大黑暗和强烈的大地震，一定使他陷入深思。所有这一切，都对约瑟的灵魂产生巨大的影响，使得他立刻就抛弃一切的恐惧，并公开宣称自己就是主基督的一位朋友。

**默想：**纵然所有人都离弃我们，我们的主也必与我们同在。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0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5：1—11

论及主基督复活的证据，即祂实实在在地从坟墓中带着身体复活的证据，最为令人吃惊的是，我们发现，这些证据是何等的完备，又是何等的不同啊。主基督复活之后，至少有十一次被不同的人所看见，并且每次都发生在一天不同时间、不同场合。

主基督在复活之后和升天之前，十一次向人显现的顺序，我相信是这样的：

1. 单独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可16:9; 约20:14)。
2. 向几个从坟墓回来的妇女显现(太28:9-10)。
3. 单独向西门彼得显现(路24:34)。
4. 向到以马忤斯去的两个门徒显现(路24:13)。
5. 在耶路撒冷，向十位门徒和其他一些门徒显现，当时多马不在场(约20:19)。
6. 在耶路撒冷，向十一位门徒显现，多马当时在场(约20:26-29)。
7. 在提比哩亚海边，向七位正在打鱼的门徒显现(约21:1)。
8. 在加利利的一座山上，向十一位使徒——也许还有另一些与他们同在的门徒显现(太28:16)。
9. 一时向五百多位弟兄显现(林前15:6)。
10. 单独向雅各显现(林前15:7)。
11. 在橄榄山上升天时，向所有使徒显现，也许还有其他人在场。

最先单独看见主基督的是一位妇女，随后几位妇女看见一起看见祂，后来一位弟兄看见祂，接着又有两位弟兄看见祂，每次都在户外。随后，有十位门徒晚上在一间屋子里看见祂，接着又有十一位门徒在一间屋子里看见祂，此后，祂又在五个不同的场合显现。其中一次，至少有五百多人到场。那些有幸看见主基督的人曾亲手摸过祂，与祂说话，还看见祂又吃又喝(太28:9; 约20:27; 路24:42)。我们一定不要忘记，所有

看见主的人起初都是最不愿意相信祂，且对祂复活的消息反应最迟钝的人。然而，他们最后都信祂了！

**默想：**很少有历史事件记载得像我们主的复活一事这么清楚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5：12—28

就主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重要性而言，人们怎么强调都不过分。主耶稣的复活是基督教信仰中的主要内容，其价值没有任何东西可以相比。它是一项伟大的证据，证明主耶稣就是众先知所预言、上帝所应许的那位弥赛亚。它也是一个伟大的标记，标志着当犹太人要求主耶稣拿出祂神圣使命的证据时，主向他们指明的标记。这使命就是圣殿被毁之后三日内还会建起来（太12:39；约2:19-21），即先知约拿的预表。若是祂第三天没有从死里复活的话，他们就不会相信祂。祂到世上来要做的，就是成就那救赎之工。这件事证明：主所献上的赎价已经为上帝所悦纳，祂也已经战胜罪恶和死亡。基督“被交给人，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罗4:25）。“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彼前1:3）。若是祂没有从死里复活，我们的盼望早就变成了虚无缥缈之物。这是事实，它与人的属灵生命和他在所有信徒所信靠的上帝面前的地位息息相关。上帝已经把他们算作“与耶稣基督一同复活”的人，他们也应该看自己与基督复活的生命有份，并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更为重要的是，它是我们自己到末日复活时的凭据和确证。我们若记得耶稣基督的身体已经复活，就无需惧怕死亡，也无需绝望地看待坟墓了。正如我们的大元首确实从死里复活一样，同样祂的众肢体也必要从死里复活。唯愿我们永不忘记这些。当我们回想这些事的时候，就可以明白，为什么众使徒在传道和写信时如此强调主耶稣复活的原因了。现今的基督徒，若能更多地思想这些事，该多好啊。绝大多数人，除了基督的献祭和受死外，似乎从福音中再也看不到什么，并且连基督的复活也一起忽略掉了。

**默想：**基督从死里复活，乃是上帝伟大的宣告。祂宣告说，主耶稣为我们的罪所担当的刑罚，是蒙祂悦纳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2日

参考经文：路加福音7：36—50

那些最爱主基督的人，往往也是从基督那里得到最多益处的人。在所有到主耶稣坟墓来的人中，圣徒约翰提到的第一个人就是抹大拉的马利亚。毫无疑问，这位忠诚的妇女过去一直生活在默默无闻中。圣经明确地告诉我们：马利亚曾是一位被主耶稣从身上赶出“七个鬼”的人（可16:9；路8:2），是一位以某种特殊方式受到魔鬼撒但捆绑的人，也是一位得蒙主基督的救赎，对祂无限感恩的人。总之一句话，在我们主的所有地上的跟随者中，似乎再也没有一个人像抹大拉的马利亚这样爱祂，再也没有一个人会感到自己亏欠祂那么多，更没有一个人会像她一样强烈地感觉到，为了基督她可以不惜一切。因此，正像安德烈主教（Bishop Andrews）所赞誉的那样：“她最后一个离开主的十字架，且最先来到主的坟墓那里。她在主的十字架那里待得最长，而到主的坟墓这里来得最快。她找不到主耶稣，心里就不得安宁。天还漆黑一片，她就寻找祂；晨光还没到来以前，她也四处找寻。”总之，因为她得的多，所以就爱得深；因为她爱得深，所以就做得多；做得多，就是为了表达她对主真实的爱。

有许多人，他们的信和所蒙的恩是无可否认的，但他们做工太少，施舍太少，传讲太少，为推动基督的事业付出的艰辛也太少，更没有把荣耀归给基督，为什么会这样呢？答案只有一个。那就是，他们对主的欠债意识淡，对主的本分意识也淡，这就是主要原因。你在哪方面感受不到自己有罪，也就丝毫不想对付罪；你在哪方面感到自己的罪小，也就对付的少。凡深深地感受到自己的罪疚和败坏，并且深信若没有基督的宝血和代求，自己就只配下入阴间最深处的人，才会把自己的一切完全献上，为主耶稣所用，也会想到，他永远也表达不尽自己对主的赞美。

**默想：**我们舍己多少，就说明我们的爱有多少。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3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3：26—4：7

不同的信徒，他们的脾性也截然不同。当抹大拉的马利亚告诉彼得和约翰主的身体不见了时，从他们的

反应就很有趣地看出这一点。圣经告诉我们说，他们都朝坟墓跑去，但是约翰，也就是主所爱的那门徒，跑得比彼得更快，先到了空坟墓那里。然后，两人的不同之处就表现出来了。其中的约翰表现得比较温顺、安静、柔和、拘谨、谦让、含蓄。他停下来，向里面观看，却没有进去。而彼得呢，表现得则比较激烈、热情、冲动、鲁莽，不进到坟墓里面亲眼看个清楚，就不罢休。我们可以确信，这两个人都深爱我们的主耶稣。在这一关键时刻，他们俩的内心肯定都充满了希望、忧虑、期盼，这一切都交织在一起。可是，他们的表现却有各不相同。毋庸置疑，圣经把这样的事记载下来，乃是要让我们从中有所学习。

唯愿我们从摆在面前的这件事中学习到，我们应当对信徒自身所存在的巨大性格差异进行包容。做到这一点，就使我们在人生的旅途上避免许多麻烦，并阻止诸多无爱心意念的产生。千万不要因别人的所见所感与我们不同，或他们受的影响和冲击与我们不一样，就对主内的弟兄妄加论断，看不起他们。在主的花园中，所有的花都是圣灵栽培的，但每种花的颜色和散发出的香味并不相同。虽然上帝国度里的臣民都爱同一位救主，也都写记在了同一本生命册上，但他们的风格和脾性并不完全一样。在基督教会的各个层面中，有像彼得的，也有像约翰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位置，每个人也都有自己的工作。唯愿我们去爱所有那些忠诚地爱主基督的人，并因他们对基督的爱而感谢上帝。爱慕主耶稣，乃是至大的事。

**默想：**人的能力、背景和种族的不同，并不妨碍我们在基督里的合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4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8：11-15

彼得进到主耶稣的空坟墓里，看见了最清楚的迹象，说明主的离开是经过审慎的、有条理的、镇定的考虑的。那用来包裹主身体的细麻布单独放在一处，而祂的裹头巾却在另一处卷着，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起。一点也没有匆忙、急躁和害怕的迹象，所有一切都进行得有条不紊。彼得看到的这每一件事，都不像是有人偷走了我们主的身体。没有哪一个贼会在主耶稣的裹尸布和裹头巾上这么大费周折的。假如有人偷走了我们主的身体，无论那个挪去基督身体的人是谁，倘若他只是把主的身体当作一具死尸挪走的话，绝不会去解埋葬主耶稣时包裹祂身体的细麻布，而给自己增添不必要的麻烦。最简单易行的方式就是，一旦发现主的尸体，立即就把尸体连同裹着的细麻布一起抬走。那为什么这些细麻布会被剥下且留下来呢？为什么那些挪去主耶稣身体的人做事这么仔细，只抬走主的尸体，而其他东西都没带走呢？此类的问题，一定深深地困扰彼得的心。他清清楚楚地看见，主的身体没有了。然而，在这一切迹象中，他又感到某些事情是不能明白的。

克里索斯顿（Chrysostom）说到：“细麻布放在那里，乃是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标志。因为假如是有人把主耶稣的身体挪走的，就不会先把祂身上的细麻衣先脱掉，再挪走祂；再者，假如是有人把主的身体偷走的，他们也不会费一般周折把祂的裹头巾取下，卷起来放在一边。他们肯定会把祂原封不动地抬走的。正是因为这原因，约翰一开始就告诉我们：主耶稣的身体是用许多没药熏过以后埋葬的，这些没药会把细麻布粘在主的身上，其粘结度并不比铅差，以致于当你听说主的裹头巾单独放在一处时，就不会相信那些传说主身体被偷的话了。窃贼并不会过于愚蠢，把太多的时间花在做表面文章上”。

**默想：**犹太官长用以抵挡主耶稣从死里复活这事实的唯一武器，就是他们的谎言。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0 11月25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8：24-28

这几节经文教导我们，就是在真信徒身上，也会显出很多无知。这一点可以从今天的经文中，十分确切并清清楚楚地看出来。约翰本人，也就是这卷福音书的作者，记下了自己和同伴彼得，“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这样的事（约20：9）。这件事看起来是何等真实、何等令人惊奇啊！三年以来，这两位主要的使徒一直听到我们的主谈及自己从死里复活这一事实，然而，他们竟不明白祂的意思。主耶稣一而再，再而三地在论及祂从死里复活这一事实时，声明自己弥赛亚的身份，可是他们一点也不明白祂话语的真意。我们一般很少会意识到，自己童年时代所受的错误教育和早期根植在我们心中的偏见，对自己的心智产生的巨大威力。因此，我们的传道人在谈及领受了基督的教训却仍然不明白的彼得和约翰时，丝毫没有权力向听众抱怨他们的无知。

总之，我们一定要记住：真正的恩典和非来自我们头脑的知识，正是我们所需要的东西。我们乃是由一位满有慈爱，满有怜悯的救主所掌管，当祂看到我们有一颗“在上帝眼中看为好”的心时，就会宽恕并赦免

我们的无知。有些事情我们必须明白，倘若不明白，我们便不能得救。这些事情就是：我们晓得自己的罪孽和罪疚，基督救主的职分，悔改和拥有信心的必要性，这些事情都是我们得救所必须的。但是，明白这些事的人，也可能在其他方面仍是非常无知的。事实上，一个人在某种程度上可能是蒙恩得救的，却会有许多无知；而另一个人可能有许多知识，却没有蒙恩得救。这在信仰上是一个极大的奥秘，只有到末日之时才能解开。唯愿我们寻求真正的知识，以无知为耻。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像彼得和约翰那样，既拥有恩典，又有公正的心。

**默想：**我们一定要责备邪恶的人，教训劝化无知的人（多1：9）。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18 11月26日

参考经文：路得记1：15—18

谁爱主基督最深、最持久，谁就从祂手中得的权柄最多。请大家仔细注意这样一个感动人心的事实：彼得和约翰都回自己的住处去了，抹大拉的马利亚却不愿离开主的坟墓。她爱自己充满恩典的主，所以就不愿离开主所躺卧的地方。主耶稣现在到底在哪里，她并不知道。主耶稣出了什么事，她也不清楚。但是，爱却使得她不愿离开主的空坟墓，这空坟墓就是约瑟和尼哥底母刚刚埋葬主的地方；爱却促使她尊崇这个主的宝贵身体所放置的最后地方，主的身体是在必死之人的眼目之下埋葬在这里的。而且，她的爱收获的就是丰厚的回报。她看见了彼得和约翰从未见过的天使，真实地听见了两位天使的谈话，还领受了他们对她所说的安慰之语。并且，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后，她第一个看到了我们的主耶稣，第一个听到祂的声音，第一个同祂说话。约翰把这些记载在圣经中，难道不是让我们学习的吗？不管福音传到世界的什么地方，这个小插曲都会向人们见证：那些尊崇主基督的人，也必会受到主基督的尊崇。

只要教会存在，第一个复活节早晨的情形原来怎样，将来也必会怎样。我们面前的这段经文所包含的伟大教训，在我们主第二次来临以前仍有意义。虽然所有的信徒不会都拥有同样的信心、盼望、知识、勇气和智慧，当然存这样的期望也是枉然。然而，一个实实在在的事实却是：那些爱主最深、靠主最近的人，总是最喜欢与主相交，也会最深切地感受到圣灵在他们心中的确证。确切地讲，正是对像抹大拉的马利亚这样等候主的人，主才把自己最完全地启示给他们，使他们最深地认识祂、感受祂，胜过其他的人。人若知道基督，这是好的；但若是“晓得我们要知道祂”，那就更好了。

**默想：**真正的忠诚，永远不会从一位被主所爱的人身上消失。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1—18 11月27日

参考经文：以赛亚书49：14—23

我们在这段经文中看到，信徒的惧怕和忧伤常常是不必要的。圣经告诉我们，马利亚站在主的坟墓外面哭，哭得好像她没有了一切安慰。当两位天使向她说话时，她在哭。他们说：“妇人，你为什么哭？”当我们的主向她说话时，她仍在哭。主耶稣也同样对她说：“妇人，为什么哭？”并且，她的哭所倾诉出来的委屈一直是一样的：“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哪里。”然而，就在这段时间内，她的从死里复活的主就在她身边，“有身体，有骨有肉，也有与人的本性相关的一切属性”。马利亚的眼泪是没有必要的。她的忧虑也是没有必要的。就如夏甲在旷野中，她旁边就有一口井，可她却看不见。

有哪位善于思考的基督徒，从这里看不出许多信徒所经历事情的真实情形呢？我们是多么经常地，为那些无需忧虑的事情而忧虑啊！我们又是多么经常地，为那些看不见，而事实上就在我们的把握之中甚至伸手可及的事情忧伤啊！我们生活中所惧怕的事情，有三分之二根本就不会发生，也就是有三分之二的眼泪是白流的，并且流出来也没用。我们当祈求上帝，赐给我们更大的信心和耐心，留给我们更多的时间成就祂的旨意。我们应当相信，各样的事情之所以常常互相效力，为的就是让我们得着平安和喜乐，虽然有时看起来除了苦难和忧伤以外别无其他了。老雅各在世时说过这样一句话：“这些事都归到我身上了”（创42：36），然而，他却又活着见到了约瑟，并且又变得富有发达，还为发生的一切感谢上帝。倘若马利亚发现封坟墓的石头没有挪开，她的主还躺在那里，她就真的应该好好地哭上一场！然而，令她哭泣的主的尸体不见了一事，乃是一个好征兆，也是她和世上所有人得喜乐的缘由。

**默想：**我们惧怕要发生的大部分事情，实际上并不会发生。很多发生的事，也没有我们原本想象的那么可怕。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11-18 11月28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 5-14

马利亚看见有人穿着白衣坐在主的坟墓里。其实，他们看起来很像人，实际上却是天使，是两个神秘的事奉主的灵，也就是圣经中教导我们说，上帝喜悦在某些重大场合使用的灵。一位天使曾宣告过施洗约翰和主基督的降生。很多天使曾告诉牧羊人，基督已经降生。主耶稣受魔鬼试探后，许多天使来服侍祂；而且，当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时候，也有一位天使来坚固祂。此时此刻，就在我们的主从死里复活的日子，天使也同样向人们显现。他们最初曾宣告祂的降生，三十三年以后，又宣告祂的从死里复活。

论及天使，这乃是一个非常深奥和隐秘的主题，也是一个我们必须避免抓取圣经未启示之事的主题。但我们面前的这例子，却教导我们一两件重大的事情。对此，我们应当好好牢记。

很清楚，当那一小群妇女到达坟墓那里时，和抹大拉的马利亚跑去告诉彼得和约翰后，天使一直在坟墓里。同样清楚的是，当彼得和约翰听到马利亚所报的信跑到坟墓那里的时候，并没有看到天使。我们在圣经中没有读到一句话说，他们俩看见了天使。然而，还特别清楚的是，彼得和约翰走了以后，抹大拉的马利亚向坟墓里观看，却看到了那两位天使，还和他们说话。

这些都是很深奥的事。它们简洁地表明：上帝的众天使按照上帝对他们的命令，既可以出现，也可以消失；既是可见的，又是不可见的；既是瞬间性的，又是超自然的。总之，他们乃是与我们的本性完全不同的存在，他们的存在的情形也完全与我们不同。就我们所知，当彼得和约翰察看坟墓的时候，天使就在坟墓里面，但那时他们是不可见的。就我们所知，我们现在活着的每一分钟，天使就在我们身边，并执行上帝关乎我们的旨意，尽管我们一点也感觉不到他们的存在。

**默想：**上帝的众使者，乃是：在义人的居所四周安营。（泰特，布莱德利 Tate & Brady）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4-18 11月29日

参考经文：诗篇103: 8-18

圣经此处告诉我们，当马利亚的忍耐、爱和刚强都完全显明出来之后，我们的主最后怎样向这位忠诚的门徒启示自己的。虽然马利亚的表现证明，她一点也不懂自己的救主从死里复活这一伟大真理；但她的表现却毫无疑问地证明，再也没有人比她更爱主，也没有人比她更忠心于主了。并且，她也就因此得了奖赏。主的一句话，就足以开启她的眼睛，使全部真理进入照射进她的内心；同时也把她的救主没有死而仍活着，并胜过了阴间的权柄这一伟大事实，向她启示出来。主耶稣用通常大家都很熟悉祂的那种声音，称呼马利亚的名字。毫无疑问，主耶稣以前经常这样称呼她。这简单的一句称呼，就像一股春泉，激动了马利亚的心，也立刻开启了她的眼睛。也毋庸置疑，对这个万分吃惊的妇女来说，整个世界似乎一下子翻了天；而且，在那充满慈爱的声音对马利亚惊讶情感的骤然影响下，她的脑子里只能出现一句深情的话语：“拉波尼”或“主”。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一切信祂的人，所充满的那种无限的慈爱，都在这一节经文中充分地表露出来了。祂能体恤我们软弱的情感。祂知道我们的肉体是何等地软弱，也知道过度忧伤会使我们丧失勇气，会使我们麻木不仁。当主耶稣看到我们对祂和祂的位格那种实在、真切、发自内心、大胆、坚韧和彻底的爱时，祂就会宽恕我们悟性中所存的许多幽暗，以及在领受真理上的诸多迟钝。当主耶稣把自己向马利亚显明的时候，我们就可以从祂对待马利亚的态度上清楚地看到这一点。主耶稣满有恩典，祂饶恕了马利亚忘记自己反复重申的死后要复活的宣告，怜悯她深深的愁苦，并大大地报答她对自己的爱。圣经把这件事记下来，为的就是让我们了解这些事情。耶稣基督永不改变。

**默想：**圣父和圣子对待自己那些软弱和犯错的子民，永远充满慈爱。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4-18 11月30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7: 1-8

对主基督的那种卑下、世俗的看法，竟然也会溜进真信徒的大脑中！主耶稣对抹大拉的马利亚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我们似乎不可能从主耶稣的这句庄严话语中得出任何教训。毫无疑问，这句话的意思有些莫名其妙，但我们应当存敬虔的心对待它。人们只能推论性地认为，马利亚无法承受这特大的惊奇，以及从大悲转向大喜的突变。尽管马利亚是一位圣洁、诚实的妇女，但她毕竟还是个女人。完全有可能，马利亚因这种巨大的喜乐，扑倒在我们主的脚下，感情过分激动，而变得有些失体。总之，马

利亚的举动，就像是一个门徒，既忘记了自己的夫子上帝，也忘记了祂是人。她过分轻看主的神性，却又太过于看重主的人性了。所以，她就受到我们主温柔的责备：“不要摸我！我还有四十天才升上去见我的父；你现在要做的，不是在我脚前流连，而是要去告诉我的弟兄，说我已经从死里复活了。你不仅要考虑自己的感受，也要考虑别人的感受。”“不要摸我”是主耶稣教导马利亚不要像以前一样，有看的见摸得着的主耶稣同在。主耶稣是要升天的，主耶稣要门徒用信心的眼睛仰望上面。

最后，我们必须承认的是，这位敬虔妇女所犯的错误的乃是一个基督徒经常犯的错误的。历世历代以来，许多人的内心都有这样一种倾向，那就是过分看重主耶稣肉身的同在，却忘记祂不仅是一位世人的朋友，也是一位“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罗9：5）。唯愿我们靠着信心，因基督住在我们心里，并且当有两三个人奉祂的名聚集时，祂就在我们中间而知足；同时，也要等候主基督身体实在的显现，直到祂再来。

**默想：**我们并不是总能经历到基督真实的显现；但是，我们却一直知道，不管我们的感觉如何，祂都与我们同在。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4—18 12月1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2：10—13

就象平常一样，当我们的主称上帝为“我的父，我的上帝”时，祂指的就是自己经常宣告的，存在于祂与三一上帝的第一位格间的那种亲密相交关系。“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上帝”（彼前1:3），这乃是一种亲属关系的表达。我们应当注意的是，主耶稣并没有说：“我要升上去见我们的父”，而是说“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因此，祂就向我们表明：祂与父上帝之间的关系和我们与父上帝间的关系是不同的。信徒并非生来就是上帝的儿女；他们成为上帝的儿女，乃是藉着上帝的恩典，藉着被上帝收纳，藉着与耶稣基督的联合而成就的。相反，耶稣基督本来就是上帝的独生爱子。

当我们的主论及自己的众门徒时，祂的话是何等地仁慈，何等地宽厚啊！祂让抹大拉的马利亚，去给自己的“弟兄”送信。但就在三天以前，祂的这些弟兄全都可耻地离弃祂，逃跑了。然而，这位充满慈爱的夫子说话时，就好像这一切都已赦免了，忘记了。祂的第一个想法就是，把这些浪子找回来，为他们包扎良心的伤口，重新激发他们的勇气，并使他们恢复原状。这实在是一种超乎我们理解的爱。相信那些背信弃义之人，信任退后者，这种怜爱是人所不能理解的。大卫曾说：“父亲怎样怜恤他的儿女，耶和華也怎样怜恤敬畏祂的人。因为祂知道我们的本体，思念我们不过是尘土”（诗103：13-14），这是何等真实的话语啊。

唯愿我们掩卷离开时，好好思想这令人得安慰的信息，这信息就是：耶稣基督永不改变。祂昨日、今日、直到永远都是一样的。祂怎样在自己复活的那天早上对待常常犯错的门徒，也会照样对待一切相信祂、爱祂的人，直到祂的二次再来。当我们偏离正路时，主必会把我们带回来。当我们跌倒时，祂也必会让我们重新站起。

**默想：**我虽行善却为弊，主仍视我为弟兄。（牛顿，Newton）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2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5：1—11

我们的主从死里复活后，第一次见到门徒时，就问候他们。祂两次充满慈爱地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很有可能，一种来自人的冰冷、小心的评论就是：这句话只不过是一句毫无意义的客套话罢了。但我们一定要弃绝这种妄论。那位“从不像世人一样说话”的主，并不讲说无意义之言。我们可以确信，祂特别谈到了前几天发生的事，也特别谈到了祂的门徒将来的服事。当主离开坟墓后，这一小群人从主耶稣口中听到的第一句话便是“问安”，而不是责备；是“问安”，而不是挑错；是“问安”，而不是训斥。

事情的发展本该就是这样的，这乃是恰如好处的，并且也与以前所发生的一切相符。“地上平安”是基督诞生时，天上的使者所唱的颂歌。灵魂的平安与安息，是主基督三年来一直都在宣讲的伟大主题。主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前一夜，祂留给十一个门徒的产业是平安，不是财富。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当祂再次看望这一小群门徒的时候，祂说的第一句话就是“愿你们平安”，这完全与祂的行事方式相符合。这句话，乃是一句使众门徒的心灵得安稳、得平静的话语。

我们完全可以得出结论说，“平安”乃是我们的主耶稣为基督徒服事设定的主旨。夫子口中一直传讲的平安，同样也是祂的众门徒进行教导的伟大主题。藉着主耶稣宝血的补赎，上帝和世人之间有了平安，藉着

恩典和爱心的注入，人之间有了平安，教会的工作就是要传播这样的平安。

**默想：**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乃是和平之君（赛9：6）。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3日

参考经文：帖撒罗尼迦后书2：9—12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应当注意到，我们的主为祂的死里复活提供了显著的证据。祂慈爱地把这些处于恐惧战兢中的门徒吸引过来，把“自己的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让他们亲眼看到，祂有实实在在的身体，祂不是魂也不是灵。按照圣徒路加的记载，主耶稣所说的第一句话就是“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路24：39）。

启示录中记载说，甚至在天上的荣耀中，约翰也看到我们的主“象是被杀过的羔羊”（启5：6）。我认为，我们无需怀疑，当主耶稣升入高天的时候，祂也把所受的伤一同带去，向众天使作永远的见证，见证祂确实为世人的罪遭受苦难。到主显现的那日，当我们看到祂的真实同在时，我们必会看到“人子耶稣基督”，也必会看到祂被钉十字架的印记。

我们尊贵的主屈尊自己，俯就那十一位使徒软弱的信心，这是何等的伟大啊！但主耶稣所设立的，在祂二次再来以前以备各个世代的教会使用的原则也很伟大。这个原则就是：我们的主丝毫不要求我们去信那些违背我们理性的东西。对于超出我们的理性之上，又不违背理性的东西，我们必须从自上帝而来的信仰中去找。

当我们的眼睛告诉我们，一些人习惯性地生活在漫不经心和罪中的时候，却要求他们相信人有来自圣灵的重生的能力；或者当我们的感觉告诉我们，饼还是饼、酒还是酒的时候，却要求他们相信主圣餐中的饼和酒乃是基督真实的体与血——这便是要求人们拥有的信心，比主基督曾要求自己的门徒拥有的信心还大。这乃是要求人们相信完全与理性和常识相抵触的东西。像这样的要求，主基督从未做过。唯愿我们不要试图超越主耶稣的智慧。

**默想：**相信关乎上帝的权能是超自然的，这并不是轻信盲从。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4日

参考经文：马可福音1：35—39

我们的主耶稣接下来就告诉那些门徒，祂希望他们将来做怎样的工，然而用平常话说出来的。祂的意思乃是，差派他们往普天下去，作祂的使者、传道人和见证人，就像父差遣祂到世上作父的使者和见证人一样（来3：1；约18：37）。因为主耶稣曾四处游行传扬福音，坚决地对抗这世界的邪恶，向劳苦担重担的人传讲安息和平安的福音；所以祂也希望在自己升入高天之后，这些门徒也能立即出去，四处传扬福音。总而言之，祂马上为摆在门徒面前的工作，预备他们的心。他们应当从大脑中除去这样的想法：嗯，既然夫子从死里复活，并且又与他们在一起了，所以安逸和奖赏的日子就来到了。但实际情形却恰恰与此相反，现在他们真正的工作才正要起步。主自己将离开这个世界，祂要让门徒替代祂的工作。而且，祂在他们中间显现的其中一个目的就是，把他们的使命赐给他们。

“愿你们平安”，主的这句反复的问候，非常值得我们注意。我并不怀疑，这句话是主特别为了使门徒高兴、得着安慰、信心受激励而说的。毫无疑问，他们看到主耶稣时兴奋异常，但我们也不难想像，他们也会恐惧万分，不知所措；并且，当他们想起自己最后一次和夫子见面时的表现，就更加害怕了。主耶稣晓得他们复杂的心情，所以就用这句充满恩慈的话语，再次亲切地、镇定有声地说：“愿你们平安”。就如约瑟对法老说：“至于法老两回作梦”，就是为了使这事更为确定，阻止可能的差错发生（参见创41：32）。

奥古斯丁说：“重申就是进一步的确证。这就是先知所预言的‘平安康泰’”（赛57：19）。

**默想：**上帝只有一位独生子，且让祂作了传道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5日

参考经文：以西结书37：1—14



我们的主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这一记载在新约中只出现一次；并且，这个希腊语单词在其他任何地方也都没有用过。除了这一场合外，我们从未读到过主向哪个人“吹气”。当然，这是一个象征性的动作，可接下来的问题便是：吹气象征着什么？并且主耶稣为什么要吹气？我自己认为，正确的解释应当从圣经中的创世记上帝造人的描述中去找。在此描述中，我们读到：“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创2:7）。正如上帝在将生命气息吹进人的鼻孔里以前，人没有生命一样；我相信，我们的主是藉着向门徒吹气这一动作教导门徒，在他们具备做一切服事工作资格的初始，必须要有圣灵吹进他们心里，并且，圣灵在他们心里没有扎根以前，他们就不算是正确地领受了主的差遣，作事奉的工作。

然而，我没有把握，这样的理解是不是安全表达出，我们的主向门徒吹气的意思。我无法忘记，当他们的夫子被囚的那一夜，他们都离弃了祂，从自己领受的职分中堕落了，也丧失作使徒的信心。因此，虽然说他们可悲地跌倒了，我们可不可以坦然地相信，这样的吹气指的是一种门徒内心生命的复兴，一种作为诚实的、受主差遣的使者之权柄的恢复呢？我认为吹气这一动作包含的就是这样的教训。这件事不仅标志着主耶稣第一次把特殊的传道恩赐和各样美德赐给了自己的门徒；同时也标志着，即使他们的信心处于奄奄一息或死去之时，主也看者他们完全恢复原来的权柄和确信。当一个人溺水后苏醒过来时，他恢复生命的第一个征兆就是又开始呼吸了。遇到此类情况时，让人的肺呼吸，便是一位技术熟练医生的首要目的。

**默想：**上帝吹气，把生命赐给那些干枯死亡之人，这就是复兴。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6日

参考经文：以弗所书1：15—23

“你们受圣灵”这句话，几乎和“吹气”这一动作同样神秘莫测。其表达的意思就是：“我把圣灵赐给你们”。但如何才算圣灵赐下来了，这一点应当引起我们的注意，并千万小心，不要误入歧途。

照我的观点看，我们主的意思一定是：“你们受圣灵，也就是知识的灵和智慧的灵”。祂的意思也一定是：祂现在赐给他们一定程度的光照，和关乎上帝真理的知识，这种知识他们迄今还没有掌握。此时，他们所蒙受的光照和所拥有的知识都有极大的不足。虽然他们对我们的主有完全的信心，并且也爱祂，但他们一直对很多事情都一无所知，特别是对主耶稣到世上来的目的，以及祂从死里复活的必要性，简直一点都不知道。我们的主说：“现在，我把知识的灵赐给你们。让那透过镜子模糊不清观看的时刻过去吧。你们要领受圣灵，睁开眼睛，清清楚楚地观看一切”。事实上，我相信，这些话就是指，圣徒路加在记述主耶稣在这一场合所说的以下这句话的意思：“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路24：45）。光是创世之始时，上帝创造的第一样东西。人内心所蒙受的光照，就是一个人真正悔改归正的开始。而且，要使一个人成为有能力的新约牧者，他悟性的光照乃是第一需要的事。我们的主正在差遣派祂的第一批牧者，差派他们去完成祂的工作。祂是通过赐给他们光照和知识开始的：“你们受圣灵。今日我差遣你们，把牧者的职分赐给你们。并且，我所赐给你们的第一种恩赐，就是属灵的知识。”这就是“你们受圣灵”这句话的真正意思，此点从使徒与今日基督徒身上所表露的教义知识的悬殊之大，就向我完全证明了。

**默想：**若没有圣灵，我们就不能领受上帝的真理（林前2：14—15）。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19—23      12月7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13：26—38

我们的主在此处庄严地差遣祂的门徒，到世界各地去，像祂以前一样传扬福音。祂也赐给他们权能，使用特殊的权柄宣告，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很清楚，门徒所做的就是这么单纯的事，任何人都可以通过阅读使徒行传得以明白。当彼得向犹太人宣告“你们当悔改归正”时，当保罗在安提阿宣讲“这救世的道是传给你们们的”，“赦罪的道是由这人传给你们们的。信靠这人，就都得称义了”时，他们所做的，正是这段经文差遣他们去做的事。他们乃是用权柄打开救恩之门，用权柄邀请所有罪人藉这门进去而得蒙拯救（徒3:19；13:26—39）。

无论人们喜欢怎么说，我们在使徒行传里找不到一个事例说，有哪位使徒在人们忏悔之后再给予赦罪。最重要的是，在致提摩太和提多的两封教牧书信中，也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种忏悔和赦罪是保罗所推荐的，

或是人应当渴慕的。总之，无论人们对牧师私下的赦罪说什么，在上帝的圣言中都找不到这样的先例。

当我们读完这一整段经文掩卷离开时，唯愿我们能深深地体会到：当牧师的职分照着基督的心意正确地行使时，此职分是多么重要。人们很难想象，世上还有什么比成为基督的大使，比奉祂的名宣讲对这个丧失世界的赦罪更有尊荣了。但是，我们也要小心，千万不可在主耶稣所赐给我们的牧师职分和权柄上再增添一点一画。若把牧师看作是上帝和人之间的中保，就是剥夺基督的特权，就是向罪人掩藏救赎的真理，也是推崇按立之人，把他们高举到一个完全不配得的位置上。

**默想：**牧师既不是祭司，也不是先知，而是传讲上帝圣言的人。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4—29 12月8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0：19—25

因为不经常参加上帝子民的聚会，基督徒会失去多少祝福啊！当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并第一次向众门徒显现时，多马不在，因此就失去一个祝福。当然，我们没有任何确实的证据，证明这位门徒当时不在就存在无法解释的原因。然而，当十一位使徒正在面临生命危难的时刻，似乎多马完全不应有什么充分的理由不与他的众弟兄在一起，倒是更应当在某种程度上受到责备。无论如何，有一件事情是显而易见的。多马因为当时没在场，所以就在随后的整个一周里处在晃晃忽忽和不信中，而其他的人却因知道主复活了就欢喜。人们不得不对此事进行猜测：若不是什么地方出了差错，多马不会不在场的。这也难免使得人们起疑惑，为什么多马应该在场的时候，他却不在呢？

我们都应当牢记使徒保罗对我们的教导：“你们不可停止聚会，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来10：25）。在主日，只要我们没有充分的理由，就绝对不要离开上帝的家，也绝对不要错过自己的堂会所举行的主的圣餐。当各样的蒙恩之道施行时，千万不要让自己的座位空着，这乃是一名正在成长和逐步兴盛的基督徒所当走的路。或许就在我们不知不觉错过的一次讲道中，包含着句特别为我们的灵魂预备的宝贵话语。或许就是那个我们没去参加的赞美祷告会，正是振奋、建造、复兴我们心灵的聚会。我们对自己属灵的健康应当如何多地依赖这一点一滴、经常性的、习惯性的帮助，以及倘若不吃那医治我们的良药，该遭受如何多的痛苦，都一无所知。当然有人会这样说：许多人虽然领受了蒙恩之道，可情况也没有什么好转，基督徒不应赞同这样的说法。那些没有恩典，对自己的境况无知的人，可能会喜欢这种观点，但真正的基督的仆人，绝不应当喜欢。

**默想：**倘若你现在对上帝的圣言和上帝的百姓不感兴趣的话，难道以后的事还会有什么不同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4—29 12月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后书5：1—10

这句著名的话语中所表达出的多马的不信，是一位使徒身上出现的可悲的毛病，这样的事是令人无法解释的。多马拒不相信那十个亲眼看见基督有形有体地显现，并完全能够为主作证人的见证，他们十个人既是他的朋友，也是他的弟兄，根本没有意思欺骗他。多马情绪激动地宣告说，除非他亲眼看见并亲手摸到我们主的身体，就总不相信。他先设定了某些条件，只有这些条件得到满足，他才确信自己弟兄所报给他的信息。并且，他还用一种特殊的强调语气表达自己的怀疑：“别人谁愿意信，就让谁去信吧。我不会这样，我非亲眼看见并亲手摸到祂，否则就总不信”。所有这些话，都太令人伤心了，也太有罪了。多马应该记得，若是这样的话，见证就从来不会证实什么；并且，作为一名教师的他，也别再指望别人会信他了。这一事例告诉我们，一位信徒有时会说出多么愚蠢和软弱的话语，并且在受到消沉和怀疑的影响下，他又会说多么令自己以后深感后悔的事啊。

其实，多马的例子并不罕见。有些人非常奇怪地宣称，他不信任任何人，把所有人都看成是说谎的，除非他们能够亲眼看见并亲手去做，否则就不相信任何事。他们自己有一套根深蒂固的念头，不喜欢凭着信任或通过别人的见证接受任何东西，必须亲身经历不可。虽然他们不晓得，其实在这样的人心里，常常存在着巨大的潜在的骄傲和自义。令我们感到可笑的是，他们完全忘了：若是我们总是怀疑自己无法亲眼看见的事情，我们的日常生活根本就无法进行下去。尽管这样的人在教会中仍然存在，并会一直存在下去；但是，多马的例子却向我们表明，他们会给自己招致怎样的麻烦啊。

**默想：**当上帝亲自提供证据的时候，有人却要求个人性的证据，这就是自负。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24-29 12月10日

参考经文：罗马书2: 1-4

本章第26节告诉我们，主耶稣为了使多马信服，并满足他的心，祂是怎样充满慈爱地、甘心乐意地再次向这群使徒显现的。

当众门徒正在“屋里”时，主耶稣来了。这就说明，他们当时正在一个房间里聚会，并且可能还是他们以前聚集的那个房间。对一位软弱的门徒进行劝勉和责备，应当满有慈爱地私底下并在朋友中间进行。再者，我们也不能怀疑，在那段时间，这些门徒并不敢在耶路撒冷的任何公开场合聚集。当时，那种造谣说他们偷了主耶稣身体的谎言，在这个城市中还很流行，所以他们就认为有必要多加小心。

当“多马也和他们同在”时，主耶稣来了。这就说明，祂计划了这次访问的时间，为的是让每个门徒都在场。主耶稣完全知道谁在聚集，也知道他们在哪里聚集，所以祂也就相应地计划了自己的显现。倘若信徒记得主的眼目总是在看顾自己，主也清楚地知道他们聚集的地方，与什么样的人聚集，这对他们来说，该是何等大的安慰啊。

当门还关着的时候，主耶稣就来到他们中间。这就说明，主耶稣完全是在与一周前的某个晚上，同样的情形下向他们显现的。那时他们因害怕犹太人，所以把房门关得紧紧的。这样，就像在前一个主日一样，主耶稣突然地，在无人注意的一刹那，就站在这些聚集的门徒中间。

祂这次来，还是说的祂上次显现时说的充满慈爱的问候。又一次，祂说出了第一句话：“愿你们平安”。多马也在场。这位曾特别宣告自己不信的门徒，此时期待听到的乃是主的责备之语。然而，我们的主还是像以前一样。祂看见了多马，也清楚知道多马说过的一切话。可是，主耶稣却对他，同时也对其他的十位门徒，又一次说：“愿你们平安”。

**默想：**上帝对那些不配的人，一直恒久忍耐。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24-29 12月11日

参考经文：彼得后书3:8-16

基督对那些愚拙和迟钝的信徒，是何等地有恩慈、有怜悯啊！人们很难想象，还有谁做事会比多马更令人生厌、更惹人恼火的了。那时，甚至他的十位信实弟兄的见证，都丝毫不能影响他，并且他还固执地宣告说：“我非看见祂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我总不信”（约20:25）。然而，人们也难以想象，还有谁对待这位软弱的门徒，会比我们的主还更有耐心、更充满慈爱的了。

主没有撇弃他，没有拒绝他，也没有开除他。周末的时候，主又来了，并且显然是为着让多马得益处而来的。祂照着多马的软弱对待他，就像一位温柔的护士对待一个早产的婴儿一样：“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约20:27）。看来除了最十足、最明显、最实在的证据才能使多马满意，可就连这样的证据，我们主耶稣也提供给他了。当然，这是出于一种爱，这种爱是过于我们所测度的；这也是出于一种耐心，这种耐心也是过于我们所理解的。

我们勿需怀疑，这样的经文记载下来，为的是让所有的真信徒得益处。圣灵完全晓得，在这个邪恶的世界中，愚拙、迟钝、充满怀疑之人，是信徒中最为常见的。圣灵特为他们提供了充分的证据，证明主耶稣有丰丰富富的怜悯，也大有慈爱，并且还能担当自己所有百姓的软弱。让我们留意吸取我们主的精神，效法祂的榜样。让我们永远不要因一些人信心软弱、爱心冷淡，就贬低他们，视他们为没有蒙恩得救或不敬虔的人。让我们记住多马的例子，学会有怜悯、有温柔。我们主的家里有许多软弱的孩子，学校里有许多迟钝的学生，军队里有许多不合格的士兵，羊群里有许多瘸腿的羊。但主耶稣都容忍他们，一个也不丢弃。

**默想：**虽然上帝或许会因自己百姓的愚拙惩治他们，但祂这样行，并不是要把他们与世人一同定罪（林后11:32）。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 24-29 12月12日

参考经文：诗篇8

主道成肉身进入世界，取了人的身体，容忍身体遭受鞭打，头带荆棘冠冕，被钉在十字架上，最后葬于

坟墓中，所有这一切，无疑都是出自祂令人称奇的降卑行为。但是，祂胜过了罪和死亡，并从死里复活了，祂来到一位充满怀疑的门徒那里，让他摸自己，且让他的指头探入自己手上的钉痕，让他的手探入自己肋旁的伤口，所有这一切，也都是祂降卑的体现。对此，我们永远都表达不尽我们的尊重和崇敬。

这段经文的最后一句是责备之语，同时也是一个劝勉。这句话照字面的理解应当是：“不要作不信者，总要作信者。”它不仅是对多马在这一特殊场合所存的怀疑态度的责备，也是对他的一个迫切的要求，要求他回心转意，更加相信那将要到来的事：“你当除去疑惑、怀疑和不信认别人的习惯。抛弃自己不信的倾向。为那将要到来的时刻，你要更加甘心乐意地相信、信任、并作出自己的见证”。毫无疑问，这段话的主要目的，就是纠正并责备多马在上一个主日所作的那个持怀疑态度的宣告。但是，我相信，我们的主耶稣还想到另一个远大的目标，那就是纠正多马的整个人格，引导他去关心那些缠累他自己的罪。我们当中应当留意主话语的人也是何等地多啊！我们常常是多么地小信，信得又是多么地迟钝啊！

我们的主对前一个主日所发生的事，使徒们所说的话，以及多马所做的怀疑宣告，都了如指掌，唯愿我们不要忽视这一切。

唯愿我们也晓得，我们的主对祂的每一个子民所犯的具体错误和缠累他们的罪也是无所不知的。祂知道多马的错误就是他的不信，所以就对他说：“不要疑惑，总要信”。

**默想：**上帝虽是全能的、至尊的，祂仍屈尊自己，满足人们的需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4—29 12月13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22：7—9

一位门徒称基督为“上帝”，却没有受到祂的阻拦或责备。当多马相信自己的主确实已经从死里复活了时，一句庄严的宣告就从他的口里迸发出来：“我的主，我的上帝”，这只有一个意思，即：耶稣基督就是上帝。这一宣告，清楚地见证了我们主的神性。这一宣告，也非常清晰明白地告诉大家：多马相信自己那天所亲眼看见、亲手摸过的主不仅是人，祂也是上帝。最重要的是，我们主耶稣接受了这一见证，却没有拒绝；并且，祂对只有宣告也没有说一句责备的话。当哥尼流俯伏在彼得脚前想要拜他时，彼得这位使徒马上拒绝了这份尊荣，说：“你起来，我也是人”（徒10:26）。当路司得的百姓要向保罗和巴拿巴献祭时，“他们就撕开衣裳，跳进众人中间，喊着说：‘诸君，为什么作这事呢？我们也是人，性情和你们一样’”（徒14:14—15）。但是，当多马对主耶稣说“我的主，我的上帝”的时候，我们圣洁、热爱真理的主却一点也没有因他所说的话责备他。难道我们还怀疑这些话记载下来，不是让我们学习之用的吗？

唯愿我们牢牢地记住，基督的神性乃是基督教中一个伟大的根基性真理，我们当甘心乐意地奔向这一标杆，而不要放它走。若不是我们的主耶稣出于真神而为真神，那祂的中保、赎罪、辩护、祭司职分和祂整个的救赎工作就全部废止了。并且，倘若基督不是上帝的话，这些伟大的教训就都成了对上帝的亵渎。让我们永远地赞美我们的上帝，因为在圣经中到处都有关于我们主耶稣神性的教训，并且证据确凿，是人们永远都不可能推翻的。

主耶稣是上帝，所以“凡藉着祂进到上帝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来7：25）。

**默想：**在与主耶稣相交的过程中，你是否一直记得祂是上帝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4—29 12月14日

参考经文：约伯记38：1—18

在当今时代，再也没有比听到人们以下的说法更普遍的了：“我不相信任何超出理我理性的事，我不相信宗教里那些我不能完全搞明白的事，我在相信之前必须先清清楚楚地看见才行”。这些话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也很合年轻人、特别是知识界人士的口味，因为它为他们提供了一种触手可及的理由，以忽略我们至为重要的宗教信仰。然而，它也只是一种形式的谈论方式，以此表明人的内心不是自负的、愚顿的，就是表里不一的。

在科学问题上，有哪个充满理智的人会不明白，我们必须先从相信自己不明白的东西，凭信心采取一些立场，并接纳别人的见证入手呢？甚至在最精确的科学领域中，学者们也必须先从某些公理或假设入手。相信并依靠我们的老师，是获取知识的首要条件。倘若有人在刚刚开始自己的研究，就说：“我绝不相信任何

我没有亲眼看见它的初次显现的东西”，那他一点点进步也不会取得。

在我们日常的生活事务中，又有哪个有理智的人不知道，我们必须在别人见证的基础上做出许多重要的决定，此外别无他法呢？父母把儿子送到澳大利亚、新西兰、中国、印度等国家去，可他们从来没有亲眼见过这些国家，但他们相信那些关于这些国家的报道是可靠的、真实的。事实上，可能性乃是我们生活中大部分事情的唯一向导。

面对诸如此类的事，即人们常常谈及的事，难道我们应该像许许多多理性至上主义者和怀疑主义者所做的那样，在这些关系到自己灵魂的奥秘之事上，不相信那些我们看不见，不接受那些未被数学证明的事情了吗？

**默想：**在你所拥有的知识当中，有许多（也许是大部分）是在别人见证的基础上才得到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4-29 12月15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16：1-4

当今那些自以为聪明的人说：“我不喜欢那些包含有任何神秘色彩的任何宗教。我必须先看见了才信。”基督教的回答却是：“除非你离开这个世界，否则你就逃脱不了神秘的事。你不能要求宗教去做那些你用科学去做的事。你必须先相信，然后才会看见。”那些现代的怀疑主义则叫喊道：“倘若我能看见，我就会相信。”基督徒对此的回答就应当是：“只要你信，并谦卑地祈求上帝教导你，你不久就会看见”。

在这世界末后的时代，有成千上百的人告诉我们说，他们不相信任何超出自己理性的东西，他们要看到强有力的证据，来证明基督教教义的真实性，而不是可能性。他们就像多马一样，必须先看见才相信。然而，正是讲说这些话的人，他们却一生都在凭着一种可能性而非证据行事，这是何等不寻常的事实啊！他们一直都是按照别人报告给他们的话行事，自己没有一点主张，并且他们相信那些报告可能的真实性。在关系自己的身体、家庭和钱财之事上，他们一直用以作为行动依据的原则，正是那条他们拒绝用在与他们的灵魂之事有关的原则！在属世的事务上，他们相信各种各样自己未曾见过的、只是知道有可能的、且必须凭信心去行的事。然而，在对待永世之事上，他们却说，他们不能相信任何没有见过的事，也彻底拒绝那些具有可能性的论证。事实上，再也没有比所谓的理性至上主义者那样缺乏理性、矛盾重重的了！难怪我们的主为着多马的益处，也为着整个教会的益处，制定了这一大能的训诲：“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20：29）。

**默想：**世人说“眼见为实”，而上帝则说“相信就必看见”。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0:28-31 12月16日

参考经文：希伯来书11：1-6

你有这信心吗？倘若你有，你就会发现自己能够拒绝那些看起来不错的东西，而选择那些看起来不好的东西；你就会因对明日收获的盼望，而丝毫不计较今日的得失；你就会在黑暗中跟随基督并站在祂一边，直到世界的末了。倘若你没有这种信心，那我就警告你，你必永远不会去打那美好的仗，也不会去“这样跑，去得奖赏”。你必很快就被击败，返回到世界中。

因此，人们必须拥有一种真正的、持久的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你以肉体的所活出的生命，必须靠着对上帝的信心而活。你一定要养成一种稳固的习惯，就是持续不断地依靠耶稣，仰望耶稣，从耶稣那里支取力量，并把祂当作你灵魂的吗哪。你必须竭尽全力，才能够说：“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1:21；4:13）。

这就是那真正的信心，靠着这信心，旧时的圣徒们赢得美好的名声。这就是那真正的武器，依靠这武器，他们胜了世界，同时也是使他们成为圣徒的原因。

这就是那真正的信心，这信心使挪亚一边面对世人的讥讽和嘲笑，一边继续建造方舟；这信心使亚伯拉罕将选择土地的权力让给罗得，自己却安安静静住在帐棚里；这信心使路得远离自己的国家和自己的神，去跟随婆婆拿俄米；这信心使但以理虽知道自己要下狮子坑，却仍然向上帝祷告；这信心使那三位少年虽然面对燃烧的火窑，却仍拒绝敬拜偶像；这信心使摩西离开埃及，丝毫不惧怕法老的烈怒。这些人之所以能有这样的举动，就是因为相信上帝。他们知道这样做会有困难和苦难。但他们靠着信心，也知道耶稣在这一切苦难之上，所以就继续前行。难怪使徒彼得在论及信心时，把它称作“宝贵的信心”（彼后1：1）

**默想：**你是否拥有因信靠上帝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的永恒生命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14 12月17日

参考经文：使徒行传4：8—13

最起码我们当从这几节经文注意到这样一件事，就是主基督的第一批门徒是贫穷的。我们发现，他们为要供应自己暂时的需要，必须亲手做工，并且做的一件最卑贱的工作——渔夫。金子、银子，他们没有；土地和收成，他们也没有；所以，他们对重操旧业并不感到羞耻，而且，他们大都接受过这方面的训练。在这里，有一个令人感到吃惊的事实就是：当我们的主耶稣第一次呼召他们作使徒时，此处提到的七人当中就有一些正在打鱼；而当我们的主几乎是最后一次向他们显现的时候，他们也在打鱼。我们无需怀疑，这个巧合必会以特殊的力量存记在使徒彼得、雅各、约翰的心中。

这些使徒的贫穷，大大地证明了基督教的神圣性。整夜划着船在海上漂泊，拖着又湿又冷的网竟然一无所获的，是这些人；发现自己必须勤奋工作才可以糊口，是这些人；从中出来建造大能的、覆盖了世界三分之一地区的基督教会之第一批奠基者，也是这些人。他们乃是从地球上不知名的角落里走出来，并使这世界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人。他们是没有学问、也没有知识，但却敢于挑战古代哲学的微妙体系，并藉着传讲十字架的道理使那些追随哲学之人哑口无言的人。他们是当年在以弗所、雅典罗马，清空外邦人庙宇中异教神明的敬拜者，并使大群人转向又新又好信仰的人。那能够解释这些事实的人，除非他承认基督教是来自上帝的宗教，否则他一定是个古怪的、偏听偏信的人。在这件事情上，我们的理性和常识只能使我们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除了上帝的直接参与外，什么也不能解释基督教的产生和发展。

**默想：** 你曾拥有的“与主耶稣同在”，是不是最令你激动的事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14 12月18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2:12-26

在这个特别引人关注的场合中，我们又一次看到彼得和约翰肩并肩地坐在同一条船上。恰如他们到主耶稣的坟墓时一样，我们又一次看到这两个善良的人不同的行事方式。当主耶稣站在岸边时，藉着暗淡的晨光，约翰第一个认出了祂，就说：“是主。”但彼得却是第一个跳进水里，奋力靠近他的夫子的。简言之，约翰是第一个认出主耶稣的，而彼得是第一个采取行动的。约翰性情温柔、充满爱心，所以能最快地辨认人；而彼得性情急躁、爱冲动，所以能最快地采取行动。然而，他们两人都是信徒，都有心灵诚实的主的门徒，他们都深爱自己的夫子，并能为祂忠心至死。但他们天生的脾气秉性却一点也不一样。

唯愿我们永远也不要忘记这条摆在我们面前的实际教训。只要我们活着，在评价别人时，就当多多地参考这一教训。千万不要因为别人没有站在我们的立场看问题，或对事情的感受与我们的完全不同，就定他们的罪，说他们既没有蒙恩也没有归正。“恩赐原有分别，圣灵却是一位”（林前12:4）。上帝赐给自己众儿女的恩赐并不是完全相同的。一些人这样的恩赐多，另一些人那样的恩赐多。一些人有的在公共场合发光的恩赐，另一些人则有默默无闻发光的恩赐。一些人在患难中发光多，另一些人则在兴盛时发光多。然而，上帝家中的每个成员都用自己方式，在自己的时候，将荣耀归与上帝。当马大“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的时候，马利亚却“在耶稣脚前坐着听祂的道”（路10:39-40）。但是，在伯大尼的某一天，当马利亚被太多愁苦击垮仆倒在地的时候，马大的信心就比她妹妹的信心更有光采（约11:20-28）。尽管如此，她们俩都是蒙我们的主耶稣所爱的人。

**默想：** 在对待与自己一样的基督徒的态度问题上，路加福音9章49至50节对你有什么启发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14 12月1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5:35-49

此处正如在其他地方一样，我们发现一个无可辩驳的证据，证明我们的主确实带着祂真正的物质身体从死里复活了，这一证据是由七个成年人在同一时间亲眼看到的。我们看到，主耶稣坐在加利利海边，说话，吃喝，似乎向门徒显现了很长一段时间。春日里清晨的阳光照在这一小群人身上，他们独自来到著名的加利利海边，远离耶路撒冷城的熙攘人群和喧嚣声。主耶稣坐在他们中间，手上带着钉痕——这就是他们跟随着

三年的夫子，并且，至少他们中间有一位还看见祂在十字架上挂着。他们根本不是上当受骗了。难道还会有人装模作样地说，应该拿出一个更强的关于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证据吗？难道还会有人想出比事实还要好的证据吗？彼得对此确信无疑，这一点我们是知道的。因他曾亲自对哥尼流说：“我们这些人在祂从死里复活以后和祂同吃同喝”（徒10：41）。现今世代那些不相信主复活的人，其实我们完全可以说，他们乃是不想相信任何证据。

让我们满心感谢上帝，是祂赐给我们像云彩一样多的证据，以证实我们主的死里复活。基督的复活，是祂神圣使命的伟大证据。祂告诉那些犹太人，假如祂第三天没有从死里复活，他们就不需要相信祂就是那位弥赛亚了。基督的复活，是祂救赎工作的基石。它证明主耶稣已经完成了祂到世上来的工作，而且，作为我们的代赎者，祂已经胜过阴间的权柄。基督的复活，是一个神迹，不信之人无法解释它。就让他们尽情地对比巴兰的驴子，以及约拿在大鱼腹中的经历，去吹毛求疵吧。他们不能证明主耶稣没有从死里复活，我们就无须为之所动。因为阴间不能拘禁这位大元首，所以它也无法拘禁属祂的众肢体。

**默想：**对于不信的本质，路加福音16章31节是怎样教导我们的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0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3:3-11

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并非只是受过洗的男人或女人，还有更多的含义。他并不是仅仅把主日去教会当作一种形式，而周间就好似没有上帝一样的人。形式主义并不是基督教。那种无知的嘴唇敬拜，并不是真正的信仰。圣经明确地说：“因为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罗9:6）。这句话所包含的实际教训既清楚又明白。那些在看得见的基督教会中聚会的成员，并不都是真基督徒。

真基督徒，就是那种把自己的信仰根植在心中的和生命中的人。他能够从内心感受到自己的信仰，别人从他的行为和生活上也能看出他的信仰。他能感受到自己的邪恶、有罪、败坏，并能真心悔改。他晓得耶稣基督就是他的灵魂所需要的神圣救主，并把自己委身于祂。他脱去了旧人，除去了自己败坏和属血气的习惯，且穿上了新人。他过上了一种崭新的、圣洁的生活，继续不断地与世界、老我和撒但争战。基督亲自成了他信仰的房角石。如果你要问他，他的罪得到赦免所信靠的是什么，那他就会告诉你——是基督的死。如果你问他，他将依靠什么样的义才能在审判的日子不被定罪，那他就会告诉你——是基督的义。如果你要问他，他在努力以什么样的模式规范生活，那他就会告诉你——是基督的模式。

但是，除了这些以外，在真基督徒身上，有一件事完全是他自己所特有的，这就是他对基督的爱。知识、信心、盼望、敬虔、顺服，这些都是真基督徒性格中最显明的特点。但是，假如你忽略他对主耶稣的爱，这张图画就不完美了。真基督徒不仅有对主的认识、信靠和顺服，而且他还更进一步——他有对主的爱。

**默想：**“爱”一词，是否最恰当地概括了你对基督的态度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1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16:19—24

“对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有信心”，这是一句许多基督徒都很熟悉的话。但愿我们不要忘记，圣灵在提及爱时，用的也是差不多与信心一样重要的词汇。那些“不信祂的人”面临的危险是非常大的，但那些“不爱祂的人”也面临同样大的危险。不信祂和不爱祂迈向的都是永远的灭亡之路。

让我们听听圣徒保罗对哥林多教会所说的话：“若有人不爱主，这人可诅可咒”（林前16:22）。圣保罗并没给那些不爱基督的人留下任何退路，也没给他们留下任何措辞和借口。一个人可能缺乏清晰的头脑知识，但仍可以得救。他可能没有勇气，像彼得一样因惧怕人而屈服。他也可能像大卫一样大大地跌倒，但他仍可以站起来。然而，一个人若不爱基督，他就没有走在生命的路上。上帝的诅咒仍在他身上。他乃是走在了那通向死亡的宽广大路上。

让我们来听听圣徒保罗对以弗所教会所说的话：“愿所有诚心爱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人，都蒙恩惠”（弗6:24）。这位使徒在这里，向那些真正的基督徒发出了他美好的祝福，宣告了他美好的祝愿。毫无疑问，他们中的许多人，保罗是未曾见过的。但我们可以确信，在早期的教会中，有许多人在信心、知识和舍己方面都很软弱。然而，保罗在写给他们的信中又是怎样描述他们的呢？对那些比较软弱的弟兄，应当怎样说才不致叫他们失去志气呢？保罗选择了一种普遍使用的表达方式，用一个共同的名字就把所有真基督徒的情形都

描述出来。无论是在教义上，还是在现实生活中，他们达到的程度都不同。然而，他们都诚心地爱基督。

让我们再来听听我们的主耶稣亲自向犹太人所说的话：“倘若上帝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约8:42）。不爱基督，就不是上帝的儿女！

**默想：**你怎样看待基督呢？这永永远远都是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2日

参考经文：加拉太书2:20-3:14

一个真正的基督徒会因基督为自己所做的一切而爱祂。基督代替他遭痛苦，并为他而死在十字架上。基督藉自己的宝血把他从罪孽中拯救出来，并脱离罪的权势和刑罚。基督还藉着自己的灵呼召他认识自己、悔改，并产生信心、盼望、圣洁。基督赦免了他一切的罪，涂抹了他一切的过犯，并把他从世界、老我和撒但的辖制下解救出来。基督已经把他从地狱的边缘带回来，并把他安置在这条窄路上，奔向天国。基督已经把光赐给他，而不是黑暗，是良心的平安而不是心神不定，是盼望而不是疑惑，是生命而不是死亡。难道你还为真基督徒爱基督感到纳闷吗？

而且，真基督徒也为着基督现在为他所做的一切而爱祂。真基督徒能感受到，基督每天都在清除他的许多缺点和软弱，并为他的灵魂之事向上帝祈求。基督每天都供应他灵魂一切的需要，每时每刻都赐给他怜悯和恩典。基督天天藉着自己的灵引领他到那可安居的城，当他软弱和无知的时候基督为他承担柔弱，当他跌倒的时候基督把他扶起来，基督保守他抵挡许多的仇敌，并为他在天上预备了一个永远的家。难道你还为真基督徒爱基督感到奇怪吗？

一个身陷囹圄的欠债人，能不爱那位出乎他意料之外地替他偿清了所有债务，并提供他新的资金成为自己合伙人的朋友吗？一个战场上的俘虏，能不爱那位冒着生命的危险冲过敌人的重重防线，挽救他的生命并帮他重获自由的人吗？一个快要淹死的船员，能不爱那位跳进海里游到他背后，抓住他的头发并用尽全身力气把他从水的坟墓中拯救出来的人吗？同样的道理，一位真基督徒也会爱主耶稣基督。

**默想：**再也没有哪种爱或奉献比上帝在基督里的爱更伟大的了（罗5：6-8）。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3日

参考经文：撒母耳记上20：1-17

这种对基督的爱，是与得救的信心不可分割的。一个人可能有对魔鬼的信心、理智的信心，却没有爱，这种信心就不是使人得救的信心。爱并不能代替信心的工作。它不能叫人称义，不能使人的灵魂与基督联合，不能给人的良心带来平安。然而，倘若哪里有真正使人在主基督里称义的信心，哪里就有对基督发自内心的爱。谁是真正得蒙基督赦免的人，谁就是实实在在爱祂的人（路7：47）。如果一个人对基督没有爱，那你就断定他没有信心。

这种对基督的爱，乃是为基督工作的主要动力。世上很少有工作是出于人的责任意识，或出于人的判断认为它该做而去做的。促使他动手和继续工作下去的前提，就是他的内心必须感兴趣。激动兴奋可以刺激基督徒进入一种时断时续的活动状态中。但是，若没有爱心，你在做善事就不会有持久的耐心，在国内国外的传道工作中就不会精神抖擞。医院里的护士可以尽其本分，在恰当的时间给病人吃药，喂饭，照顾，满足他们的一切需要。但是，一位护士若与一位正在照顾重病在床的丈夫的妻子，或一位正在看顾自己奄奄一息的孩子的母亲相比，其间的差别该是何等地大啊。一个是出于责任，一个出于爱心。一个是为得工资而做，一个是出于爱心而做。服事基督也是一样。那些教会里的伟大工人，就是那些带领教会绝处逢生，翻天覆地的人，他们也都是深爱基督的人。

许多伟大的基督徒在世上留下了他们的足迹。他们性格中的共同特征是什么呢？就是他们全都爱基督。他们不单单持守信条，他们乃是爱一个人，那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默想：**虽然约拿单是王位的继承人，大卫只是一个士兵，他都愿意为大卫做事。我们这些赤裸裸的罪人，岂不更应当出于爱心，为我们的主做工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4日

参考经文：启示录5



对基督的爱，是我们在把信仰传给子孙后代时应特别强调的一点。要把这一填补他们大脑空白的信条教导他们：主耶稣爱他们，甚至为他们而死，作为对主的回报，他们也应当爱祂。

对基督的爱，是世上基督教会各宗派信徒相交的共同点。不管是主教制，还是长老制；不管是浸信会，还是独立派；不管是加尔文宗，还是改革宗；——在这一点上，他们都是一致的。尽管他们在教会组织形式和礼仪上，教会治理和崇拜次序上，常常迥然各异。但是，无论在其他方面怎样不同，但在这一点上他们是统一的。他们全都对主基督有共同的爱，并对祂充满救恩的盼望。他们全都诚心爱主耶稣基督(弗6:24)。或许，他们当中很多人不懂系统神学，为他们的信条辩护时也不是多么有力。但他们全都 know，自己对那位为他们的罪而死的主耶稣存着怎样的爱。一位不曾受过教育的老妇人对查莫斯博士(Dr. Chalmers)说：“先生，我为基督说不了很多话，但如果我不能为祂说话，我宁愿为祂死”。

对基督的爱，是天国中一切得救之人的显著标记。那时，不计其数的人都必会共有一个心志。过去彼此间的差别，都化成了一种共同的爱。过去教义上的不同，地上的激烈争斗，都将被一种对基督的负疚感遮盖。路德和茨温利不再争吵。真信徒不再彼此相咬相吞。所有人都会发现他们以一颗共同的心连接在一起，以一种共同的声音齐声赞美：“愿颂赞归与祂。祂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作祂父神的祭司。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启1:5-6)。

**默想：**各派党政尽废弃，唯有基督统万有。(卫斯理，Wesley)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5日

参考经文：诗篇116

我们从今天的经文读到，这位使徒三次说：“祢知道我爱祢。”我们曾经还读到过这位使徒说：“祢是无所不知的。”又有一次，我们读到一句令人大受触动的话，“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他就忧愁”。我们无需怀疑，我们的主，就恰似一位技能熟练的医生，他是有意地激动这位使徒忧伤的心。祂也是特意地刺痛这位使徒的良心，教导他一个严肃的教训。倘若这位使徒因被主耶稣追问就感到忧伤，那他的夫子被否认不是更令人忧伤吗？他曾三次不认主。

这位谦卑的使徒所做的回答，乃是历世历代主基督的真仆人对自己信仰的告白。这样的仆人，可能是一个既软弱又惶恐不安、既无知又飘忽不定、并在许多事跌倒的人，然而他的心却是实在的、真诚的。倘若你问他有没有归正，是不是信徒，有没有蒙恩，是不是已经称义，有没有成圣，是不是得蒙拣选，是不是上帝的儿女——你问到这些问题中的任何一个，很可能他的回答就是，他实在不知道！但是，如果你问他是不是爱主耶稣基督，他就会马上回答：“我爱”。并且，他可能还会加上一句：他应当爱主更多，但没有做到。然而，他肯定不会说，他根本不爱主。你会发现这一规则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没有例外。哪里有真正的恩典，哪里就有对基督的爱。

那么，到底什么是爱基督的大秘诀呢？秘诀就是：你必须从内心感受到基督对你的饶恕和赦罪。越多感受到基督赦罪之恩的人，也就会爱基督更多。那些带着自己的罪来到基督面前，并品尝过祂的白白祝福和完全赦罪滋味的人，就是从内心对自己的救主充满爱的人。我们越多地明白基督为我们所受的苦和为我们向上帝所偿付的罪债，以及我们是藉着祂的宝血才得以洗净和称义，我们就越为着祂对我们的大爱和舍己而爱祂。

**默想：**对大卫所说的“我爱主因为…”这句话，你会加些什么呢？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5—17 12月26日

参考经文：马太福音20:20—28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应当注意一下基督赐给彼得的命令。我们发现，主对他说了三次：“你喂养我的羊。”第一次说：“你喂养我的小羊。”第二次说：“你喂养我的羊。”这句重复三次的命令肯定包含有深刻的含义，难道我们能对此有片刻的怀疑吗？它的含义就是：虽然彼得最近跌倒过，但主再次差遣他去做使徒的工作。但这只是这句话中的一小部分意思。其实它的全意乃是，基督要教给彼得和整个教会一条伟大的教训，那就是：对别人有益才是检验一个人是否爱祂和为祂工作的标准。这教训不是高谈阔论；也不是一时的冲动、一阵风似的热心；更不是随时都乐意为祂拔剑争战的勇气；而是恒久地、有耐心地、勤劳地去服事那些遍布在这个罪恶世界的基督的羊群，这才是一个真心爱主的基督徒的最好见证。这就是基督徒之所以伟大的真正奥秘所在。圣经在另一处记着说：“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

的仆人。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太20:26—28）。

愿我们慈爱的主耶稣的这句临别嘱托，能永远地住在我们的良心里，也让我们在自己每天的生活中行出来。这样的事记载下来不是毫无用处的。我们可以确信，圣经把主耶稣离开这世界以前的事记下来，就是让我们好好学习的。愿我们努力所追求的信仰，是一种充满爱心的、注重行为的、有益的、埋头苦干的、不自私的、满有恩慈的、不张狂的信仰。愿我们把为别人着想、眷顾别人、有益于别人、减轻别人痛苦、增加这邪恶世界的喜乐，作为我们每天的理想。这就是我们的主对彼得的命令所要教导的伟大教训。我们若是这样生活、劳作，来确定我们道路的方向，就必会发现，“施比受更为有福”乃是千真万确的真理（徒20:35）。

**默想：**在上帝看来有益的愿望，当远超过人所看为重要的愿望。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18—25 12月27日

参考经文：诗篇139：1—6

基督徒将来的情形，是活着的情形，或是死去的情形，都被基督早就预见到了。主对西门彼得说：“年老的时候，你要伸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约21:18）。毋庸置疑，这句话是对这位使徒要怎样死作的预言。根据人们通常的猜测，当彼得为了基督的缘故被钉在十字架上殉道时，这预言就在后来的日子应验了。这位使徒死去的时间、地点、方式以及他血肉之躯所受的各种痛苦，主都预见到了。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真理，对一位真信徒来说，显然充满了极大的安慰。但多数情况却是，如果人们知道将来要发生什么事，就感到极为忧愁。的确，如果我们知道将有什么样的事发生在我们身上却又无力阻止它，就只会使我们忧愁。但是，我们若记得自己整个的未来都是基督所知道和预先安排的，我们就有说不出的安慰。在我们的人生旅途中，并没有什么运气、机缘、巧合之类的事。从起初到末了，一切事情都被主预见到了，并且也都被这位大有智慧而不会犯错、因爱而不伤害我们的主，预先安排妥当了。

愿我们把这条真理牢牢地记在心里，并在我们必须经过的一切幽暗的日子里好好地使用它。当这样的日子临到时，我们就应当想到：“基督知道这件事，其实在祂呼召我作祂的门徒时就已经知道了。”对于我们所爱的人所遭遇的麻烦发牢骚、抱怨，都是愚拙的行为。我们倒应回过头来想一想，其实一切事情的成就都有上帝的美意。当我们面临苦杯要喝的时候，烦恼和悖逆都是没有用处的。我们倒不如说：“这也是出于我们主的：祂早就预见到这事了，倘若它与我无益，主就会阻止它发生了。”一位老圣徒说过这样的话：“我已经与我的主立约，并永不对祂向我所作的事感到奇怪”。那些能达到这位老圣徒境界的人是快乐之人。

**默想：**将来的事对我们来讲是隐藏的，但在那位主权的上帝面前，却是一本敞开的书。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20—25 12月28日

参考经文：腓立比书1：20—27

信徒的死，是荣耀上帝的。圣灵用浅显易懂的话，向我们讲明这一真理。主是用深刻的语言讲到彼得的死亡的，圣灵则充满慈爱地向我们进一步解释。祂告诉我们：主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上帝”（约21:19）。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件事，人们可能并没有给予它足够的重视。我们往往不知不觉地就把人活着的时候视作荣耀基督的唯一时光，把行为视作表白自己信仰的唯一方式，因此就忽视死亡，最多只把它视作一种有用之事的痛苦结局罢了。然而，我们这样认为并不对。我们既可以为活而活，也可以为死而死。我们既可以积极做工，也可以耐心地忍受患难。就像参孙一样，我们可以在死的时候为主做比活着时更多的事。很有可能，我们那些为主殉道的改教家们坚韧不拔的死，在英国人心中所产生的影响比他们所讲的一切道、所写的一切书还要大。然而，无论如何，有一件事是确定无疑的——英国殉道者们的鲜血就是英国教会的种子。

我们可以藉着随时迎接死亡的到来，荣耀上帝。那些被人发现像哨兵一样站在自己的岗位上，像仆人一样腰束带子、点燃火把，预备好自己的心，随时准备出发的基督徒，当死亡突然临到他身上时，因所有认识他的人都赞许他，他就得了一种突然到来的荣耀——这种人，唯有这种人，他的死才会荣耀上帝。我们可以在死的时候，藉着坚韧不拔地忍受苦痛来荣耀上帝。那些精神胜过了肉体，那些默默地感受到自己在地上帐幕中的刺被拔了出来，虽然忍受极大的身体痛苦，却从不埋怨或抱怨，而是安静享受内心平安的基督徒——这样的人，也唯有这样的人，才是藉着自己的死来荣耀上帝的人。我们可以在死的时候，通过向别人见证自己在主基督的恩典里所寻到的安慰和支持，荣耀上帝。

**默想：**假如你的死比你的生更能荣耀上帝，难道你不当甘心乐意地去死吗？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 20—25 12月29日

参考经文：哥林多前书9: 24—27

无论我们认为别人的境况如何不妙，都应该先想想自己的境况。当彼得充满好奇、迫切地想知道使徒约翰将来的命运时，他从我们的主那里得到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约21:22）。虽然这句话里有一部分内容可能我们难以理解，但它也包含一条实际的，我们不会搞错的教训。这条教训吩咐每一个基督徒，都要先记住自己的内心状况，先照看自己的家。

当然，我们尊贵的主并不是让我们忽略别人的灵魂，或是对别人的情况不闻不问。那些这样做的人，只能说明他们是没有爱心的、自私自利的，并清楚地证明，他们没有来自上帝的恩典。基督的仆人应当心胸宽阔，就像他的主一样，也要盼望自己周围的所有人都拥有今时的和永恒的快乐。当他有机会向人行善时，他就当渴慕并努力在自己的能力范围内减轻他们的痛苦，增加他们的喜乐。但是，基督的仆人在做这一切事的时候，千万不要忘自己的灵魂。爱心和真信心都必须自己的家起头。

不可置否，我们的主对自己这位性情冲动的门徒所发出的严肃告诫，是当今时代所急需的。甚至真基督徒，也常常很容易跑到极端中去，这就是人本性的软弱。一些人完全沉浸于自己内心的体验和自己心灵的冲突，以致忘记了外面的世界；另一些人则过分忙于向世人行善，以致忽略了培养自己的灵魂。这两种人都是不对的，都需要看到一条更美好的道路。然而，也许无人能赶得上那些只为别人的救恩忙碌却忽略自己的救恩，对真信心带来的伤害之大了。我们主所说的警铃般的话，正是要把我们从这样的圈套中唤醒！

**默想：**非信徒是多么经常地对自己“从没听说过”的人深表关心，并以此作为把注意力从自己身上转移开的借口啊！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 21—25 12月30日

参考经文：提摩太后书3: 10—17

圣徒约翰用以下的警世妙言结束了自己的福音书：“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约21:25）。倘若你真的认为这位传道家的意思是，这个世界容纳不下所有记载下来的关于耶稣的书，显然你的想法是不合理的，也是荒谬的。对这段话唯一的合理解释必须从属灵的和比喻的角度来分析。

圣经记载下来的基督的言行，是和人的思维相当的。倘若上帝赐给世人更多，并不见得是件好事。人的思维就像身体一样，只能消化一定数量的东西。世上不能再包含更多的东西，因为再多就容纳不下了。许多的神迹，比喻，讲道，归正，仁慈话语，怜悯事工，旅程，祷告，劝诫，应许，都是照着人们的需要记载下来的。假如记载的更多，就只能被扔掉了。圣经中所记的内容足以叫每个不信者失去推托的理由，足以向每个寻求者指明天国的道路，足以叫每个真诚的信徒心里得满足，足以给那些不悔改、不信之人定罪，也足以能够荣耀上帝了。容器再大，也只能容纳一定数量的液体。即使记录下来的东西再多，全人类的大脑也不会更透彻地了解基督。圣经里的东西已经足够，并富富有余了。这见证是真真实实的，我们根本否认不了。

当我们想到自己是何等无知，对福音中所蕴含的宝贵真理懂得是何等少的时候，我们就只能谦卑下来。但是，当我们想到圣经中所讲述的救恩道路的训诲又是何等清楚明了地赐给我们的时候，我们又当怎样地向上帝感恩啊。那阅读这卷福音书得着益处的人，也就是“信耶稣就是基督。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的人。我们是这样相信的吗？

**默想：**对于我们主的传道事工，有许多是我们不知道的；但所有记录在圣经中的，都是必要的。

## 暗夜大光 约翰福音21: 21-25 12月31日

参考经文：约翰福音20: 30—31

到此为止，我对约翰福音的注解全部完成了，也给出了我最后的解释。这是我对众位注释者的各种不同观点最后的收集，也是最后一次对那些可疑的和争议的观点提出了自己的判断。我怀着谦卑、感谢和庄严的心情放下自己手中的笔。敬虔的布林格（Bullinger）所著福音书注释结尾的那些话，经过我的浓缩和增删之后，或许可以当作对我所著约翰福音注释沉思录的一个合适的收尾。

“亲爱的读者朋友，我现在呈献在你面前的，乃是你的救主耶稣基督，祂是上帝的独生子，在万事以前为父所生，与父本体相同，在一切事上与父相等……但这末后的日子，按照众先知所言，祂为我们道成肉身，受难，受死，却又从死里复活，成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祂就是父上帝差派并赐予我们的救主，祂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祂是上帝差来背负世人罪孽的羔羊，祂是通向天国的天梯和大门，祂是那被举起来除去人身上罪的毒素的铜蛇，祂是那解渴的活水，祂是生命的粮，祂是世界的真光，祂是上帝儿女的救赎主，祂是那位大牧人和群羊的门，祂是复活和生命，祂是多结子粒的麦子，祂是胜过这个世界的大君王，祂是道路、真理、生命，祂是真葡萄树，最终，祂成了普天之下、历世历代凡信靠祂之人的救赎，救恩，满足和公义。所以，愿我们向父上帝祷告，祈求祂使我们能够藉着福音领受教训，从而知道祂就是那位真实的上帝，唯有在祂里面才有救恩，并相信我们不但可以在今生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在来生也可以得享与祂永远的、亲密的相交。”阿们！阿们！

**默想：**约翰记载福音书的目的，就是为了使你可以相信耶稣基督，并得享永远的生命。你得到了吗？

## 译后记

十九世纪后半期，在英国安立甘教会历史上乃至世界基督教历史上，莱尔(John Charles Ryle, 1816-1900)主教都称得上是一位颇有影响的人物。他于1816年5月10日出生在英格兰柴郡，早年曾受教于牛津大学的伊顿公学(Eton)及基督教会学院(Christ's Church College)。1838年，因在教会听以弗所书的讲解经历福音的大能，从而归信基督。经过三年的预备，自1841年开始在英国安立甘教会牧会。1880年，在利物浦被按立为第一任主教。1900年6月10日，莱尔主教安息主怀。

司布真认为莱尔主教是“安立甘教会中的杰出人物”。莱尔的朋友理查德·霍布森(Richard Hobson)在莱尔安息主怀后，称赞他说：“因着上帝丰富的恩典，莱尔主教成了一位伟大人物。他有着伟大的形象，伟大的心智，伟大的属灵生命。是一名伟大的传道人和解经家。……在为上帝赢得人灵魂方面是伟大的，是伟大的福音册子的作者，是许多具有深远影响的伟大著作的作者，是改革宗、福音派、清教徒教会的一位伟大主教，是一位伟大的真理辩护者，是利物浦的第一任大主教。我敢说，在十九世纪讲英语的民族中，很少有人像我们的莱尔主教那样，为上帝、为真理、为公义做出如此成就的。”

莱尔主教在自己的教牧生涯中，一直以圣经为依据，毫不畏惧地为真理辩护。而且，他在文字事工方面也有伟大的贡献。他的著作选择题目适切，语言简单明了，思想深邃，具有普遍的适用性。他总是把每件事都与主耶稣的救赎联系起来，并呼吁读者对此做出回应，并把相关的教训运用到自己日常生活的实践中。因此，他的著作作为广大的基督徒喜闻乐见。在莱尔主教安息主怀100多年以后，人们仍在不断从他的著作中得到属灵的鼓励。

暗夜大光这本书是在罗伯特·西恩(Robert Sheehan)根据莱尔对约翰福音的注释，以及其他相关福音书的注释，编辑而成的每日灵粮读物 Daily Readings from all four Gospels 翻译出来的。该书分为早晨灵修和晚上灵修两部分，但本书只选择了晚上的内容。这部分内容以约翰福音为纲，结构完整，思路清晰，教训適切中肯。实在是不可多得的灵修书籍。在翻译过程中，译者带着感恩之心，藉着上帝的诸般恩赐和保守，克尽自己的全力。为了符合国人的习惯，在选词上字斟句酌并反复推敲，尽量用圣经中的语言、口语化的语言、简单的语言，避免用太多的深奥的辞藻；同时把一些句序稍作调整，以便在忠实原文的情况下，把其中所流淌的生命感受传递出来。

该书翻译过程中受到了凯斯先生一家的鼎力帮助。为支持我的工作，妻子承担了家庭中的大部分劳作。在翻译5月、7月、9月、10月份内容的过程中，德静姊妹和谭约翰弟兄给予了很大帮助。在此，本人一并表示感谢。

唯愿上帝祝福此书，并藉着这本书祝福华人教会。愿每个人都能从这一属灵思想宝库中，撷取珍宝，支取力量。阿们！

华逊

2005年2月